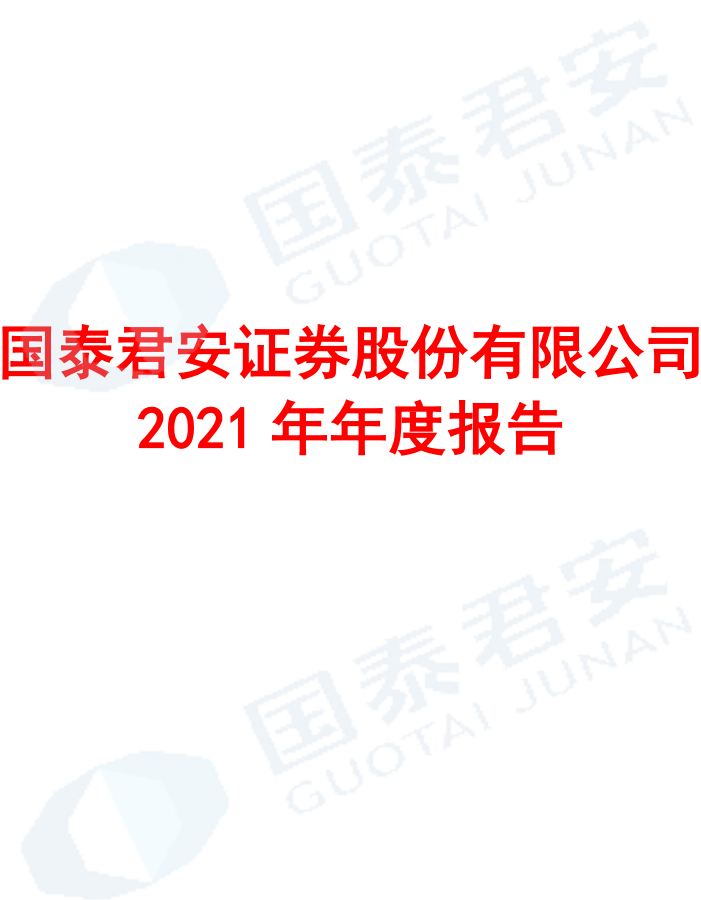


公司代码：601211

公司简称：国泰君安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贺青、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小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董博阳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本次分红派息的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分红派息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A股股东和H股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红利6.80元（含税）。

因公司于2017年7月发行的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18年1月8日进入转股期，A股股东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时公司的总股本目前尚无法确定。若按照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8,908,449,523股计算，分配现金红利总额为6,057,745,676元，占2021年度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40.35%。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及声誉风险，具体体现为：因市场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公司可能发生损失的风险；证券发行人、交易对

手、债务人未能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由于信用评级的变动、履约能力的变化导致债务的市场价值变动，从而对公司造成损失的风险；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由于内部制度流程失效、员工行为不当、信息技术风险，以及外部事件影响所造成损失的风险；及因公司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对公司声誉产生负面评价的风险等。

公司建立了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合规管理体系和动态的风险控制指标监管体系，以使公司经营在风险可测、可控、可承受的范围内开展。

有关公司经营面临的风险，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相关内容。

十一、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长致辞

在中国经济的“大海”中逐梦前行

各位股东：

历史潮流奔涌向前，国泰君安的诞生、成长和壮大，始终与国家经济社会发展紧密相连。30年前，“春天的故事”响彻神州大地，“国泰证券”“君安证券”应运而生，犹如奔腾翻滚的浪花，在澎湃激荡的中国经济“大海”中飞舞。30年来，我们坚持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创下一个又一个行业之“先”和市场“首单”；我们持续打造开放证券生态，携手众多合作伙伴在建设中国特色现代资本市场道路上不辍前行；我们坚定向财富管理转型，致力于让公司数千万客户更好分享经济发展成果；我们积极投身精准扶贫，“金融赋能公益”结出累累硕果。

2021年，我们坚持强基固本、稳中求进，以改革创新的韧劲和确定性有效对冲外部环境的挑战 and 不确定性。**我们的财务表现优秀：**全年实现合并口径营业收入428亿元，归母净利润150亿元，同比分别增长22%和35%；ROE 11.05%，较上年上升2.51个百分点。**我们聚焦零售、企业、机构三类客群**，健全“一个国泰君安”协同联动机制，打造“横跨条线、纵贯总分、打通境内外”的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以客户为中心提供全链条服务。**我们聚焦理念、架构、技术三大要素**，擘画“SMART 投行”愿景，开发新一代低延时国产化核心交易系统，加快推进以战略目标驱动、IT与业务融合、组织体系配套、“人的转型”为核心的全面数字化转型。**我们聚焦业务单位、合规风控、稽核审计三道防线**，视合规稳健为圭臬，着力构建“大风控”格局，连续14年获得A类AA级监管评级。

2022年，国泰君安将步入而立之年，不断书写新的历史，是向三十年奋斗历程致敬的最好方式。当前，百年变局和世纪疫情交织影响，世界进入动荡变革期，我国发展面临的风险挑战明显增多。站在“两个一百年”历史交汇点，党中央把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摆在更加重要的位置，开启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时代呼唤使命，思想决定未来，国泰君安将始终“与国同进、与君同行”，以践行共同富裕目标为崇高理想和不懈追求，躬身入局，努力推动行业价值的再塑。

我们深知，我们的使命在于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也在于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财富管理需求。**我们将当好科技创新的“好伙伴”**，持续提升重点产业研究与服务能力，提供全生命周期的投融资综合金融服务，全力支持科技自立自强和实体经济转型升级。**我们将当好社会财富的“管理者”**，深入推进以客户为中心的财富管理转型，加强买方服务能力建设，不断提升广大中小投资者的获得感。**我们将当好机构客户的“同行者”**，全面增进专业水准和服务覆盖面，助力资本市场提升交易活跃度、产品丰富度和国际参与度。**我们将当好数字化普惠金融的“领跑者”**，深化金融科技创新应用，健全科技伦理治理，为包括所有从“Z世代”到“银发人群”的客户提供更加优质、便捷、高效、友好的金融服务。

我们深知，我们的发展得益于中国经济韧性强、潜力足、长期向好的基本态势，还来源于自身核心能力的不断提升。**我们将当好行业发展的“领军者”**，加快从传统证券公司向现代投资银

行转型，打破“靠天吃饭”惯性，精心构筑核心能力三支柱——“综合服务平台、领先数字科技、稳健合规文化”。我们将当好资本市场的“看门人”，更好服务经济结构调整和优化升级，积极参与解决涉及资本市场预期、生态、环境的制度性课题，助力构建资本市场内生稳定机制。我们将当好区域发展的“推动者”，主动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和区域协调发展，促进要素向最具潜力的领域协同集聚，稳步推进国际化布局，更好服务构建“双循环”新发展格局。

我们深知，我们的幸福需要物质基础，更离不开精神富足。我们将当好企业公民的“示范者”，全面落实 ESG 治理理念，履行自身的经济、政治、社会、环境责任，为客户、投资者、合作伙伴、员工、政府与监管机构、社区与环境等利益相关方创造更可持续的综合价值。我们将当好行业文化的“传播者”，把价值追求融入公司制度流程、员工行为规范，促进制度他律和文化自律相协调，坚守“正道直行、不惧沧桑”的风骨。我们将当好“金融向善”的“践行者”，勇担乡村振兴使命，积极探索金融助力第三次分配新模式，共同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促进农民农村共同富裕。

今年 3 月，我们在业内率先发布《服务共同富裕目标行动计划（2022-2025）》，我们将以此作为新发展阶段践行“金融报国”理念的重大使命和重要实践，努力在服务国家重大战略、满足人民财富管理需求、建设中国特色现代资本市场的进程中实现自身高质量发展。在中国经济波澜壮阔的“大海”中，国泰君安将始终勇立潮头、逐梦前行！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贺青

2022 年 3 月 30 日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7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9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9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9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2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2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34
第十一节	证券公司信息披露	279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年度报告文本
备查文件目录	二、载有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备查文件目录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四、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本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国泰君安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集团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的普通股，包括 A 股及 H 股
股东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会
监事	指	本公司监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海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
证券业协会	指	中国证券业协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国际集团	指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国资公司	指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深圳投控	指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资管	指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期货	指	国泰君安期货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	指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公司	指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控股的子公司
国泰君安国际	指	国泰君安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由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控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众公司（股份代号：1788）
国泰君安创投	指	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裕	指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
华安基金	指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证券	指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国翔置业	指	上海国翔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浦发银行	指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农商银行	指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转债/A 股可转债	指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7 日公开发行并于 2017 年 7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规模为人民币 70 亿元的可转换为本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交所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香港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标准守则	指	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之《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企业管治守则	指	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所载之《企业管治守则》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香港法例第 571 章证券及期货条例
本报告期/报告期	指	2021 年度
元	指	人民币元
A 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的内资股，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以人民币买卖
H 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于香港联交所挂牌上市的境外上市外资股份，并以港元买卖
FICC	指	固定收益证券、货币及商品，英文全称为“Fixed Income, Currencies and Commodities”
道合 APP	指	企业机构客户服务 APP
Matrix 系统	指	企业机构客户管理系统
君弘 APP	指	零售客户服务 APP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国泰君安、国泰君安证券
公司的外文名称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TJA、Guotai Junan Securitie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贺青
公司总经理	王松

公司注册资本和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注册资本	8,907,947,954	8,907,947,954
净资产	95,023,119,722	88,499,901,610
股本 ^注	8,908,449,523	8,908,448,211

注：2021 年，公司 A 股可转债累计转股数量为 1,312 股，公司股本增加至 8,908,449,523 股。2022 年 1 月，公司完成 1,778,000 股 A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公司股本相应减少 1,778,000 股。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办理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公司的各单项业务资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的单项业务资格

序号	批准部门	资质名称/会员资格
1	中国人民银行	同业拆借资格(银货政[2000]122号、银总部函[2016]22号) 代理法人机构参与上海黄金交易所黄金交易(银市黄金备[2014]143号) 自贸区分账核算业务(2015年8月) 参与“南向通”业务(2021年12月)
2	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	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股票期权做市。(编号：10270000) 网上证券委托业务(证监信息字[2001]3号)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证监基金字[2002]31号) 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证监许可[2008]124号、沪证监机构字[2010]103号) 参与股指期货交易(沪证监机构字[2010]253号) 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机构部部函[2011]573号、上证函[2013]257号)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机构部部函[2012]250号) 综合理财服务(机构部部函[2012]555号) 融资融券业务(证监许可[2013]311号)

序号	批准部门	资质名称/会员资格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沪证监机构字[2013]56号） 黄金等贵金属现货合约代理和黄金现货合约自营业务试点（机构部部函[2014]121号） 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证监许可[2014]511号） 自营及代客结售汇、自营及代客外汇买卖等外汇业务（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部函[2014]1614号） 股票期权做市业务（证监许可[2015]154号） 自营参与碳排放权交易（机构部函[2015]862号） 试点开展跨境业务（机构部函[2017]3002号） 场外期权一级交易商资格（机构部函[2018]1789号） 开展信用衍生品业务（机构部函[2018]2545号） 股指期货期权做市业务（证监会机构部函[2019]3066号） 试点开展基金投资顾问业务（机构部函[2020]385号） 账户管理功能优化试点业务（机构部函[2021]3750号） 国债期货做市业务（机构部函[2021]4029号）
3	中国证券业协会	从事相关创新活动资格（2005年2月）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承销业务试点（中证协函[2012]378号） 柜台交易业务（中证协函[2012]825号） 金融衍生品业务（中证协函[2013]1224号）
4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代理登记业务（2002年4月） 结算参与人（中国结算函字[2006]67号） 甲类结算参与人（中国结算函字[2008]24号） 受信用保护债券质押式回购业务合格创设机构（中国结算函字[2021]200号）
5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转融通业务试点（中证金函[2012]116号） 转融券业务试点（中证金函[2013]45号） 科创板转融券业务（中证金函[2019]130号）
6	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国债买断式回购业务（2004年12月） 开展“上证基金通”业务（2005年7月） 上证1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一级交易商（2006年3月） 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交易商（上证会函[2007]90号） 大宗交易系统合格投资者（证号：A00001）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上证会字[2013]64号、深证会[2013]58号） 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行权融资业务试点（深证函[2015]15号） 股票期权交易参与人（上证函[2015]66号） 上证50ETF期权做市商（上证函[2015]212号、上证公告[2015]4号） 港股通业务（上证函[2014]654号、深证会[2016]326号） 信用保护合约核心交易商（上证函[2019]205号） 上市基金主做市商业业务资格（上证函[2019]1288号）

序号	批准部门	资质名称/会员资格
		信用保护凭证创设机构（上证函[2019]2253号） 股票期权业务（深证会[2019]470号） 沪深300ETF期权主做市商业（上证函[2019]2303号、深证会[2019]483号）
7	国家外汇管理局	外币有价证券经纪及承销业务（汇资字第SC201221号） 即期结售汇业务、人民币与外汇衍生产品业务、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结售汇业务（汇复[2014]325号） Quanto产品结售汇、为QFII托管客户结售汇、代客外汇买卖等三类业务（汇综便函[2016]505号） 为从事跨境投融资交易的客户办理结售汇业务（汇综便函[2020]469号） 代客结售汇试点业务（汇资便函[2021]238号）
8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业务（交易商协会公告[2012]19号） 信用风险缓释工具核心交易商（2016年12月） 信用风险缓释凭证创设机构（2017年） 信用联结票据创设机构（2017年）
9	上海黄金交易所	特别会员（证书编号：T002） 国际会员（A类）（证书编号：IM0046） 开通交易专户（上金交发[2013]107号） 银行间黄金询价业务（上金交发[2014]114号） 黄金询价期权隐含波动率曲线报价团试点成员（2017年11月）
10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业务（股转系统函[2013]58号、[2014]706号）
11	中国外汇交易中心	银行间外汇市场会员（中汇交发[2015]3号） 银行间外汇市场衍生品会员（中汇交发[2015]59号） 债券通“北向通”业务（2017年7月） 外币对市场会员（中汇交发[2018]412号） 银行间利率互换定盘（收盘）曲线报价机构（2019年11月） 银行间债券市场现券做市商（综合类）（2021年3月） 银行间债券市场自动化做市服务试点机构（2021年11月）
12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航运及大宗商品金融衍生品中央对手清算业务（清算所会员准字[2015]016号） 人民币利率互换集中清算业务综合清算会员（2018年便函第8号、清算所发[2018]30号） 信用违约互换集中清算业务（2018年便函第29号） 标准债券远期集中清算业务综合清算会员（清算所发[2018]193号） 信用违约互换集中清算业务综合清算会员（2021年便函第183号）
13	上海期货交易所	铜期权做市商（2018年9月） 实物交割业务（2021年9月）
14	上海国际能源	原油期货做市商（2018年10月）

序号	批准部门	资质名称/会员资格
	交易中心	实物交割业务（2021年9月）
15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私募基金业务外包服务机构（备案编号:A00005）
16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	沪深300股指期货期权做市商（2019年12月）
17	上海票据交易所	接入中国票据交易系统（2020年7月）

2、控股子公司的单项业务资格

序号	子公司	资质名称/会员资格
1	香港公司	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颁发的 第1类牌照（证券交易）（2003年4月1日） 第2类牌照（期货合约交易）（2003年4月1日） 第3类牌照（杠杆式外汇交易）（2010年10月21日） 第4类牌照（就证券提供意见）（2003年4月1日） 第5类牌照（就期货合约提供意见）（2010年11月26日） 第6类牌照（就机构融资提供意见）（2003年4月1日） 第9类牌照（提供资产管理）（2003年4月1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颁发的 交易所交易权证明书（2000年7月） 交易所参与者证明书（2001年8月13日） 香港期权市场庄家（2019年10月2日） 香港上市的结构性产品发行商（2019年10月31日） 中华通交易所参与者（2014年11月10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颁发的直接结算参与者、中华通结算参与者（2014年11月10日） 香港期货交易所有限公司颁发的交易所参与者证明书及交易所交易权证明书（2000年3月6日） 香港期货结算公司颁发的期货结算公司参与者证明书（2000年3月6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2013年2月21日） 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2014年8月11日）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2017年12月） 保险业监管局颁发的一般及长期业务（包括相连长期保险）会籍（2019年9月23日） 新加坡金融管理局颁发的 资本市场服务牌照（基金管理）（2020年7月7日） 资本市场服务牌照（2018年10月8日） 香港强制性公积金计划管理局颁发的主事中介人资格（2012年12月20日）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颁发的“债券通”境外投资者业务（2017年） 上海国际黄金交易中心颁发的B类国际会员（2020年） 上海黄金交易所颁发的B类国际会员资格（2020年） 越南证监会颁发的 证券业务牌照（2007年8月28日） 证券保荐发行许可证（2021年11月22日）
2	国泰君安资管	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券资产管理业务。（编号：10278001） 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从事境外证券投资管理业务（证监机构字[2010]631号） 资产管理业务参与股指期货交易（沪证监机构字[2011]38号） 现金管理产品试点（证监许可[2012]828号）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资格（证监许可[2020]3681号）
3	国泰君安期货及其下属子公司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91310000100020711J号） 金融期货全面结算业务资格（证监期货字[2007]148号） 期货投资咨询业务资格（证监许可[2011]1449号） 资产管理业务（证监许可[2012]1506号） 仓单服务、基差交易、合作套保、定价服务（中期协备字[2015]67号） 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会员资格（上能批复[2017]105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期权交易参与人资格（上证函[2018]63号） 做市业务（中期协备字[2018]41号） 个股场外衍生品业务（2018年8月） 商品互换业务（大商所发[2018]494号） 股票期权业务（深证函[2019]722号） 铜期权做市商、黄金期货做市商、玉米期权做市商、20号胶期货做市商、锡期货做市商、黄金期权做市商、PTA期权做市商、甲醇期权做市商（2019年） 线型低密度聚乙烯期货做市商、苯乙烯期货做市商、线型低密度聚乙烯期权做市商、聚氯乙烯期权做市商、聚丙烯期权做市商、螺纹钢期货做市商、天然橡胶期货做市商、豆油期货做市商、棕榈油期货做市商、粳米期货做市商、低硫燃料油期货做市商、国际铜期货做市商、豆粕期货做市商（2020年） 热压卷板期货做市商、原油期货做市商、乙二醇期货做市商、铁矿石期货做市商、聚氯乙烯期货做市商、聚丙烯期货做市商（2021年）
4	国泰君安创投	私募基金管理人资格（编号：PT2600011780）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喻健	梁静
联系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768 号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768 号
电话	021-38676798	021-38676798
传真	021-38670798	021-38670798
电子信箱	dshbgs@gtjas.com	dshbgs@gtjas.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76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41
公司网址	http://www.gtja.com/
电子信箱	dshbgs@gtjas.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 http://www.cs.com.cn/ ; 上海证券报 http://www.cnstock.com/ ; 证券时报 http://www.stcn.com/ ; 证券日报 http://www.zqr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768号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国泰君安	601211	不适用
H股	香港联交所	國泰君安	02611	不适用

六、公司其他情况

（一）公司历史沿革的情况，主要包括以前年度经历的改制重组、增资扩股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泰君安是在国泰证券有限公司和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合并的基础上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简要历史沿革如下：

1999 年 8 月，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国泰证券有限公司和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合并，国泰证券有限公司和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及其他投资者共同发起设立本公司，注册资本 37.2718 亿元。

2001 年 12 月，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本公司采取派生分立的方式分立而成两个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公司，本公司作为存续公司拥有及承担与证券业务有关的资产、业务及与该等资产和业务相关的负债，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37 亿元。

2006 年 1 月，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公司向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增发 10 亿股股份，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47 亿元。

2012 年 3 月，经上海证监局核准，公司增资 14 亿股股份，注册资本变更为 61 亿元。

2015 年 6 月，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15.25 亿股 A 股股票，并于 2015 年 6 月 26 日在上交所上市，注册资本变更为 76.25 亿元。

2017 年 4 月，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及香港联交所批准，公司发行 10.4 亿股 H 股并于 5 月在超额配售权获行使后发行 0.489338 亿股 H 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87.139338 亿元。

2019 年 4 月，公司根据一般性授权完成配售新 H 股 1.94 亿股，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89.07947954 亿元。

（二）公司组织机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本集团的组织架构图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集团的组织架构图请见附录一。

2、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直接拥有 5 家境内子公司和 1 家境外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住所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实缴资本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电话
1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	香港金钟道 89 号力宝中心 1 座 18 楼 1804-1807 室	2007 年 8 月 10 日	26.1198 亿港元	谢乐斌	0852-31831118
2	国泰君安资管	上海市黄浦区南苏州路 381 号 409A10 室	2010 年 8 月 27 日	20 亿元	江伟 ^注	021-38676666
3	国泰君安期货	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669 号 29 层、30 层	2000 年 4 月 6 日	40 亿元	陈煜涛	021-33038999
4	国泰君安创投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上海银行大厦 11F07-09 室	2009 年 5 月 20 日	75 亿元	江伟	021-38675884
5	国泰君安证裕	上海市杨浦区周家嘴路 3255 号 1106 室	2018 年 2 月 12 日	30 亿元	温治	021-38672928
6	国翔置业	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 688 号 C 号主楼 2-12 层	2011 年 12 月 30 日	10.5 亿元	穆青	-

注：2022 年 1 月，国泰君安资管的法定代表人变更为谢乐斌先生。

3、分公司情况

截至 2021 年末，本集团在境内共设有 31 家证券分公司和 16 家期货分公司，分公司的基本情况请参见附录二。

（三）公司证券营业部的数量和分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1 年末，本集团在境内共设有 339 家证券营业部、7 家期货营业部。其中，本公司设有 339 家证券营业部，国泰君安期货设有 7 家期货营业部。

本集团境内证券营业部的数量及分布情况如下：

省市或地区	营业部数量	省市或地区	营业部数量	省市或地区	营业部数量
广东	44	浙江	25	江苏	22
上海	20	江西	18	湖南	17
湖北	15	北京	15	四川	14
福建	14	山东	14	重庆	11
河北	10	河南	10	吉林	9
甘肃	9	山西	7	云南	7
辽宁	7	贵州	6	黑龙江	6
天津	6	陕西	6	广西	6
海南	5	内蒙古	5	安徽	5
新疆	3	青海	1	宁夏	1
西藏	1				

本集团境内期货营业部的数量及分布情况如下：

省市或地区	营业部数量	省市或地区	营业部数量	省市或地区	营业部数量
上海	5	北京	1	天津	1

（四）其他分支机构数量与分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国蓓、虞京京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	名称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遮打道10号太子大厦8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少东
中国内地法律顾问	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	
香港法律顾问	富而德律师事务所	
A股股份登记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H股股份登记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八、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42,817,138,705	35,200,282,406	21.64	29,949,311,7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013,479,630	11,122,099,225	34.99	8,637,037,4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531,044,928	10,723,788,379	26.18	8,163,294,316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65,806,426	22,230,494,567	-53.37	36,396,109,791
其他综合收益	-316,486,227	-1,262,135,037	不适用	922,624,825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9年末
资产总额	791,272,814,529	702,899,172,246	12.57	559,314,278,319
负债总额	640,636,222,642	556,661,355,032	15.09	413,220,455,7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	147,123,664,991	137,353,259,463	7.11	137,501,489,808
所有者权益总额	150,636,591,887	146,237,817,214	3.01	146,093,822,61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5	1.20	37.50	0.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2	1.19	36.13	0.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8	1.16	27.59	0.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05	8.54	上升2.51个百分点	6.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93	8.22	上升1.71个百分点	6.35

(三) 母公司的净资本及风险控制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净资本	95,023,119,722	88,499,901,610
净资产	131,318,186,433	124,319,762,955
风险覆盖率(%)	190.16	239.61
资本杠杆率(%)	20.09	24.28
流动性覆盖率(%)	248.05	210.95
净稳定资金率(%)	130.54	140.17
净资本/净资产(%)	72.36	71.19
净资本/负债(%)	24.65	30.33
净资产/负债(%)	34.06	42.60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41.76	40.29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303.80	263.91

九、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十、2021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0,943,320,576	10,974,879,586	9,988,408,254	10,910,530,2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11,319,743	3,601,880,907	3,622,076,958	3,378,202,0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060,774,897	3,405,040,295	3,596,807,221	3,468,422,5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06,796,896	-5,151,866,368	18,305,496,122	10,918,973,568

十一、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1 年金额	附注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67,252,640	主要为解决与上海证券同业竞争问题后，公司所持有上海证券的股权按公允价值重估产生的投资收益	20,773,645	4,520,16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54,752,120	主要是财政专项扶持资金	563,870,789	618,988,39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6,769,644		-34,875,398	24,719,70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4,116,554		150,512,697	162,608,2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16,140		945,493	11,876,842
合计	1,482,434,702		398,310,846	473,743,176

十二、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工具	180,631,685,205	236,895,529,408	56,263,844,203	8,678,505,105
其他债权投资	72,492,801,329	66,838,415,637	-5,654,385,692	2,198,339,5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637,062,448	2,480,358,307	-15,156,704,141	842,828,765
衍生金融工具	-3,312,246,315	-5,595,474,887	-2,283,228,572	400,832,832
合计	267,449,302,667	300,618,828,465	33,169,525,798	12,120,506,252

十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

1、合并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增减(%)
货币资金	170,178,885,399	152,769,037,734	11.40
融出资金	109,287,306,808	99,429,346,587	9.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4,385,061,671	228,726,144,020	24.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9,582,753,144	55,861,801,489	6.66
存出保证金	40,795,691,594	29,415,401,446	38.69
其他债权投资	66,838,415,637	72,492,801,329	-7.80
资产总计	791,272,814,529	702,899,172,246	12.57
应付短期融资款	46,021,301,810	48,724,367,595	-5.5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64,884,092,260	144,721,315,194	13.93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1,026,151,490	103,581,569,655	-2.47
应付款项	112,844,203,959	76,177,164,135	48.13
应付债券	126,767,098,217	91,692,414,451	38.25
负债合计	640,636,222,642	556,661,355,032	15.09
其他权益工具	11,071,656,682	11,071,660,717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0,636,591,887	146,237,817,214	3.01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增减(%)
营业收入	42,817,138,705	35,200,282,406	21.6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5,949,646,700	14,139,169,665	12.80
利息净收入	5,590,552,810	5,691,028,197	-1.77
投资收益	11,619,127,882	8,799,245,119	32.0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358,568,383	433,285,935	-17.24
其他业务收入	8,746,867,580	5,447,176,328	60.58
业务及管理费	14,339,518,592	13,376,076,766	7.20
信用减值损失	341,022,873	1,312,296,531	-74.01
其他业务成本	8,665,383,879	5,392,031,366	60.71
净利润	15,302,541,991	11,737,069,905	30.38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6,486,227	-1,262,135,037	不适用

2、母公司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增减(%)
货币资金	98,924,455,384	87,344,112,291	13.26
融出资金	97,149,696,622	80,121,481,078	21.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5,171,306,406	141,395,791,473	52.1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2,740,166,686	50,168,827,957	5.13
其他债权投资	65,840,056,465	60,866,548,954	8.17
资产总计	604,902,402,880	494,850,680,180	22.24
应付短期融资款	32,360,695,123	33,844,006,255	-4.3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2,586,992,931	117,637,331,000	29.71
代理买卖证券款	87,610,709,511	78,436,311,011	11.70
应付款项	34,198,092,953	16,109,007,042	112.29
应付债券	114,870,184,878	84,496,131,033	35.95
负债合计	473,584,216,447	370,530,917,225	27.81
其他权益工具	11,071,656,682	11,071,660,717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1,318,186,433	124,319,762,955	5.63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增减(%)
营业收入	26,266,060,471	20,818,712,408	26.1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3,049,175,890	11,210,370,691	16.40
利息净收入	4,604,261,735	4,559,640,082	0.98
投资收益	5,640,648,932	4,489,238,696	25.6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2,607,996,322	145,453,532	1,693.01
业务及管理费	10,980,400,961	9,236,448,711	18.88
信用减值损失	55,544,761	784,400,580	-92.92
净利润	11,919,066,162	8,350,340,081	42.74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0,135,331	-28,988,394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总体经营情况

2021 年是集团“三个三年三步走”战略路径构想“第一个三年”承上启下的一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外部环境，本集团坚持“稳中求进、强基固本”总基调，全面贯彻落实“综合化服务、数字化经营、国际化布局、集团化管控”要求，坚持向改革要动力、向人才要活力、向管理要效率、向创新要发展，主动把握市场机遇，深化改革转型，优化战略布局，有力推进打基础补短板，完成“第一个三年”承上启下的各项关键任务，夯实了公司高质量发展的基础。财富管理业务在产品销售和投顾队伍建设方面取得明显进步，投资银行业务“投行+”生态逐渐成型，机构与交易业务组织创新效果初步显现，资产管理业务顺利完成首批公募基金发行，国际业务跨境协同能力稳步向好，推动集团经营业绩稳步提升。

报告期内，本集团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顺利完成董事会及监事会换届，实施职业经理人公开选聘，成员更趋专业化、多元化、国际化及年轻化；聚焦零售、企业及机构三大客户群体，优化组织架构和配套经营管理机制，充分发挥四大协同发展委员会的协同职能，推进分支机构高质量发展，协同协作意识进一步增强，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优势逐步凸显；强化数字化转型顶层设计，擘画“SMART 投行”愿景，制定实施《全面数字化转型整体方案》，全面数字化转型稳步推进；深化人力资源改革，完成预留 A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在干部人才队伍建设、人力资源管理和考核激励优化等方面取得积极进展；完善重点领域合规风险管控，持续推进集团化统一管控，集团化合规风控管理能力日益提升，入选首批证券公司“白名单”；提升中后台管理的集约化、精细化和专业化水平，管理支持部门的赋能意识和效果明显提高。迄今，公司已连续 14 年获得中国证监会 A 类 AA 级分类评价，并保持标普 BBB+ 和穆迪 Baa1 的国际信用评级、评级展望均为稳定。

(二)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分析

1、财富管理业务

(1) 零售经纪及财富管理

根据沪深交易所统计，2021 年沪深两市股票交易额 257.97 万亿元，同比增加 24.7%。

2021 年，本集团持续完善零售客户服务体系，着力打造零售客户科技平台，不断优化金融产品协同协作机制，强化分支机构营业网点标准化和投顾队伍专业化建设，加快推进财富管理高质量转型发展，客户基础进一步夯实，传统经纪业务保持行业领先，金融产品销售和投顾业务快速发展。报告期末，君弘 APP 用户 3,790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3.7%，平均月活同比增长 19.0%。富裕客户及高净值客户数较上年末增长 21.3%。共有 3,411 人获得投资顾问资格，较上年末增长 8.0%，排名行业第 3 位。投顾业务服务的客户人数超过 15 万人，期末服务客户资产规模约 83 亿元。报告期内，金融产品销售^注6,839 亿元，金融产品月均保有量 1,836 亿元。按照证券业协会统计的母公司口径，本公司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市场份额 5.86%，继续排名行业第 1 位。

^注 金融产品销售额与保有量的统计口径包括公募基金、私募基金、信托产品、银行理财产品、资管产品、期货资管产品。相应调整同比数据口径，下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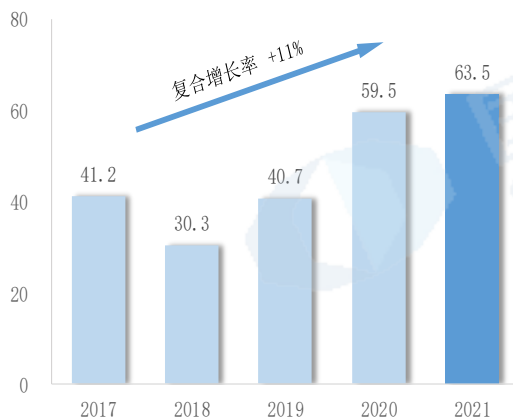
2021 年本集团证券经纪业务规模变化（单位：亿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股票	交易额	223,962	175,582
	市场份额	4.34%	4.24%
证券投资基金	交易额	9,535	7,905
	市场份额	2.60%	2.90%
债券	交易额	467,207	349,727
	市场份额	6.16%	5.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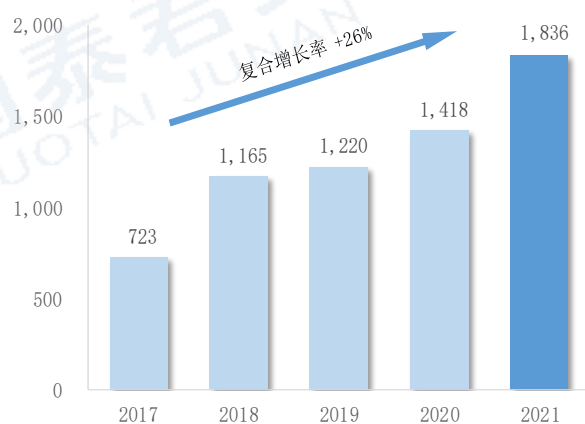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沪深证券交易所。其中，债券包括现货和回购。

注：因本报告期不再合并上海证券报表，相应调整同比数据口径。下同。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亿元）



代销金融产品月均保有规模（亿元）



数据来源：公司业务数据。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为母公司口径。

（2）期货经纪

根据中国期货业协会统计，2021 年，期货市场累计成交额为 581.20 万亿元（单边），同比增加 3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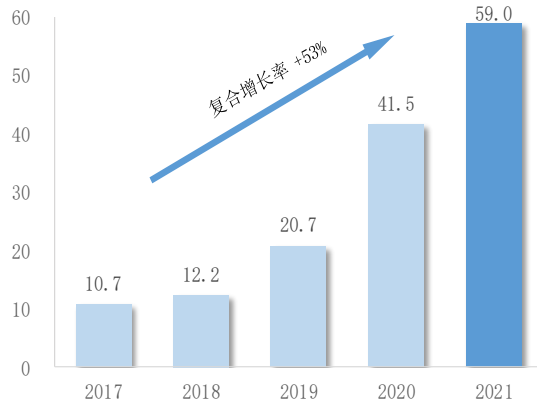
2021 年，国泰君安期货聚焦金融科技、财富管理和风险管理核心能力建设，加强机构客户服务，金融及商品期货份额稳步提升，风险管理业务盈利能力显著增强；着力推进国际化发展，正式成立新加坡子公司。报告期内，国泰君安期货期货成交金额同比增长 42%，市场份额 5.07%、同比提升 0.33 个百分点，其中，金融期货成交额市场份额 9.74%，同比提升 2.26 个百分点，跃居行业第 1 位；期末客户权益规模 78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48.9%，排名行业第 2 位。

2021 年国泰君安期货主要业务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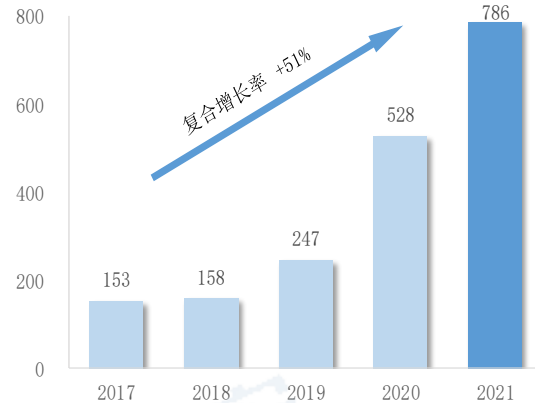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成交金额（万亿元）	58.97	41.52
成交手数（亿手）	6.02	4.9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累计有效开户数（户）	156,958	133,804
期末客户权益（亿元）	786	528

数据来源：中国期货业协会网站，公司业务数据。

国泰君安期货成交金额（万亿元）



国泰君安期货期末客户权益（亿元）



数据来源：公司业务数据。

（3）融资融券业务

根据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统计，2021 年末，市场融资融券余额 18,321.52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3.2%，其中，融资余额 17,120.0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5.5%，融券余额 1,201.47 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1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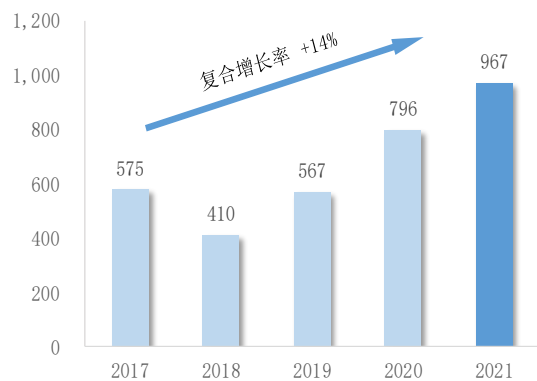
2021 年，本集团融资融券业务在坚持逆周期调节的基础上，聚焦重点客户需求场景，加强机构客户综合金融服务，机构客户融资融券余额占比稳步提升；大力拓展融券券源，加强自营券源管理，券源使用率明显提升。报告期末，本集团融资融券余额 1,040.40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7.6%，市场份额 5.68%、较上年提升 0.22 个百分点，维持担保比例为 311%；其中，融资余额 966.94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1.5%，市场份额 5.65%，排名行业第 3 位；融券余额 73.46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17.2%，市场份额 6.11%。机构客户融资融券余额 300.6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1.9%。

2021 年末本集团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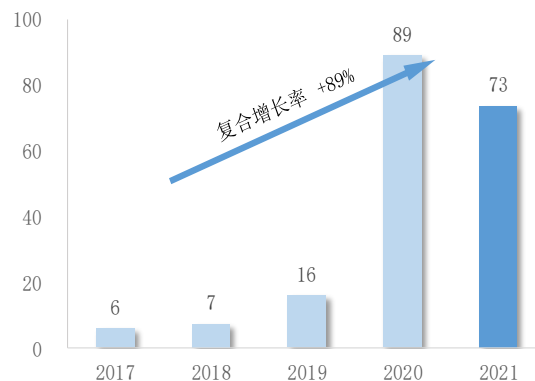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融出资金余额	966.94	795.73
融出证券市值	73.46	88.73
转融资余额	30.00	20.00
转融券余额	71.93	108.25

数据来源：公司业务数据。

融出资金余额（亿元）



融出证券市值余额（亿元）



数据来源：公司业务数据。

(4) 股票质押业务

根据证券业协会统计，截至 2021 年末，证券行业股票质押回购融出资金 2,270.15 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24.6%。

2021 年，本集团股票质押业务坚持稳健审慎经营，提升专业化能力，多元创新展业模式，积极引入优质客户，持续优化资产结构和业务结构，资产质量稳步提升。报告期末，股票质押业务待购回余额 304.16 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13.4%，其中，融出资金余额 268.86 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8.0%，平均履约保障比例 318%；本集团管理的资管产品股票质押回购业务规模 35.30 亿元。约定购回式交易待购回余额 15.9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61.0%。

2021 年末本集团股票质押及约定购回业务规模（单位：亿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股票质押待购回余额	304.16	351.23
其中：股票质押回购融出资金	268.86	292.18
约定购回式交易待购回余额	15.99	9.93

数据来源：公司业务数据。

2、投资银行业务

根据 wind 等统计，2021 年，证券公司承销融资总额 126,968.98 亿元，同比增长 14.5%。其中，股权融资总额 15,883.27 亿元，同比增长 20.5%；证券公司承销的债券融资总额 111,085.69 亿元，同比增长 13.7%。经中国证监会审核/注册通过的并购交易金额 2,516.06 亿元，同比下降 13.5%。

2021 年，本集团投资银行业务深化事业部制改革，深耕重点产业，扎根重点区域，聚焦重点品种，IPO 补短板显现成效，项目储备显著增加，“投行+”生态逐渐成型。报告期内，本集团证券主承销额 9,424.15 亿元，同比增长 16.5%，排名行业第 5 位。具体来看，股权承销额 1,015.77 亿元、同比减少 0.83%，排名行业第 5 位，其中，IPO 承销金额 302.83 亿元、同比增长 39.6%，市场份额 5.05%，排名行业第 6 位。债券承销金额 8,408.37 亿元、同比增长 19.0%，排名行业第 4 位，其中，公司债承销额 2,177.72 亿元、同比增长 22.4%，排名行业第 3 位；金融债承销额 2,408.77 亿元、同比增长 11.6%，排名行业第 4 位。中国证监会审核/注册通过的并购重组项目涉及交易金额 156.35 亿元、同比持平，排名行业第 5 位。

2021 年本集团投资银行业务规模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IPO	主承销次数	25	22
	主承销金额（亿元）	302.83	216.86
再融资	主承销次数	47	41
	主承销金额（亿元）	712.95	807.36
企业债	主承销次数	51	49
	主承销金额（亿元）	320.80	333.18
公司债	主承销次数	455	349
	主承销金额（亿元）	2,177.72	1,778.89
金融债	主承销次数	118	119
	主承销金额（亿元）	2,408.77	2,158.07
其他债券	主承销次数	1,241	1,467
	主承销金额（亿元）	3,501.08	2,794.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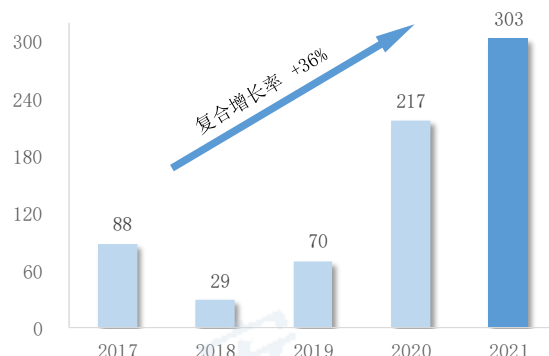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注：融资品种的统计口径包括 IPO、增发、配股、优先股、可转债、可交换债、公司债、企业债（含政府支持机构债）、地方政府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金融债、资产支持证券。

证券主承销金额（亿元）



IPO 主承销金额（亿元）



数据来源：Wind。

3、机构与交易业务

(1) 研究业务

2021 年，本集团研究业务加强研究团队建设，打造卖方研究差异化竞争优势，提升对业务发展的研究服务能力。报告期内共完成研究报告 6,728 篇，举办电话会议 1,025 场，开展对机构客户线上及线下路演 13,321 人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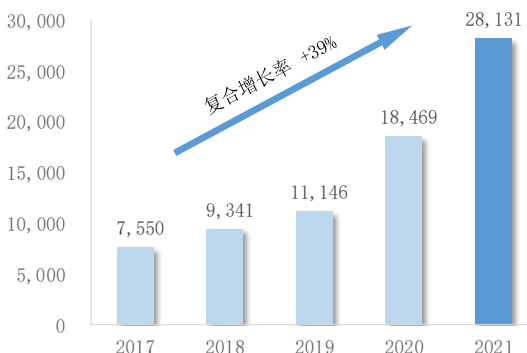
(2) 机构经纪业务

2021 年，本集团围绕机构客户综合需求，创新机构客户服务模式，不断深化协同协作，加强对头部机构的服务力度，全面提升针对不同类型机构客户的综合服务能力，机构客户覆盖率稳步提升。报告期末，机构客户数 5.3 万户，较上年末增加 11.0%。公募业务综合服务模式逐步完善，席位租赁收入快速增长；PB（主经纪商）业务为机构客户提供市场领先的交易环境，优化量化交易急速交易平台，客户聚集效应日益显现、规模稳步增长；QFII 业务加大海外客户拓展力度、综合业务能力显著提升；与银行理财子公司、保险机构的合作也取得积极进展；托管外包加强客户服务和运营管理，深化国际化布局，业务规模持续增长；券商交易结算存续规模和累计交易量均有长足进步。报告期内，PB 交易系统交易量 6.0 万亿元，同比增长 143.4%，期末客户资产规模 4,439.6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2.6%。报告期末托管各类产品 15,586 只、较上年末增长 49.6%，外包各类产品 14,715 只、较上年末增长 42.9%，托管外包规模 28,13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2.3%，其中，托管私募基金数量排名证券行业第 2 位，托管公募基金规模 1,388 亿元、继续排名证券行业第 1 位。

PB 客户资产规模（亿元）



托管外包业务规模（亿元）



数据来源：公司业务数据。

(3) 交易投资业务

根据 wind 统计，2021 年，沪深 300 指数下跌 5.2%，中债总净价(总值)指数上涨 2.23%，美元兑人民币下跌 2.55%，南华商品指数上涨 20.94%。

本集团交易投资业务继续围绕打造“卓越的金融资产交易商”，坚持发展低风险、非方向性业务，稳步提升交易定价能力和客户服务能力，积极向客需业务转型、业务规模保持快速增长。

权益业务方面，权益投资坚持相对收益策略和绝对收益策略并行，投资风格保持稳健。场内期权做市业务继续保持行业领先、ETF 做市品种和规模显著增长。权益类场外衍生品业务积极夯实基础、优化业务模式、丰富雪球等结构化产品线、提升客需跨境服务能力，业务规模和盈利水平平均显著提升，在定增领域场外衍生品交易规模位居行业领先。2021 年，权益类场外衍生品累计新增名义本金 3,891.12 亿元、同比增长 80.3%，其中，场外期权累计新增 1,907.51 亿元，收益互换累计新增 1,983.61 亿元。报告期末，权益类场外衍生品名义本金余额 1,528.67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97.8%。其中场外期权余额 570.75 亿元；收益互换余额 957.92 亿元。跨境权益场外衍生品全年累计新增名义本金 1,487.91 亿元，同比增长 338.8%，报告期末名义本金余额 550.82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7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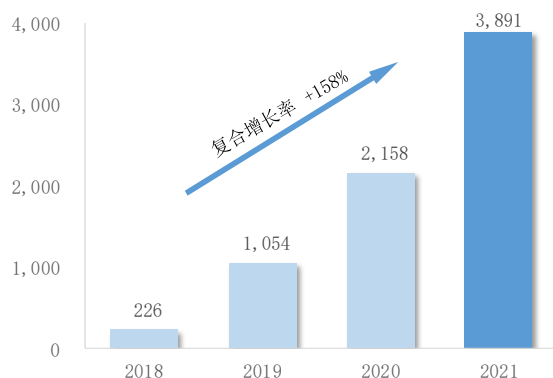
固定收益业务方面，固定收益投资准确把握境内外市场配置及波动性交易机会，积极储备公募 REITs 等优质资产，取得较好业绩。2021 年，债券通市场份额 5.44%，综合排名券商第 2 位，获评 2021 年度“债券通优秀做市商”；银行间标准利率期权累计成交名义本金约 217 亿元；利率互换累计成交名义本金 1.97 万亿元，同比增长 8.2%，均位居市场前列。客需业务加强场外金融云和“国泰君安避险”品牌建设，加快品种创新步伐，客需产品挂钩标的不断丰富，业务规模稳步增长。收益凭证业务重点打造挂钩大类资产指数、REITs、LPR 等标的的产品，收益互换累计成交名义本金同比增长超过 100%，信用衍生品业务新增规模 52.33 亿元，首批获得受信用保护债券质押式回购业务合格创设机构资格，创设规模排名市场第 1 位，完成中国市场首笔 CDS 指数交易。

外汇业务方面，稳健开展自营人民币外汇及外币对交易业务，持续丰富交易策略，提升掉期、期权等衍生品交易活跃度。以跨境投融资背景业务为核心的客户外汇业务逐步起步，完成行业首单 H 股“全流通”结售汇业务，面向持牌机构客户的外币对期权交易规模快速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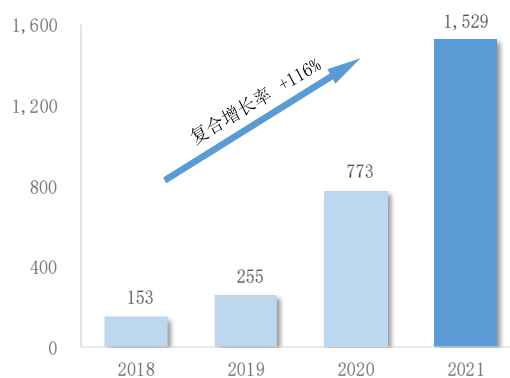
商品业务方面，继续推进贵金属及大宗商品场内自营、跨期套利以及跨境场外衍生品交易业务。报告期内，挂钩相关标的的场外期权累计新增名义本金规模 1,522.70 亿元。

碳金融业务积极以 CCER 和试点市场交易品种为重点，打造碳排放交易定价能力，成为国内碳市场的重要参与方和定价机构，报告期内发行行业首单挂钩碳排放配额的收益凭证。

场外权益衍生品新增规模（亿元）



场外权益衍生品期末余额（亿元）



数据来源：公司业务数据。

(4) 股权投资业务

2021 年，国泰君安证裕聚焦集团战略布局、围绕重点产业，系统化做好产业投资布局，并积极推进科创板及创业板项目跟投。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资项目 47 个、投资金额 28.43 亿元，其中，累计跟投科创板及创业板项目 21 个、跟投金额 9.47 亿元。

2021 年末国泰君安证裕股权投资业务情况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累计投资项目数量（只）	47	24
累计投资项目金额（亿元）	28.43	16.37

数据来源：公司业务数据。

4、投资管理

(1) 资产管理

根据证券业协会统计，截至 2021 年末，证券公司受托资金规模合计 10.8 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7%。

2021 年，国泰君安资管加快搭建一体化投研体系，加强核心人才队伍建设，全面拓展市场渠道，投研体系的公募化改造初显成效，公募产品布局顺利起步，全年新发行公募产品 6 只，募集资金规模超 65 亿元，产品涵盖指数增强、债券型、混合型、FOF 等多个类别。累计共有 10 只大集合进行公募改造，顺利完成资管新规下产品整改工作。报告期末，国泰君安资管管理资产规模为 3,842.25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26.9%，其中，集合资产管理规模 1,068.10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7.0%；专项资产管理规模 1,101.20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5.8%；公募基金管理规模 241.18 亿元。

2021 年末国泰君安资管管理资产规模（单位：亿元）

业务类别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规模	1,431.77	3,534.40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规模	1,068.10	912.71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规模	1,101.20	810.91
公募基金管理业务规模	241.18	0

注：集合资产管理业务规模以管理资产净值计算。

数据来源：公司业务数据。

(2) 私募股权基金管理

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统计，截至 2021 年末，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已登记私募股权/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人 15,012 家，管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30,801 只，规模 10.51 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1.1%。

2021 年，国泰君安创投以“募投管退”能力建设为核心，深耕重点产业，加大优质项目挖掘力度，通过差异化的投资组合和价值创造策略，来驱动更好的投资表现。报告期内，下属基金新增投资项目（含子基金）17 个。国泰君安母基金围绕重点产业，稳步推进对外投资，截至报告期末对外投资认缴金额 36.7 亿元。

2021 年末国泰君安创投私募股权基金业务情况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管理基金数量（只）	40	41
管理基金累计承诺出资额（亿元）	429.02	428.62
管理基金累计实际出资额（亿元）	388.35	348.0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累计投资项目数量（个）	126	109
累计投资项目金额（亿元）	162.39	142.59

数据来源：公司业务数据。

（3）基金管理

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统计，截至 2021 年末，公募基金管理机构管理资产规模为 25.56 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8.5%，其中非货币基金管理规模 16.09 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5.9%。

2021 年，华安基金加强产品和业务创新，深耕投研核心能力建设，整体投资业绩表现优良，管理资产规模和盈利能力稳步增长。期末管理资产规模 6,504.2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4.0%。其中，公募基金管理规模 5,968.62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6.9%；非货币公募基金管理规模 3,822.9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8.4%。

2021 年末华安基金管理资产规模（单位：亿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管理资产规模	6,504.26	5,243.28
公募基金管理规模	5,968.62	4,701.62
非货币公募基金管理规模	3,822.93	2,762.41
非公募基金管理规模	535.64	541.66

数据来源：公司业务数据。

5、国际业务

本集团在香港主要通过国泰君安国际开展经纪、企业融资、资产管理、贷款及融资和金融产品、做市及投资业务，并积极在美国、欧洲及东南亚等地进行布局。2021 年，国泰君安国际优化收入结构和客户结构，完善跨境协作机制，推动财富管理业务和资本中介业务发展，国际化发展取得突破，综合竞争力继续保持在港中资券商前列。报告期末，托管客户资产 2,351 亿港元，较上年末增长 14%，其中，托管财富管理客户资产 479 亿港元，较上年末增长 36%。

2021 年国泰君安国际主要收入构成（单位：千港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费用及佣金收入	1,626,079	1,563,672
利息收入	2,280,539	2,652,075
交易及投资净收入	59,797	657,205
总收益	3,966,415	4,872,952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近三十年来，伴随着我国证券市场的发展，我国证券业经历了不断规范和发展壮大的历程，证券公司创新步伐逐步加快、业务范围逐步扩大、盈利能力逐步提升、抗风险能力逐步增强；同时，我国证券业盈利模式以经纪、自营、承销、信用交易和资产管理等业务为主，行业的收入和利润对证券市场变化趋势依赖程度较高，伴随着证券市场景气周期的变化，我国证券业利润水平也产生了较大幅度的波动，表现出了明显的周期特征。

近年来，资本市场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给证券业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行业重新步入上升周期。2021 年，随着深交所主板与中小板合并、北交所挂牌成立、退市新规实施，注册制改革和多层次

资本市场建设进一步完善，“跨境理财通”、债券“南向通”等陆续推出，境内外市场互联互通持续深化，我国资本市场迈入更加开放包容和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一级市场 IPO 发行家数和发行规模、二级市场股基交易额均创出历史新高，资产管理市场快速发展，融资融券、场外衍生品规模持续增长。在行业监管方面，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在坚持从严监管和对违法行为“零容忍”的同时，出台“白名单”制度，开展首批账户管理功能优化试点、扩容基金投顾试点、出台《证券公司收益互换业务管理办法》，强化扶优限劣鲜明导向，为优质机构打开发展空间，激发创新活力，证券行业的资产规模稳步增长、业绩显著提升。根据证券业协会的统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国证券业的总资产、净资产及净资本分别为 10.59 万亿元、2.57 万亿元和 2.00 万亿元，分别较上年末增长 19.1%、11.3%和 9.9%；2021 年，我国证券业实现营业收入 5,024.10 亿元、净利润 1,911.19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12.0%和 21.3%。

长期来看，随着国内大循环、国内国际双循环新发展格局的加快打造，资本市场枢纽地位日益提升，我国证券业仍处于快速发展的历史机遇期，资本市场的发展和金融体系改革开放都将为行业提供广阔发展空间。全面注册制改革牵引下，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愈发清晰、资本市场基础性制度短板不断补齐、投资端能力建设加快提速，零售、企业、机构三大类客户业务机会全面涌现，我国证券业将日益呈现出服务综合化、发展差异化、竞争国际化和运营数字化的发展态势。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本集团以客户需求为驱动，打造了零售、企业及机构客户服务体系，形成包括财富管理业务、投资银行业务、机构与交易业务、投资管理业务和国际业务在内的业务板块，主要盈利模式为通过为客户提供证券产品或服务获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利息收入以及通过证券或股权投资等获取投资收益。

就具体业务来看：

财富管理业务主要为客户提供证券及期货经纪、金融产品、投资咨询、融资融券、约定购回、股票质押等服务；

投资银行业务主要为企业和政府客户提供上市保荐、股票承销、债券承销、结构性债务融资、并购财务顾问、企业多样化解决方案等服务；

机构与交易业务主要由机构经纪、交易投资以及股权投资等组成。其中，机构经纪主要为机构客户提供主经纪商、席位租赁、托管外包、QFII 等服务；交易投资主要负责股票、固定收益、外汇、大宗商品及其衍生金融工具的投资交易，以及为客户的投融资及风险管理提供综合金融解决方案；

投资管理业务包括为机构、个人提供资产管理和基金管理服务；

国际业务在香港主要通过国泰君安国际开展经纪、企业融资、资产管理、贷款及融资和金融产品、做市及投资业务，并已在美国、欧洲及东南亚等地进行业务布局。

2021 年，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428.17 亿元，同比增加 21.64%；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0.13 亿元，同比增加 34.99%，增速均快于证券行业平均水平。其中，机构与交易业务、财富管理业务同比分别增长 51.15%和 10.64%，是驱动业绩增长的主要因素。

2021 年集团的业务构成及收入驱动因素

主营业务类别	营业收入（亿元）	同比增长（%）	对营业收入贡献度（%）
财富管理	137.15	10.64	32.03
投资银行	36.16	11.79	8.45
机构与交易	202.58	51.15	47.31
投资管理	21.62	-3.71	5.05
国际业务	25.79	-23.81	6.02
其他	4.87	-9.34	1.14
合计	428.17	21.64	100.00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是中国证券行业长期、持续、全面领先的综合金融服务商。本集团跨越了中国资本市场发展的全部历程和多个周期，历经风雨，锐意进取，成长为资本市场的领先者。自成立以来，本集团始终保持较强的综合竞争力，资本规模、盈利水平、业务实力和风险管理能力一直位居行业前列。

本集团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一）根植于心的企业文化：风控为本，追求卓越

本集团自成立以来形成了改革创新、锐意进取的企业文化，推动了本集团的长期持续全面发展。近年来，集团积极践行稳健的风险文化和市场导向的绩效文化，围绕综合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增强了凝聚力和文化认同。

本集团坚信风险管理是证券公司的首要核心竞争力。本集团坚持稳健的风险文化，建立了全面有效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通过完善的风险管理制度、科学的风险管理模式和方法、先进的风险管理手段准确识别和有效管理风险，保证了集团长期稳健发展。近年来，本集团以获得首批并表监管试点资格为契机，夯实集团化统一风险管理制度基础，推动形成一整套科学完备、运行高效、集约专业的集团化全面合规风控管理体系。报告期内，集团优化合规风控考核机制，完善分类分级审核机制，筑牢“一线风控、专职风控、稽核审计”三道防线，加强重点领域合规风险管控，加快数字化转型步伐，持续推进集团化统一管控机制，全面风险管理体系进一步夯实，入选中国证监会发布的首批证券公司“白名单”。迄今，本集团已连续 14 年获得中国证监会授予的 A 类 AA 级监管评级。

本集团追求卓越，致力于选拔最优秀的人才、为客户提供最优质的服务。本集团坚持市场导向的绩效文化，持续推进市场化机制体制改革，通过市场化的用人机制和绩效考核机制选拔人才、激励人才，推动了集团竞争力的持续提升。近年来，集团加大改革力度，实施职业经理人公开选聘，经营层成员更趋专业化、年轻化；深化人力资源改革，在人才队伍建设、人力资源管理和考核激励优化等方面取得突破；深入推进投行事业部改革，完成预留 A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进一步强化核心人才的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巩固了人才优势。同时，围绕以客户为中心，进一步完善零售、企业及机构三大客户服务体系，推进四大协同发展委员会运行机制常态化，将原研究与机构业务委员会和交易投资业务委员会合并调整为机构与交易业务委员会，持续优化组织架构和协同协作机制，提升综合金融服务能力，客户基础进一步壮大。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机构客户数约 5.3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11.0%；个人金融账户数约 1,459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11.3%。

（二）中国资本市场的领先者

本集团规模持续领先，综合实力突出。自成立以来，本集团的规模实力一直位居行业前列。2011 年以来，集团的营业收入一直排名行业前 3 位，总资产和净利润一直排名行业前 4 位。根据证券业协会统计的母公司口径，2021 年，本公司的总资产、净资产、净资本、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分别排名行业第 3 位、第 3 位、第 2 位、第 2 位和第 2 位。

本集团业务体系全面均衡，主营业务均居于行业前列。2021 年，本集团证券承销家数和承销额分别排名行业第 4 位和第 5 位，托管私募基金数量排名行业第 2 位、托管公募基金规模继续在证券公司中排名第 1 位，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余额排名行业第 3 位，本公司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排名行业第 1 位，国泰君安期货金融期货成交额居行业第 1 位，国泰君安国际主要经营指标继续排名在港中资券商前列。

（三）中国证券行业科技和创新的引领者

本集团高度重视对科技的战略性投入，持续推进自主金融科技创新，是金融科技在证券行业应用的先行者。根据证券业协会统计，本公司 2017-2020 年信息系统投入规模一直位于行业前 2 位。报告期内，本集团发布实施《全面数字化转型整体方案》，明确提出打造“SMART 投行”的数字化转型愿景，全面推进数字化转型，持续优化以君弘 APP 为核心的数字化财富管理平台和以 Matrix-道合 APP 为核心的机构客户服务平台，深入推进各业务线重要系统建设和管理数字化，建设集团管理驾驶舱，金融科技的持续投入对增强客户体验、引领业务发展、提升管理能力的支撑作用日益显现。期末君弘 APP 手机终端用户 3,790 万户，平均月活用户排名行业第 2 位，道合平台机构用户累计超过 5.5 万户、覆盖机构和企业客户 9,047 家。

本集团具有突出的创新能力，是行业创新的先行者之一。近年来，集团建立鼓励创新和容错纠错机制，着力推进各业务创新发展，巩固了在主营业务领域的领先优势。报告期内，集团完成首批公募 REITs——张江光大园公募 REITs 项目发行上市，首批获准开展账户管理功能优化试点业务。财富管理业务着力打造数字化财富管理平台，金融产品销售和投顾业务快速发展；投资银行业务完成全国首单碳中和绿色科技创新债券、全国首单碳中和短期公司债券、全国首单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等多个项目；机构与交易业务加强“国泰君安避险”品牌建设，搭建场外金融云系统，加强客需产品创新，场外衍生品快速增长，获得受信用保护债券质押式回购业务合格创设机构、上海清算所信用违约互换综合清算会员、银行间现券综合类做市商、国债期货做市商等多项业务资格；国泰君安资管累计进行 10 只大集合产品的公募改造，发行 6 只公募基金产品，发起设立首单全国长三角一体化租赁 ABS 和首单融资租赁类“碳中和”ABS；国泰君安国际稳步推进境外布局，越南子公司收入快速增长。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截至 2021 年末，本集团总资产为 7,912.73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2.57%；归属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权益为 1,471.24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7.11%。2021 年度，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428.17 亿元，同比增长 21.64%；实现归属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0.13 亿元，同比增长 34.99%；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11.05%，较上年提升 2.51 个百分点。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9,505,097,153	8,432,761,842	12.72	主要系金融产品销售、席位租赁及期货经纪收入增长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4,062,092,823	3,734,887,305	8.76	/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791,789,996	1,545,172,427	15.96	/
投资收益	11,619,127,882	8,799,245,119	32.05	主要是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增加以及上海证券股权重估产生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58,568,383	433,285,935	-17.24	证券市场波动导致相关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业务收入	8,746,867,580	5,447,176,328	60.58	子公司大宗商品交易量增长
信用减值损失	341,022,873	1,312,296,531	-74.01	主要是股票质押式回购的减值准备同比减少
其他业务成本	8,665,383,879	5,392,031,366	60.71	子公司大宗商品交易量增长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6,486,227	-1,262,135,037	不适用	主要系人民币升值导致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影响,以及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65,806,426	22,230,494,567	-53.37	主要是购买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现金流出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17,304,185	-22,380,885,529	不适用	主要是公司不再合并上海证券报表,产生的其他投资活动流出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40,174,385	38,084,836,899	-25.32	主要系偿还到期债券和银行借款的规模同比增加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度, 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428.17 亿元, 较上年增加 76.17 亿元, 增幅为 21.64%,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59.50 亿元, 占营业收入的 37.25%; 投资收益 116.19 亿元, 占营业收入的 27.14%, 利息净收入 55.91 亿元, 占营业收入的 13.06%。本集团营业支出 235.37 亿元, 较上年增加 32.88 亿元, 增幅为 16.24%, 其中业务及管理费 143.40 亿元, 占比 60.92%; 其他业务成本 86.65 亿元, 占比 36.82%。2021 年度, 费用收入比 33.49%, 较 2020 年度降低 4.51 个百分点。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财富管理	13,715,135,550	6,825,854,517	50.23	10.64	-3.33	上升 7.19 个百分点
投资银行	3,615,743,702	2,142,422,772	40.75	11.79	35.19	下降 10.25 个百分点
机构及交易	20,258,150,176	10,607,468,952	47.64	51.15	47.40	上升 1.33 个百分点
投资管理	2,162,073,820	950,130,947	56.05	-3.71	-2.98	下降 0.33 个百分点
国际业务	2,579,154,160	1,260,718,197	51.12	-23.81	-29.02	上升 3.59 个百分点
其他	486,881,297	1,750,728,669	-259.58	-9.34	5.97	下降 51.96 个百分点
合计	42,817,138,705	23,537,324,054	45.03	21.64	16.24	上升 2.5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上海地区	1,097,043,337	501,737,883	54.26	15.43	6.89	上升 3.65 个百分点
广东地区	1,071,591,671	590,888,700	44.86	15.46	21.75	下降 2.85 个百分点
北京地区	819,786,085	372,852,499	54.52	13.55	22.32	下降 3.26 个百分点
浙江地区	567,329,515	271,037,104	52.23	17.18	19.57	下降 0.95 个百分点
四川地区	347,809,543	170,138,953	51.08	5.71	13.50	下降 3.36 个百分点
其他地区	4,044,552,302	2,114,087,158	47.73	5.68	16.82	下降 4.98 个百分点
公司本部及 境内子公司	32,289,872,092	18,255,863,560	43.46	31.40	21.49	上升 4.61 个百分点
境内小计	40,237,984,545	22,276,605,857	44.64	26.47	20.59	上升 2.70 个百分点
境外子公司 及分支机构	2,579,154,160	1,260,718,197	51.12	-23.81	-29.02	上升 3.59 个百分点
合计	42,817,138,705	23,537,324,054	45.03	21.64	16.24	上升 2.5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财富管理业务营业收入 137.15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32.03%，同比增长 10.64%，营业利润率同比上升 7.19 个百分点，主要得益于金融产品销售和期货经纪收入快速增长，以及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增长；投资银行业务营业收入 36.16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8.45%，同比增长 11.79%，营业利润率同比下降 10.25 个百分点，原因是投行深化事业部制改革，人员扩张，项目储备增加，成本费用增加；机构及交易业务营业收入 202.58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47.31%，同比增加 51.15%，营业利润率同比上升 1.33 个百分点，营业收入的大幅增长主要来自子公司大宗商品交易量增长、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增加以及上海证券股权重估产生的收益；投资管理业务营业收入 21.62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5.05%，同比减少 3.71%，营业利润率基本持平；国际业务营业收入 25.79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6.02%，同比减少 23.81%，营业利润率同比上升 3.59 个百分点，营业收入减少主要受港股市场表现不佳的影响。

(2). 营业支出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构成项目	本年金额	本年占总支出比例 (%)	上年金额	上年占总支出比例 (%)	本年金额较上年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税金及附加	190,677,793	0.81	168,818,956	0.83	12.95	/
业务及管理费	14,339,518,592	60.92	13,376,076,766	66.06	7.20	/
信用减值损失	341,022,873	1.45	1,312,296,531	6.48	-74.01	主要是股票质押式回购的减值准备同比减少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720,917	0.00	62,088	0.00	1,061.12	/
其他业务成本	8,665,383,879	36.82	5,392,031,366	26.63	60.71	子公司大宗商品交易量增长
合计	23,537,324,054	100.00	20,249,285,707	100.00	16.24	

(3).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本集团以客户需求为驱动，打造了企业、机构及零售客户服务体系，为各类客户提供证券产品及综合金融服务。2021 年，本集团的前五大客户所贡献的收入低于营业收入的 3%，前五大客户均非关联方。公司董事、监事及其各自联系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未在公司前五大客户中拥有任何权益。

由于业务性质的原因，本集团没有主要供应商。

(4).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2021 年 2 月，上海证券已完成新增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导致本公司丧失对上海证券的控制权，上海证券不再为本公司的子公司，自此本集团不再将上海证券纳入合并范围。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的业务及管理费情况请参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53. 业务及管理费”。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3). 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5. 现金流

☒ 适用 ☐ 不适用

2021 年度，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45.48 亿元。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03.66 亿元。其中：

现金流入 1,414.15 亿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32.68%。主要为：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 278.46 亿元，占经营活动现金流入的比例为 19.69%；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收到的现金 405.53 亿元，占比 28.68%；代理买卖证券款净增加 97.62 亿元，占比 6.90%。

现金流出 1,310.50 亿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30.65%。主要为：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产生的流出 563.14 亿元，占经营活动现金流出的比例为 42.97%；融出资金净增加产生的流出 182.69 亿元，占比 13.94%；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26 亿元，占比 6.66%；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91.55 亿元，占比 6.99%。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37.17 亿元。其中：

现金流入 798.29 亿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18.45%。主要为收回投资所得的现金 761.32 亿元，占投资活动现金流入的比例为 95.37%。

现金流出 1,135.46 亿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26.56%。主要为投资支付的现金 968.65 亿元，占投资活动现金流出的比例为 85.31%。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84.40 亿元。其中：

现金流入 2,114.32 亿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48.87%。主要为：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352.43 亿元，占筹资活动现金流入的比例为 63.97%；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56.41 亿元，占比 31.05%。

现金流出 1,829.92 亿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42.80%。主要为：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21.33 亿元，占筹资活动现金流出的比例为 94.07%。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年年末数	本年年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年年末金额较上年年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70,178,885,399	21.51	152,769,037,734	21.73	11.40	/
融出资金	109,287,306,808	13.81	99,429,346,587	14.15	9.91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4,385,061,671	35.94	228,726,144,020	32.54	24.33	主要为私募基金及专户、永续债和股票股权投资规模增长
存出保证金	40,795,691,594	5.16	29,415,401,446	4.18	38.69	主要是期货保证金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80,358,307	0.31	17,637,062,448	2.51	-85.94	主要是受外部环境影响，该类投资规模减少
长期股权投资	12,927,541,580	1.63	4,014,543,183	0.57	222.02	主要是公司不再合并上海证券报表，以权益法核算所致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64,884,092,260	20.84	144,721,315,194	20.59	13.93	/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1,026,151,490	12.77	103,581,569,655	14.74	-2.47	/
应付款项	112,844,203,959	14.26	76,177,164,135	10.84	48.13	主要系应付期货客户保证金增加
应付债券	126,767,098,217	16.02	91,692,414,451	13.04	38.25	为支持公司业务发展，增加了公司债的发行规模

(1) 资产结构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资产总额为 7,912.73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2.57%。其中，货币资金为 1,701.79 亿元，占总资产的 21.51%；融出资金为 1,092.87 亿元，占总资产的 13.81%；交易性金融资产为 2,843.85 亿元，占总资产的 35.94%；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为 595.83 亿元，占总资产的 7.53%；其他债权投资为 668.38 亿元，占总资产的 8.45%。本集团资产流动性良好、结构合理。此外，本集团已充分计提了金融资产的信用减值准备及其他资产减值准备，资产质量较高。

(2) 负债结构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总负债 6,406.36 亿元。扣除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和应付期货保证金后的负债为 4,676.81 亿元，其中：应付短期融资款 460.21 亿元，占比 9.84%；交易性金融负债 474.90 亿元，占比 10.15%；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648.84 亿元，占比 35.26%；应付债券（公司债券、次级债和长期收益凭证）1,267.67 亿元，占比 27.11%。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为 75.64%，负债结构合理。本集团无到期未偿付债务，经营情况良好，盈利能力强，长短期偿债能力俱佳。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境外资产 1,041.60（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3.16%。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境外资产主要来自国际业务的开展。本集团国际业务主要通过国泰君安国际开展经纪、企业融资、资产管理、贷款及融资和金融产品、做市及投资业务，并已在美国、欧洲及东南亚等地进行业务布局。

详细情况请参见本节“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以及“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相关内容。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具体参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8、交易性金融资产，9、其他债权投资，以及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相关内容。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节“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的重大股权投资、进行中的重大非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上海静安区办公楼：本公司的子公司国翔置业于 2014 年 6 月 23 日就静安区 49 号地块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桩基施工许可证，并于 2014 年 6 月正式开工建设。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追加项目投入 2.55 亿元，总投资预算调增至 18.79 亿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项目累计投入 18.34 亿元。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报告“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十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 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定向增资具体方案的议案》，同意百联集团有限公司及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以非公开协议增资的方式认缴上海证券新增注册资本。

2020 年 12 月，上海证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主要股东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58 号），核准百联集团有限公司成为上海证券主要股东、控股股东。

2021 年 2 月，上海证券完成新增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公司对上海证券的持股比例由增资前的 51%降低至 24.99%。上海证券本次增资为公司产生重估收益人民币 11.39 亿元，约占本集团 2021 年利润总额的 5.96%。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国泰君安金融控股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通过其控股的国泰君安国际及其子公司主要在香港开展经纪、企业融资、资产管理、贷款及融资和金融产品、做市及投资业务。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实缴资本 26.1198 亿港元，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总资产为 1,055.83 亿元，净资产为 130.51 亿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25.79 亿元，净利润 11.24 亿元。

2、国泰君安资管

国泰君安资管的主营业务为许可项目：公募基金管理业务。一般项目：证券资产管理业务。

国泰君安资管注册资本 20 亿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国泰君安资管总资产为 79.84 亿元，净资产为 64.64 亿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20.70 亿元，净利润 6.14 亿元。

3、国泰君安期货

国泰君安期货的主营业务为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

国泰君安期货注册资本 40 亿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国泰君安期货总资产为 904.06 亿元，净资产为 66.15 亿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112.98 亿元，净利润 7.43 亿元。

4、国泰君安创投

国泰君安创投的主营业务为从事股权投资业务及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其他业务。

国泰君安创投注册资本 75 亿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国泰君安创投总资产为 87.21 亿元，净资产为 77 亿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2.33 亿元，净利润 0.61 亿元。

5、国泰君安证裕

国泰君安证裕的主营业务为股权投资，金融产品投资等证券公司另类投资子公司管理规范规定的业务。

国泰君安证裕注册资本 30 亿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国泰君安证裕总资产为 41.87 亿元，净资产为 39.32 亿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7.94 亿元，净利润 5.32 亿元。

6、华安基金

华安基金的主营业务为基金设立、基金业务管理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华安基金注册资本 1.5 亿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其 28%的股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华安基金总资产为 62.46 亿元，净资产为 41.48 亿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36.31 亿元，净利润 10.06 亿元。

7、上海证券

上海证券的主营业务为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不含股票、上市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承销；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上海证券注册资本 53.26532 亿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其 24.99%的股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海证券总资产为 698.03 亿元，净资产为 169.28 亿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22.80 亿元，净利润 7.66 亿元。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合并了 53 家结构化主体，这些主体包括资产管理计划及合伙企业。对于本集团作为管理人的资产管理计划，以及作为普通合伙人或投资管理人的合伙企业，在综合考虑对其拥有的投资决策权及可变回报的敞口等因素后，认定对部分资产管理计划及部分合伙企业拥有控制权，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对集团合并总资产、合并营业收入和合并净利润的影响分别为 17.70 亿元、-0.97 亿元和-0.62 亿元。

(九) 分支机构设立和处置情况

1、上海证券处置情况

详情参见本节“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2、分公司及营业部设立和处置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在境内共新设 6 家期货分公司、4 家证券营业部；完成了 1 家证券分公司、1 家期货分公司、18 家证券营业部、3 家期货营业部的同城迁址；撤销了 7 家证券营业部。设立和处置详细情况请参见附录三。

	分公司新设	分公司迁址	营业部新设	营业部迁址	营业部撤销
本公司	-	1	4	18	7
国泰君安期货 ^注	6	1	-	3	-

注：国泰君安期货有 6 家营业部升级为分公司。

(十) 主要的融资渠道、长短期负债结构以及为维持流动性水平所采取的措施和相关的管理政策，融资能力、或有事项及其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1、融资渠道

公司在境内主要采用同业拆借、债券回购、短期融资券、金融债、公司债、次级债、收益凭证、转融资、永续债、可转债、增发、配股等融资品种，依据有关政策、法规，根据市场环境和自身需求，通过交易所、银行间和柜台市场等场所进行短期融资和中长期融资。同时公司还可以通过配售、可转债、供股、发行中期票据等方式，融入外币资金，支持公司业务的发展。

2、负债结构

详情请参见本节“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3、流动性管理政策和措施

为保持公司资产的流动性及兼顾收益率，公司建立流动性储备池体系，同时建立了自有资金及流动性管理和运作的相关机制，对涉及部门建立了明确的职责分工和授权机制，提高流动性管理及运作的专业化水平。公司建立并完善了融资策略，不断提高融资来源的多元化和稳定程度，使公司的整体流动性状态能有效维持在较为安全的水平。在流动性运作方面，公司始终在境内交易所和银行间市场维持着比较稳定的拆借、回购等短期融资通道，同时不断开拓新的交易方式和交易对手。

4、融资能力及融资策略分析

就公司而言，为兼顾流动性和收益性，持有一定金额的固定收益产品，利率变动将对公司持有现金所获利息收入、所持有债券投资的市场价格及投资收益等带来直接影响；此外，因公司有境外注册的子公司，以外币投入资本金；公司持有外币资金和资产，并通过境外附属公司发行外币计价的债券进行融资，汇率及境外市场利率水平的变动将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一定影响。公司通过及时调整各类资产结构，运用相应的工具来规避风险和减轻上述因素的影响。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我国证券业仍处于快速发展的历史机遇期，长期来看，资本市场的发展和金融体系改革开放都将为行业提供广阔发展空间，证券业将呈现业务综合化、发展差异化、竞争国际化和运营数字化的发展态势。

1、资本市场的发展促使证券公司服务与产品进一步综合化

为打造一个规范、透明、开放、有活力、有韧性的资本市场，更好地发挥资本市场枢纽功能，以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为主线的制度改革深入推进，资本市场持续扩容，市场结构逐渐向国际成熟市场靠拢，将进入长期健康发展的新轨道，为证券行业带来难得的发展机遇。作为资本市场的重要参与者，证券公司基础功能将不断完善，传统业务转型升级、创新业务层出不穷，经营范围、业务空间、综合化程度大大拓展。未来中国证券公司将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加快创新业务推进力度，不断拓展业务和服务的深度与广度，从业务、产品、渠道、支持服务体系等方面进行整合，向具有完整业务链、产业链和服务链的现代投资银行转变。

2、竞争差异化作为头部证券公司提供更大的发展空间

近年来，资本市场已进入创新发展的新阶段，对证券公司的资本实力、创新能力和风控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同时也为证券公司提供了更大的差异化发展空间，推动证券行业呈现出业务差

异化以及资本、利润向头部证券公司集中的格局。一方面，综合实力、创新能力强的头部证券公司将利用市场地位、资本和规模优势，在全市场、全业务领域实现加速发展，进一步增强整体竞争优势，实现规模化和综合化发展。另一方面，中小型证券公司将集中资源并在细分业务市场或区域市场形成竞争优势，与头部证券公司形成多样化、多层次的竞争格局。

3、中国资本市场开放使证券公司加快国际化进程

伴随着经济全球化和资本市场改革的推进，我国资本市场已经进入全面开放的新格局。近年来，沪深港通、沪伦通机制不断完善，取消 QFII 和 RQFII 额度限制并扩大其投资范围，H 股全流通正式启动，提早取消金融行业外资持股比例限制等系列举措，都推动了资本市场在更高层次、更广范围、更多方式的开放，境内外市场互联互通持续深化。全面开放在为证券公司带来丰富业务资源的同时，也带来更大的竞争压力，并将推动国内证券公司进一步发展国际业务，利用境内外资源实现协同增长。这其中，领先证券公司通过在全球范围内配置资源、服务客户、管理风险，更有潜力成长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大型投资银行。

4、科技进步推动证券公司业务及运营管理模式向数字化全面转型升级

先进的信息技术日益推动我国证券公司的业务从传统的收费型模式向注重专业服务、深化客户关系和利用网络服务等多元化模式转化。越来越多的证券公司将线下业务向线上转移，以简化业务流程、降低服务成本并提升运营效率。此外，以互联网为基础的营运模式促使中国证券公司通过收集大量客户数据分析了解客户需求，提高客户满意度和黏性并获取新客户。证券公司必须以金融科技应用创新为突破口，加快数字化转型，为投资者提供个性化、专属化的产品与服务，从而提高客户回报水平。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1、发展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从外部环境来看，资本市场战略定位提升及枢纽功能持续强化，全面注册制改革等基础性制度变革全面推进，都将为证券业带来加快发展的重大机遇，同时也对证券公司的综合服务能力形成严峻考验；从内部条件看，集团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三个三年三步走”战略路径构想顺利推进、组织架构及配套运营机制优化、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初步建立都为集团的进一步创新发展创造了条件。但我国经济运行环境更为复杂严峻、资本市场开放步伐日益深入、证券行业竞争日趋激烈，都对本集团的未来发展带来诸多挑战。

2、公司的行业优势和不足

本集团的行业优势主要包括：根植于心的企业文化，风控为本，追求卓越；中国资本市场的领先者；中国证券行业科技和创新的引领者。（具体请参见本节“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在未来的发展过程中，本集团仍需要进一步提升主营业务专业能力以及中后台管理支持能力、优化集团一体化协同机制，逐步缩小与领先金融机构之间的差距。

3、发展战略

2021 年，结合国家与区域发展战略，以公司愿景为总目标，公司提出分阶段、分步骤实施“三个三年三步走”的中长期战略发展构想，第一个三年（2020-2022 年），重在打基础、补短板，巩固头部券商市场地位。第二个三年（2023-2025 年），重在提能力、强长项，核心指标处于行

业领先地位。第三个三年（2026-2028 年），重在**综合化、国际化**，成为受人尊敬、全面领先、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现代投资银行。

4、拟开展的新业务

2022 年，本集团将积极把握全面注册制改革等基础性制度变革来的市场机遇，继续推进创新转型步伐，加快补齐核心业务能力短板。一是聚焦居民财富管理、共同富裕，财富管理加强买方投顾能力建设；二是围绕重点机构客户日益升级的需求，提升机构与交易业务的综合服务能级；三是围绕重点产业和区域，打造股权融资业务核心竞争力；四是围绕关键投资管理能力打造，提升资产管理、私募股权投资、另类投资买方业务市场影响力。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是集团“三个三年三步走”的“第一个三年”的收官之年，集团将坚持稳中求进、笃行不怠的工作总基调，以“受人尊敬、全面领先、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现代投资银行”新蓝图为引领，以“三个三年三步走”路线图为指针，以“综合化服务、数字化经营、国际化布局、集团化管控”施工图为抓手，以“向改革要动力、向人才要活力、向管理要效率、向创新要发展”为保障，在继续发挥好稳健经营优势的基础上，把握资本市场和证券行业发展的重要机遇，着力推进优化考核激励机制、加速推进全面数字化转型、升级打造协同 2.0 模式、推动分支机构高质量发展、提高集团化合规风险管控管理水平等重点工作任务，加快转型升级，基本补齐业务管理短板，努力实现第一个三年“打基础、补短板”的总体战略目标。

具体到各业务领域而言，**财富管理业务**重点聚焦富裕、高净值客户群体，着力提升客户体验，以金融产品销售为抓手持续提高优质产品的识别、获取和配置能力，体系化提升投顾队伍专业服务能力，加速推进数字化财富管理转型，在保持代理买卖业务收入领先的基础上，促进零售客户 AUM、金融产品代销收入和投顾业务保有规模持续增长；融资融券加快推进分支机构差异化定价授权，做好外部券源拓展，进一步提升融资及融券业务份额；质押业务围绕企业客户综合需求，提升优质客户甄别和服务能力；**投资银行业务**继续坚持“行业+区域”布局，完善“投行+”生态体系建设，深化投行事业部改革，持续提升产业能力与执业质量；**机构与交易业务**全面升级机构客户的数字化服务水平，在保持托管业务领先优势的同时，加快补齐机构客户基础薄弱短板，提高对重点客户的综合服务能力，推动机构客户综合收入和股基交易份额稳步增长；坚定交易投资向客需转型方向，把握权益客需业务竞争格局重塑机遇、实现弯道超车，优化 FICC 客需业务结构、提高资本使用效率；**投资管理业务**加快构建具有竞争优势的投研体系，持续提升主动投研能力；**国际业务**建立健全跨境投行和研究一体化模式，持续完善国际化布局，抓住跨境衍生品等业务机遇，推动经营业绩可持续增长。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概况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稳健的风险文化，明确以“合规风险管理”为公司核心战略之一，持续建立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完善风险管理制度、优化风险管理组织体系、探索风险管理模式和方法、建设风险管理信息系统、提高风险管理专业水平，以确保公司长期稳健发展。

2、风险管理架构

公司建立了董事会（含风险控制委员会）及监事会、经营管理层（含风险管理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部门、其他业务部门与分支机构及子公司的四级风险管理体系。

1) 董事会（含风险控制委员会）及监事会

董事会是公司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对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负有最终责任。董事会负责推进风险文化建设；审议批准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制度；审议批准公司的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以及重大风险限额；审议公司定期风险评估报告；任免、考核首席风险官，确定其薪酬待遇；建立与首席风险官的直接沟通机制。公司董事会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审议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基本政策；审议风险管理的机构设置及相关职责；评估需董事会审议的重大决策的风险和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审议各类风险评估报告；受董事会的指派，最少每年讨论一次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的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是否有效。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全面风险管理承担监督责任，对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风险管理职责的履职尽责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督促整改。

2) 经营管理层（含风险管理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

公司经营管理层对公司全面风险管理承担主要责任。负责组织和实施风险文化的宣传；制定风险管理制度，并适时调整；建立健全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的经营管理架构，明确全面风险管理职能部门、业务部门以及其他部门在风险管理中的职责分工；制定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以及重大风险限额等的具体执行方案，确保其有效落实，并对其进行监督，及时分析原因，并根据董事会的授权进行处理；定期评估公司整体风险和各类重要风险管理状况，解决风险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并向董事会报告；建立涵盖风险管理有效性的全员绩效考核体系；建立完备的信息技术系统和数据质量控制机制。

公司经营层设立风险管理委员会，对公司经营风险实行统筹管理，对风险管理重大事项进行审议与决策，履行以下职责：审议公司、公司对子公司合规风控机制安排和重要制度，进行决策或提交相关决策机构审议；审议公司风险管理基本政策、年度风险偏好、自有资金业务规模和最大风险限额，审议公司半年度及年度合规报告、风险管理报告、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报公司董事会及其风险控制委员会审批；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审议决定公司各类投融资业务规模、风险限额分配方案、重要风控指标及其重大调整，若所审事项超出董事会授权范围，报董事会及其风险控制委员会审批；对于一线合规风控负责人选任、子公司风控合规负责人推荐或选派进行审议；审议决策公司业务与管理新增授权、授权调整事项；审议公司重大创新业务风险、合规评估报告，进行决策与授权；审议决定在风险评估与风控机制安排方面存在重大争议的公司业务事项；对于监管形势、风险形势进行前瞻性研判和识别，对风控应对方案进行决策；审议决定公司重大风险事项的处置方案；审议决策经营活动中其他重大风险管理事项。

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包括公司总裁、首席风险官、合规总监、战略发展部负责人、计划财务部负责人、法律合规部负责人、风险管理部负责人、集团稽核审计中心负责人、内核风控部负责人、信息技术部负责人、品牌中心负责人。

3) 风险管理部门

风险管理部门包括风险管理部、内核风控部、法律合规部、集团稽核审计中心、计划财务部、资产负债部、信息技术部、数据中心、营运中心、行政办公室等履行其他风险管理职责的部门。风险管理部管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等，履行具体风险管理职责；内核风控部负责公司一级市场证券发行业务的风险审核与评估工作；法律合规部负责识别、评估、通

报、监控、报告和防范公司法律合规风险，避免公司受到法律制裁、重大财产损失或声誉损失；集团稽核审计中心对公司各部门、各分支机构及下属控股子公司的业务、管理、财务及其它经营活动的合规性、合理性，资产安全性、效益性，内部控制的健全性、有效性，进行独立、客观地检查、监督、评价和建议。计划财务部负责公司计划预算、财务管理、会计核算与净资本管理；资产负债部负责公司流动性管理及流动性风险管理；信息技术部与数据中心是公司 IT 运作的管理与运行机构，负责公司信息系统的规划、建设、运行与管理，建立实施 IT 相关制度，对公司 IT 风险进行评估与控制；营运中心是公司日常营运管理部门，负责公司各类业务统一清算、交收、核算、第三方存管业务运行，承担相应的风险管控职责；行政办公室负责公司声誉风险的管理工作。

4) 其他业务部门与分支机构

各业务部门、分支机构、子公司的主要负责人是各单位风险控制工作的第一责任人。为增进一线风险责任意识，加强前端风险控制，及时、有效地发现和防范风险，公司持续强化各业务委员会、业务部门、分支机构以及子公司的风控功能。公司建立子公司合规与风险管理制度，要求子公司建立健全自身风险管理体系，有效提升公司整体风险管理水平。

3、风险管理制度体系

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特点及经营风险水平，建立并持续完善四级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包括：全面风险管理办法，按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声誉风险等不同风险类型制定的风险管理办法，各类业务和产品的风险管理制度，以及具体的业务操作规程。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信息技术风险管理办法、同一客户及标的集中度风险管理办法等，并根据最新监管要求与公司组织架构调整情况，修订了全面风险管理办法、新业务合规与风险管理办法、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规则、授权管理办法、业务系统权限与信息安全管理办法、风险管理系统权限管理办法等。

4、风险偏好体系

风险偏好是公司充分考虑净资本、资产负债、偿债能力、流动性、外部评级、合规经营及未来业务风险和机遇等情况，在满足债权人、客户、监管机构、评级机构等利益相关方要求的前提下，面对风险的总体态度，以及所愿意承受的风险类型和水平。

公司梳理了各利益相关方包括股东、监管机构、评级机构、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等对公司的期望和要求，围绕发展战略、经营绩效、资本实力、流动性、合规性及外部评级等核心维度设定具体目标，构建了公司的风险偏好指标体系。在总体风险偏好设定完善的基础上，公司以量化的风险容忍度指标描述了在整体及大类风险等不同维度上的风险边界。在风险偏好及风险容忍度约束下，公司对关键风险指标设置了限额，并据此进行风险监测与控制。

报告期内，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明确了 2021 年度集团风险偏好、容忍度和限额，并区分风险类型、各子公司等不同维度进行分解和传导，在日常经营中予以执行。2021 年集团各类指标均在风险偏好体系下平稳运行。

5、各类风险的应对措施

1)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公司可能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价格包括但不限于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等。公司涉及市场风险的业务主要包括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投资交易、固定收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投资交易，以及外汇、贵金属、大宗商品等低风险非方向性交易。

公司对市场风险实施限额管理，制定包括业务规模、亏损限额、风险价值 VaR、敞口、希腊字母、对冲有效性和集中度等在内的市场风险限额体系和各类风险指标，确定市场风险的预警标准、警示标准及应对措施。公司使用风险管理系统监测业务的运作状况，对市场风险限额进行逐日监控，报告市场风险监控和管理情况，对风险事项等进行专项分析，为决策提供依据。公司采用风险价值 VaR 和压力测试等方法分析和评估市场风险。公司风险价值 VaR 计算采用基于前 12 个月历史数据的历史模拟法，假设持有期为一天、置信水平为 95%，VaR 的计算模型覆盖权益类价格风险、利率类风险、商品类价格风险、汇率类风险，公司定期地通过回溯测试的方法检验 VaR 模型的有效性。

下表列示于所示日期及期间公司按风险类别分类计算的风险价值：（1）截至相应期期末的每日风险价值；（2）于相应期间的每日风险价值的平均值、最低值和最高值。

2021年本集团风险价值VaR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分类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平均	最低	最高
股价敏感型金融工具	18,322	22,669	17,278	15,246	24,315
利率敏感型金融工具	11,032	22,224	13,836	10,715	24,455
商品价格敏感型金融工具	2,068	2,285	2,106	1,317	4,434
汇率敏感型金融工具	2,652	3,404	2,947	2,258	3,641
风险分散效应	(7,751)	(18,908)	(9,137)	(5,022)	(19,692)
整体组合风险价值	26,322	31,674	27,030	24,958	33,389

注：集团风险价值VaR覆盖集团自有资金投资业务金融资产。

作为对风险价值 VaR 的补充，公司积极运用压力测试计量和评估市场极端变动状况下的可能损失。公司定期开展综合和专项压力测试，加强对交易投资业务的风险评估与动态监控，并将其压力结果运用于市场风险管理及限额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对于涉及汇率风险的资产进行汇率风险管理，通过调整外汇头寸、使用外汇衍生品进行对冲等手段管理汇率风险敞口，将其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截至 2021 年末，公司市场风险总体可控，未发生重大市场风险事件。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证券发行人、交易对手、债务人未能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由于信用评级的变动、履约能力的变化导致债务的市场价值变动，从而对公司造成损失的风险。公司目前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集中在债券投资业务、融资融券业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场外衍生品业务等。

公司对信用风险实行准入管理，在开展信用风险相关业务前，对客户进行信用评级，信用等级在准入信用等级以内的方可授信与开展业务。各业务部门在申请客户信用评级与授信前，开展尽职调查。对信用等级符合准入条件的客户，根据具体情况确定授信额度。

公司采取收取保证金、合格抵质押物以及采用净额结算等方式进行信用风险缓释。债券投资业务设定准入标准，进行白名单管理和集中度控制，并持续跟踪评估持仓债券信用风险。信用业务部门根据自身开展的业务特征，设定详细的抵质押物准入标准及折扣率。

公司对准入标准及折扣率定期重检，并在市场或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或相关信用主体发生重大信用事件时，进行不定期重检。公司对现金以外的抵质押物进行盯市管理，对抵质押物进行估值。公司对各项业务中的信用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识别其中的信用风险隐患，开展信用风险集中度管理、计量评估。公司在集中度风险控制目标内对客户实施信用风险管理。信用风险计量采用集

中度、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信用风险敞口、押品覆盖率等分析方法。公司设定合理的信用风险压力情景，开展压力测试并对测试结果开展分析。

截至 2021 年末，公司信用风险总体可控，债券投资业务未发生重大信用违约事件，股票质押业务融出资金的平均履约保障比例为 318%，融资融券业务存量负债客户平均维持担保比例为 311%。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或价格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

公司主要采用风险指标分析方法进行总体流动性风险评估，即通过对流动性覆盖率、净稳定资金率、杠杆倍数、现金流期限缺口、现金管理池净规模、流动性比例、流动性储备比例、资产及负债集中度等主要指标的分析，评估和计量公司总体流动性风险状况。公司建立了流动性风险限额体系，对流动性风险实施限额管理，并实施限额执行情况的监测与报告。公司建立金融资产流动性变现风险量化模型，对集团各类场内外金融资产的变现能力进行每日计量，用以评估各类金融资产流动性变现风险。

公司拓展维护融资渠道并持续关注大额资金提供者的风险状况，定期监测大额资金提供者在公司的业务开展情况。公司关注资本市场变化，评估发行股票、债券和其他融资工具等补充流动性的能力与成本，并通过补充中长期流动性来改善期限结构错配状况。公司在掌控整体层面流动性风险的前提下，关注各项业务线层面流动性风险管理，分别对资金管理业务、交易投资自营业务、经纪业务、信用业务、投行业务，以及子公司的流动性风险因素进行重点识别、评估、监测和管控。

公司定期或不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模拟在极端流动性压力情况下可能发生的损失，评估和判断公司在极端情况下的风险抵御能力和履行支付义务的能力，并针对测试结论采取必要的应对措施。

公司建立并持续完善流动性风险应急计划，包括采取转移、分散化、减少风险暴露等措施降低流动性风险水平，以及建立针对自然灾害、系统故障和其他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或备用系统、程序和措施，以减少公司可能发生的损失和公司声誉可能受到的损害，并定期对应急计划进行演练和评估，不断更新和完善应急处理方案。

2021 年，市场流动性整体合理充裕，偶有时点性震荡；公司流动性覆盖率、净稳定资金率均满足监管要求，现金管理池净规模高于公司设定的规模下限，整体流动性状况良好。

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制度流程失效、员工行为不当、信息技术风险，以及外部事件影响所造成损失的可能性。

公司梳理各业务关键风险点和控制流程，运用操作风险管理系统开展日常操作风险管理工作，制定操作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程序，各部门、分支机构与子公司主动识别存在于内部制度、流程、员工行为、信息技术系统等操作风险，确保持续业务、新业务以及管理工作中的操作风险得到充分评估。公司系统收集、整理操作风险事件及损失数据，建立操作风险关键风险指标体系，并监控指标运行情况，提供定期报告。对于重大操作风险事件，提供专项评估报告，确保及时、充分了解操作风险状况，利于作出风险决策或启动应急预案。

公司持续加强信息系统安全建设，制定了完善的信息安全事件应急预案，定期对应急主预案、子预案开展评估，每年安排公司总部及全部分支机构参加覆盖全部重要信息系统的故障类、灾难类多项场景演练，并结合演练的结果和发现的问题，对系统和应急方案进行完善、改进和优化。

2021 年，公司信息技术、营运事务工作平稳安全运行，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各项信息系统应急演练的故障备份恢复时间均达到设定目标，验证了公司重要信息系统已具备符合需求的故障、灾难应对能力。

5) 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因公司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对公司声誉产生负面评价的风险。公司将声誉风险管理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立声誉风险管理机制，在行政办公室下设品牌中心作为公司声誉风险管理部门，要求各部门、分公司、营业部、子公司主动有效地防范声誉风险和应对声誉风险事件，对经营管理过程中存在的声誉风险进行准确识别、审慎评估、动态监控、及时应对和全程管理，最大限度地减少对公司声誉及品牌形象造成的损失和负面影响。

2021 年，公司完善声誉风险监测预警机制，整体舆情平稳，未发生重大声誉风险事件。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业务创新情况

详情请参见本节“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2、业务创新的风险控制情况

(1) 公司将创新业务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针对创新业务发展状况和风险特征，建立健全了与业务相适应的决策机制、管理模式和组织架构，制定了相关创新业务合规与风险管理制度，规范了创新业务全流程风险管理，通过开展创新业务风险评估与决策、验收上线、持续管理等工作，确保了各项创新业务在风险可测可控可承受的前提下持续稳健开展。在创新业务开展前，公司风险管理部门对相关风险进行合规论证和识别评估、计量分析，并指导业务部门完善制度、流程等内控机制建设。

(2) 公司建立了创新业务的多层次风险监控和预警机制，根据创新业务的风险特征，设计各类、各层级风险监控指标和风险限额，动态跟踪创新业务的风险状况。在具体业务开展过程中，业务部门一线合规风控人员负责日常盯市监控职责，风险管理部进行独立监控，当风险监控指标出现异常时，及时进行风险提示，根据预警层级采取相对应的风控措施，确保创新业务风险水平始终控制在公司可承受范围内。

(3) 公司制定了创新业务定期报告和重大风险事件报告制度，定期出具创新业务的风险信息报告，以确保与创新业务有关的人员、高级管理人员及时掌握必要的业务、风险和管理信息。当创新业务因外部市场突变、内部管理问题、技术系统故障等原因影响到业务持续运作，或可能使公司利益、声誉受到重大损失时，责任部门或监测到风险的内控部门第一时间向业务分管领导、首席风险官、风险管理部门报告，以便决策层根据实际情况执行原有的应急预案，或拟定新的处置方案。

(4) 公司定期对创新业务开展情况进行专项检查，不断提升创新业务的内控水平和风险应对能力。专项检查覆盖创新业务及管理的重要环节，根据检查发现的问题，各相关部门对创新业务的开展情况及内控机制进行研究分析，不断完善创新业务管理制度、操作流程以及相应的控制机制，并健全创新业务的应急预案，确保创新业务健康平稳发展。

3、动态的风险控制指标监控和资本补足机制建立情况，报告期内风险控制指标不符合规定标准的情况及采取的整改措施、整改效果

(1) 公司动态风控指标监控机制建立情况

a) 为了建立健全公司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和资本补足机制，加强风险监控，在风险可测、可控、可承受前提下开展各项业务，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证券业协会《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系统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净资本和流动性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系统工作指引》等内部制度。

b) 公司按照监管规定，建立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系统，实现风险控制指标的动态监控和自动预警。公司动态监控系统能够覆盖影响净资本和流动性等风险控制指标的各项业务数据，动态计算净资本和流动性等各项风险控制指标；能够根据各项业务特点实施动态监控，按照预先设定的监控标准对净资本和流动性等风险控制指标进行自动预警；能够生成净资本和流动性等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报表。

c)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监控净资本和流动性等各项风险控制指标，编制风险控制指标监管报表，及时做好风险信息的分级预警和跟踪报告；公司各相关部门在其职责范围内开展工作，按时保质提供相关信息，定期做好本系统相关指标的跟踪控制和分析。

(2) 不符合规定标准的情况及整改措施

a) 当公司净资本或者其他风险控制指标达到中国证监会规定的预警标准或不符合规定标准的，公司分别在该情形发生的三个工作日、一个工作日内向公司注册地的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书面报告，说明基本情况、问题成因以及解决问题的具体措施和期限。

b) 截至 2021 年末，公司各项风险控制指标均符合规定标准。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在上交所和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严格遵守境内外上市地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制度体系，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公司管理层组成的健全、完善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完整的议事、决策、授权、执行的公司治理体系。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遵守企业管治守则的有关规定，达到了其中绝大多数建议最佳常规条文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完成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换届，董事会构成更趋多元化、专业化和国际化，管理层更加年轻化，董事会将战略委员会扩展为战略及 ESG 委员会，增加 ESG 治理职能，推动公司实现可持续高质量发展；董事长通过会议等多种方式与非执行董事沟通，听取建议和意见，并专题召开战略研讨会商讨改进公司发展战略；公司管理层每月向董事、监事通报月度经营管理情况；公司董事长、董事、总裁、董事会秘书及其他管理人员通过业绩发布会、路演、投资者接待会、网络互动、电话等方式与股东沟通，首次举行投资者开放日活动，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 2 次股东大会；召开董事会会议 11 次，其中定期会议 5 次，临时会议 6 次；召开监事会会议 9 次，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的召集、提案、召开、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各位董事、监事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和义务，独立董事依据《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认真审议议案和发表独立意见，充分保障各股东依法行使权利，充分尊重中小股东权益，未发生侵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业务运营体系，保证本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性。在资产上，双方均有各自独立的经营场所，不存在合署办公，资产混同的现象，资产权属关系明晰；在人员上，双方经营管理层及业务团队完全分离，不存在兼职情况，在劳动关系、劳动合同、人事、工资管理及其社会保险等方面有独立完整的体系；在财务上，双方建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机构，有独立的会计预算、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户，独立纳税，财务人员没有在本公司兼职的情况；在机构上，双方建立了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独立的行政管理系统，各职能机构与本公司之间不存在行政隶属关系；在业务上，双方建立有独立的业务运营机制。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注：此处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所定义。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6 月 28 日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news.hk	2021 年 6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了《2020 年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2020 年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发行资产支持证券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及资产支持证券可能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授予董事会增发公司 A 股、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决定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和第六届监事会监事报酬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11 月 25 日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news.hk	2021 年 11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张义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柴洪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审议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	2021 年 11 月 25 日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news.hk	2021 年 11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1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	2021 年 11 月 25 日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news.hk	2021 年 11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 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 原因	报告期内 从公司获 得的税前 报酬总额 (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 联方获取报酬
贺青	董事长、执行董事	男	50	2021 年 6 月 28 日	至届满	-	-	-	-	114.08	否
王松	副董事长、 执行董事、 总裁	男	58	2021 年 6 月 28 日	至届满	722,000	722,000	-	-	253.19	否
喻健	执行董事、 董事会秘书	男	57	2021 年 6 月 28 日	至届满	595,000	595,000	-	-	516.36	否
刘信义	非执行董事	男	56	2021 年 6 月 28 日	至届满	-	-	-	-	-	是
管蔚	非执行董事	女	50	2021 年 6 月 28 日	至届满	-	-	-	-	-	是
钟茂军	非执行董事	男	52	2021 年 6 月 28 日	至届满	-	-	-	-	-	是
陈华	非执行董事	男	47	2021 年 6 月 28 日	至届满	-	-	-	-	-	是
王文杰	非执行董事	男	52	2021 年 6 月 28 日	至届满	-	-	-	-	-	是
张崧	非执行董事	男	41	2021 年 6 月 28 日	至届满	-	-	-	-	7.5	是
张义澎	非执行董事	男	57	2021 年 11 月 25 日	至届满	-	-	-	-	-	是
安洪军	非执行董事	男	46	2021 年 6 月 28 日	至届满	-	-	-	-	-	是
夏大慰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9	2021 年 6 月 28 日	2022 年 5 月 19 日	-	-	-	-	25	否
丁玮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2	2021 年 6 月 28 日	至届满	-	-	-	-	12.5	是
李仁杰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7	2021 年 6 月 28 日	至届满	-	-	-	-	12.5	否
白维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7	2021 年 6 月 28 日	至届满	-	-	-	-	12.5	是
李港卫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7	2021 年 6 月 28 日	2023 年 4 月 11 日	-	-	-	-	25	否
柴洪峰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4	2021 年 11 月 25 日	至届满	-	-	-	-	-	否
李中宁	监事会主席	女	59	2021 年 6 月 28 日	至届满	-	-	-	-	106.53	否
吴红伟	监事会副主席、职	男	55	2021 年 6 月 28 日	至届满	-	-	-	-	35.93	否

	工监事										
周朝晖	监事	男	51	2021 年 6 月 28 日	至届满	-	-	-	-	7.5	是
沈赟	监事	男	43	2021 年 6 月 28 日	至届满	-	-	-	-	7.5	是
左志鹏	监事	男	52	2021 年 6 月 28 日	至届满	-	-	-	-	15	是
邵良明	职工监事	男	50	2021 年 6 月 28 日	至届满	-	-	-	-	49.16	否
谢闽	职工监事	男	52	2021 年 6 月 28 日	至届满	-	-	-	-	24.58	否
龚德雄	副总裁	男	52	2021 年 6 月 28 日	至届满	350,000	350,000	0	-	219.21	否
谢乐斌	副总裁	男	54	2021 年 6 月 28 日	至届满	595,000	595,000	0	-	93.94	否
罗东原	副总裁	男	53	2021 年 6 月 28 日	至届满	595,000	595,000	0	-	123.07	否
聂小刚	副总裁、首席财务官、首席风险官	男	49	2021 年 6 月 28 日	至届满	315,000	315,000	0	-	115.10	否
李俊杰	副总裁	男	46	2021 年 6 月 28 日	至届满	-	599,686	599,686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44.32	否
张志红	合规总监	女	52	2021 年 6 月 28 日	至届满	595,000	595,000	-	-	443.93	否
周磊 (离任)	原非执行董事	男	43	2016 年 5 月 19 日	2021 年 6 月 28 日	-	-	-	-	-	是
林发成 (离任)	原非执行董事	男	45	2018 年 5 月 28 日	2021 年 6 月 28 日	-	-	-	-	7.5	是
周浩 (离任)	原非执行董事	男	51	2018 年 6 月 6 日	2021 年 6 月 28 日	-	-	-	-	-	是
樊仁毅 (离任)	原非执行董事	男	56	2021 年 6 月 28 日	2021 年 7 月 9 日	-	-	-	-	-	是
施德容 (离任)	原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73	2016 年 5 月 19 日	2021 年 6 月 28 日	-	-	-	-	-	是
陈国钢 (离任)	原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2	2016 年 5 月 19 日	2021 年 6 月 28 日	-	-	-	-	12.5	是

任)											
凌涛 (离任)	原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7	2016 年 5 月 19 日	2021 年 6 月 28 日	-	-	-	-	12.5	否
靳庆军 (离任)	原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4	2016 年 5 月 19 日	2021 年 6 月 28 日	-	-	-	-	12.5	是
朱宁 (离任)	原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48	2021 年 6 月 28 日	2021 年 7 月 29 日	-	-	-	-	2.08	否
王磊 (离任)	原监事会副主席、 原职工监事	男	56	2019 年 6 月 17 日 2019 年 6 月 4 日	2021 年 6 月 28 日	-	-	-	-	35.93	否
邵崇 (离任)	原监事	男	62	2016 年 5 月 19 日	2021 年 6 月 28 日	-	-	-	-	7.5	否
冯小东 (离任)	原监事	男	55	2018 年 5 月 28 日	2021 年 6 月 28 日	-	-	-	-	7.5	是
汪卫杰 (离任)	原职工监事	男	59	2016 年 5 月 19 日	2021 年 6 月 28 日	-	209,810	209,810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16.06	否
刘雪枫 (离任)	原职工监事	男	58	2016 年 5 月 19 日	2021 年 6 月 28 日	-	269,039	269,039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11.87	否
蒋忆明 (离任)	原副总裁	男	58	2013 年 11 月 22 日	2021 年 6 月 28 日	650,000	650,000	-	-	146.39	否
陈煜涛 (离任)	原副总裁	男	59	2016 年 11 月 28 日	2021 年 6 月 28 日	650,000	650,000	-	-	145.63	否
合计	/	/	/	/	/	5,067,000	6,145,535	1,078,535	/	3,082.36	/

注：

1、2021 年 6 月 24 日，公司第四届第十二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吴红伟先生、邵良明先生、谢闽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王磊先生、汪卫杰先生、刘雪枫先生不再担任职工监事。

2、2021 年 6 月 28 日，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选举贺青先生、王松先生、喻健先生、刘信义先生、管蔚女士、钟茂军先生、陈华先生、王文杰先生、张崧先生、樊仁毅先生、安洪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夏大慰先生、丁玮先生、李仁杰先生、白维先生、朱宁先生、李港卫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选举李中宁女士、周朝晖先生、沈赟先生、左志鹏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周磊先生、林发成先生、周浩先生、施德容先生、陈国钢先生、凌涛先生、靳庆军先生不再担任董事；邵崇先生、冯小东先生不再担任监事。

3、2021 年 6 月 2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选举贺青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王松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4、2021 年 6 月 28 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副主席的议案》，选举李中宁女士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选举吴红伟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副主席。

5、2021 年 6 月 2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王松先生为公司总裁，聘任龚德雄先生、谢乐斌先生、罗东原先生、聂小刚先生、李俊杰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聘任聂小刚先生兼任公司首席财务官、首席风险官，聘任喻健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张志红女士为公司合规总监；蒋忆明先生、陈煜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

6、樊仁毅先生因工作原因，于 2021 年 7 月 9 日辞任公司董事职务。朱宁先生因工作原因，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辞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7、2021 年 11 月 25 日，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张义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选举柴洪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张义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选举柴洪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8、2020 年 8 月 12 日，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其摘要的议案》；2020 年 11 月 2 日，公司完成了 A 股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登记；2021 年 9 月 29 日完成预留 A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

9、根据《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规定，公司全薪履职的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监事会副主席按照上海市《关于深化国有企业领导人员薪酬制度改革的意见》和上级主管部门的有关工作要求，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薪酬结构和水平按《意见》规定执行；公司全薪履职的职业经理人、董事会秘书及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奖金的 40%延期支付，延期支付期限为 3 年，延期支付的发放遵循等分原则，其中公司总裁及副总裁按照经上级主管部门批复的《进一步深化职业经理人薪酬制度改革实施方案》，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薪酬结构和水平按《实施方案》规定执行。

10、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薪酬统计口径为其担任董监高职务期间领取的薪酬，在公司内担任非董监高职务期间领取的薪酬未统计在内。

11、李俊杰先生、汪卫杰先生和刘雪枫先生获得的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完成登记。

12、根据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和第五届监事会监事报酬的议案》及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和第六届监事会监事报酬的议案》，独立董事每人每年 25 万元人民币（税前）；股东董事和股东监事每人每年 15 万元人民币（税前）；在公司内部任职的董事和职工监事除其在公司领取的薪酬外不再另行支付报酬。本年度内，本公司董事刘信义先生、管蔚女士、钟茂军先生、陈华先生、王文杰先生、张义澎先生、安洪军先生、周磊先生（离任）、周浩先生（离任）、樊仁毅先生（离任）和独立董事柴洪峰先生、施德容先生（离任）放弃其薪酬安排。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贺青	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经济师职称，2019 年 9 月加入本公司，2020 年 2 月 12 日起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贺先生曾先后担任美国大通银行上海分行企业金融部经理；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1229）浦东分行国际业务部经理、行长助理，上海银行国际业务部总经理、公司金融部总经理、行长助理，上海银行副行长兼上海闵行上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历任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1601；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2601）副总裁，执行董事、总裁，兼任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在此之前，贺青先生曾在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任职。
王松	工业管理工程研究生，2015 年 8 月 21 日起担任本公司总裁，2015 年 9 月 8 日起担任本公司执行董事，2015 年 9 月 8 日至 2016 年 5 月 19 日及 2016 年 11 月 28 日至今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王先生曾先后担任国泰证券有限公司北京办事处副主任、发行部副总经理、债券部总经理；本公司债券业务一部总经理，固定收益证券总部总经理、总监，总裁助理兼固定收益证券总部总监，副总裁，总裁，副董事长、执行董事兼总裁，执行董事兼总裁。在此之前，王松先生曾在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任职。
喻健	工商管理硕士，2009 年 6 月 16 日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16 年 5 月 19 日起担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喻先生曾先后担任国泰证券有限公司证券发行部副经理、发行一处经理、证券发行部副总经理；本公司投行部副总经理，企业融资部副总监、总监、总经理，上市办公室主任。在此之前，喻健先生曾在航空航天部所属研究所任职。喻先生 2016 年 1 月至今兼任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刘信义	同济大学管理工程专业本科，技术经济专业研究生，工学硕士，上海交通大学高级金融学院 SAIF-ASU 工商管理博士，高级经济师，2020 年 6 月 15 日起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刘先生现任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及总裁。刘先生自 1993 年加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000）后，曾历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空港办事处副主任，空港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上海地区总部副总经理，上海市金融服务办公室金融机构处处长（挂职），上海市金融服务办公室主任助理（挂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副行长兼上海地区总部总经理、上海分行行长，副行长兼财务总监、风险管理总监、华一银行董事长等职；2014 年 2 月至 2015 年 4 月担任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及董事；2015 年 4 月至 2019 年 11 月担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行长及副董事长，兼任浦发硅谷银行董事长。
管蔚	曾用名：管朝晖。管理学硕士，高级会计师，2019 年 7 月 25 日起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管女士曾先后担任上海久事公司财务管理部财务，上海申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经理助理，上海久事公司财务管理部副经理、经理、纪委委员、审计监察部经理、监事，上海都市旅游卡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支部书记，上海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管女士 2018 年 12 月至今担任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9 年 9 月至今担任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21 年 12 月至今担任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长。管女士

	2019 年 7 月至今担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000）董事。
钟茂军	法学硕士，2015 年 6 月 1 日起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钟先生曾先后担任东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助理、改制办副主任；上海市金融服务办公室多个职务，包括金融机构处副处长、金融稳定处副处长（主持工作）、金融稳定处处长、金融机构服务处处长、市属金融国资监管服务处处长；国际集团运营总监兼战略研究部总经理。钟先生 2016 年 5 月至今担任国际集团董事、运营总监，2016 年 5 月至 2017 年 8 月兼任国际集团资本运营部总经理，2020 年 4 月至今兼任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监事长。
陈华	管理学博士，高级工程师，2021 年 6 月 28 日起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陈先生 1996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任：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副部长，计划财务部副部长，战略发展部副部长，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开发公司副总经理，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货运枢纽推进事业部（航空物流发展公司）总经理。2018 年 11 月至今担任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王文杰	经济学学士，高级经济师，2019 年 6 月 28 日起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王先生曾先后担任广州计划委员会投资处科员，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投资发展部经济师、业务经理，深圳市深投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行政总监、副总经理，深圳市绿鹏农科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深圳市燃气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兼总经理。王先生 2018 年 5 月至今担任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张崧	经济学硕士，2021 年 6 月 28 日起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张先生 2007 年 8 月参加工作，历任：辽宁汇宝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专员，研祥智能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经理助理，中国光大国际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高级投资经理，中国光大水务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高级投资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张先生 2018 年 6 月至今担任深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副部长，2019 年 7 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0023）董事。
张义澎	大学本科学历，2021 年 11 月 25 日起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张先生 1983 年 8 月参加工作，历任上海市财政局第三分局二所专管员、六所办事员、企财科科长，基建处科员、副主任科员，经建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办公室主任科员，企业处副处长、处长等职。2019 年 1 月至今担任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
安洪军	经济学博士，2019 年 11 月 14 日起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安先生自 2010 年 5 月加入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项目投资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国际业务部总经理；自 2013 年 4 月起任新华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裁；自 2015 年 9 月起兼任新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裁；自 2015 年 11 月起兼任中国金茂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股份代号：0817）非执行董事。于加入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前，安先生曾就职于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民保险集团公司和中国人寿富兰克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项目经理、宏观研究、高级分析员等多个职位，在证券、保险及投资领域拥有丰富经验。
夏大慰	经济学硕士，教授，博士生导师，2016 年 5 月 19 日起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夏先生曾先后担任上海财经大学的教师、校长助理及副校长，上海国家会计学院院长，2012 年 8 月至今担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的教授、博士生导师及学术委员会主任。夏先生曾先后兼任中国工业经济学会副会长、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咨询专家、中国会计学会副会长、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副会长、上海会计学会会长、香港中文大学名誉教授以及复旦大学管理学院兼职教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专家委员会委员，享受国务院政府津贴等职务。夏先生 2004 年 9 月至今担任联华超市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0980）独立董事；2017 年 7 月至今担任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3885）独立董事；2020 年 11 月至今担任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000671）独立董事；2016 年 5 月至今担任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1166）外部监事。

丁玮	金融学学士，2021 年 6 月 28 日起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丁先生曾先后担任世界银行及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经济学家、部门负责人，德意志银行中国区总裁，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A 股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1995；H 股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股票代码：3908）投资银行管委会主席兼中金投资银行部负责人，淡马锡全球高级管委会成员、全球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中国区总裁，摩根士丹利投资银行部亚洲副主席，中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总裁、董事长。2021 年 1 月至今担任厦门博润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创始人、董事长，2021 年 9 月至今担任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0570）独立董事。丁先生曾于 2014 年 10 月至 2020 年 2 月担任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0570）独立董事，2014 年 8 月至 2021 年 7 月担任神州租车有限公司（曾为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8 日撤回其上市地位，前股票代码：0699）独立董事。
李仁杰	经济学学士，2021 年 6 月 28 日起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李先生曾先后担任中国人民银行福建省分行计划处处长，香港江南财务公司执行董事，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兴业银行深圳分行行长，兴业银行副行长，兴业银行董事、行长，陆金所控股有限公司（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LU）董事长。
白维	法学硕士，2021 年 6 月 28 日起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白先生曾先后担任中国环球律师事务所律师、美国 Sullivan&Cromwell 律师事务所律师，曾兼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十九届股票发行审核委员会委员、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委员、2013 年 7 月至 2019 年 8 月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 股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1601；H 股于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代码：2601）独立非执行董事、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白先生 1992 年 4 月至今担任北京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律师。
李港卫	硕士学位，2017 年 4 月 11 日起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李先生 1980 年 9 月至 2009 年 9 月担任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目前，李先生分别在数家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担任独立非执行董事，包括：2010 年 6 月起于超威动力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0951）、2010 年 7 月起于中国西部水泥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2233）、2010 年 10 月起于中国现代牧业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1117）、2011 年 3 月起于国美电器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0493）、2012 年 11 月起于雷士照明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2222）、2013 年 11 月起于雅士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1230）、2014 年 5 月起于协鑫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0451）、2014 年 8 月起于万洲国际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0288）担任独立非执行董事。李先生曾于 2011 年 3 月至 2020 年 2 月担任西藏 5100 水资源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1115）独立非执行董事、2014 年 8 月至 2020 年 12 月担任中国润东汽车集团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1365）独立非执行董事。2007 年至 2017 年，李先生获委任为湖南省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委员。李先生为数个特许会计师协会的会员，包括：英格兰及威尔士特许会计师公会、澳大利亚特许会计师公会、ACCA 特许会计师公会、香港会计师公会及澳门注册会计师公会会员。
柴洪峰	金融信息工程管理专家，中国工程院院士，金融学硕士，一级教授，博士生导师，2021 年 11 月 25 日起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柴先生曾先后担任国家外汇局信息中心副处长，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副总裁，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执行副总裁，担任国家电子商务与电子支付工程实验室理事长、主任；2020 年 3 月至今担任复旦大学计算机科学技术学院教授。柴先生兼任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移动金融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中国建设银行智慧政务战略专家咨询委员会专家委员，享受国务院政府津贴。
李中宁	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2020 年 3 月加入本公司，2020 年 6 月 15 日起担任本公司监事，2020 年 7 月 16 日起担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李女士曾先后担任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市徐汇区办事处保险科理赔科长、总经理助理；中国人民保险公司上海市徐汇区办事处总经理

	助理、副总经理，上海市徐汇区公司副总经理；中保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市市南支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市分公司计财处处长；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计财部总经理，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LFC；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2628；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1628）上海市分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吴红伟	曾用名吴红卫，工商管理硕士，研究员，2021 年 6 月 28 日起担任本公司监事会副主席、职工监事。吴先生曾先后担任上海航天局八〇一研究所设计员、工程组长，科研计划处处长助理、副处长，科技处副处长，科技委秘书，人事保卫处处长，所务部主任，人事保卫处处长，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工会主席；上海新光电讯厂党委书记；上海市社会工作党委人力资源处副处长（主持工作）、处长，党委秘书长；上海市国资委纪委书记、党委委员，上海市纪委驻上海市国资委党委纪检组组长；2017 年 9 月至 2021 年 5 月担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837；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837）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事会副主席、上海市纪委监委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纪检监察组组长。吴先生 2021 年 5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
周朝晖	硕士研究生，工程师，2021 年 6 月 28 日起担任本公司监事。周先生曾先后担任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业务主办，证券部业务副主任、业务主任、副部长，证券事务代表；深圳能源物流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业务主任，董事长秘书；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秘书，董事会办公室投资者关系高级经理、代职主任、主任、总经理，证券事务代表；深圳市能源环保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6 月至 2020 年 10 月兼任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2939）监事。周先生 2020 年 6 月至今担任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0027）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2012 年 5 月至今兼任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2020 年 10 月至今兼任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董事；2021 年 6 月至今兼任深圳市东部电力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1 年 11 月至今兼任深圳市鹏湾电力运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沈赟	大学本科学历，2021 年 6 月 28 日起担任本公司监事。沈先生曾先后担任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职员；上海锦江资本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2006）董事会办公室助理；上海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900929）规划发展部副经理、董事会秘书。沈先生 2015 年 6 月至今担任上海锦江在线网络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650，900914）董事会秘书。
左志鹏	曾用名左反修，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2016 年 6 月 27 日起担任本公司监事。左先生曾先后担任安庆纺织厂财务科科长；安徽华茂纺织有限公司财务处处长助理；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0850）董事、财务处处长、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并在其下多家子公司兼任董事。左先生 2007 年 3 月至今担任安徽华茂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 4 月至今担任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邵良明	法律硕士，2021 年 6 月 28 日起担任本公司职工监事。邵先生曾先后担任扬州市邗江区赤岸中学教师、副校长；上海市崇明县委组织部组织科副主任科员；上海市金融工作党委干部人事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党办主任、财富管理业务总部总经理。邵先生 2020 年 11 月至 2021 年 10 月担任本公司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2021 年 10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党委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党委宣传部副部长（主持工作）。
谢闽	经济学博士，2021 年 6 月 28 日起担任本公司职工监事。谢先生曾先后担任江西电力职业技术学院基础部教师；江西财经大学江西经济发展研究院研究员；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总部高级经理；先后任职于本公司人力资源部博士后工作站项目研究岗和绩效管理

	岗。谢先生 2016 年 12 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会办公室任职。
龚德雄	工商管理硕士，2016 年 11 月 28 日起担任本公司副总裁。龚先生曾先后担任上海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浦东营业部副主任、证券部投资调研科科长、证券部副经理；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海证期货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金融管理总部总经理；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董事长；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本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委员会总裁；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执行委员会主席。龚先生 2020 年 4 月至今兼任本公司财富管理业务委员会总裁。
谢乐斌	经济学博士，2021 年 6 月 28 日起担任本公司副总裁。谢先生曾先后担任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常务董事；本公司稽核审计部（沪）副总经理、稽核审计总部副总经理、稽核审计总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稽核审计总部总经理，计划财务部总经理，财务总监，财务总监兼营运总监、首席风险官，投行事业部总裁、执行委员会主任。在此之前，谢乐斌先生曾在万国证券有限公司任职。
罗东原	工商管理硕士，审计师，2021 年 6 月 28 日起担任本公司副总裁。罗先生曾先后担任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债券部高级经理；本公司债券业务二部业务董事，固定收益证券总部业务董事、董事总经理、副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债务融资部总经理，固定收益证券部总经理，交易投资业务委员会总裁、固定收益外汇商品部总经理。在此之前，罗东原先生曾在焦作解放区审计所任职。罗先生 2021 年 7 月至今兼任本公司机构与交易业务委员会总裁。
聂小刚	经济学博士，2021 年 6 月 28 日起担任本公司副总裁、首席财务官、首席风险官。聂先生曾先后担任国泰证券有限公司投行三部员工；本公司总裁办公室主管、副经理，营销管理总部副经理，董事会秘书处主任助理、副主任、主任；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总裁；本公司战略管理部总经理兼权益投资部总经理、战略投资部总经理、战略投资及直投业务委员会副总裁，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本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经理。
李俊杰	经济学硕士，2021 年 6 月 28 日起担任本公司副总裁。李先生曾先后担任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秘书室高级主管、助理主任；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行政管理总部总经理助理、金融管理总部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兼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董事长。李先生 2021 年 1 月至今兼任本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21 年 6 月至今兼任本公司人力资源总监，2022 年 1 月至今兼任本公司投行事业部总裁、执行委员会主任。
张志红	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2018 年 11 月 19 日起担任本公司合规总监。张女士曾先后担任上海证管办党委（纪检）办公室副主任、机构处副处长；上海证监局机构监管处处长、机构监管一处处长、上市公司监管一处处长；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规总监、副总经理；本公司总裁助理、投行业务委员会副总裁，业务总监、投行业务委员会副总裁。张女士 2020 年 5 月至今兼任本公司工会主席。

其它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刘信义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裁	2019 年 11 月	至届满
管蔚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财务总监	2019 年 9 月	至届满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 年 12 月	至届满
钟茂军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运营总监	2016 年 5 月	至届满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监事长	2020 年 4 月	至届满
陈华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常务副总经理	2018 年 11 月	至届满
王文杰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8 年 5 月	至届满
张崧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资本运营部副部长	2018 年 6 月	至届满
张义澎	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财务总监	2019 年 1 月	至届满
安洪军	新华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裁	2013 年 4 月	至届满
周朝晖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事务代表 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2008 年 6 月 2014 年 1 月 2020 年 6 月	至届满
沈赞	上海锦江在线网络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	2015 年 6 月	至届满
左志鹏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6 年 4 月	至届满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松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会主席	2016 年 3 月	2021 年 12 月
喻健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6 月	至届满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8 月	2022 年 1 月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1 年 1 月	至届满

	国泰君安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22 年 2 月	至届满
刘信义	赛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 年 1 月	至届满
管蔚	赛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2 月	至届满
	赛领国际投资基金（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2 月	至届满
	上海国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3 月	至届满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7 月	至届满
钟茂军	上海诺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1 月	至届满
陈华	上海国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 年 11 月	至届满
	国华卫星应用产业基金管理（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5 月	至届满
张崧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7 月	至届满
	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5 月	至届满
张义澎	上海城投环保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 年 5 月	至届满
	上海城投环保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 年 5 月	至届满
	上海城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11 月	至届满
安洪军	Profound Brilliant Star Limited	董事	2015 年 8 月	至届满
	新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裁	2015 年 9 月	至届满
	汇鑫资本国际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9 月	至届满
	中国金茂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15 年 11 月	至届满
夏大慰	联华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4 年 9 月	至届满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监事	2016 年 5 月	至届满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7 月	至届满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9 年 9 月	至届满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11 月	至届满
	宝武碳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6 月	至届满
	正信银行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 1 月	至届满
	上海城创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 年 1 月	至届满
丁玮	厦门博润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1 年 1 月	至届满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9 月	至届满

李仁杰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至届满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至届满
白维	北京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1992 年 4 月	至届满
李港卫	超威动力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0 年 6 月	至届满
	中国西部水泥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0 年 7 月	至届满
	中国现代牧业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0 年 10 月	至届满
	国美电器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1 年 3 月	至届满
	雷士照明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2 年 11 月	至届满
	雅士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3 年 11 月	至届满
	协鑫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4 年 5 月	至届满
柴洪峰	万洲国际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4 年 8 月	至届满
	复旦大学计算机科学技术学院教授	教授	2020 年 3 月	至届满
周朝晖	深圳市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 年 6 月	至届满
	深圳市鹏湾电力运营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 年 11 月	至届满
	深圳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11 月	至届满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0 年 10 月	至届满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2 年 5 月	至届满
左志鹏	安徽华茂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7 年 3 月	至届满
	安徽华泰纺织有限公司	董事	2007 年 6 月	至届满
	安徽华意制线有限公司	董事	2007 年 6 月	至届满
	安徽华茂织染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1 月	至届满
	安庆华茂佰斯特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7 月	至届满
	安庆华欣产业用布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8 月	至届满
	新疆华茂阿拉尔纺织有限公司	董事	2010 年 9 月	至届满
	阿拉山口华茂纺织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6 月	至届满
	阿拉山口华泰进出口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8 月	至届满
	华茂（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2 月	至届满
	安徽宜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5 月	至届满
	上海华茂恩逸艾世服饰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9 月	至届满
	安徽华茂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9 年 12 月	至届满

	安庆元鸿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11 月	至届满
	昆明市东川区老明槽矿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7 年 6 月	至届满
	浏阳市鑫磊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07 年 6 月	至届满
	安徽华茂纺织（潜山）有限公司	董事	2010 年 5 月	至届满
	安徽华茂经纬新型纺织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6 月	至届满
	安庆华维产业用布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5 月	至届满
	安庆振风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6 年 6 月	至届满
	安庆市振风拍卖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6 月	至届满
	安徽华茂振阳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6 月	至届满
	安庆新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9 月	至届满
	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4 年 4 月	至届满
谢乐斌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会主席	2021 年 12 月	至届满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6 月	至届满
	国泰君安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17 年 6 月	2021 年 12 月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 年 1 月	至届满
罗东原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6 月	2021 年 12 月
聂小刚	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0 年 8 月	至届满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 年 1 月	2021 年 6 月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4 月	2021 年 10 月
李俊杰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7 年 1 月	至届满
张志红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长	2014 年 8 月	至届满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设立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主要负责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与薪酬管理制度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监事的报酬由监事会提出议案，经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根据《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考核及薪酬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

报酬确定依据	则，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依据该办法，高管的薪酬分为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任期激励三部分。依据《进一步深化职业经理人薪酬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确定职业经理人薪酬包括年薪和中长期激励收入，其中年薪包括基本年薪和绩效年薪，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中长期激励部分依据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本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四、（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082.36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陈华	非执行董事	选举	换届
张崧	非执行董事	选举	换届
樊仁毅	非执行董事	选举	换届
丁玮	独立非执行董事	选举	换届
李仁杰	独立非执行董事	选举	换届
白维	独立非执行董事	选举	换届
朱宁	独立非执行董事	选举	换届
张义澎	非执行董事	选举	2021 年 11 月 25 日，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张义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张义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柴洪峰	独立非执行董事	选举	2021 年 11 月 25 日，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柴洪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柴洪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吴红伟	监事会副主席、职工监事	选举	换届
周朝晖	监事	选举	换届
沈赞	监事	选举	换届
邵良明	职工监事	选举	换届
谢闽	职工监事	选举	换届
谢乐斌	副总裁	聘任	换届
罗东原	副总裁	聘任	换届
聂小刚	副总裁、首席财务官、首席风险官	聘任	换届
李俊杰	副总裁	聘任	换届
周磊	原非执行董事	离任	换届
林发成	原非执行董	离任	换届

	事		
周浩	原非执行董事	离任	换届
施德容	原独立非执行董事	离任	换届
陈国钢	原独立非执行董事	离任	换届
凌涛	原独立非执行董事	离任	换届
靳庆军	原独立非执行董事	离任	换届
樊仁毅	原非执行董事	离任	因工作原因，于 2021 年 7 月 9 日辞任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朱宁	原独立非执行董事	离任	因工作原因，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辞任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王磊	原监事会副主席、原职工监事	离任	换届
邵崇	原监事	离任	换届
冯小东	原监事	离任	换届
汪卫杰	原职工监事	离任	换届
刘雪枫	原职工监事	离任	换届
蒋忆明	原副总裁	离任	换届
陈煜涛	原副总裁	离任	换届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服务合约

公司与第六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和第六届监事会全体监事签署了有关遵守法律法规和仲裁规定协议书，该协议书自公司于香港联交所上市或相应董事、监事就职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此外，公司所有董事和监事，均未与公司或公司附属公司订立任何在一年内不能终止，或除法定补偿外还须支付任何补偿方可终止的服务合约。

(七)董事在与本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所占权益

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安洪军先生自 2013 年 4 月至今担任新华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裁，由于新华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现持有《证券及期货条例》下从事第 4 类（就证券提供意见）和第 9 类（提供资产管理）受规管业务牌照，其已经或可能与国泰君安金融控股及其子公司的某些业务直接或间接构成竞争。除本报告披露外，本公司无其他任何董事在与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中有任何权益。

(八)董事、监事在重大合约中的权益

除“第六节 重要事项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中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本公司没有任何令公司董事、监事或与该董事、监事有关连的实体于报告期内或曾经直接或间接拥有重大权益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约。

(九)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成员中有六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占董事会成员人数比例超过三分之一，独立非执行董事的人数和资格均符合境内监管要求以及香港上市规则的规定。此外，公司已收到每名独立非执行董事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3.13 条就其各自的独立性出具的年度确认书。因此，公司认为每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均具备香港上市规则要求的独立性。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	2021 年 2 月 10 日	审议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职业经理人选聘办法》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职业经理人选聘工作方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1 年 3 月 25 日	审议通过《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2020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情况报告》、《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关于提请审议 2021 年度集团公司风险偏好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 2021 年度集团公司自有资金业务规模的议案》、《公司 2020 年度风险管理报告》、《公司 2020 年度合规报告》、《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发行资产支持证券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及资产支持证券可能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向上海国泰君安社会公益基金会捐赠的议案》、《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增发 A 股、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审议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28 日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和《关于提请审议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参与设立上海科创二期基金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	2021 年 5 月 26 日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董事会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决定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报酬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1 年 6 月 28 日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提请设立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关于提请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洗钱及恐怖融资风险管理办法》

		(2021 年修订)》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	2021 年 7 月 19 日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审议调整公司机构业务和金融产品业务机构设置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1 年 8 月 24 日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制度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提名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提名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21 年中期合规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21 年中期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专项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核销呆账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参与设立赛领基金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审议调整预留 A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	2021 年 9 月 15 日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公司进一步深化职业经理人薪酬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审议公司设立数字化运营相关部门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	2021 年 10 月 8 日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受让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9 日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审议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2021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	2021 年 12 月 1 日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参与设立上海临港国泰君安科技前沿产业基金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审议增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会职责

董事会是公司常设权力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职权包括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研究制定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因《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或者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和解散方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的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首席风险官、合规总监，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首席财务官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决定设立子公司的方案；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听取公司总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工作；对公司合规管理的有效性、全面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履行相应职责；决定公司的合规管理目标，履行下列合规管理职责：审议批准合规管理的基本制度；审议批准年度合规报告；建立与合规负责人的直接沟通机制；评估合规管理有效性，督促解决合规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决定公司因《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第（三）、（五）、（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推进公司文化建设，指导公司文化建设工作；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二）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贺青	否	11	11	7	0	0	否	1
王松	否	11	11	7	0	0	否	2
喻健	否	11	11	7	0	0	否	2
刘信义	否	11	11	7	0	0	否	0
管蔚	否	11	10	7	1	0	否	0
钟茂军	否	11	9	7	2	0	否	0
陈华	否	7	7	4	0	0	否	0
王文杰	否	11	10	7	1	0	否	0
张嶷	否	7	7	4	0	0	否	0
张义澎	否	1	1	1	0	0	否	0
安洪军	否	11	11	7	0	0	否	0
夏大慰	是	11	11	7	0	0	否	0
丁玮	是	7	7	4	0	0	否	0
李仁杰	是	7	7	4	0	0	否	1
白维	是	7	7	4	0	0	否	0
李港卫	是	11	11	7	0	0	否	2
柴洪峰	是	1	1	1	0	0	否	0
周磊（离任）	否	4	4	3	0	0	否	0
林发成（离任）	否	4	4	3	0	0	否	0
周浩（离任）	否	4	3	3	1	0	否	0
樊仁毅（离任）	否	1	0	0	1	0	否	0
施德容（离任）	是	4	4	3	0	0	否	0
陈国钢（离任）	是	4	4	3	0	0	否	0
靳庆军（离任）	是	4	4	3	0	0	否	0

凌涛(离任)	是	4	4	3	0	0	否	0
朱宁(离任)	是	2	2	0	0	0	否	0

注：董事任职时间请参见本节“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三)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董事会在企业管治方面的主要举措

(1) 企业管治及相关建议。2021 年，中国资本市场全面深化改革、迈入更加开放包容和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董事会立足两个大局，心怀“国之大者”，抢抓发展机遇、深化改革转型，年度重点工作进展顺利，打基础补短板推进有力，完成了“第一个三年”承上启下的各项关键任务，经营业绩显著提高，竞争力明显增强，连续 14 年获得在中国证监会组织的证券公司分类评价中获得行业最高的 A 类 AA 级，入选首批证券公司“白名单”，在首次行业文化建设实践中获 A 类最高评级，通过参与公益活动、社区共建和助力乡村振兴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公司行业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稳中有升。

(2) 董事履职及发展。公司建立经营管理情况月度报告制度，及时为董事提供公司经营管理情况、证券行业发展情况等，为其履职提供便利。同时，定期向董事提供最新监管动态，组织中介机构为董事履职提供专业培训或组织董事参与监管部门、行业协会举办的专业培训，不断提高董事的履职能力。董事通过参加董事会会议、专门委员会会议以及公司战略研讨会等方式建言献策，认真履职，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及能力。

(3) 完善治理体系。完成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换届，聘请高端专业人士作为独立董事，选举员工代表作为职工监事，公开选聘优秀职业经理进入管理层，各治理主体结构更趋专业化、年轻化、多元化和国际化；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扩展为战略及 ESG 委员会，推动公司 ESG 体系建设和相关工作的持续完善优化；结合新《证券法》实施，公司组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专题学习，知悉和把握《证券法》修改重点内容；会同中介机构对公司治理制度进行系统梳理，认真贯彻新《证券法》的监管要求。2021 年，公司进入国务院国资委发布的“国有企业公司治理示范企业名单”。

(4) 完善优化长期激励约束机制。进一步深化职业经理人薪酬制度改革，坚持激励与约束相结合，完善短期与中长期相结合的薪酬结构，激发管理层活力。完成预留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向包括 1 名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 58 名核心骨干人员授予 999.999 万股 A 股限制性股票。

2、董事培训情况

公司持续开展对董事的培训工作。报告期内，公司聘请中介机构对新任董事进行了任前培训，对全体董事进行了 2 次专题培训；组织董事参加了中国证券业协会、上海证监局、上海上市公司协会等机构举办的专业培训。同时公司向董事发送经营管理情况月度报告、相关法律法规制定及修订、反洗钱、廉洁从业等阅读资料，帮助董事及时了解行业最新动态、法律法规和政策，掌握公司经营管理、风险合规、财务等方面的重大事项。董事培训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培训方式及内容
贺青	董事长、执行董事	2021 年 3 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上市公司监管最新动向》培训、海问律师事务所《近期 A 股上市公司监管新规概述》培训；2021 年 8 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海问律师事务所《A 股上市公司-董事的合规注意事项》培训和杭州起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钱监管形势与董监事履职》培训；2021 年 9 月至 12 月参加中国证券业协会 2021 年度证券从业人员后续职业培训。
王松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总裁	2021 年 3 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上市公司监管最新动向》培训、海问律师事务所《近期 A 股上市公司监管新规概述》培训；2021 年 8 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海问律师事务所《A 股上市公司-董事的合规注意事项》培训和杭州起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钱监管形势与董监事履职》培训；2021 年 9 月至 12 月参加中国证券业协会 2021 年度证券从业人员后续职业培训。
喻健	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	2021 年 3 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上市公司监管最新动向》培训、海问律师事务所《近期 A 股上市公司监管新规概述》培训；2021 年 4 月参加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2021 年第三期公司治理专题培训；2021 年 8 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海问律师事务所《A 股上市公司-董事的合规注意事项》培训和杭州起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钱监管形势与董监事履职》培训；2021 年 9 月至 12 月参加中国证券业协会 2021 年度证券从业人员后续职业培训。
刘信义	非执行董事	2021 年 3 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上市公司监管最新动向》培训、海问律师事务所《近期 A 股上市公司监管新规概述》培训；2021 年 8 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海问律师事务所《A 股上市公司-董事的合规注意事项》培训和杭州起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钱监管形势与董监事履职》培训；2022 年 1 月参加上海证监局、上海上市公司协会上海辖区 2021 年度董监事培训。
管蔚	非执行董事	2021 年 3 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上市公司监管最新动向》培训、海问律师事务所《近期 A 股上市公司监管新规概述》培训；2021 年 8 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海问律师事务所《A 股上市公司-董事的合规注意事项》培训和杭州起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钱监管形势与董监事履职》培训；2022 年 1 月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上交所浦江大讲堂《刑法修正案（十一）背景下的上市公司信

姓名	职务	培训方式及内容
		息披露风险防范》培训。
钟茂军	非执行董事	2021 年 3 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上市公司监管最新动向》培训、海问律师事务所《近期 A 股上市公司监管新规概述》培训；2021 年 8 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海问律师事务所《A 股上市公司-董事的合规注意事项》培训和杭州起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钱监管形势与董监事履职》培训。
陈华	非执行董事	2021 年 6 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董事任前培训；2021 年 8 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海问律师事务所《A 股上市公司-董事的合规注意事项》培训和杭州起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钱监管形势与董监事履职》培训；2022 年 1 月参加上海证监局、上海上市公司协会上海辖区 2021 年度董监事培训。
王文杰	非执行董事	2021 年 3 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上市公司监管最新动向》培训、海问律师事务所《近期 A 股上市公司监管新规概述》培训；2021 年 8 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海问律师事务所《A 股上市公司-董事的合规注意事项》培训和杭州起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钱监管形势与董监事履职》培训。
张崧	非执行董事	2021 年 6 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董事任前培训；2021 年 8 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海问律师事务所《A 股上市公司-董事的合规注意事项》培训和杭州起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钱监管形势与董监事履职》培训；2022 年 1 月参加上海证监局、上海上市公司协会上海辖区 2021 年度董监事培训。
张义澎	非执行董事	2021 年 11 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董事任前培训；2022 年 1 月参加上海证监局、上海上市公司协会上海辖区 2021 年度董监事培训。
安洪军	非执行董事	2021 年 3 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上市公司监管最新动向》培训、海问律师事务所《近期 A 股上市公司监管新规概述》培训；2021 年 8 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海问律师事务所《A 股上市公司-董事的合规注意事项》培训和杭州起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钱监管形势与董监事履职》培训。
夏大慰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1 年 3 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上市公司监管最新动向》培训、海问律师事务所《近期 A 股上市公司监管新规概述》培训；2021 年 8 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海问律师事务所《A 股上市公司-董事的合规注意事项》培训和杭州起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钱监管形势与董监事履职》培训；2021 年 12 月参加贝克麦坚时律师事务所《企业管治》及《环境、社会和管治报告指引》的重大变动、香港联交所纪律制裁机制获得加强、董事责任和香港联交所和证监会执行案例分析培训。
丁玮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1 年 6 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董事任前培训；2021 年 8 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海问律师事务所《A 股

姓名	职务	培训方式及内容
		上市公司-董事的合规注意事项》培训和杭州起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有限 公司《反洗钱监管形势与董监事履职》培训。
李仁杰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1 年 6 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董事任前培训；2021 年 7 月参加上交 所第七十六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2021 年 8 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 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海问律师事务所《A 股上市公司-董事的合 规注意事项》培训和杭州起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反洗钱监管形 势与董监事履职》培训。
白维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1 年 6 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董事任前培训；2021 年 8 月参加富而 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海问律师事务所《A 股 上市公司-董事的合规注意事项》培训和杭州起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有限 公司《反洗钱监管形势与董监事履职》培训。
李港卫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1 年 3 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上市公司监管最新动向》培训、 海问律师事务所《近期 A 股上市公司监管新规概述》培训；2021 年 4 月参 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上市公司持续义务》培训；2021 年 8 月参加富 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海问律师事务所《A 股上市公司-董事的合规注意事项》培训和杭州起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有 限公司《反洗钱监管形势与董监事履职》培训；2021 年 12 月参加佳利律 师事务所《权益披露》培训，苏利文·克伦威尔律师事务所《近期联交所 执行行动》培训，盛德律师事务所《香港上市公司持续义务》培训，普衡 律师事务所《董事一般职责和案件》培训，协鑫新能源 2021 年度香港监 管快报讲座，安永 ESG 培训，上海证券交易所 2021 年第四期上市公司独立 董事后续培训。
柴洪峰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1 年 11 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董事任前培训、参加上交所第七十八 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战略及 ESG 委员会	贺青（主任委员）、刘信义（委员）、王文杰（委员）、安洪军（委 员）、丁玮（委员）、柴洪峰（委员）
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	夏大慰（主任委员）、管蔚（委员）、王文杰（委员）、丁玮（委员）、 李仁杰（委员）
审计委员会	李港卫（主任委员）、陈华（委员）、张焜（委员）、夏大慰（委员）、 白维（委员）
风险控制委员会	李仁杰（主任委员）、王松（委员）、钟茂军（委员）、张义澎（委 员）、白维（委员）

(2). 报告期内战略及 ESG 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8 月 23 日	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及 ESG 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规则的建议》，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战略及 ESG 委员会 2021 年主要工作成果：督导公司《2019-2021 年金融科技战略规划纲要》、督导公司《2019-2021 年发展战略规划纲要》执行；委员会更名为战略及 ESG 委员会，增加 ESG 有关职能，对公司的 ESG 治理进行研究并提供决策咨询建议，包括 ESG 治理愿景、目标、政策等。

- **战略及 ESG 委员会主要职责：**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进行研究并提供咨询建议；对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公司的 ESG 治理进行研究并提供决策咨询建议，包括 ESG 治理愿景、目标、政策等；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评价，并适时提出调整建议；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
- **报告期内，战略及 ESG 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情况：**

委员姓名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贺青	1	1
刘信义	1	1
王文杰	1	1
安洪军	1	1
丁玮	1	1
柴洪峰	-	-
凌涛（离任）	-	-

注：柴洪峰先生于 2021 年 12 月起担任战略及 ESG 委员会委员。

(3). 报告期内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委员会召开 7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2 月 8 日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职业经理人选聘办法及选聘工作方案的议案》。	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 2021 年主要工作成果包括： 审查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核；
2021 年 3 月 24 日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审议同意母公司 2020 年度薪酬总额进行决算计提；同意母公司 2021 年度薪酬继续采用原方式、方法进行预算预提；会议听取了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任期述职报告；会议对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的绩效进行了二级考评打分；会议根据	审议公司职业经理人选聘办法及选聘工作方案； 审议调整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价格及回购注销； 审议公司组织配置高级管理人员与职业经理人 2020 年度薪酬

		合规负责人张志红女士的述职报告，对其进行了专项考核，出具了 2020 年度考核报告；同意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绩效奖金方案。	激励议案： 提请修订公司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
2021 年 5 月 24 日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审议同意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及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报酬标准。	
2021 年 7 月 18 日	第六届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同意《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 A 股限制性股票的提议及议案》，同意报董事会审议。	
2021 年 8 月 23 日	第六届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张义澎先生符合证券公司董事任职条件，柴洪峰先生符合证券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条件；同意《关于调整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价格的建议》；同意《关于提请修订公司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的提议》。	
2021 年 9 月 7 日	第六届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同意公司关于进一步深化职业经理人薪酬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建议及相关配套制度、办法、聘书和聘用合同等；同意关于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的建议；听取了公司董事长、总裁及其他职业经理人 2020 年度书面述职报告；同意公司职业经理人 2020 年度、2021 年度绩效管理合同和 2020-2021 年任期目标责任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绩效管理合同；对公司职业经理进行了二级考评打分，根据二级考评打分确定	

		了职业经理人 2020 年度最终经营业绩考核得分；同意公司根据进一步深化职业经理人薪酬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和相关办法，计算确定职业经理人 2020 年度的绩效年薪。	
2021 年 9 月 30 日	第六届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组织任命领导人员 2020 年度薪酬激励的建议》，同意组织任命领导人员的薪酬激励等根据上海国资委的精神执行。	

• **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主要职责：**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标准和程序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搜寻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的资格条件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与薪酬管理制度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

为符合及落实香港上市规则关于董事会多元化的有关规定，使董事会的构成更加科学合理，公司制定了《董事会多元化政策》，公司董事候选人的选举基于一系列多元化角度观察，包括但不限于候选人的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专业经验、技能、知识及/或服务年限。公司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按年度讨论并协定预期目标，致力于推动执行董事会多元化政策，并建议董事会依照该等目标行事。董事会的构成符合公司制定的多元化政策。公司视提升董事会层面的多元化为达到集团战略目标及达致可持续均衡发展关键元素。作为董事会继任计划的一部分，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将每年至少审查一次董事会的架构、人数及人员组成情况（包括技能、知识和经验等方面），并就因配合公司策略而对董事会作出的变动提出建议。在提名董事候选人时，应考虑候选人的品格、资格（包括专业资格、技巧、知识及与本公司业务和策略相关的经验）、为实现董事会多元化政策而采纳的任何可计量目标、挂牌上市证券交易所及上市地监管机关规定的条件等。

• **报告期内，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情况：**

委员姓名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夏大慰	7	7
管蔚	7	7
王文杰	7	7
丁玮	4	4
李仁杰	4	4
陈国钢（离任）	3	3
靳庆军（离任）	3	3

注：丁玮先生、李仁杰先生于 2021 年 6 月起担任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委员。

(4).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6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3 月 24 日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会议听取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情况的报告，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20 年度反洗钱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审定《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关联方名单的议案》，同意《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听取集团稽核审计中心 2020 年度工作总结及 2021 年度工作计划的报告。	审计委员会 2021 年主要工作成果：听取外部审计师年度审计计划并提出建议；监督外部审计机构工作；听取内部审计工作汇报并提出建议；审阅公司年报、半年报、季报等定期报告；审议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报告以及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年度反洗钱专项审计报告；审定公司关联方名单、审议日常关联交易及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以及 2021 年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2021 年 4 月 28 日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同意《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和《关于提请审议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参与投资上海科创二期基金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1 年 8 月 23 日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听取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审阅工作的汇报》、集团稽核审计中心《2021 年上半年工作汇报》，同意《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20 年度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专项授权公司经营层核销呆账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参与设立赛领基金的议案》和《关于提请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审定《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关联人名单的议案》。	

2021 年 9 月 30 日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同意《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受让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1 年 10 月 29 日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同意《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1 年 12 月 1 日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同意《关于提请审议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参与设立上海临港国泰君安科技前沿产业基金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审计委员会主要职责：

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工作，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并监督外部审计机构的执业行为；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包括监督年度审计工作，就审计后的财务报告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作出判断，提交董事会审议；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监督及评估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履行关联交易控制和日常管理的职责；负责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

审计委员会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要求，充分发挥在年报和财务报告工作中的作用，积极履行在年报和财务报告编制、审议和披露工作中的职责，提高年报和财务报告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通过审议公司定期财务报告、稽核工作报告、关联/连交易议案等，全面了解公司财务状况、监督审计工作的开展、监督关联/连交易的实施、审查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情况：

委员姓名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李港卫	6	6
陈华	4	4
张崧	4	4
夏大慰	6	6
白维	4	4
陈国钢（离任）	2	2
周磊（离任）	2	2
林发成（离任）	2	2

注：陈华先生、张崧先生、白维先生于 2021 年 6 月起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

(5). 报告期内风险控制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3 月 24 日	第五届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反洗钱 2020 年度报告的议案》，同意《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20 年度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审	风险控制委员会 2021 年主要工作成果：审议并建议董事会确定公司 2021 年度风险偏好；审议并建议董事会确定公司自有资金业务规模；审阅公司反洗钱

		议公司 2020 年度合规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 2021 年度集团公司风险偏好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 2021 年度集团公司自有资金业务规模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0 年度报告、公司 2020 年度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的报告；修订公司《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工作规则》；定期审阅公司合规报告和风险管理报告。
2021 年 8 月 23 日	第六届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同意《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21 年中期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21 年中期合规报告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修订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同意《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的报告》提交董事会审阅。	

● **风险控制委员会主要职责：**

对合规管理和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基本政策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对合规管理和风险管理的机构设置及其职责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对需董事会审议的重大决策的风险和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进行评估并提出意见；对需董事会审议的合规报告和风险评估报告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受董事会的指派，最少每年讨论一次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的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是否有效，并向股东汇报已经完成有关讨论；有关讨论应涵盖所有重要的监控，包括财务监控、运作监控及合规监控；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

● **报告期内，风险控制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情况：**

委员姓名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李仁杰	1	1
王松	2	2
钟茂军	2	2
张义澎	—	—
白维	1	1
刘信义（离任）	1	1
周浩（离任）	1	1
凌涛（离任）	1	1
樊仁毅（离任）	—	—

注：李仁杰先生于 2021 年 6 月起担任风险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白维先生于 2021 年 6 月起担任风险控制委员会委员，张义澎先生于 2021 年 12 月起担任风险控制委员会委员。

(6).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八、监事会履职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9 次会议，其中定期会议 4 次，临时会议 5 次。经审议、表决，报告期监事会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无弃权 and 反对情形。会议情况如下：

（一）2021 年 3 月 25 日，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20 年度风险管理报告》、《公司 2020 年度合规报告》、《公司 2020 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公司 2020 年度反洗钱专项审计报告》等九项议案，并对年度报告、利润分配预案等事项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听取《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了解公司年度决算和预算完成情况。

（二）2021 年 4 月 28 日，公司以书面审议、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并对报告发表书面审核意见。

（三）2021 年 5 月 26 日，公司以书面审议、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监事会提名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决定第六届监事会监事报酬的议案》，并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2021 年 6 月 28 日，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副主席的议案》，选举李中宁女士担任第六届监事会主席，吴红伟先生担任第六届监事会副主席。

（五）2021 年 7 月 15 日，公司以书面审议、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及核查意见的议案》，并出具了书面核查意见。

（六）2021 年 7 月 19 日，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出具了书面核查意见。

（七）2021 年 8 月 24 日，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 2021 年中期合规报告》、《公司 2021 年中期风险管理报告》等五项议案，听取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的报告》，并对半年度报告发表书面审核意见。

（八）2021 年 9 月 15 日，公司以书面审议、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类别股东会审议。

（九）2021 年 10 月 29 日，公司以书面审议、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并对报告发表书面审核意见。

(三) 报告期内监事出席监事会、股东大会会议情况表

监事姓名	职务	参加监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监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李中宁	监事会主席	9	9	5	0	0	1
吴红伟	监事会副主席、职工监事	6	6	3	0	0	1
周朝晖	监事	6	6	3	0	0	0
沈赟	监事	6	4	3	2	0	0
左志鹏	监事	9	8	5	1	0	1
邵良明	职工监事	6	6	3	0	0	1
谢闽	职工监事	6	6	3	0	0	1
王磊（离任）	原监事会副主席、原职工监事	3	2	2	1	0	0
邵崇（离任）	原监事	3	3	2	0	0	0
冯小东（离任）	原监事	3	3	2	0	0	0
汪卫杰（离任）	原职工监事	3	3	2	0	0	1
刘雪枫（离任）	原职工监事	3	3	2	0	0	1
年内召开监事会会议次数				9			本年度共召开股东大会 2 次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表决方式次数				5			

注：监事任职时间请参见本节“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1,11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22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3,34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业务人员	8,448
业务支持人员	4,252
管理人员	641
合计	13,34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44
硕士及研究生班	4,487
本科	6,937
大专及以下	1,773
合计	13,341

（二）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制定了一系列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薪酬管理制度，包括：《薪酬管理办法》、《绩效管理办法》、《专业职级管理办法》等。公司以岗位价值和能力为导向，以绩效成绩为牵引，建立“内具公平，外具竞争”的薪酬体系，提高薪酬资源的使用效率，激励绩效优秀员工，达到凝聚和吸引优秀人才的目的。公司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制定并实施了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一步加强对公司核心骨干员工的激励与保留。公司依据国家法律法规，为员工建立并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及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和企业年金。

（三）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公司发挥培训“服务战略，赋能业务”的作用，加强财富管理、机构金融、企业金融服务“三类人才”的体系化培训，全面部署公司数字化人才、国际化人才的常态化培训与培养，着力推进中基层管理人才及优秀年轻干部的政治素质、管理技能提升及绩效改进工作。2021 年，公司员工线下和线上培训总学时 113.38 万学时，其中线上培训学时 90.01 万学时，线下面授培训学时 23.37 万学时；截至 2021 年底，累计开发与引进了 17,277 门线上及 2,540 门线下、共 22 大类覆盖公司全业务、全人才梯队体系的课程。

（四）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标准工时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人民币 1,558.17 万元

（五）经纪人情况

截至 2021 年末，本集团共有证券经纪人 1,910 人，较上年末减少 940 人。经纪人与集团签署委托代理合同，接受集团委托，在集团授权范围内从事客户招揽、客户服务。集团对经纪人实施统一管理，通过建立和完善规章制度、内控机制、系统平台，规范对经纪人的管理。集团对经纪人展业采取事前防范、事中监控、事后审查的措施，通过对经纪人开展岗前培训、展业培训，加强经纪人的执业管理，通过非现场监控平台对经纪人客户的交易情况进行监控和跟踪，及时发现风险问题，通过稽核审计，规范经纪人管理，有效控制经纪人业务风险。集团定期对经纪人名下客户进行回访，了解经纪人的执业情况，确保经纪人合规展业。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明确制定了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即“公司应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实施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实施现金分红时，应综合考虑内外部因素、董事的意见和股东的期望，在无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时，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基础上以及在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为正数、当年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且资本公积为正情况下，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的资金情况提议公司进行年度或中期现金分配，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包括年度分配和中期分配）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根据相关规定扣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等部分）的 15%。公司采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的，应结合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股本规模，充分考虑成长性、每股净资产摊薄等因素。

公司董事会应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不同情形，实行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每次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该次实际分配利润的 20%，公司章程另有规定的除外。

若公司因特殊情形需要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或者现金分红低于规定的比例时，公司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履行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披露义务。”

2021 年末本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9,930,078,531 元。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可供分配利润中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部分，不得用于向股东进行现金分配。扣除 2021 年末公允价值变动净损益对可供分配利润的影响 3,022,351,434 元后，2021 年末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中可进行现金分红部分为 36,907,727,097 元。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本次分红派息的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分红派息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 A 股股东和 H 股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6.80 元（含税）。

因公司于 2017 年 7 月发行的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 2018 年 1 月 8 日进入转股期，A 股股东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时公司的总股本目前尚无法确定。若按照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8,908,449,523 股计算，分配现金红利总额为 6,057,745,676 元，占 2021 年度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40.35%。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于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二个月内进行现金红利分配。

公司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制订合规、透明，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有明确的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利益。

（二）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 适用 ☐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1、预留 A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 2021 年 7 月 1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21 年 7 月 19 日为预留股份授予日，将预留的 999.999 万股 A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 58 名激励对象，授予价格为 8.51 元/股。 2021 年 8 月 24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调整预留 A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将预留 A 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从 8.51 元/股调整为 7.95 元/股。 2021 年 9 月 29 日，公司完成了预留 A 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 2、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2021 年 9 月 15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回购并注销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的 11 人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A 股限制性股票，共计 1,778,000 股，回购价格为 7.08 元/股，回购金额为 12,588,240 元。 2021 年 11 月 25 日，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21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上述 1,778,000 股 A 股限制性股票。 2022 年 1 月 27 日，公司按上述回购价格，完成 1,778,000 股 A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激励计划剩余 A 股限制性股票 87,221,990 股。	2021-037 2021-047 2021-058 2021-052 2021-069 2022-005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国泰君安国际购股权计划

本公司子公司国泰君安国际于 2010 年 6 月 19 日采纳一项购股权计划，自采纳之日起有效期 10 年。因行使根据该购股权计划授予的所有购股权而可发行的股份总数合共不得超过在该购股权计划批准当日国泰君安国际已发行股份的 10%（即 164,000,000 股）。

截至 2020 年 6 月 19 日，本次购股权计划期限已经届满，不再授予购股权，已授出购股权在购股权计划期限届满后仍可行使。于本报告披露日，根据购股权计划已授予但尚未被行使而可发行的股份总数为 48,362,131 股，相当于国泰君安国际已发行股份约 0.50%。（详情请参见国泰君安国际相关公告）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股票期权授予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预留A股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李俊杰	副总裁	-	599,686	7.95	-	599,686	599,686	17.89
合计	/	-	599,686	/	-	599,686	599,686	/

(五)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制订了《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考核及薪酬管理暂行办法》、《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考核及薪酬管理暂行办法实施细则》。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公司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及相应的薪酬激励。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职业经理人薪酬制度改革，进一步深化职业经理人薪酬制度改革，将职业经理人绩效年薪与公司业绩、个人业绩考核结果紧密挂钩，从而为高管薪酬激励制度市场化提供保障，切实提高公司整体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新聘任的职业经理人授予了预留股份，设定高标准严要求的解锁条件，将职业经理人中长期激励与公司战略、股东回报紧密挂钩，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自成立以来，高度重视内部控制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建立健全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科学的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公司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

与沟通、内部监督等因素，制定了较为全面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为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了合理保障。

2021 年，公司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优化组织架构和配套经营管理机制；修订《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办法》、《新业务合规与风险管理办法》，夯实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制定公司重点业务、子公司重大项目的风险管控方案，突出审计专业化分工，完善重点领域合规风险管控；梳理优化一线合规风控职责清单，筑牢三道防线；优化分类分级审核机制，形成较为完整的公司问责制度体系；完善投行业务风险管控机制，加大投行业务存续期风险排查力度；以数字化手段提高管理水平，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总体运行良好。公司对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专业经营、协同发展、集约运营、分类管理、高效服务、有效管控”作为子公司管理的基本目标和原则，建立健全子公司管理制度体系，制定了《子公司管理办法》、《子公司合规与风险管理办法》、《子公司财务管理办法》等一系列专项制度，从综合管理、垂直管理、集约化管控、统一管理多维度系统性地完善对子公司的管控。此外，公司 2021 年度在完成监管要求的境外子公司股权架构整改的基础上，将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境外设立、收购、参股经营机构管理办法》规定全面纳入境外子公司日常管理，并将相关规定纳入境外子公司章程。同时公司正在推进集团全面数字化转型工作，将有效通过数字化手段加强对子公司管控，促进子公司业务发展。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结论一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公司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2021 年，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通知》的要求，对公司治理进行了自查。经过自查，除董事会、监事会换届没有及时完成外，其他方面均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的要求。

2021 年 6 月 24 日，公司第四届第十二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了第六届监事会职工监事；2021 年 6 月 28 日，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选举了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成立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和第六届监事会，完成了董事会和监事会换届工作。

十六、 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情况，合规、稽核部门报告期内完成的检查稽核情况

（一）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情况

公司通过聘任合规总监，成立法律合规部，组建一线合规风控团队等举措，建立健全了由董事会（含风险控制委员会）与监事会、合规总监、法律合规部以及公司一线合规风控人员组成的四级合规管理组织体系。公司合规总监作为公司合规负责人，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分管法律合规部、内核风控部，协管集团稽核审计中心，组织协调各内控部门及相关管理部门，共同履行包括合规管理在内的各项内部控制。公司总部配备专职合规管理人员，并且在公司总部相关部门和分支机构设置一线合规风控人员，负责对各单位进行合规检查、培训、咨询、审核、监测、沟通等工作。

2021 年，公司法律合规部持续加强规章制度体系建设，积极推动落实《证券法》与其他监管新规，制定、修订多项合规管理制度。公司对创新业务强化法律合规支持，优化审查机制，持续跟踪评估已落地创新业务。强化集团化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完善管理机制，督促指导子公司健全其合规管理体系。不断提升金融科技在合规管理工作中的运用水平，持续打造法律合规平台。推进落实洗钱风险管理工作，公司总部及分支机构未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反洗钱行政处罚。强化合规文化建设，多方式开展宣导培训，推动廉洁文化建设。各项合规管理日常工作平稳有序开展。

（二）合规检查情况

2021 年，公司坚持以问题和风险为导向，针对重点环节或各项业务开展情况，开展各项合规检查共计 34 项，组织了若干重点专项自查自纠工作，提出整改建议，并对检查所发现的问题及隐患严格督促整改。

（三）稽核审计工作开展情况

2021 年是集团稽核审计中心以新组织架构开展工作的第一个完整年度。集团稽核审计中心在集中统一管理模式下，坚持以风险为导向，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拓宽审计广度和审计深度，优化审计资源配置，进一步完善审计工作流程和作业标准，加强审计整改闭环管理，统一高效开展集团范围的审计工作。2021 年度，集团稽核审计中心共完成审计项目 190 个，其中总部、子公司项目 27 个，分支机构项目 163 个，全面覆盖了财富管理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资产管理业务、股权投资业务、资产托管业务、信用业务、国际业务，以及财务管理、合规管理、内控管理、信息技术管理、外包服务管理、关联交易、反洗钱等领域。

通过上述审计工作，集团稽核审计中心对被审计单位内部控制的健全性和有效性进行了检查

评价，对存在的主要风险进行了揭示并督促整改，切实发挥了监督保障作用，为公司稳中求进、实现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十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一）股东权利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权力。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地位，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在章程的指引下，公司有序运行并保持健康稳定的发展，切实保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根据公司章程第七十六条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十二条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做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未做出反馈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监事会提出请求。监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在收到请求后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案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监事会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视为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连续 90 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以下简称召集会议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此外，公司章程第七十九条规定，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需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否则，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公司于2021年11月25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章程修订自2021年11月25日起生效。具体修订内容请参见本公司2021年11月5日披露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三）投资者关系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较为完善的规章制度，搭建了包括现场、电话、网络等多种沟通渠道，涵盖业绩说明会、路演、接待投资者调研、公司网站、投资者热线、电子邮件等多种沟通方式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平台，并通过主动参与上交所的 e 互动平台、参加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出席卖方机构投资策略会或投资论坛等多种形式的活动，积极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沟通，增加了公司的透明度，保证了投资者能够及时、准确和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股东如有任何查询，可通过邮件、热线电话以及直接致函至本公司办公地址，公司会及时以适当方式处理相关查询。

2021 年，公司召开网上业绩说明会 2 次，在线交流并回答投资者提问；举行业绩发布分析师电话会议 2 次、投资者开放日活动 1 场，共计 216 人次的境内外机构的分析师和投资者参会；进行 17 场反向路演，拜访股东及机构投资者 24 家次；接待机构调研 7 场，累计 62 人次；参加卖方机构策略会 21 场，累计 168 人次；接听投资者热线电话 987 个，回复“上证 e 互动”提问 161 次。

（四）董事、监事及有关雇员之遵守证券交易守则

公司制订并修订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以规范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及买卖本公司股份的行为，于 2017 年 4 月 11 日公司 H 股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之日起施行。与标准守则中的强制性管理规定相比较，《管理办法》已采纳标准守则所订标准作为公司董事、监事及相关雇员进行证券交易的行为准则，且规定更为严格。经查询，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确认其在报告期内已严格遵守《管理办法》和《标准守则》的相关规定。

（五）董事及审计师就账目之责任

董事会已确认其承担编制本集团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报告的责任。

董事会负责就年度及中期报告、股价敏感资料及其他根据《香港上市规则》及其他监管规定所需披露事项，呈报清晰而明确的评估。管理层已向董事会提供有关必要的解释及资料，以便董事会就本集团的财务数据及状况作出知情评估，以供董事会审批。

公司并无面临可能对本公司持续经营业务之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事件或情况。另外，公司已就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可能的法律行动及责任作出了适当的投保安排。

（六）管理层职责

公司管理层由董事会聘任，对董事会负责。管理层主要负责实施董事会决议；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负责内部员工选聘管理，并决定员工报酬等。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总裁职权包括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组织实施公司年度计划和投资方案；拟订公司的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首席财务官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首席风险官、合规总监除外）；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落实董事会文化建设工作要求，开展公司文化建设工作；公司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七）公司秘书

本公司联席公司秘书为喻健先生与邝燕萍女士。喻健先生兼任本公司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为本公司内部的主要联络人。邝燕萍女士为方圆企业服务集团（香港）有限公司的总监。报告期内，喻健先生接受了超过 15 个小时的专业培训，培训内容详见本节“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八）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作为在中国大陆和香港两地上市的公众公司，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等境内外上市地的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与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并不断完善各项规章制度，以规范公司运作，致力于不断维护和提升公司良好的市场

形象。报告期内，公司被处罚和公开谴责等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第六节 重要事项”之“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九）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报送指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了相应的修订，主要涉及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报送事项及范围、报送时限等。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按照制度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和报备工作，不存在因内幕信息泄露导致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的情形。公司依据监管要求，《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规范内幕信息保密和登记工作，强化内幕信息保密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这一机制涵盖了内幕信息生成、收集、传递、审核、保密、公平披露等各个关键控制环节，并通过加强制度培训、规范工作要求、完善责任追究、强化信息披露意识等确保制度的执行力。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大型国有金融机构，坚决贯彻国家战略部署，积极助力双碳目标、应对气候变化挑战。公司充分发挥证券全牌照优势，不断提升绿色低碳金融服务能级；力争尽早实现自身“碳达峰、碳中和”，努力成为证券行业、金融国资绿色减排的“排头兵”和“领头羊”；力争成为可持续高质量发展的企业公民示范，为服务上海国际碳金融中心建设以及实现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目标贡献金融力量。

1、完善公司双碳行动顶层设计

2021 年 5 月，公司联合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举办了“绿色金融、低碳未来”论坛，并在论坛上发布了《国泰君安践行碳达峰碳中和行动方案》，将绿色低碳发展理念深入思想、融入组织、落于行动，着力锻造提升“融资、投资、交易、跨境、风控”五大关键能力，并提出践行碳达峰、碳中和的八大行动计划，以全面提升公司治理效能，提高绿色低碳金融服务能级，同时力争尽早实现公司自身“碳达峰、碳中和”。

2、提供领先的碳金融综合服务

公司始终积极服务和践行绿色低碳发展理念，2014 年初在证券业内率先成立碳金融业务团队，先后完成证券公司首单 CCER 开发交易业务、首单上海碳配额远期交易，交易规模在多个试点区域名列前茅。

为充分发挥公司在碳金融领域的先发优势与核心交易定价能力，落实《国泰君安践行碳达峰与碳中和行动方案》，构建证券行业全面领先的碳金融综合服务体系，2021 年，公司 FICC 碳金融业务持续发力，全年完成交易量约 2,300 万吨，成交额约 8 亿元，同比大幅增长，碳金融业务服务对象包括造纸、电力、化工、钢铁、交通运输、金融、公用事业等行业企业。2021 年，公司发行了证券行业首单挂钩碳排放配额的收益凭证，挂钩标的为广东省碳排放配额（GDEA），充分发挥了金融机构在助力“双碳”目标中的服务和引导作用，增强碳市场的金融属性。

3、提供全链条的绿色投融资服务

绿色投资方面，公司加大发行 ESG 及碳中和主题产品的力度，拓展绿色产业的投资布局。绿色融资方面，公司一方面深耕绿色低碳产业，提供全周期、全链条的绿色融资服务，另一方面服务落后高碳产业退出、转型的融资及并购需求。2016 年至今，公司累计完成境内外绿色股债融资规模超 3,000 亿元，开创了行业内多个服务绿色金融的首单案例，并成为全球首批入围穆迪 ESG 评级标准的 12 家证券公司（中资证券公司 3 家）之一。

2021 年，公司共承销绿色债券 53 只，发行规模合计 550 余亿元（不含地方政府债），其中，共承销碳中和债 22 只，发行规模合计 160 余亿元。2021 年重点项目包括助力发行深交所首批碳中和绿色公司债（21 珠华 G1）、全国首单碳中和绿色科技创新债券（21 江科 GK）、首单碳中和类 REITs 项目、全国首单融资租赁类碳中和 ABS 产品（融和国君 2021-1）、全国首单碳中和短期公司债券（GC 赣交 S1）等，为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作出了积极贡献。

4、加强绿色低碳管理

公司积极推进“集约、降本、提质、增效”理念，通过建立集中采购平台、清理闲置资源、加强数据集中化建设等工作，降低经营成本、提升集约能力和管理效率，贯彻高标准节能要求，减少温室气体排放。

公司上海地区能源消耗量化目标设定为 2021 年度能耗总量增幅控制在 10%以内，单位建筑面积能耗同比下降 3%。2021 年能耗总量 11,913.84 吨标准煤，同比增幅 8.45%，低于往年 13% 的平均增幅；以 2021 年建筑面积增幅 6.8%为基础进行测算，能耗强度单位下降 1.5%。

（四）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总部、分公司及营业部、子公司均积极践行“集约、降本、提质、增效”理念，通过应用数字化管理系统、建立良好的绿色办公文化积极践节能减排，减少自身作为金融机构运营过程中对环境带来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总部、分公司及营业部、子公司通过采取以上绿色低碳措施，节约纸张约 214,700 张，节约电力约 108,500 千瓦时，节约水资源约 803 吨。

1、减少纸张使用

公司推进落实电子用印、线上审批考勤流程、电子档案管理办法；推行企业微信线上会议，并将会议材料电子化；纸张打印尽可能使用双面打印、缩印、废纸再利用。

2、节约用电

公司在鼓励员工非工作时间关闭不必要的用电设备，非必要电闸全部关闭；办公场所更换节能灯管，全面减少电力使用。

3、开展废弃物管理

公司倡导垃圾分类，有害垃圾统一回收分类处置；员工自带碗筷用餐，减少使用一次性餐盒，减少厨余垃圾产生量。

4、推进绿色数据中心建设

公司数据中心全力推进老旧服务器下线后云化进程，2021 年云化比例提升到 78.87%，实现 IT 资源灵活调度的同时降低了能耗；对测试机房老旧的精密空调、冷却塔设备进行替换，大幅提升机房制冷效率；在日常运维中，通过多种手段对节能优化进行动态调整。2021 年公司数据中心节约电量约 54,000kWh。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请详见公司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投身乡村振兴战略

脱贫摘帽不是终点，而是新生活、新奋斗的起点。要接续推进全面脱贫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推动减贫战略和工作体系平稳转型，统筹纳入乡村振兴战略，建立长短结合、标本兼治的体制机制。

公司继续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关于帮扶对接工作部署安排，以“金融报国”为理念，“脱贫攻坚向乡村振兴衔接”为方向，在四川普格、安徽潜山、江西吉安和云南麻栗坡、广南县等地，结合当地情况，针对性开展产业帮扶、教育帮扶，创新开展“金融赋能公益”探索，助力帮扶对象高质量发展。

（二）报告期内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概要

公司持续帮扶江西吉安、安徽潜山、四川普格三个原“一司一县，精准扶贫”县，在巩固先前基础之上，协助当地做好“脱贫攻坚向乡村振兴有序衔接”的过渡工作；在上海奉贤区继续开展“城乡综合帮扶”工作；积极落实国资委、静安区“百村百企”对口云南麻栗坡县三个村、云南广南县九个村的各项乡村振兴帮扶工作。

1. 产业帮扶：在四川普格开展农业产业扶贫项目，已投入资金 1,000 万元，支持当地小微企业发展。在上海奉贤区投入 500 万元于城乡综合帮扶工作，开展“百村富民”造血项目，帮助生活困难农户提高生活质量；与云南省文山州麻栗坡县对接，做好“碳中和”绿色金融试点工作；支持云南省广南县小海子村“美丽乡村”建设，投入 135 万元参与打造当地乡村振兴示范村。

2. 教育帮扶：2021 年初，在公司内组织“一日薪，暖人心”筹款活动，员工积极参与捐赠善款超过 254 万元。所得善款在五所希望小学开展“营养午餐计划”，为师生提供免费的牛奶、鸡蛋和加餐，改善师生营养条件。截至目前，公司援建的安徽潜山市国泰君安天柱山镇中心小学和配套的幼儿园已投入使用，全校建成后占地 50 亩，校舍建筑面积约 20,000 平方米，可容纳学生 1,400 余名，将成为当地设施最新、师资力量最强的义务教育学校。继续做好四所国泰君安希望小学的扶贫助学工作以及各分公司资助当地贫困大学生项目。

3. 公益帮扶：2021 年 6 月，“国泰君安成长无忧”医疗补充保险公益项目（第二期）正式投保，将继续投入保费 600 万元，为三县师生投保三年。因项目反响良好，今年新增与中国浦东干部学院爱心团队合作，将新疆、四川、贵州等地 1,200 余名爱心团队资助的孩子纳入“成长无忧”公益医疗补充保险项目。

4. 应急救援：2021 年 7 月，向河南省捐助价值 50 万元的救助物资，用于各项应急抢险、灾民安置和灾后重建项目。2021 年 10 月，山西省隰县遭遇极端强降雨，公司响应中国证监会、证券业协会号召，第一时间向山西隰县政府捐助 100 万元，用于灾后重建及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

5. 消费帮扶：配合联络欠发达地区优质农产品采购资源，公司工会多次采购云南省麻栗坡县和广南县的优质农产品，采购金额 600 余万元。

6. 创新型公益金融项目：2021 年，公司固定收益外汇商品部与云南省麻栗坡县签署了《减排量购买和交易协议》，划定 17.12 万亩林地开展碳汇交易，每年能够为麻栗坡县创造超过 30 万元的收入。

（三）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成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3,041.94
二、分项投入	
1. 产业发展脱贫	
其中：1.1 产业扶贫项目类型	☒ 农林产业扶贫 ☐ 旅游扶贫 ☐ 电商扶贫 ☐ 资产收益扶贫 ☐ 科技扶贫 ☒ 其他
1.2 产业扶贫项目个数（个）	3
1.3 产业扶贫项目投入金额	1,185
2. 教育脱贫	
其中：2.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261.74
2.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人）	3,654
2.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1,221.88
3. 健康扶贫	
其中：3.1 贫困地区医疗卫生资源投入金额	224.5
4. 兜底保障	
其中：4.1 帮助“三留守”人员投入金额	5.25
4.2 帮助“三留守”人员数（人）	60
5. 社会扶贫	
5.1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100
6. 其他项目	
其中：6.1. 项目个数（个）	3
6.2. 投入金额	43.57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2021 年 12 月，由中国网财经主办的 2021 中国企业 ESG 论坛中，国泰君安的教育帮扶案例获得“2021 年乡村振兴优秀案例”大奖。	

（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动乡村振兴的阶段性进展情况

在四川普格县人民政府关心与支持下，普格国泰君安农业产业基金正在积极落实项目。目前皇竹草加工产业项目已经落地，第一批种苗已经播种完毕，加工工厂正在选址，计划 2022 年开工建设。

截至目前，公司援建的安徽潜山市国泰君安天柱山镇中心小学和配套的幼儿园已投入使用，中学部将于 2022 年秋季投入使用，另有与睿远基金、华安基金合作开展的“君睿爱心书屋”等多个公益项目将在学校开展。

公司与云南省麻栗坡县于 2020 年 9 月签署为期两年的第二轮帮扶协议。目前双方正在对接“碳中和”绿色金融项目，并计划于 2022 年上半年前往麻栗坡县调研乡村振兴相关项目。

云南省广南县小海子村的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已经开工，计划将于 2022 年竣工。

“一日薪，暖人心”爱心捐赠善款用于欠发达地区学校“营养午餐”项目，目前已经支出善款近 110 万元，有效改善了学校师生的餐食营养。

与上海信托合作的“上善系列国泰君安低碳添植（云南麻栗坡）绿色慈善信托”项目经过前期调研和项目设计，目前已进入备案阶段。

（五）后续计划

2022 年，公司将认真贯彻落实中央、上海市、证券行业相关工作部署，以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为主线，践行“金融报国”理念，坚持聚焦聚力聚势方针，坚守“家国一体、金融向善”情怀，着力乡村振兴、综合项目、金融赋能、自身建设等四方面任务，做好系统性谋划、前瞻性思考、创造性执行，在乡村振兴中找到发力点，在综合项目中坚守锚定点，在金融赋能公益中突出新亮点，在加强基金会自身建设上汇聚力点，汇聚更多爱心力量，持续做好社会公益工作，不断擦亮国泰君安的社会公益品牌。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与国泰君安同业竞争的承诺	自国泰君安A股首次公开发行之日至不再成为公司控股股东 ^{注1} 之日	是	是	-	-
	其他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关于虚假披露情形下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	长期	是	是	-	-
	其他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与国泰君安同业竞争的承诺	自国泰君安A股首次公开发行之日至不再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注1} 之日	是	是	-	-
	其他		关于避免与国泰君安同业竞争的承诺（不竞争安排）	自国泰君安H股上市之日起至不再成为国泰君安的控股股东 ^{注2} 之日	是	是	-	-
	其他		关于虚假披露情形下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	长期	是	是	-	-
	其他	本公司	关于虚假披露情形下回购股份及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	长期	是	是	-	-
	解决同业竞争		关于消除与上海证券及海际	自国泰君安控股上海证券之日起5	是	是	-	-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证券同业竞争的承诺	年内				
	其他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虚假披露情形下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	长期	是	是	-	-

注 1：此处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所定义。

注 2：此处的控股股东是根据香港上市规则所定义。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4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4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21 年 6 月 28 日，经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1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负责 2021 年度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法定审计以及内部控制审计。续聘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 2021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负责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相关的审计及审阅工作。上述会计师事务所 2021 年为本集团（含子公司）提供审计、审阅及其他鉴证服务费用合计人民币 1,029 万元。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江苏南京太平南路证券营业部被江苏证监局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2021 年 4 月 23 日，公司江苏南京太平南路证券营业部存在未按规定对个别经纪人进行执业前培训、未建立有效的异常交易监管和分析处理机制、未充分了解客户的基本信息并及时更新等情况，被江苏证监局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针对上述问题，公司已采取了下列整改措施：一是进一步加强异常交易监控事项分析处理工作。二是组织开展营业部合规检查。三是持续开展客户身份信息核查工作，不断完善账户基本信息。四是持续开展从业人员合规培训和风险警示教育。五是对相关责任人员进行合规问责。

2、公司西宁胜利路证券营业部被青海证监局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2021 年 12 月 23 日，公司西宁胜利路证券营业部存在营业部负责人兼任合规风控岗，信息技术、合规管理人员经办客户账户业务，部分客户开户资料存在不完整、不准确等情形，被青海证监局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针对上述问题，公司已采取了下列整改措施：一是进一步梳理营业部岗位设置、人员配备等，明确各岗位职责，切实做到合规风控与前台业务相互分离、有效监督。二是继续加强对岗位权限的管理，定期核查，避免出现用户权限与工作岗位不符情况。三是督促业务受理人员进一步提高责任心及业务细致程度，加强业务学习，熟练掌握集中营运标准化流程，认真仔细核实客户开户资料，保证客户资料真实、完整、准确、有效。

注：此处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所定义。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国资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国际集团均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或者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的状况。

注：上述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是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所定义。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香港上市规则》项下的持续性关联交易

本集团严格按照香港上市规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遵循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开展关联交易，关联交易协议的签订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按照市场价格进行。

本集团的持续性关联交易主要与国际集团及其联系人之间发生。国际集团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本公司 33.34%权益，因此根据香港上市规则，国际集团及其联系人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2021 年 2 月，本公司及国际集团对上海证券的持股比例由增资前的 51%降低至 24.99%以及由 49%降低至 24.01%，上海证券已不再是国际集团的联系人及本公司的关连附属公司。

根据相关规定，本公司在分析现时及未来可能与国际集团及其联系人持续发生的关联交易种类及基本内容的基础上，按照交易性质将该等关联交易分为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及金融服务两类。

2019 年 12 月 30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批准，公司与国际集团签署了《2020-2022 年证券及金融产品交易及服务框架协议》，就 2020 年至 2022 年的持续性关联交易的内容进行了约定，并设定了年度交易金额上限。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性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司与国际集团签署的相关框架协议执行并严格遵守相关交易的定价原则，交易金额、交易内容均未超出协议范围。2021 年年度上限及具体执行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内容	2021 年交易上限	2021 年实际发生的交易金额
证券及金融产品交易		
流入	6,170.00	1,043.80
流出	6,138.90	643.44
金融服务		
产生收入	144.67	6.46
支付费用	62.00	0.28

本公司审计师已就上述持续性关联交易执行审核程序，并向本公司董事会发出函件，表示：

1) 彼等并无发现任何事项，令彼等相信已披露的持续性关联交易未获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2) 就涉及由公司提供产品及服务的持续关联交易，彼等并无发现任何事项，令彼等相信该等交易于所有重大方面未按照本集团的定价政策进行；

3) 彼等并无发现任何事项，令彼等相信该等交易于所有重大方面未按照该等交易的相关协议进行；

4) 就各持续性关联交易的总额而言，彼等并无发现任何事项，令彼等相信已披露的持续性关联交易已超过本公司设定的年度交易上限。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财务报表附注中若干关联/关联交易亦构成持续关联交易，本公司有关该等关联交易的披露已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的披露规定。

本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已审核上述持续关联交易，并确认：

- 1) 上述持续关联交易乃于本公司的日常业务中订立；
- 2) 上述持续关联交易乃按一般商务条款或更佳条款订立；及
- 3) 上述持续关联交易的协议进行，条款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

(2) 上交所上市规则项下的日常关联交易

本公司严格按照上交所上市规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开展关联交易，本集团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关联交易协议的签订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按照市场价格进行。

报告期内，本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按照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执行。

本章节所载关联交易的披露系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确定，与财务报表附注中的关联交易数额（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可能存在差异。

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主要关联交易

①向关联方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华安基金	交易单元租赁收入	164,464,267	73,422,486
上海农商银行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32,816,677	917,075
国资公司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1,151,887	10,259,670
上海农商银行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11,211,883	5,638,798
浦发银行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7,551,288	11,328,305

②向关联方收取的利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浦发银行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	224,892,724	196,198,148

③向关联方支付的利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农商银行	卖出回购利息支出	12,394,140	4,532,921
浦发银行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1,892,278	15,010,611
浦发银行	债券利息支出	3,781,096	18,060,468
上海上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	40,985,588
国际集团	利息支出	-	21,190,301

④向关联方支付的业务及管理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浦发银行	产品销售服务费	10,548,287	15,802,562

2) 关联方往来余额

①存放关联方款项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浦发银行	6,238,209,079	9,973,784,935

②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浦发银行	-	750,953,324
国资公司	-	748,934,222

③本公司持有关联方发行的债券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浦发银行	1,711,232,449	1,200,515,651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11,361,886	623,460,365
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4,789,942	-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	351,554,002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	318,622,288

④关联方认购本公司发行的债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浦发银行	1,978,609,992	1,707,165,948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659,890,287	80,715,397

⑤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浦发银行	300,483,288	1,284,676,308

⑥向关联方借入/拆入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浦发银行	-	1,313,473,245
上海上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1,054,533,333
国际集团	-	495,630,667

⑦应收款项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华安基金	110,112,626	51,684,635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1 年 10 月，公司与关联方上海上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协议，受让其持有的华安基金 15%股权，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18.12 亿元。	2021-060 2021-062
2022 年 3 月，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股权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469 号），同意上海上国投资产	2022-011

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华安基金 15%股权转让给本公司。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1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批准国泰君安证裕出资人民币 5 亿元，参与投资上海科创中心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关联方国际集团和上海科创中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也参与投资了该基金，意向认缴 20 亿元和 0.4 亿元。	2021-021
2021 年 8 月 24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批准国泰君安证裕认缴赛领国际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二期）（上海）合伙企业（“赛领二期基金”），并通过其终投向 Sailing Capital Overseas Investment Fund II LP 以开展项目投资，认缴出资额为 Sailing Capital Overseas Investment Fund II LP 整体认缴规模的 20%与 10 亿元两者孰低值。公司关联方赛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为赛领二期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赛领资本的子公司赛领扬帆（上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为赛领二期基金的普通合伙人。 2021 年 9 月，国泰君安证裕签署了赛领二期基金的合伙协议。	2021-048 2021-053
2021 年 12 月 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批准国泰君安创投出资人民币 20 亿元与国际集团及其他第三方共同发起设立上海临港国泰君安科技前沿产业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临港科技前沿基金”）。 2022 年 2 月 23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同意调整临港科技前沿基金设立方案部分内容。 2022 年 2 月 24 日，国泰君安创投及其子公司国泰君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与国际集团及其他独立第三方签署了临港科技前沿基金的合伙协议。	2021-073 2022-009 2022-010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境外设立、收购、参股经营机构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现就公司与境外子公司发生的交易情况披露如下：

本公司在 2021 年末资产类科目内部交易为人民币 328,194 万元，涉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和其他资产；负债类科目内部交易为人民币 180,718 万元，涉及衍生金融负债。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5,571,086,66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8,851,862,488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8,851,862,488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0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8,851,862,488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8,851,862,488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承担债券的本金、利息及其他相关费用
担保情况说明	2019年3月11日，本公司的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国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发行规模5亿美元债券，期限3年，利率3.875%。公司作为担保人与花旗国际有限公司（作为信托人）签订担保协议，为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国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在本次债券项下的全部偿付义务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 2021年4月21日，本公司的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国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完成中票计划项下5亿美元提取发行，期限5年，利率2%。公司作为担保人与纽约梅隆银行（作为信托人）签订担保协议，为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国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在本次发行票据项下的全部偿付义务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 2021年11月24日，本公司的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国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完成中票计划项下3亿美元提取发行，期限3年，利率1.60%。公司作为担保人签署担保契据，为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国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本次发行票据项下的清偿义务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注：报告期内，公司的境外子公司国泰君安金融控股及国泰君安国际按照国际市场交易惯例，存在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主要包括：

一、因正常业务开展需要，国泰君安金融控股为其全资子公司与交易对手方签署多项国际衍生品框架协议（ISDA）、全球总回购协议（GMRA）及贵金属租赁协议（gold loan agreement）等提供担保，截至报告期末，实际交易的担保余额合计折人民币约 26.72 亿元。

二、国泰君安国际根据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为其全资子公司做出如下担保事项：

（1）因正常业务开展需要，国泰君安国际为其全资子公司与交易对手方签署多项国际衍生品框架协议（ISDA）、全球证券借贷主协议（GMSLA）、全球总回购协议（GMRA）等提供担保，截至报告期末，实际交易的担保余额合计折人民币约 51.6 亿元；

（2）国泰君安国际向其全资子公司提供限额为 150 亿美元的结构票担保。截至报告期末，实际提贷的担保余额合计折人民币约 25.7 亿元；

（3）国泰君安国际向其全资子公司的银行贷款提供债务融资担保，担保限额按币种计分别为 135 亿港元及 2.62 亿美元。截至报告期末，实际提贷的担保余额合计折人民币约 9.7 亿元。

报告期末，本公司对国泰君安国际持股比例为 73.24%。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报告期内本集团未签署重大合同。
2、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有关重要合同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如下：

(1)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司投资黄浦滨江办公楼项目，预计投资不超过 11.8 亿元。2013 年 10 月 16 日，本公司与上海外滩滨江综合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滩滨江”）签署了《复兴地块项目转让框架协议》。根据该协议，外滩滨江拟通过土地竞拍取得位于上海市黄浦区、土地用途为商业办公、宗地面积为 35,862 平方米的地块，用于建设六幢办公楼，并将其中一幢（建筑面积约 14,000 平方米）转让给本公司，转让价格包含土地成本、建造成本、相应分摊费以及支付给外滩滨江的项目管理费等。2013 年 12 月 12 日，外滩滨江与上海市黄浦区规划和土地管理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截至 2021 年末，本公司已支付 109,134 万元。

(2) 2014 年 11 月 18 日，国翔置业与上海一建签署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新建项目主体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约定上海一建对国泰君安办公楼新建项目的主体工程进行施工，工程位于上海市静安区 49 号街坊地块，合同总价款 33,588 万元，结算金额 36,398 万元。截至 2021 年末，本公司已支付 35,003 万元。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各单项业务资格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账户管理功能优化试点业务资格、国债期货做市业务资格等，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公司的各单项业务资格情况”。

2、受让华安基金部分股权事项

2021 年 3 月，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股权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69 号），同意上海锦江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华安基金 8%股权转让给本公司。2021 年 6 月，华安基金完成工商变更，本公司所持华安基金的股权比例由 20%变更为 28%。

2021 年 10 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以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受让上海上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华安基金 15%股权。公司已签署了上述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格为 18.12 亿元。2022 年 3 月，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股权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469 号），同意上海上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华安基金 15%股权转让给本公司。

3、债券发行及到期兑付事项

(1) 本公司债券发行及到期兑付情况

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发行人民币 40 亿元的短期公司债券“21 国君 S2”，债券期限为 1 年，2022 年 1 月，该债券到期，本公司偿还全部债券。

本公司于 2019 年 3 月发行 2.55 亿欧元的公司债券，香港联交所证券代号 5883，债券期限为 3 年。2022 年 3 月，该债券到期，本公司偿还全部债券。

(2) 国泰君安国际发行中期票据

2021 年，国泰君安国际发行以不同币种标值、期限为 3 个月至 5 年不等的中期票据，金额按币种合计分别为 101.07 亿港元、20.17 亿美元及 19.35 亿人民币，其中 3.06 亿港元、10.41 亿美元已于 2021 年到期兑付。

(3) 国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到期兑付美元债

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国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3 月发行 5 亿美元的公司债券，香港联交所证券代号 5853，债券期限为 3 年。2022 年 3 月，该债券到期，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国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偿还全部债券。

4、重要合约

报告期内，除已披露的关联交易外，公司或任何附属公司不存在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六项下的与控股股东或其附属公司之间所订立的重要合约，亦没有控股股东或其附属公司向本公司或附属公司提供服务的合约。

5、管理合约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任何仍然生效的合约，任何个人或实体根据该等合约，承担公司的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业务的管理及行政（与本公司的任何董事、监事或任何全职雇员所订立的服务合约除外）。

6、获准弥偿条文

董事之获准许的弥偿条文现时并于报告期内生效。公司已就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可能的法律行动及责任作出适当的投保安排。

7、税项减免

(1) A 股股东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对于个人投资者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自个人投资者取得公司股票之日起至股权登记日止，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未超过 1 年（含 1 年）的，上市公司暂不代扣代缴其个人所得税，在个人投资者转让股票时根据上述通知要求作相应调整。

对于居民企业股东，现金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

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 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 2009[47]号）的规定，上市公司按 10% 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如 QFII 股东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退税申请。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的规定，对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交所上市 A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在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不具备向中国结算提供投资者的身份及持股时间等明细数据的条件之前，暂不执行按持股时间实行差别化征税政策，由上市公司按照 10% 的税率代扣所得税，并向其主管税务机关办理扣缴申报。对于香港投资者中属于其他国家税收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定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率低于 10% 的，企业或个人可以自行或委托代扣代缴义务人，向上市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应按已征税款和根据税收协定税率计算的应纳税款的差额予以退税。

(2) H 股股东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国税发[1993]045 号文件废止后有关个人所得税征管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11]348 号）的规定，境外居民个人股东从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在香港发行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应按照“利息、股息、红利所得”项目，由扣缴义务人依法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在香港发行股票，其境外居民个人股东根据其居民身份所属国家与中国签署的税收协定及内地和香港（澳门）间税收安排的规定，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根据相关税收协定及税收安排规定的相关股息税率一般为 10%，为简化税收征管，在香港发行股票的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派发股息红利时，一般可按 10%税率扣缴个人所得税，无需办理申请事宜。对股息税率不属 10%的情况，按以下规定办理：（1）低于 10%税率的协定国家居民，扣缴义务人可代为办理享受有关协定待遇申请，经主管税务机关审核批准后，对多扣缴税款予以退还；（2）高于 10%低于 20%税率的协定国家居民，扣缴义务人派发股息红利时应按协定实际税率扣缴个人所得税，无需办理申请审批事宜；（3）没有税收协定国家居民及其他情况，扣缴义务人派发股息红利时应按 20%扣缴个人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境外 H 股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股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8]897 号）的规定，中国居民企业向境外 H 股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 2008 年及以后年度股息时，统一按 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的规定，对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 股公司按照 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对内地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沪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照上述规定计征个人所得税。对内地企业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H 股公司不代扣股息红利所得税款，由企业自行申报缴纳。其中，内地居民企业连续持有 H 股满 12 个月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依法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现行香港税务局惯例，在香港无须就本公司派付的股息缴税。

本公司股东依据上述规定缴纳相关税项和/或享受税项减免。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9,000,000	0.89				+9,999,990	+9,999,990	88,999,990	1.00
1、其他内资持股	79,000,000	0.89				+9,999,990	+9,999,990	88,999,990	1.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79,000,000	0.89				+9,999,990	+9,999,990	88,999,990	1.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829,448,211	99.11				-9,998,678	-9,998,678	8,819,449,533	99.00
1、人民币普通股	7,437,621,031	83.49				-9,998,678	-9,998,678	7,427,622,353	83.38
2、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391,827,180	15.62				-	-	1,391,827,180	15.62
三、股份总数	8,908,448,211	100.00				+1,312	+1,312	8,908,449,523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 A 股可转债累计转股数为 1,312 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8,908,449,523 股，其中 A 股 7,516,622,343 股，H 股 1,391,827,180 股。2021 年 9 月，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 A 股限制性股票 9,999,990 股，有限售条件股份增加 9,999,990 股。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本集团基本每股收益 1.65 元，在考虑可转债转股和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影响后，稀释每股收益为 1.62 元；2021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为 16.52 元，较上年末增加 1.08 元。上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包含公司发行的永续债，扣除该影响后，2021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15.40 元。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79,000,000	-	9,999,990	88,999,990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详见附注
合计	79,000,000	-	9,999,990	88,999,990	/	/

注:公司预留 A 股限制性股票 9,999,990 股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完成预留授予登记,激励对象所持有的预留 A 股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自相应授予部分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债券(包括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以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2021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2021 年 7 月	2.20%	4,000,000,000	2021 年 7 月	4,000,000,000	2021 年 9 月
2021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2021 年 8 月	2.10%	5,000,000,000	2021 年 8 月	5,000,000,000	2021 年 11 月
2021 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	2021 年 9 月	2.75%	2,000,000,000	2021 年 9 月	2,000,000,000	2022 年 9 月
2021 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资券	2021 年 9 月	2.62%	2,000,000,000	2021 年 9 月	2,000,000,000	2022 年 3 月
2021 年度第五期短期融资券	2021 年 11 月	2.73%	3,000,000,000	2021 年 11 月	3,000,000,000	2022 年 5 月
2021 年度第六期短期融资券	2021 年 11 月	2.75%	3,000,000,000	2021 年 11 月	3,000,000,000	2022 年 11 月
2022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2022 年 1 月	2.58%	3,000,000,000	2022 年 1 月	3,000,000,000	2022 年 12 月
2021 年次级债券(第一期)	2021 年 1 月	3.89%	3,000,000,000	2021 年 1 月	3,000,000,000	2024 年 1 月
2021 年次级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021 年 12 月	3.09%	4,000,000,000	2021 年 12 月	4,000,000,000	2023 年 12 月
2021 年次级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021 年 12 月	3.20%	2,000,000,000	2021 年 12 月	2,0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2021 年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021 年 1 月	2.77%	4,000,000,000	2021 年 1 月	4,000,000,000	2021 年 7 月
2021 年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021 年 1 月	2.94%	4,000,000,000	2021 年 1 月	4,000,000,000	2022 年 1 月
2021 年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2021 年 6 月	2.97%	5,000,000,000	2021 年 6 月	5,000,000,000	2022 年 6 月
2021 年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2021 年 8 月	2.68%	4,800,000,000	2021 年 9 月	4,800,000,000	2022 年 7 月
2021 年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	2021 年 11 月	2.67%	4,000,000,000	2021 年 11 月	4,000,000,000	2022 年 5 月
2021 年短期公司债券	2021 年 11 月	2.75%	4,000,000,000	2021 年 11 月	4,000,000,000	2022 年 10 月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 数量	交易终止日 期
券(第四期)(品种二)	月			月		月
2021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品种一)	2021 年 4 月	3.46%	4,000,000,000	2021 年 4 月	4,000,000,000	2024 年 4 月
2021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品种二)	2021 年 4 月	3.75%	2,000,000,000	2021 年 4 月	2,000,000,000	2026 年 4 月
2021 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品种一)	2021 年 5 月	3.31%	3,000,000,000	2021 年 5 月	3,000,000,000	2024 年 5 月
2021 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品种二)	2021 年 5 月	3.67%	5,000,000,000	2021 年 5 月	5,000,000,000	2026 年 5 月
2021 年公司债券 (第三期)(品种一)	2021 年 6 月	3.40%	2,900,000,000	2021 年 6 月	2,900,000,000	2024 年 6 月
2021 年公司债券 (第四期)(品种一)	2021 年 7 月	3.13%	1,900,000,000	2021 年 7 月	1,900,000,000	2024 年 7 月
2021 年公司债券 (第四期)(品种二)	2021 年 7 月	3.48%	6,100,000,000	2021 年 7 月	6,100,000,000	2026 年 7 月
2021 年公司债券 (第五期)(品种一)	2021 年 8 月	3.01%	2,800,000,000	2021 年 8 月	2,800,000,000	2024 年 8 月
2021 年公司债券 (第五期)(品种二)	2021 年 8 月	3.35%	4,200,000,000	2021 年 8 月	4,200,000,000	2026 年 8 月
2021 年公司债券 (第六期)	2021 年 8 月	3.77%	3,000,000,000	2021 年 8 月	3,000,000,000	2031 年 8 月
2021 年公司债券 (第七期)(品种一)	2021 年 9 月	3.09%	4,400,000,000	2021 年 9 月	4,400,000,000	2024 年 10 月
2021 年公司债券 (第七期)(品种二)	2021 年 9 月	3.80%	3,400,000,000	2021 年 9 月	3,400,000,000	2031 年 9 月
2021 年公司债券 (第八期)(品种一)	2021 年 10 月	3.29%	3,300,000,000	2021 年 10 月	3,300,000,000	2024 年 11 月
2021 年公司债券 (第八期)(品种二)	2021 年 10 月	3.99%	3,400,000,000	2021 年 10 月	3,400,000,000	2031 年 10 月
国泰君安金控担保 中票	2021 年 4 月	2.00%	500,000,000 美元	2021 年 4 月	500,000,000 美元	2026 年 4 月
国泰君安金控担保 中票	2021 年 11 月	1.60%	300,000,000 美元	2021 年 11 月	300,000,000 美元	2024 年 11 月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情况详见本节“一、股本变动情况”之“1、股份变动情况表”和“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注	173,92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3,69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注：公司股东总数包括 A 股普通股股东和 H 股登记股东。报告期末 A 股股东 173,742 户，H 股登记股东 180 户。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股东总数 A 股股东 173,512 户，H 股登记股东 178 户。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注1}	—	1,900,963,748	21.34	—	无	—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注2}	+72,000	1,391,749,520	15.62	—	未知	—	境外法人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注3}	—	682,215,791	7.66	—	无	—	国有法人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注4}	—	609,428,357	6.84	—	无	—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260,547,316	2.92	—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	246,566,512	2.77	—	无	—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注5}	+17,236,184	158,384,159	1.78	—	无	—	境外法人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154,455,909	1.73	—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184,456	87,668,176	0.98	—	无	—	其他
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	76,292,793	0.86	—	无	—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注6}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900,963,748	人民币普通股	1,900,963,748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391,749,520	境外上市外资股	1,391,749,520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682,215,791	人民币普通股	682,215,791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09,428,357	人民币普通股	609,428,357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60,547,316	人民币普通股	260,547,316				
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246,566,512	人民币普通股	246,566,51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58,384,159	人民币普通股	158,384,159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4,455,909	人民币普通股	154,455,90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7,668,176	人民币普通股	87,668,176
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76,292,793	人民币普通股	76,292,793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公司未知股东相关安排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是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与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均为香港联交所有限公司的全资附属公司，分别为公司 H 股投资者和沪股通投资者名义持有公司 H 股及 A 股。除上述外，公司未知其他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安排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 1：前十大股东列表中，国资公司的期末持股数量仅为其持有的本公司 A 股股数，国资公司另持有公司 152,000,000 股 H 股，由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

注 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本公司非登记 H 股股东所持股份的名义持有人。

注 3：前十大股东列表中，国际集团的期末持股数量仅为其持有的本公司 A 股股数，国际集团另持有公司 124,000,000 股 H 股，由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

注 4：前十大股东列表中，深圳投控的期末持股数量仅为其持有的本公司 A 股股数，深圳投控另持有公司 103,373,800 股 H 股，由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

注 5：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是沪股通投资者所持有公司 A 股股份的名义持有人。

注 6：此处的限售条件股份、限售条件股东是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所定义。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王松	722,000	详见附注	-	详见附注
2	蒋忆明	650,000	详见附注	-	详见附注
3	陈煜涛	650,000	详见附注	-	详见附注
4	李俊杰	599,686	详见附注	-	详见附注
5	谢乐斌	595,000	详见附注	-	详见附注
6	罗东原	595,000	详见附注	-	详见附注
7	江伟	595,000	详见附注	-	详见附注
8	喻健	595,000	详见附注	-	详见附注
9	张志红	595,000	详见附注	-	详见附注
10	张志明	595,000	详见附注	-	详见附注
11	赵宏	595,000	详见附注	-	详见附注
12	俞枫	595,000	详见附注	-	详见附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安排			

注：上述有限售条件股份为公司因实施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的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和限售条件等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内容。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 适用 ☐ 不适用

名称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管蔚
成立日期	1999 年 9 月 24 日
主要经营业务	主要开展实业投资、资本运作、资产收购等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1601.SH、2601.HK), 截至报告期末合计持有 6.07%。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601825.SH), 截至报告期末合计持有 8.36%。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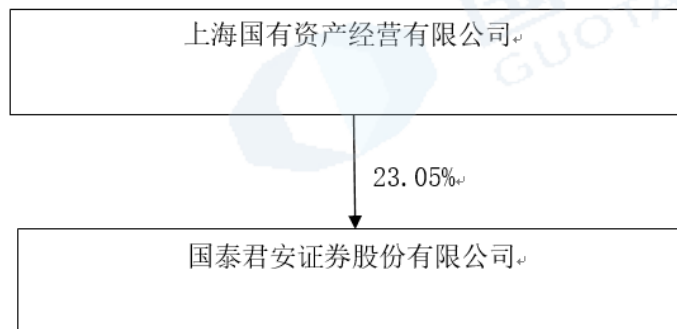
☐ 适用 ☒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 适用 ☐ 不适用

名称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俞北华
成立日期	2000 年 4 月 20 日
主要经营业务	主要开展以金融为主, 非金融为辅的投资、资本运作和资产

	管理等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600000.SH），截至报告期末合计持有 29.67%股份。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1601.SH、2601.HK），截至报告期末合计持有 10.31%。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601825.SH），截至报告期末合计持有 9.07%。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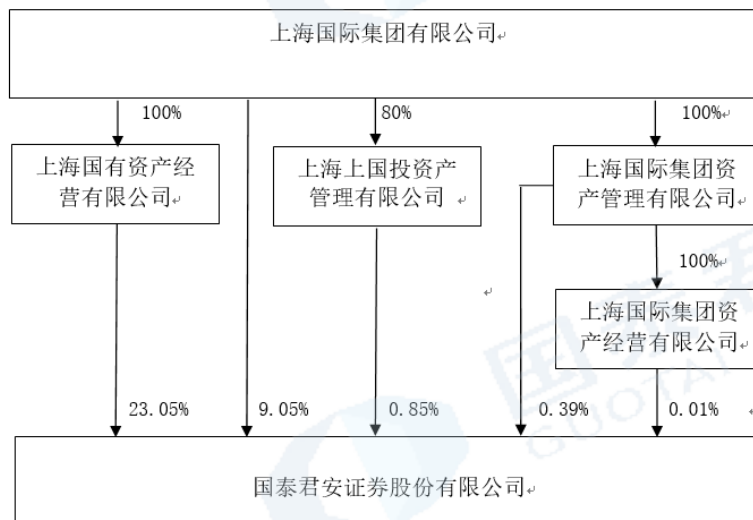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于股份及相关股份拥有的权益及淡仓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根据本公司所知，下列人士于本公司的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须向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本公司须存置的登记册所记录的权益或淡仓，或直接或间接拥有本公司面值 5%或以上任何类别股本：

主要股东	权益性质	类别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数量 #1/所持股份性质	占股份有关类别的概约股权 百分比(%)	占已发行总股本的概约股权 百分比(%)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实益持有人	A 股	682,215,791/好仓	9.08	7.66
	实益持有人	H 股	124,000,000/好仓	8.91	1.39
	受控制法团持有的权益	A 股	2,012,109,666/好仓 ^{注2}	26.77	22.59
	受控制法团持有的权益	H 股	152,000,000/好仓 ^{注3}	10.92	1.71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实益持有人	A 股	1,900,963,748/好仓	25.29	21.34
	实益持有人	H 股	152,000,000/好仓	10.92	1.71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实益持有人	A 股	609,428,357/好仓	8.11	6.84
	实益持有人	H 股	103,373,800/好仓	7.43	1.16
新华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实益持有人	H 股	258,388,000/好仓	18.56	2.90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团持有的权益	H 股	258,388,000/好仓 ^{注4}	18.56	2.90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团持有的权益	H 股	258,388,000/好仓 ^{注4}	18.56	2.90
Diamond Acquisition Co SARL	实益持有人	H 股	190,333,000/好仓 ^{注5}	13.68	2.14
A9 USD (Feeder) L.P.	受控制法团持有的权益	H 股	190,333,000/好仓 ^{注5}	13.68	2.14
Apax Guernsey (Holdco) PCC Limited	受控制法团持有的权益	H 股	190,333,000/好仓 ^{注5}	13.68	2.14
Apax IX GP Co. Limited	受控制法团持有的权益	H 股	190,333,000/好仓 ^{注5}	13.68	2.14
Apax IX USD GP L.P. Inc.	受控制法团持有的权益	H 股	190,333,000/好仓 ^{注5}	13.68	2.14
Apax IX USD L.P.	受控制法团持有的权益	H 股	190,333,000/好仓 ^{注5}	13.68	2.14
Diamond Holding SARL	受控制法团持有的权益	H 股	190,333,000/好仓 ^{注5}	13.68	2.14

主要股东	权益性质	类别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数量 ^{注1} /所持股份性质	占股份有关类别的概约股权百分比(%)	占已发行总股本的概约股权百分比(%)
Jacqueline Mary Le Maitre-Ward	信托受托人	H 股	190,333,000/好仓 ^{注5}	13.68	2.14
David Payne Staples	信托受托人	H 股	190,333,000/好仓 ^{注5}	13.68	2.14
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	实益持有人	H 股	100,000,000/好仓	7.18	1.12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团持有的权益	H 股	100,000,000/好仓 ^{注6}	7.18	1.12
上海宁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实益持有人	H 股	97,702,600/好仓	7.02	1.10

注 1：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倘若若干条件达成，则公司股东须呈交披露权益表格。倘股东于本公司的持股量变更，除非若干条件已达成，否则股东毋须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故主要股东于本公司之最新持股量可能与呈交予香港联交所的持股量不同。

注 2：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国资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及上海上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分别持有本公司 1,900,963,748 股、34,732,152 股、931,505 股、75,482,261 股 A 股权益。国资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是国际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上海上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国际集团持有 80%权益的控股子公司。因此，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国际集团被视为于国资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及上海上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 2,012,109,666 股 A 股权益中拥有权益；

注 3：国资公司为国际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因此，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国际集团被视为在国资公司持有的 152,000,000 股 H 股中拥有权益。

注 4：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新华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60%权益，而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99.4%权益。因此，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被视为于新华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持有的 258,388,000 股 H 股中拥有权益。

注 5：Diamond Acquisition Co SARL 由 Diamond Holding SARL 全资拥有。Apax IX USD L.P. 为 Diamond Holding SARL 的 73.8%股权的实益持有人。Apax IX USD L.P. 的 44.9%资本由 A9USD(Feeder)L.P. 注资。Apax IX USD GP L.P. Inc. 为 Apax IX USD L.P. 及 A9USD(Feeder)L.P. 的普通合伙人。Apax IX GP Co. Limited 为 Apax IX USD GP L.P. Inc. 的普通合伙人。Apax IX GP Co. Limited 由 Apax Guernsey (Holdco) PCC Limited 全资拥有。Apax Guernsey (Holdco) PCC Limited 的股权由 Jacqueline Mary Le Maitre-Ward 及 David Payne Staples (作为 Hirzel IIV Purpose Trust 的受托人) 持有。因此，就《证券及期货条例》而言，Diamond Holding SARL、Apax IX USD L.P.、Apax IX USD GP L.P. Inc.、Apax IX GP Co. Limited、Apax Guernsey (Holdco) PCC Limited、A9USD(Feeder)L.P.、Jacqueline Mary Le Maitre-Ward 及 David Payne Staples 各自被视为于 Diamond Acquisition Co SARL 持有的 190,333,000 股 H 股中拥有权益。

注 6：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 由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拥有。因此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被视为在 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 持有的 100,000,000 股 H 股中拥有权益。

除上述披露外，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并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除外）于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规定须记录于登记册内之权益或淡仓。

十、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于本公司及相联法团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券之权益及淡仓

截至 2021 年末，因公司实施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本公司部分董事限制性股票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权益性质	类别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数量/所持股份性质	占股份有关类别的概约股权百分比(%)	占已发行总股本的概约股权百分比(%)
王松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总裁	实益持有人	A 股	722,000/好仓	0.0096	0.0081
喻健	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	实益持有人	A 股	595,000/好仓	0.0079	0.0067

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公司并不知悉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在本公司或其相联法团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拥有任何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及第 7 及 8 分部须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及淡仓（包括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的该等条文被当作或视为拥有的权益或淡仓），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规定须在存置之权益登记册中记录，或根据《标准守则》的规定需要通知本公司和香港联交所之权益或淡仓。

十一、购回、出售或赎回本公司及附属公司的上市证券

1、赎回公司债券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2 日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以下简称“16 国君 G2”），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票面利率为 3.25%，债券期限 7 年，附第 5 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决定对 16 国君 G2 行使发行人赎回选择权。上述赎回工作已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完成，公司兑付 16 国君 G2 本金总额为 10 亿元。自 2021 年 4 月 12 日起，16 国君 G2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摘牌。

2、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

2021 年 11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回购并注销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的 11 人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A 股限制性股票，共计 1,778,000 股，回购价格为 7.08 元/股，回购金额为 12,588,240 元。

2022 年 1 月 27 日，公司完成 1,778,000 股 A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激励计划剩余 A 股限制性股票 87,221,990 股。

除本报告披露外，本公司或任何子公司无购回、出售或赎回本公司及附属公司的上市证券。

十二、公众持股量

公司于 H 股上市时已获香港联交所豁免，接纳公司 H 股的最低公众持股比例为：

1、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前（下列较高者）：本公司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11.45%或公众于超额售股权获行使后持有本公司经扩大已发行股本中的 H 股百分比；

2、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后（下列较高者）：本公司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10.78%或公众于紧随可转换公司债券悉数转换后持有的 H 股百分比。

于本报告披露日，根据已公开资料以及就董事所知悉，公司的公众持股量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 8.08 条及在公司 H 股上市时香港联交所所授予的豁免对最低公众持股比例的要求。

十三、股票挂钩协议

报告期内，除已披露的于 2018 年 1 月进入转股期的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外，本集团概无新订或已有股票挂钩协议。

十四、优先认股权安排

根据中国法律的规定，本公司股东并无优先认股权。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一) 企业债券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

√ 适用 □ 不适用

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 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 当性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 在终止 上市交 易的风 险
2017 年公司 债券(第一期) (品种二)	17 国君 G2	143230	2017/8/3	2017/8/4	2022/8/4	600,000,000	4.7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竞价、报 价、询价 和协议交 易方式	否
2018 年公司 债券(第三期) (品种二)	18 国君 G4	143733	2018/7/12	2018/7/16	2023/7/16	300,000,000	4.64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竞价、报 价、询价 和协议交 易方式	否
2019 年公司 债券(第一期) (品种一)	19 国君 G1	155371	2019/4/23	2019/4/24	2022/4/24	3,000,000,000	3.9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竞价、报 价、询价 和协议交 易方式	否
2019 年公司 债券(第二	19 国君 G3	155423	2019/5/15	2019/5/17	2022/5/17	2,900,000,000	3.73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竞价、报 价、询价	否

期)								还本付息			和协议交易方式	
2019 年公司 债券(第三期)	19 国君 G4	155771	2019/10/14	2019/10/16	2022/10/16	2,500,000,000	3.48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否
2020 年公司 债券(第一期)	20 国君 G1	163105	2020/1/7	2020/1/9	2023/1/9	4,000,000,000	3.37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否
2020 年公司 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0 国君 G2	163325	2020/3/19	2020/3/23	2023/3/23	4,000,000,000	3.0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否
2020 年公司 债券(第三期)	20 国君 G4	163756	2020/7/20	2020/7/22	2023/7/22	5,000,000,000	3.5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否
2020 年公司 债券(第四期)	20 国君 G5	175099	2020/9/2	2020/9/4	2023/9/4	4,000,000,000	3.7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否
2020 年公司 债券(第五期)(品种一)	20 国君 G6	175462	2020/11/19	2020/11/23	2022/11/23	3,900,000,000	3.8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否
2020 年公司 债券(第五期)(品种二)	20 国君 G7	175463	2020/11/19	2020/11/23	2023/11/23	2,000,000,000	3.9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否
2020 年公司 债券(第六期)(品种二)	20 国君 G9	175521	2020/12/3	2020/12/7	2023/12/7	2,900,000,000	3.77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否
2021 年次级 债券(第一期)	21 国君 C1	175684	2021/1/21	2021/1/25	2024/1/25	3,000,000,000	3.89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	否

											易方式	
2021 年公司 债券(第一期) (品种一)	21 国君 G1	175987	2021/4/13	2021/4/15	2024/4/15	4,000,000,000	3.46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竞价、报 价、询价 和协议交 易方式	否
2021 年公司 债券(第一期) (品种二)	21 国君 G2	175988	2021/4/13	2021/4/15	2026/4/15	2,000,000,000	3.75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竞价、报 价、询价 和协议交 易方式	否
2021 年公司 债券(第二期) (品种一)	21 国君 G3	188127	2021/5/19	2021/5/21	2024/5/21	3,000,000,000	3.31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竞价、报 价、询价 和协议交 易方式	否
2021 年公司 债券(第二期) (品种二)	21 国君 G4	188128	2021/5/19	2021/5/21	2026/5/21	5,000,000,000	3.67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竞价、报 价、询价 和协议交 易方式	否
2021 年公司 债券(第三期) (品种一)	21 国君 G5	188215	2021/6/7	2021/6/9	2024/6/9	2,900,000,000	3.4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竞价、报 价、询价 和协议交 易方式	否
2021 年短期 公司债券(第 二期)	21 国君 S3	163869	2021/6/17	2021/6/21	2022/6/21	5,000,000,000	2.97	到期一次还 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竞价、报 价、询价 和协议交 易方式	否
2021 年公司 债券(第四期) (品种一)	21 国君 G7	188431	2021/7/19	2021/7/21	2024/7/21	1,900,000,000	3.13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竞价、报 价、询价 和协议交 易方式	否
2021 年公司 债券(第四期) (品种二)	21 国君 G8	188432	2021/7/19	2021/7/21	2026/7/21	6,100,000,000	3.48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竞价、报 价、询价 和协议交 易方式	否
2021 年公司 债券(第五期) (品种一)	21 国君 G9	188496	2021/8/2	2021/8/4	2024/8/4	2,800,000,000	3.01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竞价、报 价、询价 和协议交 易方式	否

2021 年公司 债券(第五 期)(品种二)	21 国君 10	188497	2021/8/2	2021/8/4	2026/8/4	4,200,000,000	3.35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竞价、报 价、询价 和协议交 易方式	否
2021 年公司 债券(第六 期)	21 国君 11	188557	2021/8/10	2021/8/12	2031/8/12	3,000,000,000	3.77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竞价、报 价、询价 和协议交 易方式	否
2021 年短期 公司债券(第 三期)	21 国君 S4	188668	2021/8/26	2021/8/30	2022/7/27	4,800,000,000	2.68	到期一次还 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竞价、报 价、询价 和协议交 易方式	否
2021 年公司 债券(第七 期)(品种一)	21 国君 12	188736	2021/9/9	2021/9/13	2024/10/17	4,400,000,000	3.09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竞价、报 价、询价 和协议交 易方式	否
2021 年公司 债券(第七 期)(品种二)	21 国君 13	188737	2021/9/9	2021/9/13	2031/9/13	3,400,000,000	3.8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竞价、报 价、询价 和协议交 易方式	否
2021 年公司 债券(第八 期)(品种一)	21 国君 14	188859	2021/10/12	2021/10/14	2024/11/17	3,300,000,000	3.29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竞价、报 价、询价 和协议交 易方式	否
2021 年公司 债券(第八 期)(品种二)	21 国君 15	188860	2021/10/12	2021/10/14	2031/10/14	3,400,000,000	3.99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竞价、报 价、询价 和协议交 易方式	否
2021 年短期 公司债券(第 四期)(品种 一)	21 国君 S5	188991	2021/11/10	2021/11/12	2022/5/26	4,000,000,000	2.67	到期一次还 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竞价、报 价、询价 和协议交 易方式	否
2021 年短期 公司债券(第 四期)(品种 二)	21 国君 S6	188993	2021/11/10	2021/11/12	2022/10/28	4,000,000,000	2.75	到期一次还 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竞价、报 价、询价 和协议交 易方式	否
2021 年次级	21 国君 C2	185112	2021/12/7	2021/12/9	2023/12/9	4,000,000,000	3.09	每年付息一	上交所固	面向专业	竞价、报	否

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收平台	投资者	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2021 年次级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1 国君 C3	185108	2021/12/7	2021/12/9	2024/12/9	2,000,000,000	3.2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否
2022 年次级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2 国君 C1	185212	2022/1/10	2022/1/12	2024/1/12	2,500,000,000	3.0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否
2022 年次级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2 国君 C2	185222	2022/1/10	2022/1/12	2025/1/12	3,500,000,000	3.17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否
202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2 国君 G1	185550	2022/3/14	2022/3/16	2025/3/16	2,000,000,000	3.04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否
202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2 国君 G2	185554	2022/3/14	2022/3/16	2032/3/16	1,400,000,000	3.74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否
国泰君安金控担保中票	GTJA HOLD N2604	40649. hk	2021/4/14	2021/4/21	2026/4/21	500,000,000 美元	2.00	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香港联交所	面向专业投资者	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否
国泰君安金控担保中票	GTJA HOLD N2411	40937. hk	2021/11/17	2021/11/24	2024/11/24	300,000,000 美元	1.60	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香港联交所	面向专业投资者	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已于 2021 年 1 月按时付息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已于 2021 年 3 月按时还本付息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已于 2021 年 3 月按时付息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已于 2021 年 4 月按时还本付息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已于 2021 年 4 月按时付息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已于 2021 年 5 月按时付息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已于 2021 年 7 月按时还本付息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已于 2021 年 7 月按时付息
2021 年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已于 2021 年 7 月按时还本付息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已于 2021 年 7 月按时付息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已于 2021 年 8 月按时付息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已于 2021 年 8 月按时还本付息
2020 年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已于 2021 年 8 月按时还本付息
2020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	已于 2021 年 9 月按时付息
2020 年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已于 2021 年 9 月按时还本付息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已于 2021 年 10 月按时付息
2020 年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已于 2021 年 10 月按时还本付息
2016 年次级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已于 2021 年 11 月按时还本付息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一)	已于 2021 年 11 月按时付息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二)	已于 2021 年 11 月按时付息
2020 年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一)	已于 2021 年 12 月按时还本付息
2020 年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二)	已于 2021 年 12 月按时付息
2020 年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	已于 2021 年 12 月按时还本付息
欧元浮息债券(GTJA SEC B2203)	已于 2021 年 3 月、6 月、9 月、12 月按时付息
国泰君安金控担保债券(GTJA HOLD B2203)	已于 2021 年 3 月和 9 月按时付息
国泰君安金控担保中票(GTJA HOLD N2604)	已于 2021 年 10 月按时付息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之“十一、购回、出售或赎回本公司及附属公司的上市证券”。

3. 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	庄国春、唐剑秋、李泽言、谢奉杰	0755-82825447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北塔 2203 室	-	周伟、李华筠、董癸	021-68801581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	黄亮、邢一唯	021-22169877 021-22169842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 号国金中心一期 16 层	-	谢添、严瑾、马茜、陆奕呈、楼恒	020-66338888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 36 号丁香国际大厦东塔 6 楼	-	杨铃珊	021-3856590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福田区福华一路 111 号招商证券大厦 26 楼	-	陈裕净、彭雾星	0755-82943666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市汉口路 398 号华盛大厦 14 楼	-	刘婷婷	021-63229686
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1515 号嘉里中心一座 2605 室	-	牟坚、肖骏妍	021-60435123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座办公楼 8 层	邹俊、王国蓓、虞京京	王国蓓、虞京京	021-22122428 021-22122276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安永大楼 16 层	毛鞍宁、李斐、陈奇	毛鞍宁、李斐、陈奇	021-22283118 021-22284218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600,000,000	600,000,000	-	无	无	是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300,000,000	300,000,000	-	无	无	是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3,000,000,000	3,000,000,000	-	无	无	是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2,900,000,000	2,900,000,000	-	无	无	是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2,500,000,000	2,500,000,000	-	无	无	是
2020 年公司债	4,000,000,000	4,000,000,000	-	无	无	是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券(第一期)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4,000,000,000	4,000,000,000	-	无	无	是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5,000,000,000	5,000,000,000	-	无	无	是
2020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	4,000,000,000	4,000,000,000	-	无	无	是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一)	3,900,000,000	3,900,000,000	-	无	无	是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二)	2,000,000,000	2,000,000,000	-	无	无	是
2020 年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二)	2,900,000,000	2,900,000,000	-	无	无	是
2021 年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4,000,000,000	4,000,000,000	-	无	无	是
2021 年次级债券(第一期)	3,000,000,000	3,000,000,000	-	无	无	是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4,000,000,000	4,000,000,000	-	无	无	是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000,000,000	2,000,000,000	-	无	无	是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3,000,000,000	3,000,000,000	-	无	无	是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5,000,000,000	5,000,000,000	-	无	无	是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2,900,000,000	2,900,000,000	-	无	无	是
2021 年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5,000,000,000	5,000,000,000	-	无	无	是
2021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	1,900,000,000	1,900,000,000	-	无	无	是
2021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二)	6,100,000,000	6,100,000,000	-	无	无	是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一)	2,800,000,000	2,800,000,000	-	无	无	是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二)	4,200,000,000	4,200,000,000	-	无	无	是
2021 年公司债	3,000,000,000	3,000,000,000	-	无	无	是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券(第六期)						
2021 年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4,800,000,000	4,800,000,000	-	无	无	是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七期)(品种一)	4,400,000,000	4,400,000,000	-	无	无	是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七期)(品种二)	3,400,000,000	3,400,000,000	-	无	无	是
2021 年公司债券(第八期)(品种一)	3,300,000,000	3,300,000,000	-	无	无	是
2021 年公司债券(第八期)(品种二)	3,400,000,000	3,400,000,000	-	无	无	是
2021 年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	4,000,000,000	4,000,000,000	-	无	无	是
2021 年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二)	4,000,000,000	4,000,000,000	-	无	无	是
2021 年次级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4,000,000,000	4,000,000,000	-	无	无	是
2021 年次级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000,000,000	2,000,000,000	-	无	无	是
欧元浮息债券(GTJA SEC B2203)	255,000,000 欧元	255,000,000 欧元	-	无	无	是
国泰君安金控担保债券(GTJA HOLD B2203)	500,000,000 美元	500,000,000 美元	-	无	无	是
国泰君安金控担保中票(GTJA HOLD N2604)	500,000,000 美元	500,000,000 美元	-	无	无	是
国泰君安金控担保中票(GTJA HOLD N2411)	300,000,000 美元	300,000,000 美元	-	无	无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现状	执行情况	是否发生变更	变更后情况	变更原因	变更是否已取得有权机构批准	变更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国泰君安金控担保债券 (GTJA HOLD B2203)	正常	否	-	-	-	-
国泰君安金控担保中票 (GTJA HOLD N2604)	正常	否	-	-	-	-
国泰君安金控担保中票 (GTJA HOLD N2411)	正常	否	-	-	-	-

7.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 适用 ☒ 不适用

(五) 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 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1 年	2020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3,531,044,928	10,723,788,379	26.18	主要系财富管理业务收入增长、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增加,以及成本收入比的降低
流动比率	144	135	上升 9 个百分点	
速动比率	144	135	上升 9 个百分点	

主要指标	2021 年	2020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资产负债率 (%)	75.64	73.19	上升 2.45 个百分点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6	0.06	-	
利息保障倍数	2.88	2.69	7.06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2.38	3.96	-39.90	主要是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以及现金利息支出增加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00	2.84	5.63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	-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	-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国君转债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4,332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元）	持有比例（%）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中国工商银行)	1,095,637,000	15.6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多因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51,891,000	6.46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34,449,000	4.78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交通银行)	245,492,000	3.51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中国建设银行)	241,346,000	3.45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中国银行)	187,031,000	2.6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86,257,000	2.66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中国农业银行)	181,274,000	2.59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0,528,000	1.58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0,387,000	1.58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国君转债	6,990,206,000	-25,000	-	-	6,990,181,000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国君转债
报告期转股额(元)	25,000
报告期转股数(股)	1,312
累计转股数(股)	515,723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0.005918
尚未转股额(元)	6,990,181,000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99.8597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国君转债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2018年6月29日	19.80元/股	2018年6月22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派发2017年年度股东红利,每股人民币0.4元
2019年4月19日	19.67元/股	2019年4月18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于2019年4月配售H股新股1.94亿股
2019年8月12日	19.40元/股	2019年8月5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派发2018年年度股东红利,每股人民币0.275元
2020年8月12日	19.01元/股	2020年8月5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派发2019年年度股东红利,每股人民币0.39元
2021年8月20日	18.45元/股	2021年8月12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派发2020年年度股东红利,每股人民币0.56元
截至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18.45元/股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截至 2021 年末，本集团总资产 7,912.73 亿元，资产负债率 75.64%。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就公司发行的 A 股可转债出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维持公司主体信用评级为 AAA，维持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债信用评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

未来公司偿付 A 股可转债本息的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经营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最近三年，公司主营业务稳定，财务状况良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充足，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200666 号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国泰君安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国泰君安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国泰君安，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结构化主体合并范围的确定	
请参阅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5 所述的会计政策”及“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结构化主体通常是为实现具体而明确的目的设计并成立的,并在确定的范围内开展业务活动。国泰君安可能通过发起设立、直接持有投资等方式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理财产品、投资基金、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或资产支持证券。 当判断是否应该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国泰君安的合并范围时,管理层应考虑国泰君安对结构化主体相关活动拥有的权力,享有可变回报,以及通过运用该权力而影响其可变回报的能力。在某些情况下,即使国泰君安并未持有结构化主体的权益,也可能需要合并该主体。 在确定是否应合并结构化主体时,管理层需要考虑的因素并非完全可量化的,需要进行综合考虑。 由于在确定是否应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国泰君安的合并范围时需要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且合并结构化主体可能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国泰君安结构化主体合并范围的确定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与评价结构化主体的合并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通过询问管理层和检查与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是否合并作出的判断过程相关的文档,以评价国泰君安就此设立流程是否适当; - 就各主要产品类型中的结构化主体选取项目,对每个所选取的结构化主体执行以下程序: - 检查相关合同和内部记录,以了解结构化主体的设立目的和国泰君安对结构化主体的参与程度,并评价管理层关于国泰君安对结构化主体是否拥有权力的判断; - 检查结构化主体对风险和报酬的结构设计,包括对任何资本或回报的担保、佣金的支付以及收益的分配等,以评价管理层就国泰君安因参与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拥有的对结构化主体的风险敞口及可变回报所作的判断; - 检查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的分析,包括定性分析和国泰君安对享有结构化主体的经济利益的比重及可变动性的计算,以评价管理层关于国泰君安影响其来自结构化主体可变回报的能力所作的判断; - 评价管理层就是否应合并结构化主体所作的判断; - 根据相关会计准则,评价与结构化主体合并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确定	
请参阅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8”所述的会计政策。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国泰君安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确定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的过程中涉及到若干关键参数和假设的应用，包括发生信用减值的阶段划分，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暴露等参数估计，同时考虑前瞻性调整中的经济指标预测数据以及新冠疫情的影响和其他调整因素等，在这些参数的选取和假设的应用过程中涉及较多的管理层判断。 外部宏观环境和国泰君安内部信用风险管理策略对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确定有很大的影响。在评估关键参数和假设时，国泰君安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所考虑的因素包括历史损失率、内部信用评级、外部信用评级及其他调整因素； 在运用判断确定违约损失率时，管理层会考虑多种因素。这些因素包括可收回金额、融资人的财务状况、抵押物可收回金额、索赔受偿顺序、是否存在其他债权人及其配合程度。在涉及以上上市公司股票作为担保物的情形下，还会考虑标的证券的波动水平、流动水平、集中度、履约保障情况等。	与评价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确定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了解和评价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投资在审批、记录、监控以及减值准备计提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评价管理层评估减值准备时所用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和参数的可靠性，包括评价发生阶段划分方案、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暴露、前瞻性调整及管理层调整等，并评价其中所涉及的关键管理层判断的合理性。 - 评价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参数使用的关键数据的完整性和准确性。针对与原始档案相关的关键内部数据，我们将管理层用以评估减值准备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清单总额与总账进行比较以评价清单的完整性；选取单项金融资产的信息，与相关协议以及其他有关文件进行比较，以评价清单的准确性；针对关键外部数据，我们将其与公开信息来源进行核对，以检查其准确性。 - 针对涉及主观判断的输入参数，我们进行了审慎评价，包括从外部寻求支持证据，比对内部记录。我们对模型中使用的经济因素与市场信息，评价其是否与市场以及经济发展情况相符，并关注疫情对经济影响的考虑。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确定 (续)	
请参阅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8”所述的会计政策。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由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的确定存在固有不确定性以及涉及到管理层判断，同时其对国泰君安的经营状况和资本状况会产生重要影响，我们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的确定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 评价管理层作出的关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的合理性。基于风险导向的方法选取金融资产检查管理层发生信用减值的阶段划分结果的合理性。我们在选取项目的基础上查看相关资产的逾期信息、了解融资人的信用状况、履约保障情况等。 • 我们在选取金融资产的基础上，评价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违约损失率的合理性。在此过程中，我们评价了担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级的预期现金流，就金融资产的回收计划的可靠性进行考量。 • 基于上述工作，我们选取金融资产，利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复核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的计算准确性。 • 根据相关会计准则，评价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相关的披露的合理性。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	
请参阅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22 所述的会计政策”及“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国泰君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是以市场数据和估值模型相结合为基础，其中估值模型通常需要大量的输入值。大部分输入值来源于能够可靠获取的数据。当可观察的输入值无法可靠获取时，即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情形下，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确定会使用到管理层估计，这当中会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 由于部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较为复杂，且在确定估值模型使用的输入值时涉及管理层判断的程度重大，我们将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与评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了解和评价与估值、独立价格验证及金融工具估值模型审批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选取金融工具，通过比较国泰君安采用的公允价值与公开可获取的市场数据，评价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 - 就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选取金融工具，查阅本年度签署的投资协议，了解相关投资条款，并识别与金融工具估值相关的条件； - 利用毕马威的估值专家的工作，评价国泰君安用于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方法的适当性。同时选取金融工具，对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进行独立估值，并将我们的估值结果与国泰君安的估值结果进行比较。上述程序具体包括将国泰君安的估值模型与我们了解的现行行业惯例进行比较，测试公允价值计算的输入值，以及进行平行分析测算；及 - 根据相关会计准则，评价与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相关的披露的合理性。

四、其他信息

国泰君安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国泰君安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国泰君安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国泰君安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国泰君安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国泰君安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国泰君安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国泰君安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国蓓（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虞京京

日期：2022 年 3 月 30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70,178,885,399	152,769,037,734
其中: 客户资金存款		138,522,658,213	127,493,579,529
结算备付金	七、2	19,382,062,128	17,879,557,878
其中: 客户备付金		12,656,039,933	11,829,860,785
融出资金	七、3	109,287,306,808	99,429,346,587
衍生金融资产	七、4	4,157,398,604	2,214,225,7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七、7	59,582,753,144	55,861,801,489
应收款项	七、6	10,974,673,759	9,290,306,343
存出保证金	七、5	40,795,691,594	29,415,401,446
金融投资:		353,703,835,615	318,856,007,7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8	284,385,061,671	228,726,144,020
其他债权投资	七、9	66,838,415,637	72,492,801,3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0	2,480,358,307	17,637,062,448
长期股权投资	七、11	12,927,541,580	4,014,543,183
投资性房地产	七、12	973,274,843	-
固定资产	七、13	2,525,493,991	4,413,200,458
在建工程	七、14	219,682,597	265,463,000
使用权资产	七、15	1,758,880,670	1,743,584,121
无形资产	七、16	1,390,972,444	2,424,971,818
商誉	七、17	20,896,184	599,812,5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8	1,845,464,545	1,761,582,053
其他资产	七、19	1,548,000,624	1,960,330,043
资产总计		791,272,814,529	702,899,172,246
负债:			
短期借款	七、23	4,340,789,218	8,277,759,816
应付短期融资款	七、24	46,021,301,810	48,724,367,595
拆入资金	七、25	12,108,832,953	13,810,629,516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七、26	47,489,532,263	48,094,458,815
衍生金融负债	七、4	9,752,873,491	5,526,472,04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七、27	164,884,092,260	144,721,315,194
代理买卖证券款	七、28	101,026,151,490	103,581,569,655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七、29	471,146,756	348,459,144
应付职工薪酬	七、30	8,424,174,983	7,568,771,669
应交税费	七、31	2,561,636,226	2,450,134,039
应付款项	七、32	112,844,203,959	76,177,164,135
预计负债	七、33	225,676,377	88,614,171
长期借款	七、34	-	1,491,571,669
应付债券	七、35	126,767,098,217	91,692,414,451
租赁负债	七、36	1,940,107,787	1,953,628,3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18	111,308,558	139,059,336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负债	七、37	1,667,296,294	2,014,965,445
负债合计		640,636,222,642	556,661,355,03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38	8,908,449,523	8,908,448,211
其他权益工具	七、39	11,071,656,682	11,071,660,717
其中：永续债		9,943,396,227	9,943,396,227
资本公积	七、40	45,802,520,197	45,571,239,030
减：库存股	七、41	638,819,920	776,909,446
其他综合收益	七、42	-859,766,224	-548,092,753
盈余公积	七、43	7,172,530,796	7,172,530,796
一般风险准备	七、44	21,534,879,883	19,449,920,430
未分配利润	七、45	54,132,214,054	46,504,462,4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7,123,664,991	137,353,259,463
少数股东权益		3,512,926,896	8,884,557,75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0,636,591,887	146,237,817,2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91,272,814,529	702,899,172,246

公司负责人：贺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小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博阳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98,924,455,384	87,344,112,291
其中: 客户资金存款		76,070,721,207	69,543,930,962
结算备付金		19,961,270,947	16,152,152,116
其中: 客户备付金		12,656,039,933	10,098,396,838
融出资金		97,149,696,622	80,121,481,078
衍生金融资产		3,722,087,037	1,363,978,25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2,740,166,686	50,168,827,957
应收款项		2,569,782,014	3,379,891,107
存出保证金		10,797,557,734	8,096,160,265
金融投资:		283,045,850,593	218,800,833,8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5,171,306,406	141,395,791,473
其他债权投资		65,840,056,465	60,866,548,9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34,487,722	16,538,493,454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1	26,620,931,922	22,457,309,805
固定资产		1,311,402,452	1,297,020,149
在建工程		143,278,949	159,134,676
使用权资产		1,369,867,019	1,390,824,326
无形资产		603,487,500	533,964,4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30,132,689	1,224,130,449
其他资产		4,912,435,332	2,360,859,389
资产总计		604,902,402,880	494,850,680,180
负债:			
应付短期融资款		32,360,695,123	33,844,006,255
拆入资金		12,108,832,953	13,720,919,234
交易性金融负债		20,138,351,305	12,055,667,657
衍生金融负债		8,812,779,899	4,705,608,68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2,586,992,931	117,637,331,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87,610,709,511	78,436,311,011
代理承销证券款		415,181,865	276,7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6,669,415,287	5,737,113,473
应交税费		1,796,325,000	1,553,483,719
应付款项		34,198,092,953	16,109,007,042
预计负债		193,676,377	82,113,719
应付债券		114,870,184,878	84,496,131,033
租赁负债		1,507,776,450	1,533,095,819
其他负债		315,201,915	343,428,576
负债合计		473,584,216,447	370,530,917,22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908,449,523	8,908,448,211
其他权益工具		11,071,656,682	11,071,660,717
其中: 永续债		9,943,396,227	9,943,396,227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公积		44,354,201,905	44,143,827,127
减：库存股		638,819,920	776,909,446
其他综合收益		622,205,557	926,826,502
盈余公积		7,172,530,796	7,172,530,796
一般风险准备		19,897,883,359	17,465,024,349
未分配利润		39,930,078,531	35,408,354,69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1,318,186,433	124,319,762,9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04,902,402,880	494,850,680,180

公司负责人：贺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小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博阳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2,817,138,705	35,200,282,40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七、46	15,949,646,700	14,139,169,665
其中: 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9,505,097,153	8,432,761,842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4,062,092,823	3,734,887,305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791,789,996	1,545,172,427
利息净收入	七、47	5,590,552,810	5,691,028,197
其中: 利息收入		15,752,963,321	14,495,681,745
利息支出		10,162,410,511	8,804,653,548
投资收益	七、48	11,619,127,882	8,799,245,119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38,723,380	155,524,14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七、49	358,568,383	433,285,935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71,624,507	61,555,622
资产处置收益		28,601,766	22,010,269
其他收益	七、50	595,398,091	606,811,271
其他业务收入	七、51	8,746,867,580	5,447,176,328
二、营业总支出		23,537,324,054	20,249,285,707
税金及附加	七、52	190,677,793	168,818,956
业务及管理费	七、53	14,339,518,592	13,376,076,766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720,917	62,088
信用减值损失	七、54	341,022,873	1,312,296,531
其他业务成本	七、55	8,665,383,879	5,392,031,366
三、营业利润		19,279,814,651	14,950,996,699
加: 营业外收入		39,366,136	15,481,430
减: 营业外支出	七、56	206,899,778	94,533,934
四、利润总额		19,112,281,009	14,871,944,195
减: 所得税费用	七、57	3,809,739,018	3,134,874,290
五、净利润		15,302,541,991	11,737,069,905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15,302,541,991	11,737,069,90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13,479,630	11,122,099,225
2. 少数股东损益		289,062,361	614,970,68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42	-316,486,227	-1,262,135,03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6,810,364	-956,490,449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2,888,711	-12,089,699
1.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4,322,220	-73,588,012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57,210,931	61,498,313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078,347	-944,400,75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8,431,116	-55,590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6,085,316	-298,909,460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3.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26,840,176	-65,303,412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25,278,261	-580,132,28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9,675,863	-305,644,588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986,055,764	10,474,934,8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786,669,266	10,165,608,77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9,386,498	309,326,092
八、每股收益：	七、58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5	1.2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2	1.19

公司负责人：贺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小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博阳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6,266,060,471	20,818,712,40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十九、3	13,049,175,890	11,210,370,691
其中: 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8,842,539,662	7,592,932,872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3,611,588,042	3,187,641,172
利息净收入	十九、2	4,604,261,735	4,559,640,082
其中: 利息收入		13,466,360,330	11,516,533,807
利息支出		8,862,098,595	6,956,893,725
投资收益	十九、4	5,640,648,932	4,489,238,696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28,603,213	141,910,52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十九、5	2,607,996,322	145,453,53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410,407	-3,523,60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628,485	-1,421,764
其他收益		381,984,022	406,642,121
其他业务收入		10,775,492	12,312,658
二、营业总支出		11,182,440,027	10,150,111,777
税金及附加		146,494,305	129,262,486
业务及管理费	十九、6	10,980,400,961	9,236,448,711
信用减值损失		55,544,761	784,400,580
三、营业利润		15,083,620,444	10,668,600,631
加: 营业外收入		15,456,971	2,536,364
减: 营业外支出		158,304,355	38,686,518
四、利润总额		14,940,773,060	10,632,450,477
减: 所得税费用		3,021,706,898	2,282,110,396
五、净利润		11,919,066,162	8,350,340,081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11,919,066,162	8,350,340,081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0,135,331	-28,988,394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5,245,138	322,220,255
1.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69,097	-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77,914,235	322,220,255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5,109,807	-351,208,649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5,209,910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5,513,094	-261,680,081
3.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54,386,803	-89,528,568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828,930,831	8,321,351,687

公司负责人: 贺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聂小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 董博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0,553,201,752	33,004,201,44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27,846,406,253	23,391,195,670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9,762,084,434	21,498,208,886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负债净增加额		2,532,275,200	1,325,197,422
代理承销证券款的净增加额		122,687,612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4,321,459,48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9(1)	60,598,843,392	43,981,057,0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415,498,643	127,521,319,997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56,314,272,564	29,978,472,763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18,268,976,206	27,780,882,07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9,154,724,996	6,951,427,86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26,199,596	7,250,995,672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1,687,555,882	-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63,179,396	5,360,367,461
代理承销证券款净减少额		-	151,107,0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9(2)	31,434,783,577	27,817,572,5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049,692,217	105,290,825,4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60(1)	10,365,806,426	22,230,494,5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6,131,873,339	99,734,928,47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85,339,055	3,248,323,6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403,544	54,360,515
处置子公司、合营联营企业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685,085,1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828,615,938	103,722,697,8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96,864,838,238	125,307,240,0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53,838,850	796,343,25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27,243,035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545,920,123	126,103,583,3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17,304,185	-22,380,885,5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35,243,476,288	138,943,863,27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5,641,052,603	10,963,242,616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468,020,000	5,144,452,24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468,020,000	201,056,016
发行永续债收到的现金		-	4,943,396,227
收到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认购款		79,499,920	603,5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432,048,811	155,655,118,1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2,133,490,265	96,727,929,468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165,254,643	8,584,348,29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及子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股利、利润		212,242,422	203,776,977
回购库存股支付的现金		12,588,240	1,543,209,446
赎回发行的其他权益工具		-	10,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0,541,278	714,794,0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991,874,426	117,570,281,2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40,174,385	38,084,836,8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0,966,760	-1,390,814,5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60(1)	4,547,709,866	36,543,631,3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508,513,940	131,964,882,5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60(3)	173,056,223,806	168,508,513,940

公司负责人：贺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小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博阳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35,550,570,441	19,206,342,133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0,064,761,429	25,974,009,572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0,084,824,028	15,391,425,547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负债净增加额		7,095,165,421	802,676,114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4,231,749,2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九、7(5)	20,648,495,677	8,374,759,2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443,816,996	73,980,961,772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61,587,333,989	21,435,295,258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17,139,314,071	22,750,880,94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780,427,647	5,262,507,484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560,357,453	5,489,151,7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16,010,663	3,665,461,310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1,597,845,600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九、7(6)	8,586,635,935	8,337,187,3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867,925,358	66,940,484,0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九、7(1)	-2,424,108,362	7,040,477,6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690,892,483	68,837,243,55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59,738,160	2,365,850,399
处置子公司、合营联营企业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134,145,3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676,557	6,963,5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759,307,200	71,344,202,7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6,709,777,041	81,895,508,4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7,795,369	516,314,2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237,572,410	82,411,822,6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1,734,790	-11,067,619,8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05,474,540,001	111,239,324,293
收到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认购款		79,499,920	603,560,000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943,396,227
其中:发行永续债收到的现金		-	4,943,396,2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554,039,921	116,786,280,5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7,126,000,680	66,978,423,57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152,378,110	7,321,217,886
回购股份支付的现金		12,588,240	1,543,209,446
赎回永续债支付的现金		-	10,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5,552,735	553,465,6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866,519,765	86,396,316,5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87,520,156	30,389,963,979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978,282	-103,682,3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十九、7(3)	18,739,168,302	26,259,139,4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591,473,648	97,332,334,1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九、7(4)	142,330,641,950	123,591,473,648

公司负责人：贺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小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博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及可转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08,448,211	11,071,660,717	45,571,239,030	776,909,446	-548,092,753	7,172,530,796	19,449,920,430	46,504,462,478	8,884,557,751	146,237,817,214	
二、本年初余额	8,908,448,211	11,071,660,717	45,571,239,030	776,909,446	-548,092,753	7,172,530,796	19,449,920,430	46,504,462,478	8,884,557,751	146,237,817,21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312	-4,035	231,281,167	-138,089,526	-311,673,471	-	2,084,959,453	7,627,751,576	-5,371,630,855	4,398,774,6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226,810,364	-	-	15,013,479,630	199,386,498	14,986,055,7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12	-4,035	207,196,915	-138,089,526	-	-	-	-	-	345,283,718	
1.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增股本及资本公积	1,312	-4,035	27,043	-	-	-	-	-	-	24,320	
2. 发行永续债	-	-	-	-	-	-	-	-	-	-	
3. 赎回永续债	-	-	-	-	-	-	-	-	-	-	
4.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207,169,872	-150,677,766	-	-	-	-	-	357,847,638	
5. 回购股份	-	-	-	12,588,240	-	-	-	-	-	-12,588,240	
（三）利润分配	-	-	-	-	-	-	2,617,572,160	-8,003,203,868	-212,242,422	-5,597,874,130	
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2,617,572,160	-2,617,572,160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4,983,131,708	-	-4,983,131,708	
3.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	-402,500,000	-	-402,500,000	
4. 对少数股东及子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	-	-212,242,422	-212,242,422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185,353,759	-	-	185,353,759	-	-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185,353,759	-	-	185,353,759	-	-	
（五）收购子公司	-	-	-	-	-	-	-	-	-	-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及可转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与少数股东的权益性交易	-	-	-	-	-	-	-	-	10,471,005,190	10,471,005,190
（七）丧失子公司控制权	-	-	-	-	100,490,652	-	-532,612,707	432,122,055	-15,819,404,131	-15,819,404,131
（八）其他	-	-	24,084,252	-	-	-	-	-	-10,375,990	13,708,262
四、本年年末余额	8,908,449,523	11,071,656,682	45,802,520,197	638,819,920	-859,766,224	7,172,530,796	21,534,879,883	54,132,214,054	3,512,926,896	150,636,591,887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及可转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07,948,159	16,129,798,976	46,208,639,931	-	249,467,582	7,172,530,796	17,497,137,148	41,335,967,216	8,592,332,807	146,093,822,615
二、本年初余额	8,907,948,159	16,129,798,976	46,208,639,931	-	249,467,582	7,172,530,796	17,497,137,148	41,335,967,216	8,592,332,807	146,093,822,61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500,052	-5,058,138,259	-637,400,901	776,909,446	-797,560,335	-	1,952,783,282	5,168,495,262	292,224,944	143,994,5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956,490,449	-	-	11,122,099,225	309,326,092	10,474,934,8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52	-5,058,138,259	-669,466,436	776,909,446	-	-	-	-	-	-6,504,014,089
1.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增股本及资本公积	500,052	-1,534,486	10,067,864	-	-	-	-	-	-	9,033,430
2. 发行永续债	-	4,943,396,227	-	-	-	-	-	-	-	4,943,396,227
3. 赎回永续债	-	-10,000,000,000	-	-	-	-	-	-	-	-10,000,000,000
4.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679,534,300	776,909,446	-	-	-	-	-	-1,456,443,746
（三）利润分配	-	-	-	-	-	-	1,952,783,282	-5,794,673,849	-203,776,977	-4,045,667,544
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1,952,783,282	-1,952,783,282	-	-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永续债及可转债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3,439,390,567	-	-3,439,390,567
3.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	-402,500,000	-	-402,500,000
4. 对少数股东及子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	-	-203,776,977	-203,776,977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158,930,114	-	-	-158,930,114	-	-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158,930,114	-	-	-158,930,114	-	-
（五）与少数股东的权益性交易	-	-	-	-	-	-	-	-	203,734,713	203,734,713
（六）其他	-	-	32,065,535	-	-	-	-	-	-17,058,884	15,006,651
四、本年年末余额	8,908,448,211	11,071,660,717	45,571,239,030	776,909,446	-548,092,753	7,172,530,796	19,449,920,430	46,504,462,478	8,884,557,751	146,237,817,214

公司负责人：贺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小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博阳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及可转 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 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08,448,211	11,071,660,717	44,143,827,127	776,909,446	926,826,502	7,172,530,796	17,465,024,349	35,408,354,699	124,319,762,955
二、本年初余额	8,908,448,211	11,071,660,717	44,143,827,127	776,909,446	926,826,502	7,172,530,796	17,465,024,349	35,408,354,699	124,319,762,95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312	-4,035	210,374,778	-138,089,526	-304,620,945	-	2,432,859,010	4,521,723,832	6,998,423,47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90,135,331	-	-	11,919,066,162	11,828,930,83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12	-4,035	207,196,915	-138,089,526	-	-	-	-	345,283,718
1.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增股本 及资本公积	1,312	-4,035	27,043	-	-	-	-	-	24,320
2. 发行永续债	-	-	-	-	-	-	-	-	-
3. 赎回永续债	-	-	-	-	-	-	-	-	-
4.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	-	207,169,872	-150,677,766	-	-	-	-	357,847,638
5. 回购库存股	-	-	-	12,588,240	-	-	-	-	-12,588,240
(三) 利润分配	-	-	-	-	-	-	2,383,813,232	-7,769,444,940	-5,385,631,708
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2,383,813,232	-2,383,813,232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4,983,131,708	-4,983,131,708
3.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 分配	-	-	-	-	-	-	-	-402,500,000	-402,50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175,919,496	-	-	175,919,496	-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 益	-	-	-	-	-175,919,496	-	-	175,919,496	-
(五)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	-	-	3,177,863	-	-38,566,118	-	49,045,778	196,183,114	209,840,637
(六) 其他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908,449,523	11,071,656,682	44,354,201,905	638,819,920	622,205,557	7,172,530,796	19,897,883,359	39,930,078,531	131,318,186,433

项目	2020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07,948,159	16,129,798,976	44,813,293,563	-	792,700,109	7,172,530,796	15,794,956,333	32,733,087,988	126,344,315,924
二、本年初余额	8,907,948,159	16,129,798,976	44,813,293,563	-	792,700,109	7,172,530,796	15,794,956,333	32,733,087,988	126,344,315,92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500,052	-5,058,138,259	-669,466,436	776,909,446	134,126,393	-	1,670,068,016	2,675,266,711	-2,024,552,9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28,988,394	-	-	8,350,340,081	8,321,351,6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52	-5,058,138,259	-669,466,436	776,909,446	-	-	-	-	-6,504,014,089
1.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增股本及资本公积	500,052	-1,534,486	10,067,864	-	-	-	-	-	9,033,430
2. 发行永续债	-	4,943,396,227	-	-	-	-	-	-	4,943,396,227
3. 赎回永续债	-	-10,000,000,000	-	-	-	-	-	-	-10,000,000,000
4.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679,534,300	776,909,446	-	-	-	-	-1,456,443,746
（三）利润分配	-	-	-	-	-	-	1,670,068,016	-5,511,958,583	-3,841,890,567
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1,670,068,016	-1,670,068,016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3,439,390,567	-3,439,390,567
3.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	-402,500,000	-402,5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163,114,787	-	-	-163,114,787	-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163,114,787	-	-	-163,114,787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908,448,211	11,071,660,717	44,143,827,127	776,909,446	926,826,502	7,172,530,796	17,465,024,349	35,408,354,699	124,319,762,955

公司负责人：贺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小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博阳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系原国泰证券有限公司与原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1999 年合并而组建成立的，并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对非证券类资产进行分立后存续的综合性证券公司，总部设在上海。

原国泰证券有限公司于 1992 年 9 月 25 日在上海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 91,800 万元，后增资为 117,850 万元。原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1992 年 10 月 12 日在深圳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 10,800 万元，后增资为 70,000 万元。经 1999 年 5 月 20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1999]33 号《关于同意国泰证券有限公司、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合并及筹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核准，由国泰证券有限公司原股东、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原股东和新增投资者共同作为发起人通过发起方式设立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经 2001 年 8 月 13 日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1]147 号《关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立的批复》核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分立，将分立出的非证券类资产组建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存续公司沿用原公司名称，即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分立后，本公司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变更登记。

本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于 2015 年 6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股票代码 601211。于 2017 年 4 月 11 日，本公司在香港联交所主板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股票代码 02611。

本集团归属于证券期货行业。本集团主要经营活动为证券经纪；证券自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融资融券业务；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业务；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资产管理业务；大宗商品期货经纪业务；金融期货经纪业务；期货投资咨询；股权投资；创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本集团主要受中国证监会监管。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本年度主要变化情况参见“本节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21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集团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权益法核算下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于购买日转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购买日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于购买日转入留存收益。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所有者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2) 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3) 处置子公司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由此产生的任何处置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对于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也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按下述原则判断是否为一揽子交易：

-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如果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

如果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原有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4)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中除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8.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债券投资、除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应付债券及股本等。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根据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a)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6) 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等披露参见本节“十七、风险管理 2、信用风险”。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回购本公司股份时，回购的股份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为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库存股不参与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股东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库存股注销时，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库存股成本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库存股成本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8) 可转换工具

含权益成分的可转换工具

对于本集团发行的可转换为权益股份且转换时所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对价的金额固定的可转换工具，本集团将其作为包含负债和权益成分的复合金融工具。

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将相关负债和权益成分进行分拆，先确定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包括其中可能包含的非权益性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再从复合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中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作为权益成分的价值，计入权益。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初始确认后，对于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负债成分，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权益成分在初始计量后不再重新计量。

当可转换工具进行转换时，本集团将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转至权益相关科目。当可转换工具被赎回时，赎回支付的价款以及发生的交易费用被分配至权益和负债成分。分配价款和交易费用的方法与该工具发行时采用的分配方法一致。价款和交易费用分配后，其与权益和负债成分账面价值的差异中，与权益成分相关的计入权益，与负债成分相关的计入损益。

不含权益成分的其他可转换工具

对于本集团发行的不含权益成分的其他可转换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可转换工具的衍生工具成分以公允价值计量，剩余部分作为主债务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初始确认后，衍生工具成分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主债务工具，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当可转换工具进行转换时，本集团将主债务工具和衍生工具成分转至权益相关科目。当可转换工具被赎回时，赎回支付的价款与主债务工具和衍生工具成分账面价值的差异计入损益。

(9) 优先股和永续债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的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这些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集团对于其发行的同时包含权益成分和负债成分的优先股和永续债，按照与含权益成分的可转换工具相同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本集团对于其发行的不包含权益成分的优先股和永续债，按照与不含权益成分的其他可转换工具相同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

本集团对于其发行的应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和永续债，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入权益。存续期间分派股利或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按合同条款约定赎回优先股和永续债的，按赎回价格冲减权益。

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业务按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买入返售的标的资产在表外作备查登记，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分别按实际利率法在返售或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10. 客户交易结算资金核算办法

本集团代理客户买卖证券收到的代理买卖证券款，全额存入本集团指定的银行账户；本集团在收到代理客户买卖证券款的同时确认为一项负债，与客户进行相关的结算。

本集团接受客户委托通过证券交易所代理买卖证券，与客户清算时如买入证券成交总额大于卖出证券成交总额，按清算日买卖证券成交价的差额，加代扣代缴的印花税和应向客户收取的佣金等手续费减少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如买入证券成交总额小于卖出证券成交总额，按清算日买卖证券成交价的差额，减代扣代缴的印花税和应向客户收取的佣金等手续费增加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本集团按照《期货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客户保证金与本集团的自有资产相互独立、分别管理。客户保证金是指客户从事期货交易存入本公司的资金。本集团在指定结算银行开设保证金专用账户，用于存放客户保证金。

客户保证金专用账户的资金由本集团总部统一调拨，分支机构无权调拨资金。

11. 融资融券业务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从事融资融券业务，即向客户出借资金供其买入证券或者出借证券供其卖出，并由客户交存相应抵押物的经营活动。

融出资金

本集团将资金出借客户，形成一项应收客户的债权，并根据融资融券协议将收取的手续费确认为利息收入。

本集团融出资金风险准备参照金融资产减值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

融出证券

本集团将自身持有的证券出借客户，并约定期限和利率，到期收取相同数量的同种证券，并根据融资融券协议将收取的手续费确认为利息收入。此项业务融出的证券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12. 存货

存货包括库存商品等。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存货，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1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确定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子公司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本节 五、21. 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按“本节 五、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进行处理。

(b)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本节 五、21. 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即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通常考虑下述事项：

- 是否任何一个参与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分享控制权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4.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集团将持有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的房地产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摊销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将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投资性房地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本节 五、21. 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 42 年	4.0% - 5.0%	2.26% - 3.20%

15.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 适用 □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本节 五、16. 在建工程”确定初始成本。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 折旧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 42	4.0% - 5.0%	2.26% - 3.2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 11	4.0% - 5.0%	8.64% - 19.2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2 - 5	0.0% - 5.0%	19.00% - 50.00%
通讯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 9	4.0% - 5.0%	10.56% - 32.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 - 10	4.0% - 5.0%	9.50% - 32.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 10	4.0% - 5.0%	9.50% - 32.00%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本节 五、21.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4). 固定资产处置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本集团会予以终止确认。

-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16.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7.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在资本化期间内，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本集团以专门借款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当期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确定借款的实际利率时，是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资本化期间是指本集团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当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本集团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18.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 适用 ☐ 不适用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为：

	使用寿命
交易席位费	使用寿命不确定
证券业务及期货经纪资格	使用寿命不确定
软件	5 年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如果开发形成的某项产品或工序等在技术和商业上可行，而且本集团有充足的资源和意向完成开发工作，并且开发阶段支出能够可靠计量，则开发阶段的支出便会予以资本化。资本化开发支出按成本减减值准备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其他开发费用则在其产生的期间内确认为费用。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 适用 ☒ 不适用

19.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0.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分别为：

	摊销期
网络及通讯系统	5 年
租赁物业装修费	5 年

21. 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22.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23.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4.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本集团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团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资本公积。

当本集团接受服务但没有结算义务，并且授予职工的是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或其控制的除本集团外的子公司的权益工具时，本集团将此股份支付计划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对于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承担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交付现金或其他资产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相关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换取服务的价格。

当本集团接受服务且有结算义务，并且授予职工的是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或其控制的除本集团外的子公司的权益工具时，本集团将此股份支付计划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25. 客户资产管理业务

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指本集团接受委托负责经营管理客户资产的业务，包括定向资产管理业务、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和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本集团受托经营资产管理业务，比照证券投资基金核算，独立建账，独立核算。

本集团按合同规定比例计算的应由本集团享有的收益，确认收入。

26. 回购本公司股份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回购本公司股份时，回购的股份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为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库存股不参与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股东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库存股注销时，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库存股成本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库存股成本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27. 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单独售价，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

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本集团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对于经合同各方批准的对原合同范围或价格作出的变更，本集团区分下列情形对合同变更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 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商品单独售价的，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商品或已提供的服务与未转让的商品或未提供的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情形，即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商品或已提供的服务与未转让的商品或未提供的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的，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

本集团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相关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a) 经纪业务收入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手续费收入及期货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在交易日确认为收入。

(b)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承销收入于本集团完成承销合同中的履约义务时确认收入。

根据合约条款，保荐收入在本集团履行履约义务的过程中确认收入，或于履约义务完成的时点确认。

(c) 资产管理及基金管理业务收入

根据合同条款，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和基金管理费收入在本集团履行履约义务的过程中，根据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入计算方法，且已确认的累计收入金额很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确认为当期收入。

(2)、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8. 合同成本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9.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实际经营情况为职工计提专项递延奖励，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0.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31. 所得税

☒ 适用 ☐ 不适用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2.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3)、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进行如下评估：

-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出租人按“本节 五、27. 收入”所述会计政策中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本节 五、21. 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集团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集团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3. 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1) 持有待售

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

本集团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集团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已与其他方签订了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本集团按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之孰低者对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或处置组进行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终止经营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界定为终止经营：

-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集团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并在比较期间的利润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34. 利润分配

√适用 □不适用

(1) 对股东的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颁布的《金融企业财务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42 号）及其实施指南（财金〔2007〕23 号）的规定以及证监会颁布的《关于证券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证监机构字〔2007〕320 号）等法规的要求，按税后利润的一定比例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本集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关于证券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证监机构字〔2007〕320 号）等法规的要求，按税后利润的一定比例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35.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36.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37.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适用 □不适用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1) 主要会计估计

除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和各类资产减值涉及的会计估计外，其他主要的会计估计包括：公允价值计量、递延所得税、金融工具减值及股份支付。

(2) 主要会计判断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做出的重要判断如下：结构化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38.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6.5% - 25%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 -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交增值税计征	1% - 7%
教育费附加	按应交增值税计征	2% -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交增值税计征	1% -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16.5%

(1) 所得税

除在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之外，本集团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25%。本集团在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设立的公司依法缴纳香港利得税，适用的税率为 16.5%。

(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 2017 年 6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通知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 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 金额
现金：	/	/	410,653	/	/	398,024
人民币	/	/	224,405	/	/	199,845
美元	11,060	6.37570	70,515	11,402	6.52490	74,397
港元	141,552	0.81760	115,733	147,072	0.84164	123,782
银行存款：	/	/	169,888,608,849	/	/	152,635,442,588
其中：自有 资金	/	/	31,365,950,636	/	/	25,141,863,059
人民币	/	/	25,931,585,253	/	/	19,943,747,159
美元	537,951,514	6.37570	3,429,817,468	533,267,054	6.52490	3,479,514,198
港元	1,748,658,069	0.81760	1,429,702,837	1,853,007,230	0.84164	1,559,565,005
其他			574,845,078			159,036,697
客户资金	/	/	138,522,658,213	/	/	127,493,579,529
人民币	/	/	123,540,023,079	/	/	110,668,595,917
美元	800,891,598	6.37570	5,106,244,561	807,792,729	6.52490	5,270,766,777
港元	11,691,225,384	0.81760	9,558,745,874	13,082,875,666	0.84164	11,011,071,476

项目	期末			期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 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 金额
其他			317,644,699			543,145,359
其他货币 资金：	/	/	289,865,897	/	/	133,197,122
人民币	/	/	289,865,897	/	/	133,197,122
合计	/	/	170,178,885,399	/	/	152,769,037,734

其中，融资融券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 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 金额
自有信用资金	/	/	-	/	/	61,338,894
人民币	/	/	-	/	/	61,338,894
客户信用资金	/	/	18,584,573,363	/	/	18,348,047,293
人民币	/	/	13,487,201,374	/	/	11,712,200,693
美元	342,969,832	6.37570	2,186,672,758	344,830,200	6.52490	2,249,982,572
港元	3,427,027,876	0.81760	2,801,937,991	4,688,236,197	0.84164	3,945,807,113
其他			108,761,240			440,056,915
合计	/	/	18,584,573,363	/	/	18,409,386,187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货币资金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305,412,468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99,513,624 元）。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存放在境外（包括香港）的货币资金折合人民币 19,701,813,648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0,998,387,749 元）。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货币资金的预期信用损失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11,116,276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3,360,692 元）。

2、结算备付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公司自有备付金：	/	/	6,279,478,101	/	/	4,774,108,364
人民币	/	/	6,279,478,101	/	/	4,774,108,364
公司信用备付金：	/	/	446,544,094	/	/	1,275,588,729
人民币	/	/	446,544,094	/	/	1,275,588,729
客户普通备付金：	/	/	11,015,232,762	/	/	11,216,581,244
人民币	/	/	10,999,715,505	/	/	11,150,105,572
美元	1,688,210	6.37570	10,763,520	8,859,497	6.52490	57,807,335
港元	5,814,257	0.81760	4,753,737	10,299,341	0.84164	8,668,337
客户信用备付金：	/	/	1,640,807,171	/	/	613,279,541
人民币	/	/	1,640,807,171	/	/	613,279,541
合计	/	/	19,382,062,128	/	/	17,879,557,878

3、融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1) 融出资金按业务类别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	97,954,560,123	88,197,465,159
孖展业务融资	13,608,096,966	13,064,702,113
减：减值准备	2,275,350,281	1,832,820,685
融出资金净值	109,287,306,808	99,429,346,587

(2) 融出资金按客户类型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境内	97,954,560,123	88,197,465,159
其中：个人	74,336,689,567	70,652,280,292
机构	23,617,870,556	17,545,184,867
减：减值准备	804,863,501	455,620,556
账面价值小计	97,149,696,622	87,741,844,603
境外	13,608,096,966	13,064,702,113
其中：个人	5,166,831,978	5,013,902,998
机构	8,441,264,988	8,050,799,115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减：减值准备	1,470,486,780	1,377,200,129
账面价值小计	12,137,610,186	11,687,501,984
账面价值合计	109,287,306,808	99,429,346,587

(3) 客户因融资融券业务向公司提供的担保物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物类别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股票	373,439,969,398	317,770,298,597
资金	18,352,878,905	12,060,505,308
基金	10,248,942,100	10,586,789,436
债券	670,575,219	351,309,086
合计	402,712,365,622	340,768,902,427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注释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的融出资金账面净额为人民币 108,776,217,836 元，本集团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的融出资金账面净额为人民币 511,088,972 元，相关预期信用损失减值准备情况详见“附注七 22、金融工具及其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融出资金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融出资金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融出资金按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 3 个月	47,619,747,743	43%	153,814,912	7%
3 - 6 个月	21,660,328,947	19%	39,109,708	2%
6 个月以上	42,282,580,399	38%	2,082,425,661	91%
合计	111,562,657,089	100%	2,275,350,281	100%
账龄	期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 3 个月	47,403,071,546	47%	95,111,541	5%
3 - 6 个月	28,881,998,981	28%	65,013,780	4%
6 个月以上	24,977,096,745	25%	1,672,695,364	91%
合计	101,262,167,272	100%	1,832,820,685	100%

4、衍生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			期初		
	非套期工具			非套期工具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1,992,437,530,996	83,088,049	390,947,152	2,044,411,818,098	876,594,119	966,708,140
权益衍生工具	227,163,889,899	3,547,314,519	6,884,521,121	74,638,317,502	445,818,721	3,770,829,384
货币衍生工具	139,486,066,741	197,365,968	1,741,584,884	48,985,353,803	729,404,569	348,394,601
其他衍生工具	63,672,412,958	329,630,068	735,820,334	49,530,685,899	162,408,317	440,539,916
合计	2,422,759,900,594	4,157,398,604	9,752,873,491	2,217,566,175,302	2,214,225,726	5,526,472,041

部分本集团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为每日无负债结算，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未到期的每日无负债结算合约的公允价值为浮盈人民币 136,345,870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浮盈人民币 107,108,547 元）。

5、存出保证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交易保证金	/	/	4,373,516,589	/	/	2,787,107,981
其中：人民币	/	/	4,340,501,402	/	/	2,781,913,931
美元	70,000	6.37570	446,299	140,000	6.52490	913,486
港元	25,791,303	0.81760	21,086,969	5,085,980	0.84164	4,280,564
其他			11,481,919			-
信用保证金	/	/	614,582,889	/	/	607,751,528
其中：人民币	/	/	614,582,889	/	/	601,908,723
港元	-	0.81760	-	6,942,167	0.84164	5,842,805
履约保证金	/	/	1,021,154,283	/	/	1,324,110,687
其中：人民币	/	/	678,337,318	/	/	1,324,110,687
港元	419,296,679	0.81760	342,816,965	-	0.84164	-
期货保证金			34,181,269,600			24,216,301,790
其中：人民币	/	/	34,178,816,800	/	/	24,208,538,880
港元	3,000,000	0.81760	2,452,800	1,500,000	0.84164	1,262,460
其他			-			6,500,450
其他保证金			605,168,233			480,129,460
其中：人民币	/	/	600,911,205	/	/	474,691,175
美元	300,000	6.37570	1,912,710	500,000	6.52490	3,262,450
港元	2,867,317	0.81760	2,344,318	2,585,232	0.84164	2,175,835
合计	/	/	40,795,691,594	/	/	29,415,401,446

6、应收款项

(1) 按明细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投资清算款	3,121,940,866	2,911,489,218
应收经纪及交易商(香港子公司业务)	4,807,568,276	2,575,056,607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1,348,863,427	1,520,971,257
定期贷款(香港子公司业务)	1,018,029,109	1,416,275,004
应收投资款	219,463,681	400,550,284
其他应收款项(注)	1,691,415,578	1,572,748,799
合计	12,207,280,937	10,397,091,169
减：坏账准备(按一般模型计提)	1,232,607,178	1,106,784,826
应收款项账面价值	10,974,673,759	9,290,306,343

注：其他应收款项主要为诉讼垫款、房租保证金等，其中并未包含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

(2) 按账龄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862,197,560	89%	8,816,485,772	85%
1-2年	225,580,876	2%	316,865,885	3%
2-3年	211,847,675	2%	490,695,877	5%
3年以上	907,654,826	7%	773,043,635	7%
合计	12,207,280,937	100%	10,397,091,169	100%

(3) 按计提坏账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账面余额合计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金额	占账面余额合计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13,496,347	10	1,212,008,975	100	1,344,177,648	13	1,099,661,640	82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993,784,590	90	20,598,203	0	9,052,913,521	87	7,123,186	0
合计	12,207,280,937	100	1,232,607,178	10	10,397,091,169	100	1,106,784,826	11

(4) 前五名其他应收款项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项账面净额中金额较大的前五名单位名称、金额及款项性质如下：

期末			
单位名称	净额	占其他应收款项 净值的比例	性质
红风筝（上海）房地产有限公司	62,996,655	5%	房租保证金
金融街（北京）置业有限公司	16,635,971	1%	房租保证金
上海椰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6,545,700	1%	房租保证金
伟恒通（上海）有限公司	2,152,065	0%	房租保证金
华润置地（成都）发展有限公司	1,443,853	0%	房租保证金
期初			
单位名称	净额	占其他应收款项 净值的比例	性质
红风筝（上海）房地产有限公司	100,869,578	11%	房租保证金
金融街（北京）置业有限公司	12,734,187	1%	房租保证金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	10,000,000	1%	应收结算担保金
上海椰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6,545,700	1%	房租保证金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6,520,205	1%	房租保证金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注释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参见本节“七 22、金融工具及其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7、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业务类别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债券质押式回购	31,373,528,467	27,664,651,732
股票质押式回购	24,601,906,869	27,181,009,948
债券买断式回购	1,641,418,175	-
约定购回式证券	1,629,505,287	1,016,139,809
其他	336,394,346	-
账面价值合计	59,582,753,144	55,861,801,489

于2021年12月31日，股票质押式回购账面余额（不含减值准备）中剩余期限超过一年的金额为人民币1,924,261,116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2,645,259,345元）。

于2021年12月31日，约定购回式证券账面余额（不含减值准备）中无剩余期限超过一年的金额（2020年12月31日：无）。

(2) 按金融资产种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票	28,605,799,166	31,486,418,425
债券	33,015,545,319	27,667,914,328
贵金属	337,009,662	-
减：减值准备	2,375,601,003	3,292,531,2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59,582,753,144	55,861,801,489

(3) 担保物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担保物	111,092,495,972	97,767,153,248
其中：可出售或可再次向外抵押的担保物	1,734,622,918	-
其中：已出售或已再次向外抵押的担保物	-	-

对于通过交易所操作的国债逆回购交易，因其为交易所自动撮合并保证担保物足值，因此无法获知对手方质押库信息，故上述担保物公允价值未包括交易所国债逆回购所取得的担保物资产的公允价值。于2021年12月31日，上述交易所国债逆回购的金额为人民币10,262,369,502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9,860,473,155元）。

(4) 约定购回、质押回购融出资金按剩余期限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限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一个月内	5,771,034,076	8,151,314,045
一个月至三个月内	2,943,146,540	2,917,971,097
三个月至一年内	17,967,357,434	17,771,873,938
一年以上	1,924,261,116	2,645,259,345
合计	28,605,799,166	31,486,418,425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注释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净额为人民币 58,598,894,963 元，本集团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净额为人民币 983,858,181 元，相关预期信用损失减值准备情况详见本节“七 22、金融工具及其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买入返售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的信用减值准备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风险阶段划分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信用减值准备	担保物市值	账面余额	信用减值准备	担保物市值
阶段一	23,716,500,305	98,451,617	73,846,832,621	23,228,325,455	110,628,427	67,416,503,027
阶段二	155,470,316	918,188	822,866,987	250,903,521	1,285,707	574,152,499
阶段三	3,095,067,506	2,265,761,453	1,454,594,694	6,984,576,581	3,170,881,475	5,515,372,529
合计	26,967,038,127	2,365,131,258	76,124,294,302	30,463,805,557	3,282,795,609	73,506,028,055

8、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公允价值			初始成本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合计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成本合计
债券	115,894,368,207	-	115,894,368,207	115,942,648,844	-	115,942,648,844
公募基金	36,706,821,252	-	36,706,821,252	35,769,478,135	-	35,769,478,135
私募基金及专户	46,371,036,474	-	46,371,036,474	43,511,664,317	-	43,511,664,317
券商资管产品	11,244,267,003	-	11,244,267,003	10,517,107,685	-	10,517,107,685
资产证券化产品	15,860,187,866	-	15,860,187,866	15,631,906,840	-	15,631,906,840
股票/股权	35,099,645,089	-	35,099,645,089	34,459,062,110	-	34,459,062,110
银行理财产品	437,651,577	-	437,651,577	429,520,530	-	429,520,530
优先股/永续债	19,601,105,590	-	19,601,105,590	18,396,757,197	-	18,396,757,197

期末余额						
类别	公允价值			初始成本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合计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成本合计
贵金属	2,104,440,516	-	2,104,440,516	2,061,967,089	-	2,061,967,089
其他	1,065,538,097	-	1,065,538,097	987,769,153	-	987,769,153
合计	284,385,061,671	-	284,385,061,671	277,707,881,900	-	277,707,881,900
期初余额						
类别	公允价值			初始成本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合计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成本合计
债券	107,972,226,729	-	107,972,226,729	107,362,176,442	-	107,362,176,442
公募基金	27,669,103,546	-	27,669,103,546	26,968,816,353	-	26,968,816,353
私募基金及专户	31,691,507,260	-	31,691,507,260	30,716,504,023	-	30,716,504,023
券商资管产品	8,686,841,864	-	8,686,841,864	8,075,978,531	-	8,075,978,531
资产证券化产品	9,637,133,712	-	9,637,133,712	9,582,366,634	-	9,582,366,634
股票/股权	25,082,897,317	-	25,082,897,317	23,194,249,157	-	23,194,249,157
银行理财产品	3,331,080,856	-	3,331,080,856	3,320,073,875	-	3,320,073,875
优先股/永续债	5,677,175,356	-	5,677,175,356	5,633,746,856	-	5,633,746,856
贵金属	3,071,796,712	-	3,071,796,712	2,673,450,978	-	2,673,450,978
其他	5,906,380,668	-	5,906,380,668	5,793,870,182	-	5,793,870,182
合计	228,726,144,020	-	228,726,144,020	223,321,233,031	-	223,321,233,0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存在限售期限或有承诺条件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27,098,355,336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90,984,609,309 元）。按投资品种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限制条件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质押	93,875,370,840	52,984,578,611
股票	质押	108,227,670	15,454,057,499
基金	质押	21,431,482,930	14,707,213,055
股票	存在限售期限	11,641,913,896	6,235,527,501
券商资管产品	以管理人身份认购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1,360,000	1,603,232,643
合计		127,098,355,336	90,984,609,309

9、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初始成本	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累计减值准备	初始成本	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累计减值准备
国债	9,341,078,374	82,474,506	96,646,634	9,520,199,514	-	11,040,606,201	69,349,244	-31,782,818	11,078,172,627	-
地方债	22,534,980,913	349,333,240	60,303,633	22,944,617,786	107,852	17,124,302,881	207,930,161	39,854,224	17,372,087,266	28,228
金融债	10,346,177,252	189,878,938	59,739,262	10,595,795,452	14,913,712	14,933,811,869	292,277,131	26,267,441	15,252,356,441	6,001,212
企业债	8,777,102,416	198,043,252	60,864,313	9,036,009,981	85,453,546	18,611,925,423	380,853,292	21,092,069	19,013,870,784	92,791,048
其他	14,492,611,140	163,597,744	85,584,020	14,741,792,904	50,849,863	9,534,356,729	193,691,792	48,265,690	9,776,314,211	55,487,888
合计	65,491,950,095	983,327,680	363,137,862	66,838,415,637	151,324,973	71,245,003,103	1,144,101,620	103,696,606	72,492,801,329	154,308,376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存在限售期限或有承诺条件的其他债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63,820,806,812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1,113,754,147 元）。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按项目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部分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主要包括部分以战略为目的持有的股票及股权投资，以融出证券为目的持有的股票投资以及证金公司专户投资等。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股票及股权投资成本及公允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2,936 百万元及人民币 2,480 百万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758 百万元及人民币 4,330 百万元）。

(2). 本期终止确认的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1 年度，本集团持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股利收入详见“附注七 48、投资收益”。本集团终止确认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产生的累计收益为人民币 247,966,196 元（2020 年度：亏损 216,345,723 元），其持有期间的股利收入为人民币 785,267,098 元（2020 年度：201,373,640 元），处置的原因主要系本集团战略调整所致。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存在限售期限或有承诺条件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00,235,673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57,653,128 元）。

11、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一、合营企业								
厦门君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89,985	-	-	-2,892	-	-	5,087,093	-
上海国君创投隆旭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36,330	-	-	142,724	-1,746,500	-	8,432,554	-
上海国君创投隆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6,641,324	-	-	1,892,139	-1,049,536	-	17,483,927	-
上海国君创投隆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86,596,280	-	91,564,549	2,219,497	-	-	297,251,228	-
上海君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382,547	1,815,300	-	574,744	-	-	11,772,591	-
上海国君创投证璽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4,094,826	-	-	10,172,779	-1,133,100	-	13,134,505	-
上海君彤璟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3,960,000	-	-	-	255,820,000	-	539,780,000	-
君彤二期投资基金	146,244,419	-	-	-	11,729,607	-	157,974,026	-
上海中兵国泰君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038,089	-	20,935,583	767,341	7,699,445	-	17,569,292	-
国泰君安母基金	1,597,347,072	2,386,651,690	-	67,461,258	6,263,648	-	4,057,723,668	-
青岛国泰君安新兴一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350,000,000	-	-	-3,351,854	-	-	346,648,146	-
盐城国泰君安致远一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 合伙)	-	20,000,000	-	-32,527	-	-	19,967,473	-
山西国君创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47,250	-	14,223,864	6,396,325	2,480,289	-	-	-
小计	2,844,778,122	2,408,466,990	126,723,996	86,239,534	280,063,853	-	5,492,824,503	-
二、联营企业								
深圳国泰君安申易一期投资基金企业(有限	5,721,274	-	-	16,671,056	-	-	22,392,330	-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合伙)								
深圳国泰君安力鼎君鼎一期创业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12,192,301	-	-	-	-12,192,301	-	-	-
上海科创中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589,122	-	-	1,906,884	-	-1,677,000	15,819,006	-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安基 金”)	1,008,163,398	687,408,000	-	255,826,149	-731,153	-60,000,000	1,890,666,394	-
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28,098,966	-	-	13,752,282	-	-4,000,000	137,851,248	-
上海集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	750,000	-	-	-	-	750,000	-
上海城市更新引导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	1,000,000	-	-	-	-	1,000,000	-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证 券”)(注)	-	5,129,329,799	-	164,327,475	72,580,825	-	5,366,238,099	-
小计	1,169,765,061	5,818,487,799	-	452,483,846	59,657,371	-65,677,000	7,434,717,077	-
合计	4,014,543,183	8,226,954,789	126,723,996	538,723,380	339,721,224	-65,677,000	12,927,541,580	-

注：2020 年 12 月 7 日，上海证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主要股东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58 号)，中国证监会核准百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联集团”)成为上海证券主要股东、控股股东。2021 年 2 月，本公司持有上海证券的股权比例变更为 24.99%，上海证券将不再为本公司的子公司，因此作为联营企业进行核算。

12、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	-
2. 本期增加金额	1,009,458,817	1,009,458,817
3. 本期减少金额	-	-
4. 期末余额	1,009,458,817	1,009,458,81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	-
2. 本期增加金额	36,183,974	36,183,974
(1) 本年转入	21,500,937	21,500,937
(2) 本年计提	14,683,037	14,683,037
3. 本期减少金额	-	-
4. 期末余额	36,183,974	36,183,97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2. 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73,274,843	973,274,843
2. 期初账面价值	-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通讯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675,910,643	69,245,082	1,760,089,061	19,952,222	150,471,738	175,363,788	6,851,032,534
2. 本期增加金额	417,919	2,087,976	328,574,009	842,090	13,480,515	7,461,504	352,864,013
(1) 购置	417,919	1,221,339	273,900,054	842,090	13,480,515	3,777,905	293,639,822
(2) 在建工程转入	-	866,637	54,673,955	-	-	3,683,599	59,224,191
3. 本期减少金额	1,894,551,627	21,008,657	287,113,405	1,247,969	24,632,732	14,844,602	2,243,398,992
(1)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009,458,817	-	-	-	-	-	1,009,458,817
(2) 处置报废或其他	26,003,817	1,736,155	46,424,263	50,911	13,336,425	1,877,601	89,429,172
(3)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	859,088,993	19,272,502	240,689,142	1,197,058	11,296,307	12,967,001	1,144,511,003
4. 期末余额	2,781,776,935	50,324,401	1,801,549,665	19,546,343	139,319,521	167,980,690	4,960,497,55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978,903,275	12,673,354	1,125,042,955	12,066,660	116,961,228	99,931,624	2,345,579,096
2. 本期增加金额	76,419,521	7,785,457	231,754,996	2,344,202	13,262,147	15,344,574	346,910,897
(1) 计提	76,419,521	7,785,457	231,754,996	2,344,202	13,262,147	15,344,574	346,910,897
3. 本期减少金额	75,007,813	18,431,953	223,778,586	1,179,514	19,719,435	11,622,108	349,739,409
(1)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1,500,937	-	-	-	-	-	21,500,937
(2) 处置或报废	4,076,210	1,613,390	45,258,643	42,826	11,921,938	1,469,520	64,382,527
(3)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	49,430,666	16,818,563	178,519,943	1,136,688	7,797,497	10,152,588	263,855,945
4. 期末余额	980,314,983	2,026,858	1,133,019,365	13,231,348	110,503,940	103,654,090	2,342,750,58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92,252,980	-	-	-	-	-	92,252,980
4. 期末余额	92,252,980	-	-	-	-	-	92,252,98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09,208,972	48,297,543	668,530,300	6,314,995	28,815,581	64,326,600	2,525,493,991
2. 期初账面价值	3,604,754,388	56,571,728	635,046,106	7,885,562	33,510,510	75,432,164	4,413,200,45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有部分房屋及建筑物仍未取得有关的房产证，其原值金额为人民币 81,150,746 元。

14、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博华广场装修	-	-	-	9,699,610	-	9,699,610
复兴地块	64,426,075	-	64,426,075	64,426,075	-	64,426,075
静安区办公楼	2,849,482	-	2,849,482	3,882,985	-	3,882,985
其他	152,407,040	-	152,407,040	187,454,330	-	187,454,330
合计	219,682,597	-	219,682,597	265,463,000	-	265,463,00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博华广场装修	9,699,610	-	7,670,727	2,028,883	-
复兴地块	64,426,075	-	-	-	64,426,075
静安区办公楼	3,882,985	13,410,395	7,103,310	7,340,588	2,849,482
其他	187,454,330	183,507,748	44,450,154	174,104,884	152,407,040
合计	265,463,000	196,918,143	59,224,191	183,474,355	219,682,597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在建工程于资产负债表日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无需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在建工程资金来源均属自有资金，在建工程余额中无资本化利息支出。

1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016,744,987	3,016,744,987
2. 本期增加金额	827,509,455	827,509,455
3. 本期减少金额	1,182,953,809	1,182,953,809
4. 期末余额	2,661,300,633	2,661,300,63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51,109,330	1,251,109,330
2. 本期增加金额	572,964,989	572,964,989
(1) 计提	572,964,989	572,964,989
3. 本期减少金额	921,654,356	921,654,356
(1) 处置	921,654,356	921,654,356
4. 期末余额	902,419,963	902,419,96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2,051,536	22,051,536
2. 本期减少金额	22,051,536	22,051,536
(1) 处置	22,051,536	22,051,536
3. 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58,880,670	1,758,880,670
2. 期初账面价值	1,743,584,121	1,743,584,121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软件	交易席位费	土地使用权	证券业务及期货经纪资格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52,253,638	206,186,028	876,028,600	1,066,264,357	15,902,510	3,416,635,133
2. 本期增加金额	264,709,268	33,320	-	-	9,062	264,751,650
(1) 购置及转入	264,709,268	33,320	-	-	9,062	264,751,650
3. 本期减少金额	150,452,799	444,175	103,602	1,066,264,357	1,648,601	1,218,913,534
(1)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	150,452,799	-	103,602	1,066,264,357	1,648,601	1,218,469,359
(2) 处置及其他	-	444,175	-	-	-	444,175
4. 期末余额	1,366,510,107	205,775,173	875,924,998	-	14,262,971	2,462,473,24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18,565,171	126,539,213	128,869,344	-	2,286,459	976,260,187
2. 本期增加金额	179,555,733	19,312	19,076,406	-	691,013	199,342,464
(1) 计提	179,555,733	19,312	19,076,406	-	691,013	199,342,464
3. 本期减少金额	118,297,357	299,471	103,601	-	804,545	119,504,974
(1)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	118,297,357	-	103,601	-	804,545	119,205,503
(2) 处置	-	299,471	-	-	-	299,471
4. 期末余额	779,823,547	126,259,054	147,842,149	-	2,172,927	1,056,097,67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4,927,811	-	-	10,475,317	15,403,128
2. 期末余额	-	4,927,811	-	-	10,475,317	15,403,12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86,686,560	74,588,308	728,082,849	-	1,614,727	1,390,972,444
2. 期初账面价值	533,688,467	74,719,004	747,159,256	1,066,264,357	3,140,734	2,424,971,81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国泰君安期货	2,490,908	-	-	2,490,908
上海证券	578,916,386	-	578,916,386	-
越南公司	18,405,276	-	-	18,405,276
合计	599,812,570	-	578,916,386	20,896,184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07 年 7 月向第三方购得国泰君安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期货”）100% 股权，该交易形成商誉人民币 2,490,908 元。

本公司于 2014 年 7 月向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际集团”）购得上海证券 51% 股权，该交易形成商誉人民币 578,916,386 元。2020 年 12 月 7 日，上海证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主要股东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58 号），中国证监会核准百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联集团”）成为上海证券主要股东、控股股东。2021 年 2 月，本公司持有上海证券的股权比例变更为 24.99%，上海证券不再为本公司的子公司，自此本集团不再将上海证券纳入合并范围，而作为联营企业于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核算。

本公司子公司国泰君安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国际”）于 2019 年 12 月向第三方购得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Vietnam) Corporation（原“Vietnam Investment Securities Company”）50.97% 股权，该交易形成商誉人民币 18,405,276 元。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账面价值，本集团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孰高计算其可收回金额。在计算可回收金额时，管理层考虑的重要假设包括可比价格、收入增长率和折现率，这些假设是根据管理层基于内外部历史数据作出对相关行业发展的预计。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国泰君安期货和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Vietnam) Corporation 的可收回金额的预计结果并没有导致确认减值损失。管理层相信，即使重要假设出现任何合理可能变动，亦不会导致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付职工薪酬	6,478,257,288	1,619,564,322	5,832,142,132	1,458,035,534
资产/信用减值准备	4,287,289,765	1,069,240,734	4,719,750,872	1,177,049,229
可抵扣亏损	936,746,478	154,563,169	516,832,801	85,984,443
其他	643,520,228	164,317,179	155,703,845	69,301,196
合计	12,345,813,759	3,007,685,404	11,224,429,650	2,790,370,40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变动	5,220,855,414	1,273,529,417	2,904,592,073	743,527,735
收购子公司产生的公允价值调整	-	-	1,697,279,800	424,319,950
合计	5,220,855,414	1,273,529,417	4,601,871,873	1,167,847,68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62,220,859	1,845,464,545	1,028,788,349	1,761,582,0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62,220,859	111,308,558	1,028,788,349	139,059,33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无重大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19、其他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大宗商品交易存货	706,017,779	485,427,245
长期待摊费用(1)	244,348,771	442,874,707
应收股利	237,099,124	123,531,342
待抵扣税额	135,211,382	344,498,343
预付款项	87,129,614	14,058,761
待摊费用	31,091,125	54,542,981
预付股权投资款	-	343,704,000
其他	107,885,834	151,692,664
减值准备	-783,005	-
合计	1,548,000,624	1,960,330,043

其他资产的说明：

(1) 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网络及通讯系统	租赁物业装修费	其他	合计
期初账面价值	15,802,220	345,643,266	81,429,221	442,874,707
加：本年增加	3,188,633	30,302,230	18,296,160	51,787,023
减：本年减少	7,058,833	180,335,698	62,918,428	250,312,959
期末账面价值	11,932,020	195,609,798	36,806,953	244,348,771

20、融券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融出证券	7,877,875,305	8,889,817,8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23,503,631	1,831,592,1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19,904,965	1,441,860,669
—转融通融入证券	3,934,466,709	5,616,365,020
转融通融入证券总额	7,193,243,123	10,824,784,477

融券业务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融券业务均未发生违约。

21、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及其他 (注)	
货币资金减值准备	13,360,692	-	2,244,416	-	11,116,276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1,832,820,685	502,665,571	-	60,135,975	2,275,350,28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减值准备	3,292,531,264	-	596,813,038	320,117,223	2,375,601,003
应收款项坏账准 备	1,106,784,826	323,149,904	-	197,327,552	1,232,607,178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 准备	154,308,376	114,264,852	-	117,248,255	151,324,973
金融工具及其他项 目信用减值准备小 计	6,399,805,843	940,080,327	599,057,454	694,829,005	6,045,999,71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2,252,980	-	-	-	92,252,980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5,403,128	-	-	-	15,403,128
其他减值准备	22,113,624	720,917	-	22,051,536	783,005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小计	129,769,732	720,917	-	22,051,536	108,439,113
合计	6,529,575,575	940,801,244	599,057,454	716,880,541	6,154,438,824

注：其他减少主要为本年丧失对上海证券的控制权所致。

22、金融工具及其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融工具类别	期末余额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货币减值准备	11,116,276	-	-	11,116,276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111,462,132	4,133,331	2,159,754,818	2,275,350,28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08,921,362	918,188	2,265,761,453	2,375,601,003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23,096,026	-	1,209,511,152	1,232,607,178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80,933,182	62,044,095	8,347,696	151,324,973
合计	335,528,978	67,095,614	5,643,375,119	6,045,999,711
金融工具类别	期初余额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货币资金减值准备	13,360,692	-	-	13,360,692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127,632,952	12,523,885	1,692,663,848	1,832,820,6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20,364,082	1,285,707	3,170,881,475	3,292,531,264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7,123,186	-	1,099,661,640	1,106,784,826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56,166,956	34,543,059	63,598,361	154,308,376
合计	324,647,868	48,352,651	6,026,805,324	6,399,805,843

2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4,340,789,218	8,277,759,816
合计	4,340,789,218	8,277,759,816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区间为 0.78%至 0.97% (2020 年 12 月 31 日：1.09%至 1.80%)。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逾期借款 (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

24、应付短期融资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金额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融资券									
20 国泰君安 CP010	100	5,000,000,000	2020 年 10 月	2021 年 1 月	2.69	5,028,742,466	4,421,918	5,033,164,384	-
20 国泰君安 CP011	100	4,000,000,000	2020 年 11 月	2021 年 2 月	3.35	4,013,216,438	19,824,658	4,033,041,096	-
21 国泰君安 CP001	100	4,000,000,000	2021 年 7 月	2021 年 9 月	2.20	-	4,019,769,863	4,019,769,863	-
21 国泰君安 CP002	100	5,000,000,000	2021 年 8 月	2021 年 11 月	2.10	-	5,025,315,068	5,025,315,068	-
21 国泰君安 CP003	100	2,000,000,000	2021 年 9 月	2022 年 9 月	2.75	-	2,016,123,288	-	2,016,123,288
21 国泰君安 CP004	100	2,000,000,000	2021 年 9 月	2022 年 3 月	2.62	-	2,014,212,603	-	2,014,212,603
21 国泰君安 CP005	100	3,000,000,000	2021 年 11 月	2022 年 5 月	2.73	-	3,013,238,630	-	3,013,238,630
21 国泰君安 CP006	100	3,000,000,000	2021 年 11 月	2022 年 11 月	2.75	-	3,008,589,041	-	3,008,589,041
小计		28,000,000,000				9,041,958,904	19,121,495,069	18,111,290,411	10,052,163,562
短期公司债									
20 沪券 D1	100	1,000,000,000	2020 年 7 月	2021 年 1 月	3.39	1,014,394,472	2,095,315	1,016,489,787	-
20 国君 S1	100	4,700,000,000	2020 年 8 月	2021 年 8 月	2.95	4,753,940,548	84,709,452	4,838,650,000	-
20 国君 S2	100	3,000,000,000	2020 年 9 月	2021 年 9 月	3.20	3,026,827,397	68,275,350	3,095,102,747	-
20 国君 S3	100	4,500,000,000	2020 年 11 月	2021 年 10 月	3.25	4,521,236,301	120,035,751	4,641,272,052	-
20 国君 S4	100	2,500,000,000	2020 年 12 月	2021 年 12 月	3.12	2,501,709,589	76,290,411	2,578,000,000	-
20 国君 G8	100	2,200,000,000	2020 年 12 月	2021 年 12 月	3.40	2,205,123,288	69,676,712	2,274,800,000	-
21 国君 S1	100	4,000,000,000	2021 年 1 月	2021 年 7 月	2.77	-	4,057,270,853	4,057,270,853	-
21 国君 S2	100	4,000,000,000	2021 年 1 月	2022 年 1 月	2.94	-	4,113,411,507	-	4,113,411,507
21 国君 S3	100	5,000,000,000	2021 年 6 月	2022 年 6 月	2.97	-	5,078,928,767	-	5,078,928,767
21 国君 S4	100	4,800,000,000	2021 年 8 月	2022 年 7 月	2.68	-	4,843,702,356	-	4,843,702,356
21 国君 S5	100	4,000,000,000	2021 年 11 月	2022 年 5 月	2.67	-	4,014,630,137	-	4,014,630,137
21 国君 S6	100	4,000,000,000	2021 年 11 月	2022 年 10 月	2.75	-	4,015,068,493	-	4,015,068,493
小计		43,700,000,000				18,023,231,595	26,544,095,104	22,501,585,439	22,065,741,260
中期票据									
			2020 年 1 月至 2021 年 11 月	2021 年 1 月至 2022 年 11 月	0.00 至 3.00	9,785,474,684	16,511,628,996	16,422,510,280	9,874,593,400
收益凭证									
			2020 年 1 月至 2021 年 12 月	2021 年 1 月至 2023 年 1 月	0.00 至 4.50	11,873,702,412	8,784,390,176	16,629,289,000	4,028,803,588
合计						48,724,367,595	70,961,609,345	73,664,675,130	46,021,301,810

25、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银行拆入资金	9,106,616,286	11,712,124,790
转融通融入资金	3,002,216,667	2,008,794,444
其他	-	89,710,282
合计	12,108,832,953	13,810,629,516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银行拆入款项的年利率区间为 2.30%至 3.11%（2020 年 12 月 31 日：1.30%至 3.10%）。

转融通融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剩余期限	期末		期初	
	余额	利率区间	余额	利率区间
1 个月以内	-	-	506,111,111	2.50%
1 至 3 个月	3,002,216,667	2.80%	1,502,683,333	2.80%
合计	3,002,216,667		2,008,794,444	

26、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权益工具	156,885,995	-	156,885,995	847,311,994	-	847,311,994
债务工具	5,692,127,764	40,062,929,916	45,755,057,680	4,447,834,653	39,314,449,744	43,762,284,397
其他	582,421,551	995,167,037	1,577,588,588	265,093,426	3,219,768,998	3,484,862,424
合计	6,431,435,310	41,058,096,953	47,489,532,263	5,560,240,073	42,534,218,742	48,094,458,815

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描述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主要为本集团发行的结构化票据、结构化收益凭证以及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中归属于第三方的权益等。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且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且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适用 √不适用

27、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按业务类别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质押式回购	129,579,521,198	113,384,604,589
质押式报价回购	21,524,329,200	15,327,794,000
贵金属	9,030,267,562	9,494,853,019
买断式回购	4,749,974,300	5,112,166,086
收益权转让	-	1,401,897,500
合计	164,884,092,260	144,721,315,194

(2) 按金融资产种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债券	140,937,997,913	122,832,607,249
基金	14,915,826,785	10,991,957,426
贵金属	9,030,267,562	9,494,853,019
信用资产收益权	-	1,401,897,500
合计	164,884,092,260	144,721,315,194

(3) 担保物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债券	152,194,387,232	136,188,901,930
基金	21,431,482,930	15,012,484,993
贵金属	8,841,552,500	9,318,998,000
信用资产收益权	-	1,477,505,028
合计	182,467,422,662	161,997,889,951

(4) 质押式报价回购融入资金按剩余期限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限	期末账面余额	利率区间	期初账面余额	利率区间
一个月内	13,621,188,487	2.00%-8.80%	10,916,158,448	2.00%-7.00%
一个月至三个月内	2,994,951,202		1,605,543,459	
三个月至一年内	4,908,189,511		2,806,092,093	
合计	21,524,329,200		15,327,794,000	

28、代理买卖证券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普通经纪业务		
其中：个人	61,264,144,187	64,224,437,630
机构	21,409,128,398	21,214,640,527
小计	82,673,272,585	85,439,078,157
信用业务		
其中：个人	11,876,709,248	12,913,105,564
机构	6,476,169,657	5,229,385,934
小计	18,352,878,905	18,142,491,498
合计	101,026,151,490	103,581,569,655

29、代理承销证券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票	430,321,445	291,817,634
债券	40,825,311	56,641,510
合计	471,146,756	348,459,144

3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545,130,701	9,221,099,555	8,358,340,463	8,407,889,79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640,968	757,902,725	765,258,503	16,285,190
合计	7,568,771,669	9,979,002,280	9,123,598,966	8,424,174,98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287,599,497	8,465,305,533	7,577,527,015	8,175,378,015
二、职工福利费	1,256,423	109,702,424	109,731,172	1,227,675
三、社会保险费	5,676,843	247,848,114	249,999,800	3,525,157
四、住房公积金	3,194,700	290,299,195	288,203,426	5,290,469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7,403,238	107,944,289	132,879,050	222,468,477
合计	7,545,130,701	9,221,099,555	8,358,340,463	8,407,889,79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2,033,003	376,943,224	384,113,369	14,862,858
2、失业保险费	1,594,995	5,716,083	5,888,746	1,422,332
3、企业年金缴费	12,970	371,513,903	371,526,873	-
4、其他	-	3,729,515	3,729,515	-
合计	23,640,968	757,902,725	765,258,503	16,285,1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方案由具备企业年金基金受托人资格的机构管理。根据方案的规定，与本集团签订劳动合同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在册正式员工可参加该方案，公司缴纳单位承担的企业年金，员工缴纳个人承担的企业年金。参加方案后，如公司经营出现亏损，提交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讨论通过后，可终止该方案。

2021年度本公司向高级（关键）管理人员发放薪酬总额为人民币18,091,364元（不含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非现金利益）（2020年度：人民币23,074,362元）。

2021年度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的高级（关键）管理人员薪酬为非现金利益人民币15,037,948元（2020年度：人民币3,912,160元）。

31、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2,015,776,598	1,572,827,869
代扣代缴转让限售股个人所得税	217,145,908	453,173,806
增值税	218,821,455	332,477,233
个人所得税	90,638,534	56,601,3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32,243	16,218,597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5,375,730	11,181,681
其他	6,345,758	7,653,517
合计	2,561,636,226	2,450,134,039

32、应付款项

(1). 应付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货公司应付保证金	71,457,456,812	53,826,588,471
应付客户保证金	28,297,281,886	10,632,549,746
应付清算及结算款	5,898,880,802	6,699,497,145
应付经纪商	2,784,977,679	2,187,235,020
仓单质押借款	2,068,864,374	1,264,666,189
股票回购义务（注）	626,231,680	603,560,000
预收客户金融产品认购款	240,485,367	51,172,933
应付代收股利	123,207,348	1,090,594
应付上市承销费	118,168,640	198,168,640
应付投资者保护基金	73,165,036	68,835,840
应付黄金借贷费用	29,527,920	20,843,018
其他应付款	1,125,956,415	622,956,539
合计	112,844,203,959	76,177,164,13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因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确认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义务人民币 626,231,680 元。

33、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未决诉讼	88,614,171	143,562,657	6,500,451	225,676,377
合计	88,614,171	143,562,657	6,500,451	225,676,377

34、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	1,491,571,669
合计	-	1,491,571,669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信用借款（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信用借款的年利率为 4.09%）。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逾期借款（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

35、应付债券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类型	面值	发行金额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GTJA HOLD B2203 (注 1)	USD200,000	3,411,286,786	2019 年 3 月	2022 年 3 月	3.875	3,252,253,365	168,437,953	216,755,688	3,203,935,630
GTJA SEC B2203 (注 2)	EUR100,000	1,993,335,000	2019 年 3 月	2022 年 3 月	0.562	2,046,984,539	11,789,352	217,237,427	1,841,536,464
16 国君 G2 (注 3)	100	992,083,333	2016 年 4 月	2021 年 4 月	3.25	1,023,068,113	9,431,887	1,032,500,000	-
16 国君 G4	100	3,000,000,000	2016 年 8 月	2021 年 8 月	3.14	3,036,905,753	57,294,247	3,094,200,000	-
16 国君 C4	100	3,000,000,000	2016 年 11 月	2021 年 11 月	3.55	3,015,172,603	91,482,722	3,106,655,325	-
17 国君 G2	100	600,000,000	2017 年 8 月	2022 年 8 月	4.70	611,666,301	28,200,000	28,200,000	611,666,301
18 国君 G1	100	4,300,000,000	2018 年 3 月	2021 年 3 月	5.15	4,474,126,438	47,323,562	4,521,450,000	-
18 国君 G2	100	4,300,000,000	2018 年 4 月	2021 年 4 月	4.55	4,435,078,904	60,571,096	4,495,650,000	-
18 国君 G3	100	4,700,000,000	2018 年 7 月	2021 年 7 月	4.44	4,797,193,424	111,486,575	4,908,679,999	-
18 国君 G4	100	300,000,000	2018 年 7 月	2023 年 7 月	4.64	306,483,288	13,920,000	13,920,000	306,483,288
19 国君 G1	100	3,000,000,000	2019 年 4 月	2022 年 4 月	3.90	3,081,098,630	117,000,000	117,000,000	3,081,098,630
19 国君 G3	100	2,900,000,000	2019 年 5 月	2022 年 5 月	3.73	2,968,161,918	108,170,000	108,170,000	2,968,161,918
19 国君 G4	100	2,500,000,000	2019 年 10 月	2022 年 10 月	3.48	2,518,591,781	87,000,000	87,000,000	2,518,591,781
19 国泰君安金融债 01	100	8,000,000,000	2019 年 8 月	2022 年 8 月	3.48	8,112,122,740	278,400,000	278,400,000	8,112,122,740
20 国君 G1	100	4,000,000,000	2020 年 1 月	2023 年 1 月	3.37	4,114,956,745	143,003,687	134,800,000	4,123,160,432
20 国君 G2	100	4,000,000,000	2020 年 3 月	2023 年 3 月	3.05	4,076,173,719	130,157,131	122,000,000	4,084,330,850
20 国君 G4	100	4,972,990,372	2020 年 7 月	2023 年 7 月	3.55	5,055,012,590	186,641,005	177,500,000	5,064,153,595
20 国君 G5	100	3,975,775,272	2020 年 9 月	2023 年 9 月	3.75	4,026,518,646	158,046,485	150,000,000	4,034,565,131
20 国君 G6	100	3,878,486,645	2020 年 11 月	2022 年 11 月	3.80	3,895,194,415	158,881,125	148,200,000	3,905,875,540
20 国君 G7	100	1,988,967,510	2020 年 11 月	2023 年 11 月	3.90	1,997,544,191	81,578,231	78,000,000	2,001,122,422
20 国君 G9	100	2,887,230,359	2020 年 12 月	2023 年 12 月	3.77	2,894,698,255	113,521,769	109,330,000	2,898,890,024
20 沪券 C1 (注 4)	100	2,594,800,000	2020 年 8 月	2023 年 8 月	4.55	2,639,855,568	9,857,487	2,649,713,055	-
21 国君 G1	100	4,000,000,000	2021 年 4 月	2024 年 4 月	3.46	-	4,081,987,743	-	4,081,987,743
21 国君 G2	100	2,000,000,000	2021 年 4 月	2026 年 4 月	3.75	-	2,044,075,009	-	2,044,075,009
21 国君 G3	100	3,000,000,000	2021 年 5 月	2024 年 5 月	3.31	-	3,050,972,898	-	3,050,972,898
21 国君 G4	100	5,000,000,000	2021 年 5 月	2026 年 5 月	3.67	-	5,094,273,946	-	5,094,273,946

债券类型	面值	发行金额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1 国君 G5	100	2,900,000,000	2021 年 6 月	2024 年 6 月	3.40	-	2,938,667,739	-	2,938,667,739
21 国君 G7	100	1,900,000,000	2021 年 7 月	2024 年 7 月	3.13	-	1,917,767,193	-	1,917,767,193
21 国君 G8	100	6,100,000,000	2021 年 7 月	2026 年 7 月	3.48	-	6,164,604,854	-	6,164,604,854
21 国君 G9	100	2,800,000,000	2021 年 8 月	2024 年 8 月	3.01	-	2,823,446,806	-	2,823,446,806
21 国君 10	100	4,200,000,000	2021 年 8 月	2026 年 8 月	3.35	-	4,239,966,329	-	4,239,966,329
21 国君 11	100	3,000,000,000	2021 年 8 月	2031 年 8 月	3.77	-	3,030,644,277	-	3,030,644,277
21 国君 12	100	4,400,000,000	2021 年 9 月	2024 年 10 月	3.09	-	4,413,035,003	-	4,413,035,003
21 国君 13	100	3,400,000,000	2021 年 9 月	2031 年 9 月	3.80	-	3,415,727,000	-	3,415,727,000
21 国君 14	100	3,300,000,000	2021 年 10 月	2024 年 11 月	3.29	-	3,304,174,021	-	3,304,174,021
21 国君 15	100	3,400,000,000	2021 年 10 月	2031 年 10 月	3.99	-	3,408,338,803	-	3,408,338,803
21 国君 C1	100	3,000,000,000	2021 年 1 月	2024 年 1 月	3.89	-	3,096,396,440	-	3,096,396,440
21 国君 C2	100	4,000,000,000	2021 年 12 月	2023 年 12 月	3.09	-	4,003,910,724	-	4,003,910,724
21 国君 C3	100	2,000,000,000	2021 年 12 月	2024 年 12 月	3.20	-	2,002,072,883	-	2,002,072,883
国君转债 (注 5)	100	7,000,000,000	2017 年 7 月	2023 年 7 月	1.80	6,724,854,478	330,898,363	104,878,063	6,950,874,778
中期票据		8,970,044,267	2019 年 1 月至 2021 年 11 月	2022 年 1 月至 2026 年 4 月	1.60 至 4.25	1,304,174,485	7,451,558,941	62,755,717	8,692,977,709
收益凭证		11,100,000,000	2020 年 1 月至 2020 年 8 月	2021 年 1 月至 2022 年 8 月	2.70 至 3.80	11,284,523,562	249,528,768	8,196,563,014	3,337,489,316
合计		156,764,999,544				91,692,414,451	69,234,242,054	34,159,558,288	126,767,098,217

应付债券说明，包括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

注 1：国泰君安控股（BVI）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3 月发行美元面值 5 亿元的公司债券，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挂牌上市交易，证券代号：5853。债券期限为 3 年，每年付息两次。该债券年利率为 3.875%，年利率固定不变。

注 2：本公司于 2019 年 3 月发行欧元面值 2.55 亿元的公司债券，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挂牌上市交易，证券代号：5883。债券期限为 3 年，每年付息四次。该债券为浮动利率，初始票面利率为 0.832%。

注 3：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于 2016 年 4 月发行人民币面值 10 亿元公司债券，债券期限为 7 年。该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 3.25%，每年付息一次。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5 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调整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后 2 年固定不变。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5 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行使赎回权，投资者可以行使回售权。2021 年 4 月，本公司行使赎回权，赎回本期全部债券。

注 4：2021 年 2 月起，上海证券不再为本公司的子公司，自此本集团不再将上海证券纳入合并范围。因此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债券虽然尚未到期，但在本集团层面无余额。

注 5：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于 2017 年 7 月公开发行业面金额为人民币 70 亿元的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为六年，票面利率第一年为 0.2%、第二年为 0.5%、第三年为 1.0%、第四年为 1.5%、第五年为 1.8%、第六年为 2.0%，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 20.20 元/股。可转债持有人可在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的期间（以下简称“转股期”）内，按照当期转股价格行使将本次可转债转换为本公司 A 股股票的权利。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将以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票面面值的 105%（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的价格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本公司对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中负债部分及权益部分进行了拆分，在考虑了直接交易成本之后，本公司在所有者权益中其他权益工具项下确认了权益部分人民币 1,129,841,157 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面值为人民币 9,819,000 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已被转换为 515,723 股 A 股普通股。

36、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1,940,107,787	1,953,628,341
合计	1,940,107,787	1,953,628,341

37、其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838,000,000	175,000,000
应付股利	224,569,600	279,347,620
期货风险准备金	155,305,376	161,456,728
应付客户维护费	122,089,938	94,750,823
应付利息	75,381,962	76,068,422
预收账款	14,841,240	68,648,877
应付结构化产品投资者款项	2,484,253	700,008,432
其他	234,623,925	459,684,543
合计	1,667,296,294	2,014,965,445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应付股利中包括应付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利息。

38、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可转债转股	小计	
股份总数	8,908,448,211	-	1,312	1,312	8,908,449,523

39、其他权益工具

(1)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至其他权益工具的情况（划分依据、主要条款和股利或利息的设定机制等）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本公司于 2019 年 9 月、2020 年 3 月发行了两期永续次级债券（以下统称“永续债”），即“19 国君 Y1”及“20 国君 Y1”，债券面值均为人民币 100 元，票面利率分别为 4.20% 及 3.85%。永续债均无到期日，但本公司有权于永续债第 5 个和其后每个付息日按面值加应付利息（包括所有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赎回该债券。

永续债票面利率在前 5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如本公司未行使赎回权，自第 6 个计息年度起，永续债每 5 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重置票面利率以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确定。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 5 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上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5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

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债券的每个付息日，本公司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到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强制付息事

件是指付息日前 12 个月，本公司向普通股股东分红或减少注册资本。当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时，本公司不得递延当期利息及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于 2021 年，本公司已在应付股利中确认应付永续债利息人民币 402,500,000 元。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次级债券属于权益性工具，在本集团及本公司资产负债表列示于所有者权益中。

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事项参见“本节 七 35、应付债券 注 5”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永续债	9,943,396,227	-	-	9,943,396,227
可转债权益成份	1,128,264,490	-	4,035	1,128,260,455
合计	11,071,660,717	-	4,035	11,071,656,682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上方(1)中的情况说明。

40、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44,803,483,546	27,043	-	44,803,510,589
与少数股东的权益性交易	506,019,193	-	-	506,019,193
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667,159,714	-	-	667,159,714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79,534,300	301,019,398	93,849,526	-472,364,428
向关联方转让资产溢价	160,079,213	-	-	160,079,213
其它	114,031,664	24,084,252	-	138,115,916
合计	45,571,239,030	325,130,693	93,849,526	45,802,520,197

41、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份回购	173,349,446	12,588,240	173,349,446	12,588,24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603,560,000	79,499,920	56,828,240	626,231,680
合计	776,909,446	92,088,160	230,177,686	638,819,92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0 年 6 月 7 日，本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 2020 年 7 月 17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完成从二级市场累计回购 88,999,990 股 A 股普通股用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款共计人民币 1,543,209,446 元。

于 2020 年 9 月 17 日以及 2021 年 7 月 19 日，本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通过了《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及《提请审议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分别以人民币 7.64 元/股及 7.95 元/股的授予价格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共计 79,000,000 股及 9,999,990 股。于 2020 年 9 月 28 日及 2021 年 9 月 1 日，本公司共收到的激励对象缴纳的认股资金合计人民币 603,560,000 元及人民币 79,499,920 元，按照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库存股数量减少库存股人民币 1,369,860,000 元及人民币 173,349,446 元，库存股面额高于认股资金总额的差额人民币 766,300,000 元及人民币 93,849,526 元冲减股本溢价。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分别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分三批。激励对象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限售期满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当期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除本公司《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另有规定外，由公司按授予价格进行统一回购，因此本公司在授予日确认股票回购义务人民币 603,560,000 元及人民币 79,499,920 元。

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本公司向分红派息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派发了 2020 年股利，本公司根据实际派发的股利相应调整了股票回购义务人民币 56,828,240 元。

于 2021 年 12 月，本公司对因解除劳动合同或劳动合同到期终止等原因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的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所持股票按回购价格进行了回购（人民币 12,588,240 元），并相应调整回购义务。

4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合计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9,117,258	-337,553,299	-83,195,062	-	84,600,362	-338,958,599	-337,751,818	-1,206,781	-786,869,076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68,331,872	271,290,108	66,967,888	-	-5,774,293	210,096,513	210,096,513	-	-458,235,35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9,214,614	-608,843,407	-150,162,950	-	90,374,655	-549,055,112	-547,848,331	-1,206,781	-328,633,717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8,975,495	244,671,658	65,753,466	241,046,182	-	-62,127,990	26,078,347	-88,206,337	-72,897,148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37,592	68,431,116	-	-	-	68,431,116	68,431,116	-	71,568,708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2,445,510	369,144,198	46,125,452	173,397,122	-	149,621,624	156,085,316	-6,463,692	258,530,82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85,294,608	114,264,852	19,628,014	67,649,060	-	26,987,778	26,840,176	147,602	112,134,78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89,853,205	-307,168,508	-	-	-	-307,168,508	-225,278,261	-81,890,247	-515,131,46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48,092,753	-92,881,641	-17,441,596	241,046,182	84,600,362	-401,086,589	-311,673,471	-89,413,118	-859,766,224

项目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合计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5,957,673	-82,369,408	-20,592,351	-	-162,259,293	100,482,236	146,840,415	-46,358,179	-449,117,258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4,743,860	-98,117,350	-24,529,338	-	-	-73,588,012	-73,588,012	-	-668,331,8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13,813	15,747,942	3,936,987	-	-162,259,293	174,070,248	220,428,427	-46,358,179	219,214,614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45,425,255	-743,439,291	-129,473,478	586,392,167	-	-1,200,357,980	-944,400,750	-255,957,230	-98,975,495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93,182	-55,590	-	-	-	-55,590	-55,590	-	3,137,59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01,354,970	67,425,070	-116,170,616	527,990,050	-	-344,394,364	-298,909,460	-45,484,904	102,445,510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150,598,020	4,559,733	-13,302,862	58,402,117	-	-40,539,522	-65,303,412	24,763,890	85,294,60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90,279,083	-815,368,504	-	-	-	-815,368,504	-580,132,288	-235,236,216	-289,853,20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49,467,582	-825,808,699	-150,065,829	586,392,167	-162,259,293	-1,099,875,744	-797,560,335	-302,315,409	-548,092,753

43、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957,035,768	-	-	6,957,035,768
任意盈余公积	215,495,028	-	-	215,495,028
合计	7,172,530,796	-	-	7,172,530,79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的决议，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当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股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除了用于弥补亏损外，法定盈余公积于转增股本后，其余额不得少于转增前股本的25%。

44、一般风险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计提比例 (%)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10,093,736,501	1,364,186,700	10	269,337,212	11,188,585,989
交易风险准备	9,356,183,929	1,253,385,460	10	263,275,495	10,346,293,894
合计	19,449,920,430	2,617,572,160		532,612,707	21,534,879,883

45、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期初未分配利润	46,504,462,478	41,335,967,21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013,479,630	11,122,099,225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	432,122,055	-
减：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617,572,160	1,952,783,282
应付普通股股利	4,983,131,708	3,439,390,567
应付永续债股利	402,500,000	402,500,000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185,353,759	158,930,114
期末未分配利润	54,132,214,054	46,504,462,478

根据 2021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本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各按 2020 年财务报表净利润的 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和交易风险准备后，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本公司总股本为基础，每股现金分红人民币 0.56 元（含税）。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本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总计共向普通股股东分配现金红利人民币 4,983,131,708 元。

于 2021 年，本公司已确认上述永续债相关的应付股利人民币 402,500,000 元（2020 年：人民币 402,500,000 元）。

根据 2022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本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各按 2021 年财务报表净利润的 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和交易风险准备后，以分红派息股权登

记日的本公司总股本为基础，每股现金分红人民币 0.68 元（含税）。若按照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8,908,449,523 股（未考虑 2021 年 12 月 31 日之后可转债转股行权）为基数计算，分配现金红利总额为 6,057,745,676 元。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46、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	8,389,446,143	7,951,163,054
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10,864,998,356	10,108,838,269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8,856,582,468	8,927,117,990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1,058,121,292	742,505,526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950,294,596	439,214,753
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2,475,552,213	2,157,675,215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2,474,702,384	2,155,336,840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849,829	2,338,375
2. 期货经纪业务净收入	1,110,646,340	480,444,485
期货经纪业务收入	2,303,801,000	1,704,137,322
期货经纪业务支出	1,193,154,660	1,223,692,837
3. 其他经纪业务净收入	5,004,670	1,154,303
其他经纪业务收入	5,040,799	1,206,211
其他经纪业务支出	36,129	51,908
4. 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	4,062,092,823	3,734,887,305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4,232,475,124	3,887,167,775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3,860,992,666	3,451,203,642
证券保荐业务	94,515,256	139,567,382
财务顾问业务	276,967,202	296,396,751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170,382,301	152,280,470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163,864,383	149,363,055
证券保荐业务	5,686,852	2,361,174
财务顾问业务	831,066	556,241
5.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1,649,881,895	1,387,949,953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1,649,881,895	1,387,974,499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	24,546
6. 基金管理业务净收入	141,908,101	157,222,474
基金管理业务收入	143,696,713	157,929,583
基金管理业务支出	1,788,612	707,109
7. 投资咨询业务净收入	379,621,986	239,136,654
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379,621,986	239,136,654
8.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11,044,742	187,211,437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01,125,751	223,890,877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0,081,009	36,679,440
合计	15,949,646,700	14,139,169,665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9,880,641,624	17,710,281,19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930,994,924	3,571,111,525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境内上市公司	78,744,915	134,285,697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其他	5,005,537	188,679
其他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192,385,684	161,366,134
合计	276,136,136	295,840,510

47、利息净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5,752,963,321	14,495,681,745
其中：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7,315,163,548	6,104,191,320
其中：孖展业务融资利息收入	614,571,392	506,660,648
货币资金及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3,976,999,868	3,696,266,74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2,315,146,195	2,206,608,013
其中：约定购回利息收入	86,086,435	48,092,551
股票质押式回购利息收入	1,812,950,399	1,803,824,388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2,078,412,029	2,177,121,383
定期贷款利息收入	25,945,497	51,897,778
其他利息收入	41,296,184	259,596,509
利息支出	10,162,410,511	8,804,653,548
其中：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3,774,985,308	3,325,140,986
其中：次级债券利息支出	227,720,256	251,307,6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3,107,835,815	2,749,938,933
其中：报价回购利息支出	520,021,860	377,754,032
应付短期融资款利息支出	1,228,528,680	732,912,724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847,605,864	611,282,413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587,381,123	483,836,591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467,641,639	292,942,335
债券借贷利息支出	175,825,612	165,343,489
衍生工具利息支出	134,006,600	100,688,301
借款利息支出	123,812,997	433,751,924
黄金租赁利息支出	69,282,090	75,756,025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78,148,927	88,945,628
结构化产品优先级利息支出	2,021,256	31,483,012
其他利息支出	32,976,239	5,573,522
利息净收入	5,590,552,810	5,691,028,197

48、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38,723,380	155,524,14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38,768,901	175,810,562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9,943,545,899	8,467,380,967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7,450,659,333	4,433,130,562
—交易性金融工具	6,607,830,568	4,231,756,9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42,828,765	201,373,639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2,492,886,566	4,034,250,405
—交易性金融工具	2,018,311,621	3,773,681,344
—其他债权投资	234,192,373	586,392,167
—衍生金融工具	240,382,572	-325,823,106
其他（注）	-1,910,298	529,443
合计	11,619,127,882	8,799,245,119

注：其他为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中归属于第三方的损益。

4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18,647,931	2,162,321,448
交易性金融负债	1,971,010,847	-28,926,801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175,402,700	-36,770,663
衍生金融工具	306,205,467	-1,700,108,712
合计	358,568,383	433,285,935

50、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54,752,120	563,870,789
手续费返还收入	40,645,971	42,940,482
合计	595,398,091	606,811,271

以上其他收益均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本集团 2021 年度获得的政府补助主要系财政扶持资金。

51、其他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大宗商品收入	8,685,187,574	5,396,352,128
其他	61,680,006	50,824,200
合计	8,746,867,580	5,447,176,328

5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1,897,216	82,870,169
教育费附加	61,271,665	55,718,262
其他	37,508,912	30,230,525
合计	190,677,793	168,818,956

53、业务及管理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费用	10,286,477,756	9,250,379,934
使用权资产折旧	572,964,989	616,512,660
IT 相关费用	470,150,860	424,081,357
固定资产折旧	346,910,897	390,202,181
业务招待费	284,589,201	279,469,347
咨询费	266,742,421	241,935,418
行政运营费用	237,041,482	192,129,884
会员席位费	232,438,068	175,419,113
邮电费	199,494,930	221,736,927
无形资产摊销	199,342,464	188,706,872
销售服务费	189,125,555	192,708,743
租赁费	184,427,246	242,420,196
差旅费	183,665,522	146,741,750
广告宣传费	146,234,730	166,632,220
投资者保护基金	135,012,762	121,575,4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3,320,804	176,131,737
公共事业费	43,988,877	41,971,143
其他	227,590,028	307,321,856
合计	14,339,518,592	13,376,076,766

54、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转回) / 损失	-596,813,038	616,772,145
融出资金减值损失	502,665,571	610,348,445
应收款项坏账损失	323,149,904	70,584,990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114,264,852	4,559,733
货币资金减值(转回) / 损失	-2,244,416	10,031,218
合计	341,022,873	1,312,296,531

55、其他业务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大宗商品成本	8,650,700,842	5,392,031,366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费用	14,683,037	-
合计	8,665,383,879	5,392,031,366

56、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预计负债计提	143,562,657	6,500,452	143,562,657
对外捐赠	51,012,479	38,824,484	51,012,479
固定资产毁损报废及盘亏损失	156,427	1,236,624	156,427
其他	12,168,215	47,972,374	12,168,215
合计	206,899,778	94,533,934	206,899,778

5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607,523,530	3,424,648,226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2,215,488	-289,773,936
合计	3,809,739,018	3,134,874,29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9,112,281,00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778,070,25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9,115,33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97,73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20,438,000
归属于联营及合营企业业绩的影响	-106,822,87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2,603,94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209,44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277,738
可抵扣的其他权益工具分配	-100,625,000
所得税费用	3,809,739,018

58、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新发行普通股股数，根据发行合同的具体条款，从应收对价之日（一般为股票发行日）起计算确定。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子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调整下述因素后确定：(1) 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2) 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3) 当期分配给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现金股利；(4) 子公司潜在普通股的稀释效应；以及 (5) 上述调整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母等于下列三项之和：(1) 基本每股收益中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2) 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及 (3) 本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产生的稀释效应。

在计算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时，以前期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当期期初转换；当期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发行日转换。本公司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为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在计算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产生的稀释效应时，本公司假设资产负债表日即为解锁日并据以判断资产负债表日的实际业绩情况是否满足解锁要求的业绩条件。并根据判断结果计算产生的稀释效应。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1 年	2020 年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4,567,735,310	10,665,514,526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8,819,448,820	8,865,323,6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5	1.20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的计算过程如下：

	2021 年	2020 年
归属于母公司的合并净利润	15,013,479,630	11,122,099,225
减：其他权益工具股息影响（注 1）	402,500,000	456,584,699
减：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持有人的分红	43,244,320	-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4,567,735,310	10,665,514,526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2021 年	2020 年
年初已发行普通股股数	8,908,448,211	8,907,948,159
减：回购股份的影响	88,999,990	42,749,996
加：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的影响	599	125,526
年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8,819,448,820	8,865,323,689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

	2021 年	2020 年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a)	14,913,042,724	10,962,353,751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b)	9,209,532,783	9,233,166,2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2	1.19

(a)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计算过程如下：

	2021 年	2020 年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4,567,735,310	10,665,514,526
稀释调整：		
加：可转换债券负债部分确认的利息（税后）	302,063,094	298,476,014
加：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持有人的分红	43,244,320	-
减：子公司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影响（注 2）	-	1,636,789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14,913,042,724	10,962,353,751

(b)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过程如下：

	2021 年	2020 年
年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8,819,448,820	8,865,323,689
稀释调整：		
加：假定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转换为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372,361,698	363,726,979
加：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产生的稀释性影响	17,722,265	4,115,615
年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9,209,532,783	9,233,166,283

注 1：本公司在计算 2021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时，将归属于 2021 年度的永续债股息共计人民币 402,500,000 元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中予以扣除（2020 年度：人民币 456,584,699 元）。

注 2：为香港子公司在外流通的股票期权产生的稀释效应。

5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付保证金净增加额	43,109,742,234	32,876,198,346
收到的大宗商品交易现金流入	9,844,334,752	6,926,681,631
收到的衍生金融产品现金净流入	2,857,227,849	-
收取代扣代缴转让限售股个人所得税	2,170,003,351	2,389,905,634
收到的资管产品增值税	730,135,593	796,462,346
政府补助及手续费返还收入	595,398,091	606,811,271
定期贷款业务净减少额	398,245,895	-
预收客户金融产品认购款净增加额	189,312,434	-
应收代付股利净增加额	123,207,348	-
其他	581,235,845	384,997,869
合计	60,598,843,392	43,981,057,09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出保证金净增加额	14,189,855,370	15,217,804,840
支付大宗商品交易现金流出	9,338,833,545	6,991,910,256
支付的业务及管理费	3,140,662,919	2,500,848,846
支付代扣代缴转让限售股个人所得税	2,406,031,249	2,413,985,953
应收经纪商款项净增加额	2,233,875,436	449,955,564
定期贷款业务净增加额	-	77,633,683
其他	125,525,058	165,433,431
合计	31,434,783,577	27,817,572,573

6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302,541,991	11,737,069,905
加：信用减值损失	341,022,873	1,312,296,531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720,917	62,088
固定资产折旧	346,910,897	390,202,181
使用权资产摊销	572,964,989	616,512,660
无形资产摊销	199,342,464	188,706,87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3,320,804	176,131,737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4,683,037	-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28,445,339	-20,773,64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58,568,383	-433,285,935
汇兑损益	71,624,507	-61,555,622
投资收益及利息净收入	-680,239,923	564,330,476
递延所得税	202,215,488	-289,773,936
股份支付的费用	307,475,476	107,907,6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94,679,370,857	-82,445,153,99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88,619,607,485	90,387,817,6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65,806,426	22,230,494,567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1,446,229,165	123,062,207,14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23,062,207,149	100,436,447,38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51,609,994,641	45,446,306,791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45,446,306,791	31,528,435,20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47,709,866	36,543,631,346

(2) 本期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相关信息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不适用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减: 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5,827,243,036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失去的现金净额	15,827,243,036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净资产	17,989,080,171
-流动资产	34,692,185,554
-非流动资产	15,324,252,578
-流动负债	29,035,472,482
-非流动负债	2,991,885,479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1,446,229,165	123,062,207,149
其中: 库存现金	410,653	398,02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1,444,273,015	122,987,234,20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545,497	74,574,922
二、现金等价物	51,609,994,641	45,446,306,791
其中: 结算备付金	19,382,062,128	17,879,557,8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2,227,932,513	27,566,748,91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056,223,806	168,508,513,9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不包含母公司和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具体参见本节“七 1、货币资金，8、交易性金融资产，9、其他债权投资以及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折算汇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6.37570	6.52490
港币	0.81760	0.84164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国泰君安金融控股”主要通过“国泰君安国际”及其子公司在香港展业，记账本位币为港币。

6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财政扶持资金	554,752,120	其他收益	554,752,12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子公司定向增资	2021 年 2 月 7 日	控制权转移	24.99	4,004,515,259	5,129,329,800	1,124,814,541	根据第三方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	13,954,3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2 月,上海证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批复要求及有关国资管理规定完成了验资、国有产权变更登记、新增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等必要手续,并领取了新的工商营业执照。本公司持有上海证券的股权比例变更为 24.99%,上海证券将不再为本公司的子公司,自此本集团不再将上海证券纳入合并范围。

本集团由于丧失对上海证券的控制权而产生的利得为人民币 1,138,768,901 元,列示在合并财务报表的投资收益项目中。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 名称	注册地及 主要经营地	实缴资本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 方式
				直接	间接	
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创投”）	中国上海	人民币 75 亿元	股权投资、投资咨询等	100	-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资管”）	中国上海	人民币 20 亿元	证券资产管理业务、公募基金管理业务等	100	-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裕”）	中国上海	人民币 30 亿元	股权投资、金融产品投资	100	-	
上海国翔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翔置业”）	中国上海	人民币 10.5 亿元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等	100	-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金融控股”）	中国香港	港币 26.1198 亿元	投资业务等	100	-	
国泰君安风险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人民币 8 亿元	仓单服务、合作套保、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等	-	100	
上海国泰君安格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人民币 1 亿元	创业投资、投资管理等	-	100	
上海国泰君安君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人民币 2,000 万元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等	-	100	
国泰君安（上海）科技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人民币 2,000 万元	股权投资、创业投资、资产管理等	-	100	
Guotai Junan Futures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	商品期货、外汇等经纪业务	-	100	
国泰君安期货	中国上海	人民币 40 亿元	期货经纪业务、期货投资咨询等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国泰君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人民币 12.3356 亿元	资产管理、股权投资、基金管理等	-	99	
上海中兵国泰君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人民币 7.3003 亿元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等	-	99	
上海国泰君安好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人民币 1,000 万元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等	-	100	

注：以上于中国境内的子公司均在中国法律下注册为有限责任公司。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对于本集团作为管理人或投资顾问的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作为普通合伙人或投资管理人的有限合伙企业，本集团在综合考虑对其拥有的投资决策权及可变回报的敞口等因素后，认定对部分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及有限合伙企业拥有控制权，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纳入合并范围的国泰君安金融控股的主要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	注册地以及主要经营地	实缴资本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国泰君安证券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 3,350 万元	投资业务等	-	100%
国泰君安咨询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港币 1,200 万元	项目投资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等	-	100%
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英属维京群岛	美元 1 元	融资业务等	-	100%
国泰君安国际	中国香港	港币 109.1116 亿元	投资及财务融资业务等	-	73.24%
国泰君安（香港）有限公司	萨摩亚	美元 8.163 亿元	投资及行政管理等	-	73.24%
国泰君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 1）	中国香港	港币 1,000 万元	基金管理和证券买卖等	-	36.62%
国泰君安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 75 亿元	证券经纪业务等	-	73.24%
国泰君安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 3 亿元	财务融资及投资业务等	-	73.24%
国泰君安期货（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 5,000 万元	期货经纪业务等	-	73.24%
国泰君安融资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 5,000 万元	投资顾问业务等	-	73.24%
国泰君安资产管理（亚洲）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 5,000 万元	基金管理业务等	-	73.24%
国泰君安外汇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 3,000 万元	外汇业务等	-	73.24%
Guotai Junan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te. Limited （原“国泰君安国际（新加坡）控股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币 930 万元	投资管理等	-	73.24%
Guotai Junan International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Pte. Limited	新加坡	新加坡币 420 万元	资产管理等	-	73.24%
国泰君安金融产品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 100 万元	投资及证券买卖业务等	-	73.24%
Guotai Junan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Singapore) Pte. Limited	新加坡	新加坡币 350 万元	证券经纪业务等	-	73.24%
Guotai Junan Global Ltd.	英属维京群岛	美元 500 万元	投资管理等	-	100%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USA Holding, Inc.	美国	美元 500 万元	投资管理等	-	100%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USA, Inc.	美国	美元 500 万元	并购顾问等	-	100%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Vietnam) Corporation（注 2）	越南	越南盾 6,935 亿元	证券经纪业务等	-	37.33%

注 1 本公司拥有子公司国泰君安国际 73.24%的表决权，国泰君安国际认为其有权任命或任免国泰君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多数董事会成员，因而有能力支配国泰君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从而控制国泰君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因此，国泰君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本公司的子公司核算。

注 2 本公司拥有子公司国泰君安国际 73.24%的表决权，国泰君安国际通过持有 50.97%的股权控制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Vietnam) Corporation。因此，Guotai Junan Securities (Vietnam) Corporation 作为本公司的子公司核算。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及永续债利息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国泰君安国际	26.76%	268,812,950	212,242,422	3,477,948,48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合计	负债合计	资产合计	负债合计
国泰君安国际	86,901,145	74,279,904	102,445,045	89,619,152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国泰君安国际	2,242,951	916,024	955,040	2,890,910	1,394,188	1,387,295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注册/认缴资本	注册地/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合营企业						
厦门君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 3)	人民币 2.001 亿元	中国厦门	股权投资、投资咨询等	-	10%	权益法
上海国君创投隆旭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人民币 1 亿元	中国上海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等	-	25%	权益法
上海国君创投隆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人民币 5 亿元	中国上海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等	-	20%	权益法
上海国君创投隆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注 2)	人民币 10.002 亿元	中国上海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等	-	55%	权益法
上海君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 2)	人民币 1,000 万元	中国上海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等	-	61%	权益法
上海国君创投证鋈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人民币 10,001 万元	中国上海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等	-	25%	权益法
上海君彤璟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 2)	人民币 7.01 亿元	中国上海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等	-	100%	权益法
君彤二期投资基金	人民币 4.01 亿元	中国上海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等	-	50%	权益法
上海中兵国泰君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注 3)	人民币 6.52 亿元	中国上海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等	-	16%	权益法
上海国泰君安创新股权投资母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人民币 80.08 亿元	中国上海	股权投资、投资咨询等	-	50%	权益法
青岛国泰君安新兴一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人民币 7.285 亿元	中国青岛	股权投资、投资咨询等	-	48%	权益法
盐城国泰君安致远一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人民币 5 亿元	中国盐城	证券投资咨询、股权投资等	-	20%	权益法
联营企业						
深圳国泰君安申易一期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人民币 4 亿元	中国深圳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等	-	25%	权益法
深圳国泰君安力鼎君鼎一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人民币 1.3 亿元	中国深圳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等	-	38%	权益法
上海科创中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 3)	人民币 1 亿元	中国上海	股权投资管理、投资管理等	13%	-	权益法
华安基金	人民币 1.5 亿元	中国上海	基金管理等	28%	-	权益法
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注 3)	人民币 5 亿元	中国深圳	为权益交易及投融资提供中介服务、股权登记服务等	-	10%	权益法
上海集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注 3)	人民币 1000 万元	中国上海	企业管理咨询、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等	-	15%	权益法
上海城市更新引导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 3)	人民币 100.02 亿元	中国上海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等	-	0.01%	权益法
上海证券(注 1)	人民币 53.2653 亿元	中国上海	证券经纪、自营、承销、投资咨询等	25%	-	权益法

注 1 2020 年 12 月 7 日，上海证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主要股东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58 号），中国证监会核准百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联集团”）成为上海证券主要股东、控股股东。2021 年 2 月，本公司持有上海证券的股权比例变更为 24.99%，上海证券将不再为本公司的子公司，因此作为联营企业进行核算。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注 2 虽然本集团于这些被投资企业的持股比例超过 50%，然而，根据章程或其他合约中的安排规定，本集团对这些被投资企业仅有共同控制，因而将其作为合营企业核算。

注 3 虽然本集团于这些被投资企业的持股比例低于 20%，然而，根据章程或其他合约中的安排规定，本集团对这些被投资企业具有重大影响，因而将其作为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核算。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未经审计)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经审计)	
	上海证券	华安基金	上海证券	华安基金
资产合计	69,802,891,362	6,246,215,623	不适用	4,966,338,806
负债合计	52,874,614,018	2,098,226,234	不适用	1,521,146,922
少数股东权益	-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6,928,277,344	4,147,989,389	不适用	3,445,191,88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230,455,423	1,161,437,029	不适用	689,038,377
调整事项				
--其他	1,135,782,676	729,229,365	不适用	319,125,021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366,238,099	1,890,666,394	不适用	1,008,163,398
营业收入	2,280,053,812	3,630,933,921	不适用	2,670,109,868
净利润	766,105,707	1,005,772,650	不适用	710,613,360
其他综合收益	274,550,460	-2,671,424	不适用	-5,875,505
综合收益总额	1,040,656,167	1,003,101,226	不适用	704,737,85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60,000,000	不适用	35,000,000

上表列示了本集团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这些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是在按投资时公允价值为基础的调整以及统一会计政策调整后的金额。此外，上表还列示了这些财务信息按照权益法调整至本集团对联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的调节过程。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492,824,503	2,844,778,12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86,239,534	5,403,948
--综合收益总额	366,303,387	-92,768,992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77,812,584	161,601,66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2,330,222	10,722,379
--综合收益总额	20,137,921	10,722,379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6).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为本集团管理的基金、资产管理计划及合伙企业等。这些结构化主体根据合同约定投资于各类许可的金融产品。

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在上述资产管理计划及合伙企业中的投资之账面价值共计约人民币8,936,749,386元，其中人民币3,420,532,553元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人民币5,516,216,833元分类为长期股权投资。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在上述资产管理计划及合伙企业中的投资之账面价值共计人民币7,412,765,061元，其中人民币4,559,455,911元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人民币2,853,309,150元分类为长期股权投资。

本年度本集团从由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且资产负债表日在该结构化主体中没有权益的资产管理计划及合伙企业中获取的管理费收入为人民币862,352,647元（2020年度：人民币643,001,483元）。

6、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未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主要包括基金、银行理财产品、信托计划与券商资管产品。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赚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上述投资的账面金额等同于本集团因持有第三方机构发行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而可能存在的最大风险敞口，详情载列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敞口	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敞口
交易性金融资产	91,339,243,753	91,339,243,753	66,819,077,615	66,819,077,6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13,307,522,517	13,307,522,517
合计	91,339,243,753	91,339,243,753	80,126,600,132	80,126,600,132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节“十七、风险管理”。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53,281,710,968	217,842,876,040	13,260,474,663	284,385,061,671
1、债券	1,649,948,443	112,764,618,229	1,479,801,535	115,894,368,207
2、基金	28,881,448,467	48,466,933,099	5,729,476,160	83,077,857,726
3、股票/股权	21,641,328,496	11,674,951,734	1,783,364,859	35,099,645,089
4、资产证券化产品	-	15,860,187,866	-	15,860,187,866
5、其他投资	1,108,985,562	29,076,185,112	4,267,832,109	34,453,002,783
（二）其他债权投资	1,617,647,015	65,220,768,622	-	66,838,415,637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33,181,222	139,455,920	307,721,165	2,480,358,307
1、股票 / 股权投资	2,033,181,222	139,455,920	307,721,165	2,480,358,307
（四）衍生金融资产	739,654,404	3,417,744,200	-	4,157,398,60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7,672,193,609	286,620,844,782	13,568,195,828	357,861,234,219
（五）交易性金融负债	479,857,901	41,191,601,765	5,818,072,597	47,489,532,263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79,857,901	5,951,577,409	-	6,431,435,310
其中：权益工具	156,885,995	-	-	156,885,995
债务工具	-	5,692,127,764	-	5,692,127,764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其他	322,971,906	259,449,645	-	582,421,551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35,240,024,356	5,818,072,597	41,058,096,953
其中：债务工具	-	34,872,666,150	5,190,263,766	40,062,929,916
其他	-	367,358,206	627,808,831	995,167,037
（六）衍生金融负债	175,061,636	9,577,811,855	-	9,752,873,49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654,919,537	50,769,413,620	5,818,072,597	57,242,405,754

项目	期初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48,785,457,552	165,034,807,600	14,905,878,868	228,726,144,020
1、债券	1,155,463,658	103,183,089,866	3,633,673,205	107,972,226,729
2、基金	26,543,123,591	28,380,870,616	4,436,616,599	59,360,610,806
3、股票 / 股权	15,627,148,135	6,578,808,742	2,876,940,440	25,082,897,317
4、资产证券化产品	69,046,995	9,568,086,717	-	9,637,133,712
5、其他投资	5,390,675,173	17,323,951,659	3,958,648,624	26,673,275,456
（二）其他债权投资	959,117,732	71,533,683,597	-	72,492,801,329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56,128,254	13,514,551,336	366,382,858	17,637,062,448
1、股票 / 股权投资	3,756,128,254	207,028,819	366,382,858	4,329,539,931
2、证金公司专户投资	-	13,307,522,517	-	13,307,522,517
（四）衍生金融资产	204,885,895	2,009,339,831	-	2,214,225,72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3,705,589,433	252,092,382,364	15,272,261,726	321,070,233,523
（五）交易性金融负债	892,506,184	38,527,135,182	8,674,817,449	48,094,458,815
1、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92,506,184	4,667,733,889	-	5,560,240,073
其中：权益工具	847,311,994	-	-	847,311,994
债务工具	45,194,190	4,402,640,463	-	4,447,834,653
其他	-	265,093,426	-	265,093,426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33,859,401,293	8,674,817,449	42,534,218,742
其中：债务工具	-	31,291,124,083	8,023,325,661	39,314,449,744
其他	-	2,568,277,210	651,491,788	3,219,768,998
（六）衍生金融负债	2,027,631,697	3,498,840,344	-	5,526,472,04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920,137,881	42,025,975,526	8,674,817,449	53,620,930,85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确定，而不是被迫出售或清算情况下的金额。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负债、其他债权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公允价值是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确定的。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中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是采用相关债券登记结算机构估值系统的报价。相关报价机构在形成报价过程中采用了反映市场状况的可观察输入值。

对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负债、其他债权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不存在公开市场的债务、权益工具投资及结构化主体，其公允价值以估值技术确定。估值技术所需的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但不限于收益率曲线、资产净值和市盈率等估值参数。

对于衍生金融资产和负债中不存在公开市场报价的，公允价值根据每个合约的条款和到期日，采用市场利率或汇率将未来现金流折现来确定。权益互换合约中嵌入的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相关交易所报价计算的相关权益证券回报来确定。

2021 年，本集团上述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限售股票、非上市股权投资、非上市基金投资、债券投资、其他投资、金融负债及衍生金融工具，本集团从交易对手处询价或者采用估值技术来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现金流折现法和市场比较法等。其公允价值的计量采用了重要的不可观察参数，比如信用价差、波动率、流动性折扣等。限售股票、非上市股权投资、其他投资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对这些不可观察输入值的合理变动无重大敏感性。

2021 年，本集团上述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量化信息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
股票/非上市股权	855,846,338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股票/非上市股权	1,182,079,160	近期交易价	不适用	不适用
股票/非上市股权	53,160,526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风险调整折现率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债券投资	1,479,801,535	近期交易价	不适用	不适用
非上市基金	716,483,422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非上市基金	5,012,992,738	近期交易价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投资	3,448,477,830	近期交易价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投资	819,354,279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风险调整折现率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金融负债	-627,808,831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金融负债	-5,190,263,766	近期交易价	不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
股票/非上市股权	1,154,053,091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股票/非上市股权	1,780,894,954	近期交易价	不适用	不适用
股票/非上市股权	308,375,253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风险调整折现率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债券投资	3,633,673,205	近期交易价	不适用	不适用
非上市基金	913,430,014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非上市基金	3,523,186,585	近期交易价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投资	3,958,648,624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风险调整折现率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金融负债	-629,040,451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金融负债	-8,045,776,998	近期交易价	不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4,905,878,868	366,382,858	-	-8,674,817,449	-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 计入损益	489,996,646	-	-	-500,939,332	-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59,672,593	-	-	-
购买	2,903,444,154	-	-	-	-
转入	1,678,501,445	1,010,900	-	-	-
转出	-3,286,089,480	-	-	-	-
出售结算	-2,949,443,742	-	-	3,357,684,184	-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	-481,813,228	-	-	-	-
年末余额	13,260,474,663	307,721,165	-	-5,818,072,597	-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负债，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848,396,906	-	-	-453,829,329	-
2020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471,541,890	754,300,641	94,918,907	-7,271,644,544	-238,548,571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 计入损益	29,344,449	-	-	-390,314,375	-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380,986,465	-	-	-
购买	3,440,275,085	1,830	-	-	-
发行	-	-	-	-1,880,304,241	-
转入	1,054,466,843	-	-	-	-
转出	-98,991,603	-1,490,081	-21,493,075	-	5,243,950
出售结算	9,242,204	-5,443,067	-73,425,832	867,445,711	233,304,621
年末余额	14,905,878,868	366,382,858	-	-8,674,817,449	-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负债，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349,562,550	-	-	-572,386,419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对于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本集团在每个报告年末通过重新评估分类（基于对整体公允价值计量有重大影响的最低层级输入值），判断各层级之间是否存在转换。

于财务报告期间，本集团持有的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在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无重大转换。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以公允价值披露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管理层已经评估了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除应付债券外，公允价值和账面价值相若。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应付债券的账面价值及公允价值列示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应付债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126,767,098	91,692,414
公允价值	129,727,119	93,669,846
-第一层级	14,978,140	8,404,900
-第二层级	111,411,490	83,960,772
-第三层级	3,337,489	1,304,174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节“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联营企业情况，详见本节“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资公司”）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
国际集团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农商银行”）	本公司董事担任该公司董事
证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证通股份”）	本公司已卸任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该公司董事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	本公司董事担任该公司董事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	本公司监事担任该公司副董事长
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际集团资管”）	国际集团控制的公司
长江经济联合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经济联合发展”）	本公司已卸任董事曾担任该公司副董事长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明食品”）	本公司已卸任董事曾担任该公司董事
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银金融”）	国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该公司董事
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鑫投资”）	国资公司控制的公司
上海上国投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国投资管”）	国际集团控制的公司
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城投”）	本公司董事担任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信信托”）	以国资公司为受益人的信托受托人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三峡”）	本公司董事担任该公司外部董事
新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资本”）	本公司董事担任该公司董事及总裁
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均瑶集团”）	本公司已卸任董事曾担任该公司副董事长
上海国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盛资本”）	本公司董事担任该公司董事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外贸信托”）	以国资公司为受益人的信托受托人
中国金茂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金茂”）	本公司董事担任该公司董事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构成关联方。下列各方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 (1) 本公司的子公司；
- (2)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3)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 (4) 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以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5) 本公司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 (6) 由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国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3,312,654,328	2019 年 3 月	2022 年 3 月	否
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国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3,513,010,700	2021 年 4 月	2026 年 4 月	否
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国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2,026,197,460	2021 年 11 月	2024 年 11 月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参见“第六节 重要事项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二）担保情况”。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 适用 ☒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 适用 ☒ 不适用

(8). 其他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与关联方交易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机制遵循公允、合理和市场化原则。

① 本集团向关联方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中国外贸信托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	7,458,365	不适用
中信信托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	2,069,141	6,460,482
新华资本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	1,156,386	-
国际集团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	380,490	2,372,930
华安基金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	145,304	-
国资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	22,314	846,210
国鑫投资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	9,755	246,682
上国投资管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	-	192,217
国际集团资管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	-	5,011
华安基金	交易单元租赁收入	164,464,267	73,422,486
上海农商银行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32,816,677	917,075
光明食品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4,528,302	2,830,189
国际集团资管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3,073,585	305,660
国资公司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1,151,887	10,259,670
浦银金融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966,981	660,377
上海城投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943,396	1,415,094
浦发银行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568,047	1,000,637
国际集团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	1,320,755
长江经济联合发展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不适用	1,022,630
上海农商银行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11,211,883	5,638,798
浦发银行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7,551,288	11,328,305
国鑫投资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130,102	240,591
国资公司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36,755	162,305
上海证券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15,612	不适用
国际集团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15,095	75,260
国盛资本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3,233	-
长江经济联合发展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不适用	336,214
国际集团	财务顾问收入	377,358	-

② 本集团向关联方支付的手续费及佣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证通股份	第三方资金查询对接手续费	2,900,000	2,000,000
浦发银行	第三方资金存管业务手续费	1,182,305	1,484,867

③ 本集团向关联方收取的利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浦发银行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	507,520	1,252,555
华安基金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	83,298	-
上海农商银行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	-	128,831
浦发银行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	224,892,724	196,198,148

④ 本集团向关联方支付的利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上海农商银行	卖出回购利息支出	12,394,140	4,532,921
浦发银行	卖出回购利息支出	2,980,418	5,666,154
华安基金	卖出回购利息支出	1,013,141	-
中国外贸信托	客户保证金利息支出	775,080	不适用
国资公司	客户保证金利息支出	235,839	785,059
华安基金	客户保证金利息支出	80,614	-
中信信托	客户保证金利息支出	46,217	19,161
光明食品	客户保证金利息支出	37,849	-
国鑫投资	客户保证金利息支出	33,516	76,307
浦发银行	客户保证金利息支出	-	9,413
浦发银行	黄金租赁利息支出	9,870,208	5,052,059
上海农商银行	黄金租赁利息支出	4,956,660	-
浦发银行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1,892,278	15,010,611
上海农商银行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462,167	470,461
中信信托	债券利息支出	9,869,287	715,397
浦发银行	债券利息支出	3,781,096	18,060,468
上国投资管	利息支出	-	40,985,588
国际集团	利息支出	-	21,190,301

⑤ 本集团向关联方支付的业务及管理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浦发银行	产品销售服务费	10,548,287	15,802,562

⑥ 本集团与国际集团的交易符合《香港上市规则》所定义的持续性关连交易，于 2021 年度，本集团与国际集团及其联系人就证券及金融产品交易及金融服务所涉及的持续性关连交易的年度交易金额上限及交易的实际发生额如下：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交易上限	实际发生的交易金额
证券及金融产品交易		
流入	6,170.00	1,043.80
流出	6,138.90	643.44
金融服务		
产生收入	144.67	6.46
支付费用	62.00	0.28

⑦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权益性交易

2021 年 2 月，上海证券完成新增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导致本集团丧失对上海证券的控制权，上海证券不再为本公司的子公司，本公司的关联方上海城投为上海证券的增资方之一。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 适用 ☒ 不适用

8、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与其他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如下：

(1) 存放关联方款项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浦发银行	6,238,209,079	9,973,784,935
上海农商银行	5,924	8,083

(2) 应收款项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华安基金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110,112,626	51,684,635
浦发银行	管理费及业绩报酬	3,730,197	10,423,767
上海农商银行	管理费及业绩报酬	1,123,718	3,936,417
国鑫投资	管理费及业绩报酬	130,102	774,505
国资公司	管理费及业绩报酬	-	19,660
国际集团	管理费及业绩报酬	-	3,918
上海证券	管理费及业绩报酬	34,776	不适用
长江经济联合发展	管理费及业绩报酬	不适用	43,332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浦发银行	-	750,953,324
国资公司	-	748,934,222

(4) 应付款项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浦发银行	产品销售服务费	14,898,074	11,053,439
上海证券	产品销售服务费	30,225	不适用
浦发银行	第三方资金存管手续费	-	723,566

(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浦发银行	300,483,288	1,284,676,308

(6) 关联方认购的应付债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浦发银行	1,978,609,992	1,707,165,948
中信信托	659,890,287	80,715,397

(7) 持有关联方发行的债券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浦发银行	1,711,232,449	1,200,515,651
长城证券	411,361,886	623,460,365
浦银金融	204,789,942	-
中国金茂	12,751,400	-
光明食品	-	351,554,002
长江三峡	-	318,622,288
均瑶集团	不适用	31,177,479

(8) 向关联方借入/拆入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浦发银行	-	1,313,473,245
上国投资管	-	1,054,533,333
国际集团	-	495,630,667

十四、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9,999,99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778,000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为授予日当天的收盘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一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87,785,097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01,019,397

于 2020 年 9 月 17 日以及 2021 年 7 月 19 日，本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通过了《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及《提请审议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分别以人民币 7.64 元/股以及 7.95 元/股的授予价格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共计 79,000,000 股及 9,999,990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分别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分三批。解除限售后，本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统一办理解除限售事宜，对于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本公司将回购其持有的该次解除限售对应的限制性股票。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因激励对象离职共有 1,778,000 股限制性股票失效，本公司已回购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并将统一办理注销手续。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资本公积中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为人民币 387,785,097 元。本年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301,019,397 元。

(1)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如下：

本公司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为授予日当天的收盘价。

(2)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一致。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子公司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子公司国泰君安国际在本报告期内实施了两项股份支付计划（包含股份期权计划以及股份奖励计划），目的是激励和奖励为国泰君安国际运营作出贡献的员工。2021 年度，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6,456,079 元（2020 年度：人民币 21,141,936 元）。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10 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批准公司拟受让上海上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股权，交易价格以经有权的国资监管机构备案确认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确定，不超过人民币 18.12 亿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次交易尚需取得相关国资监管机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核准（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并无须作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度，本集团因未决诉讼而形成的或有负债为人民币 735,187,943 元（2020 年度：人民币 713,830,998 元）。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发行次级债券，短期融资券及公司债券

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本公司已完成 2022 年度第一期次级债券的公开发行工作，该次级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发行。该次级债券品种一规模为人民币 25 亿元，年利率为 3.00%，期限为 730 天。品种二规模为人民币 35 亿元，年利率为 3.17%，期限为 1,096 天。

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本公司已完成 2022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的公开发行工作，该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发行。该短期融资债规模为人民币 30 亿元，年利率为 2.58%，期限为 323 天。

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本公司已完成 2022 年度第一期公司债券的公开发行工作，该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发行。该次级债券品种一规模为人民币 20 亿元，年利率为 3.04%，期限为 1,096 天。品种二规模为人民币 14 亿元，年利率为 3.74%，期限为 3,653 天。

(2) 关于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本公司对因解除劳动合同或劳动合同到期终止等原因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的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所持股票共计 1,778,000 股按照《公司法》的规定予以注销处理。

(3) 受让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部分股权事项

2022 年 3 月 7 日，华安基金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股权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469 号），同意上海上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华安基金 15% 股权转让给本公司。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所持华安基金的股权比例由 28% 变更为 43%。

十七、 风险管理

1、 风险管理政策及组织架构

(1). 风险管理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财务风险主要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集团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资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包括两个方面：风险管理的目标、风险管理的原则。

风险管理目标

本集团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建立决策科学、运营规范、管理高效和可持续发展的管理体系，维护公司的财务稳健，提高本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经营效益。具体目标包括：

- 保证本集团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行业规章和本集团各项管理规章制度；
- 建立健全符合当前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科学合理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监督机制和反馈机制；
- 建立一系列高效运行、控制严密的风险管理制度，及时查错防弊、堵塞漏洞，确保各项经营活动的健康运行；
- 建立一套科学合理、行之有效的风险计量和分析系统，对经营中可能出现的各类风险进行有效地识别、计量、分析和评估，确保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 不断提高管理效率和效益，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努力实现资产安全，风险可控。

风险管理原则

风险管理原则包括：匹配性原则、全覆盖原则、独立性原则、有效性原则、前瞻性原则。

(2). 风险治理组织架构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风险管理的组织结构包括两个方面：法人治理结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法人治理结构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证券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本集团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现代企业法人治理结构。通过明确高级管理层的权力、责任、经营目标以及规范高级管理层的行为来控制风险。

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本集团建立了董事会（含风险控制委员会）及监事会、经营管理层（含风险管理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部门、其他业务部门与分支机构及子公司的四级风险管理架构体系。风险管理部门包括风险管理部、内核风控部、法律合规部、集团稽核审计中心等专职履行风险管理职责的部门，以及计划财务部、资产负债部、信息技术部、营运中心、行政办公室等其他部门。

2、金融工具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其他价格风险和利率风险）。与本集团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策略如下所述。

本集团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任何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 信用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在国有商业银行或资本充足的股份制商业银行，结算备付金主要存放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面临的信用风险相对较低。

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三个方面：一是经纪业务代理客户买卖证券及期货交易，若本集团没有提前要求客户依法缴足交易保证金，在结算当日客户的资金不足以支付交易所需的情况下，或客户资金由于其他原因出现缺口，本集团有责任代客户进行结算而造成信用损失；二是融资融券及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等担保品交易业务的信用风险，指由于客户未能履行合同约定而带来损失的风险；三是信用类产品投资的违约风险，即所投资信用类产品之融资人或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为了控制经纪业务产生的信用风险，本集团在中国大陆代理客户进行的证券及期货交易均以全额保证金结算。本集团通过全额保证金结算的方式在很大程度上控制了与本集团交易业务量相关的结算风险。

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等业务的信用风险主要涉及客户提供虚假数据、未及时足额偿还负债、持仓规模及结构违反合同约定、交易行为违反监管规定、提供的担保物资产涉及法律纠纷等。本公司及香港子公司信用交易管理部门授权专人负责客户的保证金额度以及股票质押贷款、融资融券业务的额度进行审批，并根据对客户偿还能力的定期评估对上述额度进行更新。信用和风险管理部门会监控相关的保证金额度以及股票质押贷款额度的使用情况，在必要时要求客户追

加保证金。若客户未按要求追加保证金，则通过处置抵押证券以控制相关的风险。对于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等业务，本集团基于实践经验及业务历史违约数据估计违约概率，基于行业信息及市场数据下设定了违约损失率，结合前瞻性调整因素，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为了控制信用类产品投资的违约风险，对于债券类投资，本集团制定了客户信用评级与授信管理制度，并根据客户信用等级与授信额度制定相应的投资限制；本集团根据信用评级建立评级与违约概率的映射关系，基于行业信息及市场数据下设定了违约损失率，结合前瞻性调整因素，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等，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考虑了与债务人及经济环境等相关信息，采用简化计量方法计量减值准备。

本集团对于按照简化计量方法计量的金融工具之外，初始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将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内或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均基于金融工具本身的性质，以单项金融工具或是金融工具组合进行计算。

本集团已经制定了相应的预期信用损失政策，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通过考虑金融工具剩余期间内违约风险的变化，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进行评估。基于以上程序，本集团将债务工具投资分为以下阶段：

第一阶段：当债务工具投资初始确认时，本集团确认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第一阶段的债务工具投资也包括因信用风险改善而由第二阶段重分类至第一阶段的投资。

第二阶段：当债务工具投资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确认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第二阶段的债务工具投资也包括因信用风险改善而由第三阶段重分类至第二阶段的投资。

第三阶段：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债务工具投资。本集团确认整个存续期内的信用减值。

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系在初始确认时即确认信用减值的资产。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在后续计量时应基于经信用调整后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预期信用损失仅随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预期信用风险变化而相应变化。

本集团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不再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应当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部分）终止确认。

估计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会考虑不同的情景。每种情景与不同的违约概率关联。不同情景的评估考虑了违约债务的偿还方式，包括债务工具偿还的可能性、担保物的价值或者处置资产可能回收的金额。

影响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融出资金预期信用损失减值准备的重大变动因素主要是由于股市波动导致用于抵押的有价证券价值下跌，进而担保物价值不能覆盖融资金额。本集团综合考虑债务人信用状况、还款能力、第三方增信措施、担保品实际可变现能力和处置周期等因素后，确认了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融出资金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集团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内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本集团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已发生显著增加时主要考虑的因素有：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是否显著上升、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是否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维持担保比例是否低于平仓线、最新评级是否在投资级以下等。无论采用何种方式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如果合同付款逾期超过（含）30 日，则通常可以推定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非以合理成本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 30 日，信用风险仍未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主要考虑以下一项或多项定量、定性指标：

- 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日；
- 担保物价值已经不能覆盖融资金额；
- 最新评级存在违约级别；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由于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相关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情形。

对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本集团充分考虑融资主体的信用状况，合同期限，以及担保证券所属板块、流动性、限售情况、集中度、波动性、履约保障情况、发行人经营情况等因素，为不同融资主体或合约设置不同的平仓线，其中平仓线一般不低于 130%。

- 履约保障比例大于平仓线，且逾期天数小于 30 天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属于“第一阶段”；
- 履约保障比例大于 100% 小于平仓线，或逾期天数大于 30 天小于 90 天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属于“第二阶段”；
- 履约保障比例小于 100%，或逾期天数大于 90 天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属于“第三阶段”。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并持续完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评估调整相关模型和参数，合理反映预期信用风险变化。

三个阶段的减值计提方法

本集团采用违约概率（PD）/ 违约损失率（LGD）方法进行减值计量：

- 违约概率（PD）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集团基于历史违约数据、内部及外部评级信息、前瞻性信息等要素估计违约概率；
- 违约损失率（LGD）是指本集团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类型、产品类型、追索方式和优先级等，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以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表示；
- 违约风险敞口（EAD）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 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定期根据经济指标预测以及专家评估，确定前瞻性信息对违约概率等参数的影响。

对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本集团基于可获取的内外部信息，如：历史违约数据、履约保障比例、担保物变现能力等因素，定期对融资人进行风险评估。本年末各阶段减值损失率（综合考虑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区间如下：

- 第一阶段： 根据不同的履约保障比例，减值损失率一般不低于 0.2%；
 第二阶段： 根据不同的履约保障比例，减值损失率一般为 0.5% - 10%；
 第三阶段： 综合考虑质押物总估值、履约保障比例、融资人信用状况及还款能力、其他担保资产价值情况、第三方提供连带担保等定性与定量指标，逐项评估每笔业务的可收回金额，确定减值准备金额。

信用风险敞口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资产负债表项目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该最大敞口为考虑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方法影响前的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70,178,474,746	152,768,639,710
结算备付金	19,382,062,128	17,879,557,878
融出资金	109,287,306,808	99,429,346,587
衍生金融资产	4,157,398,604	1,768,407,0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9,582,753,144	55,861,801,489
应收款项	10,974,673,759	9,290,306,343
存出保证金	40,795,691,594	29,415,401,4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5,894,368,207	107,972,226,729
其他债权投资	66,838,415,637	72,492,801,329
其他资产	143,249,253	71,835,425
信用风险敞口合计	597,234,393,880	546,950,323,941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上述金额反映了其当前的风险敞口但并非其最大的风险敞口。其最大的风险敞口将随着其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2) 流动风险

√适用 □不适用

由于本集团的流动资产绝大部分为现金及银行存款，因此具有能于到期日应付可预见的融资承诺或资金被客户提取的需求。

下表按未折现的剩余合同义务列示了本集团金融负债的到期情况：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即期偿还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32,177,811	2,886,518,881	-	1,459,674,057	-	-	4,378,370,749
应付短期融资款	-	7,675,387,558	4,515,513,205	34,304,864,001	-	-	46,495,764,764
拆入资金	-	7,914,806,430	4,215,567,428	-	-	-	12,130,373,858
交易性金融负债	367,358,206	14,802,607,390	4,077,096,321	14,768,298,690	13,539,049,473	-	47,554,410,080
衍生金融负债	32,534,600	401,507,135	2,703,861,672	5,442,584,532	827,264,423	345,121,129	9,752,873,4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20,312,114	144,451,773,297	7,670,631,825	11,856,199,842	-	-	165,098,917,078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1,026,151,490	-	-	-	-	-	101,026,151,490
代理承销证券款	-	471,146,756	-	-	-	-	471,146,756
应付款项	73,535,709,572	37,490,155,415	55,215,955	243,172,901	-	-	111,324,253,843
应付债券	-	1,578,540,831	5,748,150,101	27,638,232,069	92,824,526,524	11,689,800,000	139,479,249,525
租赁负债	-	62,000,129	97,769,567	411,729,244	1,525,028,049	11,066,616	2,107,593,605
其他负债	-	213,792,652	-	1,199,995,585	-	-	1,413,788,237
金融负债合计	176,114,243,793	217,948,236,474	29,083,806,074	97,324,750,921	108,715,868,469	12,045,987,745	641,232,893,476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即期偿还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	6,094,047,305	711,195,562	1,484,679,687	-	-	8,289,922,554
应付短期融资款	-	8,512,795,355	8,943,871,080	31,965,958,301	-	-	49,422,624,736
拆入资金	-	9,687,317,776	4,137,199,845	-	-	-	13,824,517,621
交易性金融负债	7,694,254,953	7,687,699,955	2,356,081,830	12,583,596,722	17,562,891,601	230,000,504	48,114,525,565
衍生金融负债	5,232,842,550	5,812,197	5,848,858	86,657,246	195,311,190	-	5,526,472,04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27,949,326,551	6,395,829,131	10,768,562,080	-	-	145,113,717,762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3,581,569,655	-	-	-	-	-	103,581,569,655
代理承销证券款	-	348,459,144	-	-	-	-	348,459,144
应付款项	55,091,254,660	19,587,226,587	298,103,435	1,149,406,520	-	-	76,125,991,202
长期借款	-	-	-	1,529,958,279	-	-	1,529,958,279
应付债券	-	596,928,143	4,782,585,415	21,789,579,009	69,765,718,362	-	96,934,810,929
租赁负债	-	74,489,350	94,485,574	371,378,669	1,333,896,464	289,065,448	2,163,315,505
其他负债	-	372,181,329	-	945,164,089	24,595,166	-	1,341,940,584
金融负债合计	171,599,921,818	180,916,283,692	27,725,200,730	82,674,940,602	88,882,412,783	519,065,952	552,317,825,577

流动风险管理主要措施

建立以净资本为核心的风险监控体系

本集团建立了以净资本为核心的风险监控体系，本集团根据《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建立了以“风险覆盖率、资本杠杆率”等影响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的监控指标。同时本集团整体严格按照《证券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指引》的要求，建立以流动性覆盖率和净稳定资金率为核心指标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框架，保证各项经营活动符合监管规定的流动性风险要求；建立多层次的优质流动性资产体系，并实施持续监控，维持充足的流动性储备。

严格控制自营业务投资规模

本集团严格控制自营业务投资规模，自营投资占净资本的比例严格控制在监管机构的要求之内。在控制规模的同时，本集团对所投资证券资产的变现能力也规定了相应的投资比例进行限制并适时监控。

实施风险预算

本集团根据董事会的授权，每年年初和年中分两次制定各项业务的风险预算，流动性风险管理被纳入风险预算之中。

建立临时流动性补给机制

本集团与若干商业银行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取得了合适的头寸拆借额度和质押贷款额度，建立了临时流动性补给机制，用于弥补本公司自有资金临时头寸不足。

(3) 市场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主要涉及的市场风险是指在以自有资金进行各类投资时因利率变动、汇率变动和证券市场价格变动而产生盈利或亏损。

本集团亦从事股票及债券承销业务，并需要对部分首次发行新股的申购及债券承销作出余额认购承诺。这些情况下，任何未完成承销的部分由于市场环境变化造成的市场价低于承销价所产生的价格变动风险将由本集团承担。

集团管理层制定了本集团所能承担的最大市场风险敞口。该风险敞口的衡量和监察是根据本金及止损额度而制定，并规定整体的市场风险均控制在管理层已制定的范围内。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面临的汇率变动风险主要与本集团的经营活动（当收支以不同于本集团记账本位币的外币结算时）及其于境外子公司的净投资有关。

除了在香港设立了子公司并持有以港币为结算货币的资产外，本集团持有的外币资产及负债占整体的资产及负债比重并不重大。

由于外币净敞口在本集团中占比较低，因此本集团面临的汇率风险不重大。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引起的，还是由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引起的。其他价格风险可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本集团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权证、基金和期货等，所面临的最大市场价格风险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

上述金融工具因其市值变动而面临价格风险，该变动可因只影响个别金融工具或其发行人的因素所致，亦可因影响市场上交易的所有金融工具的因素所致。

下表说明了，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和所有者权益对权益类证券、权益衍生金融资产/负债等的公允价值的每 10% 的变动（以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为基础）的敏感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金融工具	10%	9,858,421,935	186,026,873	10,044,448,808
金融工具	-10%	-9,858,421,935	-186,026,873	-10,044,448,808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金融工具	10%	7,117,670,555	1,322,779,684	8,440,450,239
金融工具	-10%	-7,117,670,555	-1,322,779,684	-8,440,450,239

利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集团计息的金融工具有关。

下表汇总了本集团的利率风险。表内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项目，按合约重新定价日与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类，以账面价值列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21,489,646,782	10,460,900,000	37,577,300,000	-	-	651,038,617	170,178,885,399
结算备付金	19,370,824,072	-	-	-	-	11,238,056	19,382,062,128
融出资金	16,069,849,768	26,569,671,021	65,385,048,899	-	-	1,262,737,120	109,287,306,808
衍生金融资产	282,380	40,252,496	4,479,102	38,074,071	-	4,074,310,555	4,157,398,6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5,059,372,212	4,032,595,176	18,442,162,441	1,887,523,066	-	161,100,249	59,582,753,144
应收款项	825,594,734	-	-	-	-	10,149,079,025	10,974,673,759
存出保证金	491,067,985	-	-	-	-	40,304,623,609	40,795,691,5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37,509,094	2,759,899,758	39,227,150,214	70,997,190,442	30,876,618,713	139,286,693,450	284,385,061,671
其他债权投资	332,459,970	1,039,973,600	10,312,939,396	45,539,957,260	8,629,757,731	983,327,680	66,838,415,6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2,480,358,307	2,480,358,307
其他资产	-	-	-	-	-	143,249,253	143,249,253
金融资产总计	194,876,606,997	44,903,292,051	170,949,080,052	118,462,744,839	39,506,376,444	199,507,755,921	768,205,856,304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885,540,490	-	1,453,740,221	-	-	1,508,507	4,340,789,218
应付短期融资款	7,535,473,828	4,468,042,832	33,647,030,543	-	-	370,754,607	46,021,301,810
拆入资金	7,909,029,700	4,192,255,900	-	-	-	7,547,353	12,108,832,953
交易性金融负债	11,473,095,677	4,050,809,274	14,516,112,365	15,715,040,365	-	1,734,474,582	47,489,532,263
衍生金融负债	3,232,794	246,048,242	51,605,969	89,454,211	-	9,362,532,275	9,752,873,4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45,433,366,952	7,625,847,774	11,617,838,982	-	-	207,038,552	164,884,092,260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1,026,114,170	-	-	-	-	37,320	101,026,151,490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	471,146,756	471,146,756
应付款项	46,230,000,000	-	-	-	-	65,094,253,843	111,324,253,843
应付债券	1,272,940,845	5,037,427,634	24,090,083,736	84,748,496,899	9,742,410,520	1,875,738,583	126,767,098,217
租赁负债	55,544,334	86,639,077	368,803,162	1,418,703,209	10,418,005	-	1,940,107,787
其他负债	-	-	-	-	-	1,413,788,237	1,413,788,237
金融负债总计	323,824,338,790	25,707,070,733	85,745,214,978	101,971,694,684	9,752,828,525	80,538,820,615	627,539,968,325
利率敏感度缺口总计	-128,947,731,793	19,196,221,318	85,203,865,074	16,491,050,155	29,753,547,919	118,968,935,306	140,665,887,979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23,342,531,370	1,202,230,000	27,873,170,000	-	-	351,106,364	152,769,037,734
结算备付金	17,871,376,810	-	-	-	-	8,181,068	17,879,557,878
融出资金	17,455,999,130	20,424,691,702	60,258,877,319	-	-	1,289,778,436	99,429,346,587
衍生金融资产	34,801,268	702,205,278	28,036,918	600,000	-	1,448,582,262	2,214,225,7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4,532,762,228	2,610,476,742	15,947,976,662	2,608,705,466	-	161,880,391	55,861,801,489
应收款项	1,202,186,318	-	-	-	-	8,088,120,025	9,290,306,343
存出保证金	16,490,905,786	-	-	-	-	12,924,495,660	29,415,401,4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28,365,057	3,804,885,160	38,392,243,394	54,072,959,856	14,435,459,751	111,992,230,802	228,726,144,020
其他债权投资	339,211,409	1,760,907,889	8,443,111,389	48,286,451,080	13,663,119,562	-	72,492,801,3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17,637,062,448	17,637,062,448
其他资产	-	-	-	-	-	71,835,425	71,835,425
金融资产总计	217,298,139,376	30,505,396,771	150,943,415,682	104,968,716,402	28,098,579,313	153,973,272,881	685,787,520,425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6,090,349,434	709,246,661	1,468,139,983	-	-	10,023,738	8,277,759,816
应付短期融资款	8,426,245,479	8,845,386,617	31,161,168,910	-	-	291,566,589	48,724,367,595
拆入资金	9,667,470,000	4,121,371,482	-	-	-	21,788,034	13,810,629,516
交易性金融负债	4,672,372,623	2,341,296,371	14,940,355,365	18,062,956,077	3,745,303,961	4,332,174,418	48,094,458,815
衍生金融负债	5,812,197	5,848,858	759,735,895	195,311,190	-	4,559,763,901	5,526,472,04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27,516,535,700	6,378,508,088	10,617,296,251	-	-	208,975,155	144,721,315,194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3,580,543,482	-	-	-	-	1,026,173	103,581,569,655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	348,459,144	348,459,144
应付款项	24,850,000,000	-	-	-	-	51,275,991,202	76,125,991,202
长期借款	-	-	1,470,000,000	-	-	21,571,669	1,491,571,669
应付债券	400,000,000	4,300,000,000	19,500,000,000	66,045,618,107	-	1,446,796,344	91,692,414,451
租赁负债	63,995,025	81,617,190	321,084,473	1,211,051,808	275,879,845	-	1,953,628,341
其他负债	-	-	-	-	-	1,341,940,584	1,341,940,584
金融负债总计	285,273,323,940	26,783,275,267	80,237,780,877	85,514,937,182	4,021,183,806	63,860,076,951	545,690,578,023
利率敏感度缺口总计	-67,975,184,564	3,722,121,504	70,705,634,805	19,453,779,220	24,077,395,507	90,113,195,930	140,096,942,402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变化对公司利息净收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和权益的可能影响(税后)。利息净收入的敏感性是基于一定利率变动对期末持有的预计未来一年内进行利率重估的金融资产及负债的影响所产生的利息净收入的影响。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敏感性和权益敏感性的计算是基于在一定利率变动时对期末持有的固定利率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债权投资进行重估的影响。

下表列出了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当日资产和负债进行利率敏感性分析结果，反映了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产生的影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基点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人民币	+50	-1,236,613,656	-684,551,337	-1,921,164,993
人民币	-50	1,334,285,920	734,346,375	2,068,632,295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基点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人民币	+50	-417,816,958	-873,773,446	-1,291,590,404
人民币	-50	731,549,215	654,176,191	1,385,725,406

3、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为：保障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以便持续为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方带来回报及利益；支持本集团的稳定及增长；维持稳健的资本基础及支持业务发展；及符合中国及香港法规对资本的要求。

本集团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发行新股、次级债或可转债等。

本集团采用净资本来管理资本。净资本是指根据证券公司的业务范围和公司资产负债的流动性特点，在净资产的基础上对资产负债等项目和有关业务进行风险调整后得出的综合性风险控制指标。

于 2020 年 1 月 23 日，中国证监会颁布了《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计算标准规定》(2020)，并要求于 2020 年 6 月 1 日起实施，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颁布了《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2020 修正)，并要求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起实施，对证券公司必须持续符合的风险控制指标体系及标准进行了修改，本集团须就风险控制指标持续达标。核心风险控制指标标准如下：

- (a) 净资本与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的比率不得低于 100%；
- (b) 净资本与净资产的比率不得低于 20%；
- (c) 净资本与负债的比率不得低于 8%；
- (d) 净资产与负债的比率不得低于 10%；
- (e)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与净资本的比率不得超过 100%；
- (f)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与净资本的比率不得超过 500%；
- (g) 核心净资本与表内外资产总额的比率不得少于 8%；
- (h) 优质流动性资产与未来 30 天现金净流出量的比率不得少于 100%；
- (i) 可用稳定资金与所需稳定资金的比率不得少于 100%；及
- (j) 融资（含融券）的金额与净资本的比率不得超过 400%。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节“七、30 应付职工薪酬（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其产品和服务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财富管理业务：主要为客户提供证券及期货经纪、金融产品、投资咨询、股票质押、融资融券、约定购回等服务；
- (2) 投资银行业务：主要为企业和政府客户提供上市保荐、股票承销、债券承销、结构性债务融资、并购财务顾问、企业多样化解决方案等服务；
- (3) 机构与交易业务：主要由研究、机构经纪、交易投资以及股权投资等组成。其中，机构经纪主要为机构客户提供主经纪商、席位租赁、托管外包、QFII 等服务；交易投资主要负责股票、固定收益、外汇、大宗商品及其衍生金融工具的投资交易，以及为客户的投融资及风险管理提供综合金融解决方案；
- (4) 投资管理业务：包括为机构、个人提供资产管理和基金管理服务；
- (5) 国际业务：在香港主要通过国泰君安国际开展经纪、企业融资、资产管理、贷款及融资和金融产品、做市及投资业务，并已在美国、欧洲及东南亚等地进行业务布局。
- (6) 其他：主要包括政府补助，一般营运支出。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年度/末 项目	财富管理	投资银行	机构业务与交易 投资	投资管理	国际业务	其他	合计
营业总收入	13,715,135,550	3,615,743,702	20,258,150,176	2,162,073,820	2,579,154,160	486,881,297	42,817,138,70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384,407,207	3,615,743,702	2,485,960,920	1,705,180,428	848,177,688	-89,823,245	15,949,646,700
其他收入	6,330,728,343	-	17,772,189,256	456,893,392	1,730,976,472	576,704,542	26,867,492,005
其中：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179,986,641	358,736,739	-	-	538,723,380
营业总支出	6,825,854,517	2,142,422,772	10,607,468,952	950,130,947	1,260,718,197	1,750,728,669	23,537,324,054
营业利润	6,889,281,033	1,473,320,930	9,650,681,224	1,211,942,873	1,318,435,963	-1,263,847,372	19,279,814,651
利润总额	6,889,281,033	1,361,758,272	9,650,681,224	1,199,511,821	1,309,925,974	-1,298,877,315	19,112,281,009
资产总额	310,688,257,483	4,111,935,454	352,454,893,320	16,694,846,271	104,159,858,005	3,163,023,996	791,272,814,5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45,464,545
负债总额	258,296,247,416	2,384,462,984	288,708,305,901	2,074,516,931	88,715,037,021	457,652,389	640,636,222,6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1,308,558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541,861,259	7,171,493	614,705,087	29,116,937	68,850,888	5,516,527	1,267,222,191
资本性支出	365,099,505	4,832,064	414,180,787	19,618,637	46,390,888	3,716,969	853,838,850
信用减值损失	-49,841,662	-	207,708,010	-	183,156,525	-	341,022,873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	720,917	-	-	-	720,917

上年度/末 项目	财富管理	投资银行	机构业务与交易 投资	投资管理	国际业务	其他	合计
营业总收入	12,395,846,469	3,234,263,869	13,402,643,746	2,245,366,869	3,385,127,925	537,033,528	35,200,282,40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883,668,592	3,234,263,869	1,769,781,959	1,436,914,579	873,444,847	-58,904,181	14,139,169,665
其他收入	5,512,177,877	-	11,632,861,787	808,452,290	2,511,683,078	595,937,709	21,061,112,741
其中：对合营企业和 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16,499,242	139,024,905	-	-	155,524,147
营业总支出	7,060,843,164	1,584,728,134	7,196,203,594	979,321,388	1,776,161,231	1,652,028,196	20,249,285,707
营业利润	5,335,003,305	1,649,535,735	6,206,440,152	1,266,045,481	1,608,966,694	-1,114,994,668	14,950,996,699
利润总额	5,335,003,305	1,649,535,735	6,206,440,152	1,238,737,016	1,586,485,696	-1,144,257,709	14,871,944,195
资产总额	280,455,463,432	4,072,990,417	290,714,488,456	16,020,163,515	108,430,621,459	3,205,444,967	702,899,172,2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61,582,053
负债总额	240,390,684,590	1,904,074,132	216,457,852,827	2,125,619,412	95,250,826,215	532,297,856	556,661,355,0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9,059,336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618,100,507	8,976,532	640,710,545	35,307,107	61,394,225	7,064,534	1,371,553,450
资本性支出	358,877,863	5,211,901	372,005,569	20,499,804	35,646,352	4,101,768	796,343,257
信用减值损失	865,021,347	-	69,791,782	56,251,360	321,232,042	-	1,312,296,531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	62,088	-	-	-	62,088

分部间交易收入在合并时进行了抵销。

本集团不存在 10%以上营业收入来源于某一单一客户（包括已知受该客户控制下的所有主体）的情况。

(3). 集团地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营业总收入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中国大陆	40,237,984,545	31,815,154,481
中国香港及境外	2,579,154,160	3,385,127,925
合计	42,817,138,705	35,200,282,406

上述地理信息中，营业收入归属于业务分部所处区域。

7、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78,148,927	88,945,628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27,390,281	181,997,212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9,087,311	8,535,484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637,018,870	928,250,573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未来潜在现金流出。

8、 期末发行在外的、可转换为股份的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节“七 35、应付债券（注 5）”。

9、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84,385,061,671	-1,918,647,931	-	-
衍生金融工具	-5,595,474,887	306,205,467	-	-
其他债权投资	66,838,415,637	-	370,665,610	114,264,8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80,358,307	-	-328,633,717	-
交易性金融负债	47,489,532,263	1,971,010,847	-	-

10、金融工具项目计量基础分类表

(1). 金融资产计量基础分类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70,178,885,399	-	-	-
结算备付金	19,382,062,128	-	-	-
融出资金	109,287,306,808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4,157,398,6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9,582,753,144	-	-	-
应收款项	10,974,673,759	-	-	-
存出保证金	40,795,691,594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284,385,061,671
其他债权投资	-	66,838,415,637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2,480,358,307	-
其他资产	143,249,253	-	-	-
合计	410,344,622,085	66,838,415,637	2,480,358,307	288,542,460,275
期初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52,769,037,734	-	-	-
结算备付金	17,879,557,878	-	-	-
融出资金	99,429,346,587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2,214,225,7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5,861,801,489	-	-	-
应收款项	9,290,306,343	-	-	-
存出保证金	29,415,401,446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228,726,144,020
其他债权投资	-	72,492,801,329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17,637,062,448	-
其他资产	71,835,425	-	-	-
合计	364,717,286,902	72,492,801,329	17,637,062,448	230,940,369,746

(2). 金融负债计量基础分类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账面价值			
金融负债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4,340,789,218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46,021,301,810	-	-
拆入资金	12,108,832,953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6,431,435,310	41,058,096,953
衍生金融负债	-	9,752,873,491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64,884,092,260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1,026,151,490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471,146,756	-	-
应付款项	111,324,253,843	-	-
应付债券	126,767,098,217	-	-
租赁负债	1,940,107,787	-	-
其他负债	1,413,788,237	-	-
合计	570,297,562,571	16,184,308,801	41,058,096,953
期初账面价值			
金融负债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8,277,759,816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48,724,367,595	-	-
拆入资金	13,810,629,516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5,560,240,073	42,534,218,742
衍生金融负债	-	5,526,472,041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44,721,315,194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3,581,569,655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348,459,144	-	-
应付款项	76,125,991,202	-	-
长期借款	1,491,571,669	-	-
应付债券	91,692,414,451	-	-
租赁负债	1,953,628,341	-	-
其他负债	1,341,940,584	-	-
合计	492,069,647,167	11,086,712,114	42,534,218,742

11、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2、金融资产转移

☒适用 ☐不适用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部分交易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或客户，但本集团尚保留该部分已转让金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此类金融资产。

(1) 卖出回购协议

本集团通过转让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债权投资等予交易对手取得款项，并与其签订回购上述资产的协议。根据协议，交易对手拥有收取上述证券协议期间合同现金流和再次将上述证券用于担保的权利，同时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本集团的义务。本集团认为上述金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均未转移，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上述金融资产。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271,855,519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135,235,640 元)，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749,974,300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112,166,086 元)。

本集团通过转让融出资金和股票质押式回购债权收益权予交易对手取得款项，并与其签订回购协议。根据回购协议，本集团转让予交易对手的收益权利包括融资本金及约定利息等本集团在融资融券合同项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项下可能取得的其他任何财产收益，回购期满后交易对手将上述收益权回售本集团。本集团认为上述金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均未转移，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上述金融资产。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0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77,505,028 元)，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0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01,897,500 元)。

(2) 融出证券

本集团与客户订立协议，融出股票及基金予客户，以客户的证券或押金为抵押，由于本集团仍保留有关证券的全部风险，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这些证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943,408,596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273,452,782 元)。

(3) 转融通业务

本集团与证金公司签订转融通业务合同，并将股票交存至证金公司作为保证金。对于本集团提交的担保证券，证金公司行使股票享有的权利时，应当按照本集团指示办理。本集团认为上述金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均未转移，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上述金融资产。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937,620,691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344,386,110 元)。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	19,899,367,547	21,433,557,285
联营企业	6,721,564,375	1,023,752,520
合计	26,620,931,922	22,457,309,805

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国泰君安期货	4,021,999,067	3,008,849,592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	2,296,200,582	2,296,200,582
国泰君安创投	7,508,138,787	7,502,034,052
国泰君安资管	2,017,700,159	2,004,207,587
国翔置业	1,050,000,000	1,050,000,000
国泰君安证裕	3,005,328,952	2,001,245,472
上海证券	-	3,571,020,000
合计	19,899,367,547	21,433,557,285

2、 利息净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3,466,360,330	11,516,533,807
其中：货币资金及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2,476,657,614	2,318,282,265
融出资金利息收入	6,655,551,012	5,149,979,75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2,212,489,298	2,076,923,399
其中：约定购回利息收入	86,086,435	48,092,551
股权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1,811,261,735	1,774,480,925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2,045,146,317	1,856,672,789
其他利息收入	76,516,089	114,675,603
利息支出	8,862,098,595	6,956,893,725
其中：应付短期融资款利息支出	1,002,610,529	577,668,974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587,381,123	483,275,147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467,641,639	292,942,3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3,007,054,379	2,348,236,752
其中：报价回购利息支出	519,814,601	374,901,127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3,503,026,519	2,905,372,709
其中：次级债券利息支出	217,862,769	143,590,153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327,877,686	313,119,741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53,954,035	63,051,457
其他利息支出	380,194,324	266,168,945
利息净收入	4,604,261,735	4,559,640,082

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	8,838,519,145	7,592,932,872
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10,947,051,754	9,415,124,881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8,457,158,356	7,768,446,749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1,057,391,592	721,996,600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1,432,501,806	924,681,532
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2,108,532,609	1,822,192,009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2,108,532,609	1,822,192,009
2. 其他经纪业务净收入	4,020,517	-
其他经纪业务收入	4,020,517	-
3. 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	3,611,588,042	3,187,641,172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3,732,019,875	3,321,269,121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3,424,210,472	2,938,429,270
证券保荐业务	51,973,585	99,478,283
财务顾问业务	255,835,818	283,361,568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120,431,833	133,627,949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119,600,766	133,071,708
财务顾问业务	831,067	556,241
4. 投资咨询业务净收入	383,749,345	236,951,958
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383,749,345	236,951,958
5.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11,298,841	192,844,689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01,122,086	222,302,403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89,823,245	29,457,714
合计	13,049,175,890	11,210,370,691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5,367,963,577	13,195,648,36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318,787,687	1,985,277,672

(2).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境内上市公司	78,744,915	134,285,697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其他	5,005,537	188,679
其他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171,254,299	148,330,951
合计	255,004,751	282,805,327

4、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28,603,213	141,910,52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94,737,998	-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4,417,307,721	4,347,328,176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4,147,978,479	2,539,061,107
— 交易性金融工具	3,307,649,714	2,382,914,080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40,328,765	156,147,027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269,329,242	1,808,267,069
— 交易性金融工具	1,405,613,518	1,478,156,944
— 其他债权投资	227,091,822	562,353,926
— 衍生金融工具	-1,363,376,098	-232,243,801
合计	5,640,648,932	4,489,238,696

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53,073,521	2,133,891,301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229,245,088	-51,954,440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11,352,128	-65,225,449
衍生金融工具	384,167,889	-1,936,483,329
合计	2,607,996,322	145,453,532

6、 业务及管理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998,491,270	6,507,734,945
使用权资产折旧	467,027,969	478,559,584
IT相关费用	291,102,724	244,005,879
租赁费	274,440,256	288,025,029
业务招待费	247,266,098	225,337,588
会员席位费	223,463,991	157,457,031
固定资产折旧	222,252,011	207,427,781
邮电费	175,386,400	176,094,466
无形资产摊销	165,865,629	141,132,847
差旅费	153,331,253	121,054,627
行政运营费用	145,010,355	151,212,834
咨询费	144,420,762	118,078,566
广告宣传费	134,492,745	106,125,516
投资者保护基金	121,628,137	101,160,2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8,660,174	120,831,494
公共事业费	39,659,962	38,234,287
其他	57,901,225	53,975,955
合计	10,980,400,961	9,236,448,711

7、 现金流量表附注

√适用 □不适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净利润	11,919,066,162	8,350,340,081
加：信用减值损失	55,544,761	784,400,580
固定资产折旧	222,252,011	207,427,781
使用权资产折旧	467,027,969	478,559,584
无形资产摊销	165,865,629	141,132,84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8,660,174	183,882,9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	-28,628,485	1,421,76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607,996,322	-145,453,532
汇兑损益	57,410,407	3,523,608
投资收益及净利息收入	64,352,985	658,963,026
股份支付费用	264,189,135	75,251,123
递延所得税	310,290,566	-433,835,441
预计负债计提	111,562,658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87,198,597,953	-54,052,912,7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73,654,891,941	50,787,776,0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4,108,362	7,040,477,67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无。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现金的年末余额	97,341,034,502	85,645,809,532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85,645,809,532	69,871,927,317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44,989,607,448	37,945,664,116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37,945,664,116	27,460,406,87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739,168,302	26,259,139,458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库存现金	355,747	385,4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7,340,678,755	85,645,424,072
二、现金等价物		
结算备付金	19,950,032,891	16,152,152,11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5,039,574,557	21,793,512,000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330,641,950	123,591,473,648

(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付保证金净增加额	17,060,911,934	4,845,599,394
收取代扣代缴转让限售股个人所得税	2,169,524,241	2,288,263,232
收到的衍生金融产品现金净流入	502,901,395	434,122,827
政府补助及手续费返还收入	381,984,022	406,642,121
收取代理承销证券款净增加额	138,481,865	276,700,000
支付子公司往来款净减少额	-	75,923,673
其他	394,692,220	47,507,959
合计	20,648,495,677	8,374,759,206

(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出保证金净增加额	1,897,199,284	3,705,445,184
支付代扣代缴转让限售股个人所得税	2,397,923,871	2,315,371,823
支付的业务及管理费	2,145,699,295	2,277,604,098
子公司往来款净增加额	2,114,325,536	-
其他	31,487,949	38,766,250
合计	8,586,635,935	8,337,187,355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67,252,640	主要为解决与上海证券同业竞争问题后，公司所持有上海证券的股权按公允价值重估产生的投资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54,752,120	主要是财政专项扶持资金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6,769,64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4,116,55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16,140	
合计	1,482,434,702	

对公司根据《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05	1.65	1.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93	1.48	1.46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贺青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 年 3 月 30 日

第十一节 证券公司信息披露

一、 公司重大行政许可事项的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本公司行政许可事项

序号	批复日期	批复标题	批复文号
1	2021/11/30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开展账户管理功能优化试点业务的监管意见书	机构部函 [2021]3750 号
2	2021/12/16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国债期货做市业务的监管意见书	机构部函 [2021]4029 号

(二) 国泰君安期货子公司行政许可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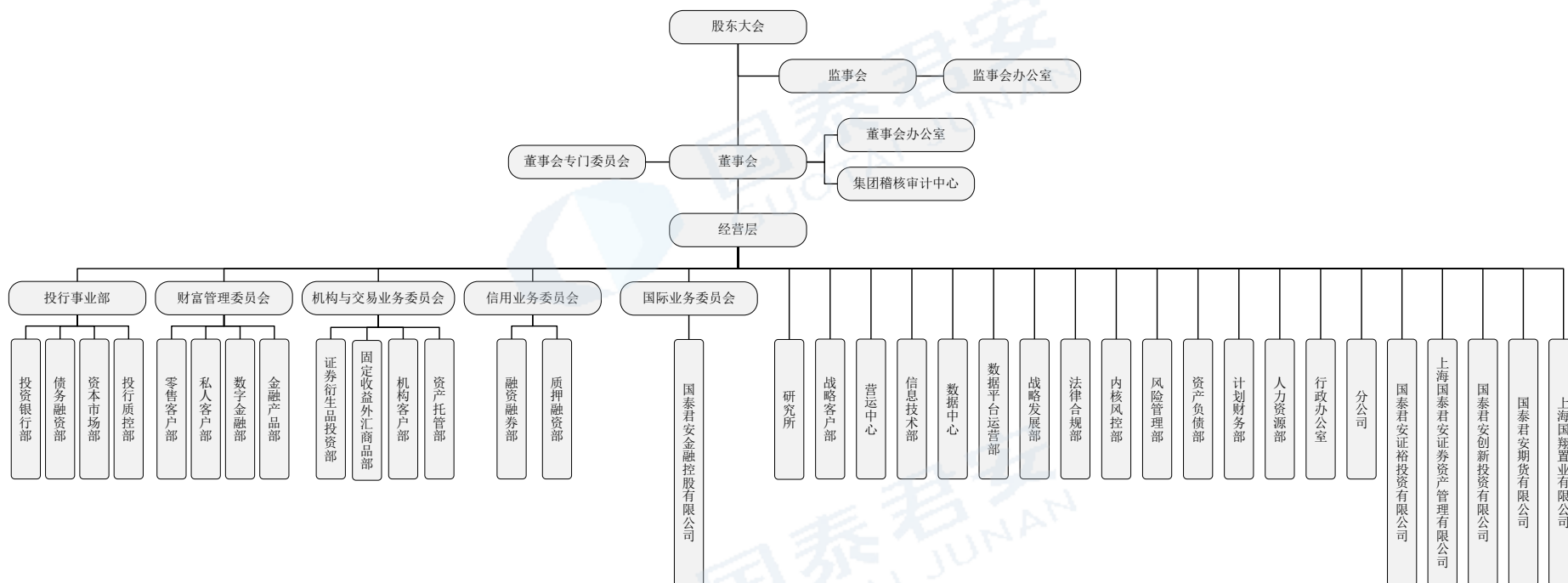
子公司名称	批复日期	批复标题	批复文号
国泰君安风险管理 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28 日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沪（徐）应急管危经许 [2021]202593

二、 监管部门对公司的分类结果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21 年分类评价结果为：A 类 AA 级。

附录一 组织架构图



附录二 分公司基本情况

1、本公司分公司情况

分公司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或营运资金)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安徽分公司	合肥市蜀山区南二环与金寨路交口安粮国贸中心 2501、2510、2511、2512 室	2013 年 2 月 21 日	500 万	曾逢三	0551-62816558
广西分公司	南宁市青秀区双拥路 30 号南湖名都广场 A 栋 22 层 2201、2205 号房	2013 年 2 月 20 日	500 万	林国奎	0771-5651977
新疆分公司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扬子江路 314 号供销大厦 A 座 6 楼	2013 年 3 月 4 日	500 万	安定	0991-2835838
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7 号致真大厦 202 室	2000 年 9 月 6 日	1000 万	耿旭令	010-82263606
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江苏路 369 号 3A, 12A, 12C-I, 13A-I	2000 年 8 月 15 日	1000 万	赵宏	021-52400388
上海自贸试验区分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马吉路 2 号 1503-A、B、C、D、E、F、G、H	2013 年 12 月 13 日	500 万	张能	021-52400647
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西、福中路北新世界商务中心 3401-3411、3509	2000 年 7 月 21 日	1000 万	王黎	0755-23976765
四川分公司	成都市成华区双庆路 10 号华润大厦	2000 年 7 月 31 日	1000 万	郭丽萍	028-65775298
湖北分公司	武汉市洪山区徐东大街 73 号 7 楼	2000 年 8 月 11 日	1000 万	侯霄鹏	027-87267558
天津分公司	天津市和平区小白楼大沽北路 2 号天津环球金融中心津塔写字楼测绘层第 42 层 07-09 单元。	2009 年 6 月 30 日	500 万	顾鑫	022-58308306
河北分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东路 133 号方北大厦 A 座 9 层	2009 年 7 月 2 日	500 万	李建	0311-85668338
山西分公司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学府产业园东融街 8 号迈思大厦 12 层	2009 年 7 月 3 日	500 万	张青松	0351-7023028
内蒙古分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如意工业园区新华东街 18 号国际金融大厦 1701-1702 室	2009 年 6 月 30 日	500 万	徐锡海	0431-5212939
辽宁分公司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68 号	2009 年 7 月 1 日	500 万	王春明	024-22821663
吉林分公司	长春市南关区人民大街 4848 号华贸国际大厦 2506-2509 室	2009 年 6 月 30 日	500 万	费维富	0431-84505678
黑龙江分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西大直街 90 号(科技大厦 3 层)	2009 年 6 月 30 日	500 万	池浚	0451-86201260
江苏分公司	南京市秦淮区太平南路 389 号 401 室, 502 室	2009 年 7 月 9 日	500 万	姚国海	025-84575188
苏州分公司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道东 265 号现代传媒广场 40 层 C-2 室	2020 年 12 月 30 日	500 万	刘继明	0512-67625257
浙江分公司	杭州市江干区四季青街道五星路 185 号泛海国际中心 6 幢 1 单元 1401 室, 2 单元 1401 室	2009 年 6 月 30 日	500 万	林坚	0571-87227580
福建分公司	福州市台江区江滨中大道 350 号中国进出口银行大厦第 11 层	2009 年 7 月 2 日	500 万	陈美心	0591-83666109
江西分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丰和中大道 1266 号翠林大厦 31 层 3101-3106、3110-3113	2009 年 7 月 3 日	500 万	黄全	0791-86113053

山东分公司	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8000 号龙奥金座办公楼 1 号楼 5 层	2009 年 6 月 29 日	500 万	张从宣	0531-68817977
河南分公司	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 39 号	2009 年 6 月 29 日	500 万	于萍	0371-65752727
湖南分公司	长沙市五一大道 89 号四层	2009 年 7 月 1 日	500 万	胡兰	0731-85525225
海南分公司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 11 号海阔天空国瑞城 S5 地块 B 座写字楼西栋 20 层 B2002、B2003、B2004 号	2009 年 6 月 30 日	500 万	范晓军	0898-68551022
贵州分公司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北路中天·会展层 B 区金融商务区东区 1-6 栋第 22 层	2009 年 7 月 1 日	500 万	马鸿	0851-85818223
云南分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白塔路七彩俊园 4 栋 17 楼 1706、1707、1708、1709、1710 号	2009 年 6 月 30 日	500 万	肖波浩	0871-63105290
陕西分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高新路 56 号电信广场金融商务中心 2F	2009 年 7 月 2 日	500 万	华宇炜	029-88304680
甘肃分公司	兰州市城关区酒泉路 215 号	2009 年 6 月 30 日	500 万	兰革儒	0931-8436687
广东分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夏路 10 号富力中心 2502A、2502B、2506、2602、2603 单元	2009 年 6 月 29 日	500 万	张文洲	020-85655964
重庆分公司	重庆市江北区金融街 3 号 17-1 层	2009 年 6 月 30 日	500 万	陈耀华	023-63707175

2、国泰君安期货分公司情况

分公司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或营运资金）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北京分公司（原北京建国门外大街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乙 12 号西塔 25 层 07-08 单元	2021 年 6 月 24 日	无	王毅岗	010-58795755
广东分公司（原广州营业部）	广州市天河区华夏路 10 号 1102 房间	2020 年 11 月 27 日	无	朱建平	020-38628065
厦门分公司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东路 95 号华润大厦 B 座 1508-1509	2019 年 11 月 6 日	无	傅作仁	0592-5886138
陕西分公司（原西安营业部）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三路 12 号中国人保（陕西）金融大厦 16 楼 02 室（电梯楼层 18 楼）	2020 年 5 月 15 日	无	罗明哲	029-88220219
河北分公司（原石家庄营业部）	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裕华东路 133 号方北大厦 B 座 8 层 803 室、804 室	2020 年 5 月 15 日	无	罗德东	0311-85360889
湖北分公司（原武汉营业部）	武汉市江岸区建设大道 718 号浙商国际大厦/栋 40 层办公（5）	2021 年 7 月 30 日	无	邵鬼敏	027-82883009
山东分公司（原济南营业部）	济南市历下区草山岭南路 975 号 1107、1108 室	2020 年 5 月 21 日	无	陈晓晓	0531-81210181
河南分公司（原郑州营业部）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30 号期货大厦 1105 房间	2020 年 5 月 21 日	无	张闻天	0371-65600699
辽宁分公司（原大连营业部）	大连市沙河口区会展路 129 号大连国际金融中心 A 座一大连期货大厦 1904、1905 号房间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无	王伟	0411-84807767
深圳分公司（原深圳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西、福中路北新世界商务中	2020 年 11 月 25 日	无	李晖	0755-23982567

	心 1502、1503、1504				
青岛分公司（原青岛营业部）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 195 号 11 号楼杰正财富中心 5 层 501 室	2021 年 3 月 1 日	无	许阳	0532-80993639
湖南分公司（原长沙营业部）	长沙市雨花区韶山中路 489 号万博汇名邸三期 2401 房	2021 年 3 月 8 日	无	朱其运	0731-82258088
宁波分公司（原宁波营业部）	宁波市高新区扬帆路 999 弄 4 号（6-1）	2021 年 3 月 11 日	无	费振	0574-87916515
吉林分公司（原长春营业部）	吉林省长春市净月开发区川渝泓泰国际环球贸易中心二期第 1 幢 2302、2303 号房	2021 年 3 月 17 日	无	秦志国	0431-85918811
浙江分公司（原杭州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五星路 185 号泛海国际中心 6 幢 1 单元 501-B 室	2021 年 3 月 19 日	无	梁彬	0571-86807670
江苏分公司（原南京营业部）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347 号 37 层 3701 室（14-16）	2021 年 7 月 12 日	无	程传雷	025-87780990

附录三 分支机构设立和处置情况

1、本公司

1) 新设证券营业部情况：

序号	新设分支机构名称	新设分支机构地址	获得许可证日期
1	台州市府大道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葭沚街道市府大道658号（电信枢纽B区2楼部分房屋）	2021年1月8日
2	广州珠江新城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夏路10号2903房	2021年3月17日
3	张家港人民东路证券营业部	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东路19号国泰新天地广场Z202室	2021年10月29日
4	贵阳长岭南路证券营业部	贵州省贵阳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阳科技产业园长岭南路220号（主楼负一楼1-1号商业用房）	2021年12月3日

2) 迁址分公司及营业部情况：

序号	迁址前分支机构名称	迁址后分支机构名称	迁址后分支机构地址
1	山西分公司	山西分公司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学府产业园东融街8号迈思大厦12层
2	重庆九尺坎证券营业部	重庆解放碑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渝中区民族路188号28层1、2、4单元
3	龙岩华莲路证券营业部	龙岩龙岩大道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西陂街道华莲社区龙岩大道中296号龙岩市金融商务中心二期H幢5层505、506、507、508
4	襄阳襄城西街证券营业部	襄阳檀溪路证券营业部	襄阳市襄城区檀溪路山水檀溪C区1幢1层、6层
5	吉林松江路证券营业部	吉林吉林大街证券营业部	吉林大街121号中海紫御江城9号办公楼1单元14层094号、095号、096号、097号
6	南安成功街证券营业部	南安成功街证券营业部	福建泉州南安市柳城办事处成功街鑫溢财富中心1-2号楼商业1层07、08、09号店
7	深圳前海证券营业部	深圳前海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5035号前海华润金融中心T5写字楼1410-1409B
8	太原并州北路证券营业部	太原长治路证券营业部	太原市小店区长治路172号新领地小区1幢C座1-2层1003号
9	萍乡跃进南路证券营业部	萍乡楚萍东路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萍乡市安源区后埠街楚萍东路98号润达国际商务中心第32层
10	杭州庆春路证券营业部	杭州延安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天水街道延安路484号2幢1层106室、11层

11	义乌稠州北路证券营业部	义乌丹溪北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义乌市丹溪北路 129、131、133 号一层至三层
12	深圳华发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福田中心区华融大厦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民田路 178 号华融大厦二层 208、209、210、211、212、213 全部及 220B、221B 部分
13	上海威海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松涛路证券营业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松涛路 696 号 3 幢 1 层 110 室，2 层 202、203、204、205 室
14	乌鲁木齐河北东路证券营业部	乌鲁木齐北京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高新街 258 号数码港大厦 1 层大厅西侧 2
15	玉林广场东路证券营业部	玉林金玉路证券营业部	玉林市金玉路 377 号万昌东方巴黎商住小区 18、19 栋 09 号商铺
16	兰州福利西路证券营业部	兰州福利西路证券营业部	甘肃省兰州市西固区福利西路 1 号（丝路电商产业园 B 区）3 号楼 1 层，2 层 1-14 室
17	成都建设路第二证券营业部	成都龙腾东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龙腾东路 36 号 1 栋 03 层 10、11 号
18	昌吉市乌伊西路证券营业部	昌吉市北京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昌吉市北京南路 35 号华洋实业集团综合办公楼主楼 1 层北侧房屋
19	深圳登良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登良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科苑路 3331 号阿里巴巴大厦 N2 栋 8 层 803 单元

3) 撤销营业部情况:

序号	分支机构名称
1	怀化迎丰路证券营业部
2	茂名油城八路证券营业部
3	湖州滨河路证券营业部
4	娄底氏星路证券营业部
5	焦作塔南路证券营业部
6	闽清天行大街证券营业部
7	泸州自贸区云台路证券营业部

2、国泰君安期货

1) 新设分公司及营业部情况:

序号	新设分支机构名称	新设分支机构地址	获得许可证日期
1	青岛分公司(原青岛营业部)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195号11号楼杰正财富中心5层501室	2021年3月1日
2	湖南分公司(原长沙营业部)	长沙市雨花区韶山中路489号万博汇名邸三期2401房	2021年3月8日
3	宁波分公司(原宁波营业部)	宁波市高新区扬帆路999弄4号(6-1)	2021年3月11日
4	吉林分公司(原长春营业部)	吉林省长春市净月开发区川渝泓泰国际环球贸易中心二期第1幢2302、2303号房	2021年3月17日
5	浙江分公司(原杭州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五星路185号泛海国际中心6幢1单元501-B室	2021年3月19日
6	江苏分公司(原南京营业部)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47号37层3701室(14-16)	2021年7月12日

2) 迁址分公司及营业部情况:

序号	迁址前分支机构名称	迁址后分支机构名称	迁址后分支机构地址
1	北京分公司	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乙12号西塔25层07-08单元
2	南京营业部 ^注	江苏分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47号37层3701室(14-16)
3	上海期货大厦营业部	上海世纪大道营业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501号1002B、1003室
4	上海市国宾路营业部	上海市大连路营业部	上海市杨浦区霍山路398号T2座2606、2607单元

注: 南京营业部迁址并升级为江苏分公司